#### 生活.历险

1632年,我出生在英国的约克城。我的父亲是德国的不莱梅人,他最初是在赫尔扎根经商,后来才到约克城娶了我母亲。我母亲姓鲁滨逊,在当地也是很体面的人家。我父亲也由此而有了一份家业。

我随母亲姓,本名鲁滨逊·克鲁兹拿,但乡里人说话的语音有点特别,他们都叫我们克鲁索,而且也这样书写我家的姓氏,后来我的一些朋友也这样叫我。

我有两个哥哥,大哥是驻佛兰德的英国步兵团中校,在效力于大名鼎鼎的罗加特上校时,战死于与西班牙人在敦克尔克进行的那场战役中。我二哥的下落至今我也不知道,就像我父母后来不知我的下落一样。

我没有什么特别的本事,也没学过任何手艺,倒是脑袋里总想入非非,有遨游四海的念头。家父那时已经年迈,让我上了免费乡村小学,叫我薄有学识,在家中督课我,并立意要我做律师。但除了去海上,我对一切都不感兴趣。这种偏好使我对家父的意志、命令和心愿,母亲朋友的乞求与劝告全然不顾。好像冥冥之中有什么,非要把我行将遭受的那种不幸生活塞给我。

家父明智而稳重,他预见到了这计划的结果,对我提出了精辟的忠告,有一天早晨便把我叫到他房间里来,热心地劝了我一番。他问我犯了什么念头,要离开自己的家和生身的国土,居然不顾事理,在这儿靠着刻苦勤奋,我本可以很好地跨入社会,可以发家致富,活得逍遥快活。他对我说,涉险去海上,靠冒险发迹,只有贫困潦倒的穷人和野心勃勃的富人,才靠这非常的举动扩大名气。而这两者对我来说,不是过高,就是过低了。他说我属于中等阶层,这阶层最适宜于幸福,即不像卖体力的,得忍受

不幸、艰辛、劳累和痛苦,也不像上层人,备受傲慢、浮奢、野心和嫉妒的攻心之累。据他的阅历,这是最好不过了。他说,别人都很羡慕这一阶层,总盼着自己落在这两极之间,既不贵盛,也不寒贱;还说那个所罗门曾祈求上帝让他不穷不富,由此可见,这一阶层是真正幸福的标准。

他叫我睁眼看一看,下层人和上层人生活中的灾难很多,但中间地位的人却很少有,而且不像贵人和贫民那样大落大起,过于贫困或过于富有;不但如此,他们还没有像一些阔人一样,被穷奢极欲搞得身心交困,也没有因为匮乏、劳累、缺衣少食而病病殃殃;还说各种快乐和德行,就是为中等地位的人准备的,富裕和平静是中产之家的随身侍女。中庸,克己,乐朋好友,健康宁静,所有赏心乐事,所有可人的娱乐,这些福分都属于中等阶层的人;又说,人到世界上,只有在这个阶层才是走得舒适,来得安稳,不至于搞得身心交困,也不至于为了每天的面包过着奴隶的生活,或整天困苦不堪,弄得身心不得安闲;欲望的怒火,想成名的野心,都苦不着他,只是舒舒服服过完一生,品尝着生活的甜美滋味,与苦无缘,觉得无比幸福。

说到这儿,他慈祥而诚恳地劝告我不要耍孩子气,不要把自己弄得惨兮兮的,以我的出身,按道理,事情都不应该这样;说我不需要自己去找饭碗,他会尽量让我进入他向我推荐的那个阶层,他会好好替我找的;如果我不能安适幸福,那就全怪我命不好,或我本人妨碍了他。因为他已经尽了义务,他看到了这一步的害处,并且警告过我,所以与他是无关的。一句话,如果我听他的,在家里安生,他会助我一臂之力,可我要想毁自己,那他绝不会来帮忙,所以我想出游的话,则别指望他的鼓励,他也不负一切责任。末了,他又要我以哥哥为戒,他当年也曾这样认真地劝他,教他别去参加低地国家的战争,但他不听,非要一逞青年血气之勇去参军了,结果送了命;如果我非要走这愚蠢的一

步,他当然还是会为我祷告的,但上帝却不会保佑我了,当我呼吁无门时,我自会闲下心来,后悔我当初是如何不听他老人言的。

我日后才发现,他的后一段谈话,实在是有先见之明,虽然 照我看来,当初他并未料到这一番话会成为现实。我看到家父充 满忧伤,尤其是提到我那战死的哥哥时,老泪纵横。当他说到我 日后会悔恨,会求告无门时,他十分伤悲,突然说不下去了,告 诉我说他心乱如麻而不能一言了。

父亲的话深深感动了我,谁又是铁石心肠呢?于是我不再想出洋远游的事。但是没有几天,这决定就被我忘在了脑后;简单地说,几周过后,为了避免父亲再来纠缠,我决定自己溜走。可我却没有说干就干,我找了个妈妈比平时高兴的时候,对她说,我就是想出去见识见识,我是没心干到底的,所以父亲不如索性答应我,免得我不辞而别。我都已经 18 岁了,去作什么学徒,或给什么律师做秘书,都嫌太晚了。我相信即使我去了,也干不长久的,不等满师,我肯定要背师逃跑去出海;可她要是跟父亲谈谈,让我出一次海,等我回得家来,不喜欢这事儿,我就再也不出去了,我保证追回我失去的光阴,以双倍的勤劳。

这话使我母亲非常恼怒。她告诉我说,她知道得很清楚,拿 这类事跟父亲说肯定没用,事关我利害的事,绝不会同意这种对 我有害的事情,又说她觉得奇怪的是和父亲谈过话之后,在父亲 情深意切地教导我之后,我居然还在想这事。别说了,我要成心 毁自己,那别人也没办法,但别指望他们的同意。至于她自己, 她才不帮我自取灭亡呢。免的以后要提起这事,说父亲不同意, 可母亲同意。

尽管母亲拒绝了向父亲提建议的事,可我后来却听说,她还是把我们的谈话,告诉了父亲。还听说,家父显得很焦虑,然后叹口气对她说,我不能同意这事。这孩子要呆在家里,他会很幸

福的,可要是出洋的话,他可是天底下最命苦的人。

事过不到一年,我便私自逃走了。而在这一年里家里几次向 我提议,要我干点儿正事,我固执地加以拒绝,一概装聋作哑, 而且不停地纠缠父母说,别再断然反对我想出海的事情了。可有 一天,我去了赫尔城(我去那里逛逛,并没有逃走的打算),在 那里碰到我的一个正要坐父亲的船出海去伦敦的伙伴,他使出招 募水手的老方法,鼓动我随他们一起走,说此番航行,不用我花 一文钱,我连个口信也没有捎给他们,管他们听着听不着呢,没 有再和父母商量,没有求父亲的祝福,没有求上帝的祝福,更没 想什么前因后果,去听天由命了。1651年9月1日,那个倒霉的 时辰,我踏上了一艘开往伦敦的船。我想自古以来,还没有哪个 年轻的冒险者的灾祸比我早、比我长。船刚刚开出恒比河,就赶 上了可怕的风暴,海浪连天,异常吓人。我从没有出过海,所以 自己身体有种说不出的难受,心里十分恐怖,我开始检点自己的 行为,心想我这么离家出走,不尽子职,老天惩罚我,也是罪有 应得,真算是造孽。父母的忠告和母亲的哀求,父亲的眼泪,这 时一齐涌进我的脑子。我的良心也开始责备我不该藐视忠告、放 弃我对上帝对父亲应有的忠节。

风暴越来越猛,海浪汹涌异常,这一场风暴,固然不及我以后多次经历的那些,也不及几天后我见过的那次,可对一个初出茅庐的新水手来,这已是够触目惊心了。我觉得每个浪头上来,船都跌进了浪底,都要把我们吞掉,我总觉得是再也上不来了。我心里很痛苦,发了好多誓言,暗下决心说,上帝要是让我从这次航行中苟全性命,我就直接回家见父亲,只要我的脚要是再能踏上陆地,有生之年再也不上船了。我绝不再这样自找倒霉。现在我已经清楚的看到,他那些关于中等阶层生活的言谈真是信然不虚。他这一辈子,活得是多么舒服自在,既没在陆上遭过麻烦,也没在海上经过风暴。我觉得要像一个真正的回头浪子那

样,决心回到家去,守在父亲母亲的膝下。

这些明智而清醒的念头,在风暴发作的当口一直在我心里盘旋,而且还持续到了风暴过后的一段时间。但到了第二天,浪静风平,我开始对大海稍稍适应了。尽管一整天我都有点儿无精打采,而且还有点晕船。临近傍晚,风完全停了,天气变得晴朗起来;随后,就是一幅美丽可爱的黄昏景色。太阳晴朗地落下,第二天又晴朗地升起,阳光照在水平如镜的海面上,这景色,我平生真是从未目睹。

第一天晚上我睡得很好,这时一点也不觉得晕船,所以心里 十分高兴。我看着头一天还狂暴可怕的大海,一时间竟变得平静 可爱,不免满心惊异。把我诱来的那个伙伴,走到我跟前,大概 怕我的决心还在,拍着我肩膀说道:"嗨!伙计,现在怎么样? 昨天那一场小风把你吓着了吧。""你把那叫一场小风?"我说道, "那是一场可怕的风暴呀!"他回答说"别傻了吧,什么风暴。要 是船坚海阔的话,我们才不理睬这样的小风呢。不过也难怪,你 还没见过盐水嘛,咱们去弄碗甜酒喝喝,来吧伙计,然后把这事 忘他个干净,你瞧天气现在多棒。"还是长话短说吧,我这一节 伤心的故事,走了所有水手的老路。酒调好后,我喝了个酩酊大 醉。那一宿的混帐行为淹掉了我的所有悔恨,我对过去行为的全 部反省,以及对未来的全部决心。总之,当浪静风平、海面回到 了往日的平静时,我那腔纷思乱绪,担心和恐惧也全部忘光了, 都统统没影了,以前的欲望又倒流回来,我在危难中作的许诺, 发的誓言,如今忘得一干二净。那些正经的反省和念头,倒也总 想卷土重来,可都被我撵了回去。我像躲避瘟神那样躲着它们, 只顾着呼朋引友,狂饮滥喝,很快就把这一腔心病(我当时就是 这样称呼它们)压了下去。不到五六天,我便像那些决心不叫良 心打扰的年青人那样,完全战胜了自己的良心。但正因为这个缘 故,注定还得遭一场磨难,对我这号人,老天自是要弃之不顾

的。既然我不把这次脱身当成上帝的一次宽释,等到了下一次, 自然就会变本加利,就是人群里天不怕地不怕的人遇上它也会告 软讨饶的。

船行六日,我们开进了雅木斯海口。风向是逆吹的,天气晴朗,所以风暴之后,我们走的路实在不多。我们不得不在这里抛锚,锚抛下之后,持续了七八天,风向还是逆吹,来自西南。在这一段时间里,纽堡(英国东北部大港)来的许多船也开进了这片海口,船都得在这里等候顺风,这里是往来船只的必经港口,船可以开进泰晤士河。

我们其实不该在这里停这么久的,要不是风力太猛,我们早趁着潮水开进泰晤士河了,在这里停了四五天之后,风却愈发厉害了。但这个锚地一贯被称为良港,再加上我们锚好,所以大伙都无忧无虑,毫不担心危险发生,只是以海上的方式休息玩耍。不料到了第八天早晨,风力一下子加剧,大家一齐动手去放中桅,把一切捆紧扎牢,为的是我们的船可以进退自如。到了中午,海水拍的很高,海水漫过了甲板,我们的船头几次进水,有好几次,我们都以为是锚松脱了。因此船长命令大家把副锚也用上,结果,锚链则放到了最长,我们的船头沉下了两只锚。

这时,风暴刮得来势可怕,甚至从船上水手的脸上,都出现了一股恐惧和惊慌之态。船长虽然机警行事,极力保存着这只船,可当他经过我身边时,我几次听见他低声自语道:"主啊,我们要没命了,可怜可怜我们",诸如此类的话。在第一阵慌乱的当口,我完全呆了。心里说不出的慌乱,我既然已经铁下心来,不再忏悔自己所做的一切,现在就不该吃那口回头草了。我觉得死亡的苦恼已经过去了,这次一定没有上次那样厉害,一定没事儿的。但当船长走过我身边,说我们全要完蛋时,我又给吓呆了,我走出我的船舱,向外望去,只见一幅我平生从未见过的惨象。海浪涌得像山一样高,每隔三四分种,就向我们扑来一

次。我看看四周,满眼是痛心的惨状。两条漂在我们旁边的船,由于负载过重,已砍掉甲板上的桅樯。只听得大家又高声叫喊说,我们前面一哩处的那条船,已经沉掉了。另有两只船因为脱了锚,没有一条桅杆,从锚地冲将出去,漂进大海中听天由命了。只有那些小小的船只情形最好,在海上颠簸得不算厉害,但也有两三只开过来,一头漂离了锚地,从我们船旁擦过,只有斜杠帆斜矗在风里。

临近黄昏,船长不舍得把前桅砍去,水手长抗议道,如果不这么做,那么船会沉的,他只好答应了,他们把前桅砍掉之后,船摇得更厉害了,他们只好又把主桅砍掉,这样只剩下一个空空的甲板。

作为一个没有经验的新水手,前不久又遭那么场惊吓,我当 下处境如何,人人都能猜到。但回忆起来,要是今天我来讲讲当 时的心情,那死的恐惧倒在其次,我当时对于自己悔罪后重生恶 念的恐怖,使我陷入一种无法形容的境地。然而最可怕的是,风 涛狂暴不止,即使水手们也不得不承认,今生今世,还从没见过 这么糟的天气。我们船负载过重,深深吃水,水手们所以大声嚷 叫说,它要"没"了。"没"是什么意思,后来我才搞明白。风 暴越刮越凶,最后到了少见的一幕,我看见水手长,大副,船 长,都做起了祷告,觉得这船随时就要没入深渊了。说话到了午 夜,在灾祸之中,忽然有一个家伙大声喊道,船漏水了,又有一 个说,已经有四英尺深了。于是全船的人都被喊去抽水。一听这 话,我的心好像停止了跳动,一个后仰翻进了船舱。可人们把我 唤醒,对我说,我现在可以和别人一样去抽水了。听到这话,我 打起精神向水泵走去,一心一意地抽起水来。正在我们干着的时 候,船长看见几只小煤船,因经不起风浪被风暴打得歪歪斜斜不 由自主地向汪洋滑去,此时正靠近我们,于是他命令鸣一声枪, 作为求救的信号。我大感惊慌,还以为船破了呢,或以为又有什

么可怕的事发生了。总之我一下子晕倒在地。在这人人自顾的当口,当然没有人会看我出什么事了,倒是有人跨到了水泵跟前,随我那么躺着去,一脚把我踢开,他以为我早死了。过了好一会儿,我才清醒过来。

我们接着抽水,但船底的水却只涨不减,这船要沉了,这已成为铁的事实;风暴开始稍稍减弱,但没指望这船能把我们拖进港口。于是船长继续鸣枪求救。漂在我们跟前的一艘小船这时冒险前来搭救我们,放下一只小艇。它冒了好大险才靠近了我们,拢近我们船侧,可我们却无法上去,这些人只好拼着自己的性命来救我们的命。最后,大家终于把一根带浮筒的绳子放长抛向他们,他们冒了好大险费尽力气才抓住了它,我们把他们拖到船尾下面,便一齐上了他们的小艇。上去之后,他们和我们觉得无望追上他们的大船,只好由它漂去,只要能够靠岸就行。我们的船长说,要是小艇被撞碎,他一定赔偿,就这样,我们的船半摇半漂着到了温特顿角。不到一刻钟,我们就眼看着我们的船沉了下去说实话,我真是无心去看它沉下去的样子,因为从我迈进这只小艇的那一刻起,我的心好像就死了,一半是念及今后生死未卜,一半是惊吓,心里发虚得厉害。

虽然我们处境险恶,可为了使它靠岸人们还是拼命摇桨。每 当小艇浮上浪尖,我们就可以看见海岸,一大群人正在沿岸奔 跑,好等我们靠近时过来帮助我们,可一时靠不了岸。一直过了 温特顿灯塔,到了海岸向西凹了进去,强风因陆地的阻挡而稍减 势头,我们才上岸来,虽然又费些力气。此后,我们步行去了雅 木斯,那里的人非常照顾我们这些落难者,一些有头有脸的商人 和船主,赠给我们足够的钱物,随便我们去伦敦还是回赫尔。镇 上的官员派给我们好房子住。

我们十分感动。

当时我要是还明白事理的话,就该回老家赫尔去,这样我会

很幸福的。我父亲会为我宰杀一头牛的,因为他听说了那只船, 已在雅木斯沉掉了。

但让人没办法的是,命运却不依不饶地跟我犯难。尽管有好几次,我的理性和冷静的大脑,都大声叫我回家去,可是我却没有办法这么做。也真是有天数,冥冥之中,我实在不知道怎么叫它,只知道它要是想把人送进毁灭之手,就是绝路摆在眼前,还是会一头冲上去。我这次可算倒了大霉,是逃脱不掉了,必然会撞死在他手上,它赶着我一头走到黑,全不顾冷静和理智的告诫,不顾我在这次事件中得到的两次深刻的教训。

我的朋友、也就是那位曾帮助过我的船主的儿子,现在却不 如我勇往直前了。我们在雅木斯住了两三天之后,他才有机会跟 我说话,因为我们分开住。他一见我,一脸沮丧,声调也变了, 不住地摇头,他向我问了最近的情况。然后把我介绍给他父亲, 说我这次出航,只是试探试探,以便以后出远海。他父亲拿出关 怀和严肃的口气对我说,"年轻人,你不该再出海了,你当不了 水手,这你该看得出来。""先生,可是,"我说道,"那您以后就 不出海了吗?""那是另一码事,"他说,"这是我的义务,我的天 职。如果你想拿这次航行尝试一下,你该看到了,你要一味坚持 的话,老天爷会给你什么好果子吃;也许你就是他施船里的约 拿。也许我们这场倒霉事儿全怪你。"他又接着说道,"你小子是 谁?你干吗要出海?你是什么东西?"既然他问到这儿,我就把 自己的一些事告诉给他,不料我刚一讲完,他突然火冒三丈, "瞧我干了什么!"他说,"怎么能叫你这个倒霉头上我的船?就 是给我 1000 磅报酬,我也不会再让你上船了。" 他这通火实在发 得没有道理,不过是一时想不开,自己受了损失,心火斜发罢 了,然而发过火之后,他又郑重地跟我谈话,力劝我回家去,别 自找死路,他说我该知道,上帝明明是跟我作对的,我要是不回 家,不论走到哪儿,只会碰上灾难,直到证实我父亲对我的预

言。

不久后我们就分手了,对他的话,我什么也没说,以后我也再没看见过他,我一无所知,他上了什么道儿。至于我,靠着仅剩的几文钱,从陆路去了伦敦;这一路直到伦敦,我心里翻江倒海,不知该是回家呢,还是去海上。

一想到回家,我心里的那些最好的念头就被羞耻感所反对。 我立刻想到,街坊四邻们嘲笑我,我不仅没脸去见父母,也没脸 见所有周围的人。后来我常常想,人,特别是年轻人,都有这种 脾气,在有些事上总是不服理性的态度,比如说不耻于造孽,但 羞于悔过,不耻于做那些在别人认为是愚蠢的事,却羞于纠正自 己,而事实上只有纠正自己,别人才会认为你是明智的。

我就这样耽搁些日子,不知该走什么样的生活道路。我仍是不心甘情愿回家,况且过了一段时间之后,我遭难的记忆也逐渐淡去了,它一下去,随之消失的是我那本来就不大的回家念头,最后我完全不愿回家,又寻思出海的事了。

那邪恶的影响,使我离开父亲的家,又因此起了发财的狂念;使我鬼迷心窍,听不进忠言,对父亲的乞求不屑一顾。这邪恶的影响在我的眼前摆下了一桩最不幸的事业,于是我登上了一艘开往非洲几内亚的船。

在我一生的冒险中,我最大的不幸就是我在船上都不是水手,作个水手,固然要比平常多卖点力气,将来就是作不了船长,可我也能因此学到普通水手该掌握的技能,至少能作个大副或副官。但我一向背运,前途无法预知,既然我还有几文钱,身上的衣服样儿有几分,我去搭船,就总是一副绅士派头,所以在船上不用做事,当然也做不成事。我总算运气不坏,在伦敦撞上了好人,对我这种游手好闲的年轻人,实在是不常见的事。魔鬼总忘不了给这些人安排下陷阱,对我却并非如此,一开始我就结识了一位去过几内亚海岸的船长。对我的言谈举止,他很是满

意,因为那时我的谈吐还算招人喜欢,他听说我有心出去见见世面,高兴地说,如果我不想花一分钱就可以和他一块去,可以和他做伴,和他一起吃饭,如果我想带点东西前去贸易的话,我会从中得到好处的,说不定还可以赚点钱。

我接受了这一盛意,并和这位船长友情日深。他是个率直的人,我随身带了点小小的投机品,我颇赚了些钱,亏得我这位船长朋友的忠厚无私。因为我带去的约值 40 镑钱的零碎货物,就是这位船长指点我买的。这 40 磅钱,是我靠了一些亲戚帮忙,才凑齐的。

在我一生的冒险中,可以说只有这次的出海算是成功的,这得亏我那位船长朋友的诚实,在他的指点下,我还学会了怎样记录船的航程,学了许多航海的规矩和数学知识,怎样观测天气。他喜欢教我,我也喜欢去学,这次航海,使我既成了海员,又成了商人:这次冒险我带回了 5. 9 盎司重的金沙,回来后我在伦敦将它出卖,赚了近三百镑,这更使我野心勃勃,但也因此断送了我的一生。

然而,在这次出海中,我害了一场剧烈的热病,因为我们主要是在海岸边上做生意,有时甚至就在赤道线上,范围从南纬15度向北,因此天气酷热,我总是病病歪歪的。

我现在已经可以算是一个几内亚商人。可不幸的是,回国不久我的朋友就死了,我踏上了同一条船。决定再走一遍这航程,现在的船长是以前的大副。然而这次却是我所碰上的最不幸的航行。新赚来的钱,我带了大约 100 英镑,剩下的二百英镑,我存在了我那位朋友家里。然而在这次航程中,我却陷入一大串的不幸之中。首先,是在我们的船驶向加那纳利群岛时,天刚刚亮,就驶来一艘来自萨利的土耳其海盗船,它涨满帆朝我们追来。我们也把帆扯得满满的,尽着船桁的张幅,或者说尽着桅樯的载力,竭力想甩脱他们,可眼见着海盗船越行越近,我们只好准备

招架,否则不出几个小时,肯定会撵上我们的。海盗船有 18 门炮,我们的船有 12 门炮。约在下午 3 点时分,它赶上了我们,本来它是要斜撞我们船尾的,但乱中出错地一头撞向了后舷,于是我们冲它一通猛轰,把 8 门炮瞄向这一侧,将它打退了。它一边撤退,船上的近 200 号人一边反击。可我们因为大家都掩蔽得很好,无人受伤。他们在准备着卷土重来,我们也做好了抵抗的准备。但第二次,有 60 个人从另一侧的后舷上了我们的甲板,一上来就冲我们的甲板一通猛剁。我们用火药箱子、刺刀、短枪等物件向他们反扑,曾两次把他们逐下甲板。可是,不必细说,到了后来,我们的船再也无力抵抗,我们三个人被杀,八个人受伤,于是被迫投降,我们全成了俘虏被劫持到萨利尔。

我在那里的遭遇不是十分可怕,不像我当初担心的那样;我 作为海盗船长的个人战利品,留下来做他的奴隶,别人则被送进 他们国家的皇宫里。因为我年轻,正好作侍者用。我从一个商 人,一步跌成可怜的奴隶,实在气沮神丧。想到父亲当初说我此 去要命途多舛的那番预言,我觉得现在眼下的处境已全部应验, 照我看老天现在已惩罚了我,我是完蛋了。谁知道这不过只是开 头,往后的事更加苦厄。

我满指望我的新主子再出海时会把我带上,我相信他迟早会被哪艘葡萄牙或西班牙的军舰捕获,这样我就可以解脱了。但我的期望很快就破灭了,因为他每次出海,都把我留在他家里做些奴仆的杂役,在岸上照看他的小花园。

除了逃跑,我在这儿不想别的,但想来想去,却看不出有什么希望,因为没有人可以引为同道,事事都让这逃跑的想法显得荒唐,除了我自己,无处跟人商量。于是有两年之久,却不见一点好兆头。我只是自己安慰自己罢了。

就在不到两年时,我又起了争取自由的念头,因为情况发生 了变化。我的主子和以往相比,没去张罗他的船,有更多的时间 呆在家里。我听人说,这是因为他缺钱用了,要是天气晴好,他总是每周去两次以上,驾上他船上的舢板去锚地钓鱼去,每次去,总要叫我和一个名叫马莱司科的仆人为他划船,我们颇能使他高兴,我在捕鱼时也显得手脚麻利。因此,我和一个与他沾亲带故的摩尔人,还有马莱司科一起经常被派出去弄点鱼给他吃。

有一天早晨雾很大,我们出去捕鱼,从海岸出发不过半海里,岸边就看不见我们了,我们借着这个机会,使劲摇了一天一夜,一直到了第二天,我们才发现正划向海里,没有向岸边靠拢,而且离海岸有两海里了。那天早晨风有点变恶,可我们总算万幸回来了,虽然十分辛苦也十分危险。

但这场险情之后,我们的主子决定此后要当心自己的性命,不敢再这么大意。他手边有一条从我们那艘英国船上掠来的长艇,他决定一定要带上罗盘和食品再去捕鱼。于是他让一个木匠,在这长艇的中间建一个就像驳船上的小舱那样的睡舱,后面留一个位置,人可以站着掌舵等等,前面也要留个地方,以便张帆。船舱低矮而舒适,可容下他和一两个奴隶睡在里面,它挂的帆是我们所称的羊肩帆,帆杠用夹条固定在舱顶,还有一张带一些小抽屉的餐桌,装有一些对他口味的酒,但主要是放粮食咖啡用的。

我们常常驾着这小艇外出打鱼,他每次都忘不了带我,因为 我捕鱼时手脚麻利。有一天,他约了当地的两三位有地位的摩尔 人,要坐船出去,为此他头天晚上就派我们往船上送了比平时多 得多的酒和粮食,并吩咐我备好船上的三杆小枪和火药,因为捕 鱼之外,他们还想猎几只鸟消遣一下。

我照他的吩咐备好一切,第二天早晨候在艇上把一切收拾停妥,擦洗干净,挂出旗子,专门等着他和客人的到来。但等到后来,只有我的主人一人来到船上,他告诉我客人们只能改期再来了,可能是有事情,然后吩咐我和那摩尔人,像往常一样,驾艇

出去为他们弄点鱼吃,因为可能他和朋友们还要在家里聚餐。他 又命令我说快去快回,我本来是想一一照办他吩咐的事,但此 刻,要逃走的旧念在我脑子里突然闪出,因为我觉得现在已有一 艘小艇可由我支配了。主人一走,我就开始忙起来,只是并非为 了打鱼,而是为了一次去哪儿都成的远航。

我先找了个借口,让那摩尔人给船弄些粮食到船上,我对他 说,我们不应当擅自吃主人的面包,他说这话不错,于是他弄来 一大筐当地饼干,还有三罐淡水,搬到艇上。我知道装酒的箱子 在哪儿,趁摩尔人呆在岸上,我把原来就在那里供主人取用的酒 箱移上了小艇。我还把一大块蜂蜡搬上了小艇,还有一卷绳子, 一把斧头,一柄锤子和一条锯。后来它们都派上了用场,特别是 那蜂蜡,可以拿它作蜡烛用。然后我又想了另一个花招,他也乖 乖钻了。他本名叫伊斯马,但人们称他舒尔,我也这么叫他,于 是对他说,"舒尔,咱们艇上有主人的几杆枪,你最好去弄点枪 弹来,猎几只水鸟自己吃吃怎么样,大船上好像有个枪药箱呢。" 随后他提来一个盛了大约一磅半的火药大口袋,另外带了一些子 弹,他把它们一齐装进了小艇。与此同时我又在大舱里找到了一 些火药,我把它们装进酒箱里的一个酒瓶,各种东西都准备好了 之后,我们就扬帆出了港,前去捕鱼了。入港处的守卫因为认得 我们,所以也没有询问。出港后不久,我们就准备打鱼,收下帆 来。这时风向东北,我有点不高兴;要是刮南风的话,我肯定能 在西班牙登岸的,但我决心已定,不管什么风向,我都要逃离这 儿。其他,一切听天由命了。

我们打了一会儿鱼,什么也没打到,因为每逢鱼上钩,我总是不钓起来,于是我对那摩尔人说:"这可不成,咱们得再走远点儿才能打到鱼。"他觉得远点也没关系,于是去张帆。我掌着舵,一口气开出了近一海里,然后又掉回头,做出一副要打鱼的样子,接着让那小厮掌着舵,我则迈到那摩尔人的跟前,在他身

后弯下腰来,一下子把他从船板上掀进海里,他在水里向我连呼带喊着,像个软木漂子,求我救他,他情愿跟着我走到天涯海角。他拼命地向船游来,很快就要追上我了,我只好从船舱里,提出一杆鸟枪说,他只要老老实实,我不会对他下手的,我知道他水性好,到岸是没问题的,再说海上也无风无浪,但如果他靠近船的话,我会射穿他的脑袋。因为我是铁了心要逃走的,听过这话,他只好转回身子朝岸边游去,我相信他是个游泳好手,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游到岸上。

他一游走,我就转向这小厮,说:"舒尔,你只要忠心耿耿, 我会让你出人头地,否则的话,我也会把你扔进海里的。"这小 子对着我笑眯眯地,一脸无所谓,发誓要随我走到天涯海角而且 不会变心。

那摩尔人还在我的视线之内时,我让船一直往海里开,好让他以为我去了直布罗陀海峡,实际上我想往南走到那野蛮人的海岸。到那里,所有黑人独木舟会把我们团团围起来,然后杀掉我们,也有可能不等上岸,就被野兽、野人生吞了。

然而一到晚上,我就改变航道,向着南方直驶过去。我让船稍稍偏东,以便可以沿着海岸走。当时风平浪静,所以当天下午3点钟我第一次看到海岸时,我相信已经不在摩洛哥皇帝的王境之内,也出了任何国王的领土了,这已到了萨利以南 150 英里以外的地方。

可我不免像惊弓之鸟,被摩尔人掳过一回,生怕再落入他们的手掌,于是也不靠岸,也不停船,也不抛锚,就这样一口气开了五天,这时风向开始南转,我也断定不会有船在追我了。于是我到了海岸,在一条小河口抛下锚来,但不知道这里叫什么,是什么地方,也不知道是在什么国家,什么纬度,周围是什么人种,这河叫什么名字。在此时此地我想要的只是淡水而已。到了傍晚我们把这地方查看一下,驶进这条小河,游上岸去,周围传

来一些野兽的嚎啸,舒尔吓得要死,直求我快点上岸去。我说:"那好吧,舒尔咱们现在就不去了,可到了白天,很有可能会碰见人,跟狮子相比,他们待我们好不到哪儿去。""那咱们就给他们吃顿枪药,把他们赶跑。"舒尔笑着说。舒尔常同我们奴隶们聊天,所以能说一些英语。我看这孩子心里也挺高兴,为了给他鼓劲儿,我给他喝了一口主人的酒,当然我采纳了舒尔的主意,于是我们找了个避风的地方躺了一夜,但却没有睡着。因为两个小时后,我们就看见群庞然大物下了海,来到水里给自己冲凉,它们的狂叫十分可怕,以前真是从未听过。

舒尔吓得半死,我也一样。后来,一只巨兽居然向我们小艇游来,虽然看不清,但从它喷出的水声推测,这是个可怕、巨大而凶猛的野兽。舒尔说是头狮子,然后可怜的舒尔哭喊着要我赶快起锚。话音刚落,这野兽距我们不过两桨远了,我立即走进舱里,,拿出枪向它开了火,它遭到枪吓,便游回了海岸。

枪声一响,陆地深处和岸边一齐响起野兽的叫声,那声音实在无法形容。我只好承认看来晚上是无法上岸了,可恐怕白天怎么上岸还是问题,因为落到狮子和老虎手里,可不是好玩的事情。

尽管如此可怕,可我们还是得上岸去找些水来,因为船里的余水已经不足一品脱了。但问题是什么时候去找,到哪儿去找。舒尔自告奋勇,说他会看看哪儿有水,并给我弄些回来。我问他为什么自己要去?为什么不是我去而他留在船上?舒尔回答说,"要是野人们来了,他们就吃我,你就溜走。"这回答着实令我感动了一番,我说道:"舒尔,咱俩一起去,野人们来了,咱们就杀死他们,咱俩谁也不让他们吃掉。"于是我给舒利吃了一片饼干,抽出酒瓶来让他喝了口酒,然后把小艇停在我们觉得合适的位置,除了水罐和枪支,我们什么也没拿,就趟水上岸了。

我不敢走出小艇的视线之外,而那孩子,慢悠悠地走,一英

里开外的陆地深处有片低地,谁知过了一会儿,就见他朝我一路奔来,我还认为他遭了什么野兽惊吓呢,于是跑过去救他,而当我跑近他时,却见他肩上搭着一只他射杀的猎物,要说是兔子,脚略长一点,颜色不像,不管是什么吧,因为可以美餐一顿了,我们都很高兴。而这小家伙之所以这么乐颠颠地跑来,是要告诉我,他找到了淡水了,野人却没见着。

后来我们才发现,小河再上行一点,待潮水一退,就有淡水了,河里的海水其实上灌得很浅。我们灌满水罐淡水,吃掉那只美味的兔子,看到此地荒无人烟,于是就准备再走一段。

在此之前,我曾到过这片海岸,所以清楚离此不远,就是卡拉里群岛和卡普德特群岛了。但我没有仪器,无从得知这些岛屿在什么纬度,所以是无法找到,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该拐进大海去寻找它们,否则的话,要找到其中的一些岛屿,对我来说是十分容易的事。而现在,唯一的指望就是,但愿能撞进英国的贸易区,碰见一些去做日常贸易的船只,然后让他们救我们上来,再带我们回家。

我们现在所处的地带,介于摩洛哥皇帝的王境和黑人的领土之间,这里除了野兽没有人烟。黑人弃此南迁大概是怕摩尔人,摩尔人又觉得这里过于荒蛮不容易居住,但他们都舍弃这里的原因,还是这里满山遍野出没着豹子、狮子、老虎和另一些凶残的野兽,所以摩尔人只把它当作狩猎场用,他们一来足有两三千人。我们从海岸上来,走了近 100 英里,白天是没有人烟的荒原,晚上只听见野兽的怪叫。

离开这里之后,我又曾几次被迫上岸,为了取淡水,其中一次颇值得一叙。有天清早,我们驶入一块高地下面,抛下锚来。舒尔一向比我眼睛尖,这时他悄声地对我说,我们最好是离开海岸。因为他看见在远处的小山上有一头可怕的巨兽睡得正香呢。我朝他指的方向望过去,原来这是头可怕的狮子,真是吓人,它

躺在岸上的一片山影下,那山影像是盖在它身上。我对舒尔说: "你上岸去把它干掉吧。"舒利一脸惊恐地说道:"把它干掉!它 会把我吃掉的。"他的本意是说,他会被它一口吃掉的。于是我 不再搭话,只吩咐他静静地等着,我取出我们最大的一杆枪,给 它装足火药,另加了两个铅块儿,然后把它搁在地上,又给另一 支枪装上了两枚子弹,然后又给第三杆装上五枚小枪弹。然后我 抄起第一杆,瞄准狮子脑袋就是一枪,谁知道它是把前爪搭在头 上躺着,所以那两个铅块儿只击中了它前腿的膝头,打碎了它的 腿骨。它全身一振,窜起身来,但由于腿骨已断,只好用三条腿 撑起身子,发出一声我闻所未闻的吼叫,我不由得打了个愣怔, 随即又抄起枪开火了,这次它的头被我击中,它倒在地上,一声 浅吼,但还在垂死挣扎着。这时舒尔的胆子也壮了,他要上岸 去。我说:"好,去吧。"于是这小子一手掂着一把小枪,一纵身 跳进了水里,一手划着水朝岸上游去,他走近那狮子,用枪口点 住它的脑袋射去,这一下它彻底归天了。

因为狮子不能当肉吃,对我们来说这只算游戏,而为这么一个无用的东西,我却损失了三枪弹药。但舒尔说他可以给它派点用场。于是他回到船上向我要了一柄小斧头,他说:要把它的头砍下来。谁知那头却砍不动,最后只好剁下一只爪子带了回来。

但它的皮或许对我们还有点用。于是我决心辛苦一点,去把它的皮剥下来。这样,我和舒尔就过去剥皮了,而舒尔俨然是一个剥皮老手。可足足费了我们一整天的工夫,才把皮给剥了下来,我们把它晾在船顶上晒干了,以后我们拿它作了褥子用。

在这里停留几天后,一连十多天,我们不停地南行,由于我们的货物有限,所以只好节俭度日,除非迫不得已去取淡水,我们是不大靠岸的。我这么做无非是想要开到冈比亚或塞卡尔河,就是说,随便什么地方,只要在那里遇见欧洲的船只,就不会丧身在黑人手里。我知道所有不管是去几内亚海岸,去巴西,还是

去东印度群岛的船只,都要路经那些群岛。总之,我把命运的赌 注全押在这上面,遇不到船只,就是一死了。

我一口气走了 10 多天,这时才看到陆地上有人烟的迹象,终于有一天我们看见有人站在海岸上望着我们,还可以看出他们赤身裸体皮肤黝黑。我当即便想上岸去会会他们。但我的谋臣舒尔对我说:"千万不能去。"可我还是想和他们谈谈,把船拢近海岸,只见他们跟着我在岸上一路奔跑,我还注意到只有一个人手持一根长长的细棒,舒利告诉我这是长箭,他们投得又远又准。于是我没敢再近,只是远远地用手势和他们交谈,而且做出手势说,我们需要一些吃的东西。他们招呼我停下船来,好给我些肉。我就歇息下来,落下了顶帆,只见他们有两个人跑回村子,不出半点钟,就带着一些干肉和一些粮食跑回来,我们当然是想收下来,可怎么去拿却成问题,因为我们不想冒险上岸接近他们,他们对我们也是疑疑惧惧的。但最后他们找到一条万全之策,把东西放在了岸边,然后走得远远的站下来,等我们把东西取回船上,他们才又走近了我们。

我们只能做做手势以表谢意,除此之外无力回报。但说来事巧,答谢的机会居然很快就来了。原来当我们还在海边停着时,恰有两只巨兽好像在大动干戈,从山上一路追到海边。可能是雄兽求偶,是嬉闹还是动怒,我们无从得知,也不知这事是正常还是反常,但我看像是后者。因为这些贪婪的野兽很少在白天出来,再说我发现那些人特别是那些妇女们也吓得要死。除了那位手拿标枪的人,其他人都逃了。但两只野兽冲进水里,似乎无意杀人,一头扎进大海游泳,好像是玩耍而已。出乎意料的是,有只野兽竟然朝我们小艇游来,但我已有准备,待它游进射程,我便一枪击中了它的脑袋。当即它就沉进水里,但马上又浮出了水面,在水中上下翻腾,似乎在挣扎着活命,它拼命游向海岸,却由于受到致命的伤,所以不等上岸它就死了。

那些可怜的黑人被轰鸣的枪声和闪光的火药惊得目瞪口呆,有人甚至活活吓了半死并一跤跌倒在地。直到他们眼见那野兽沉进水里死掉了,又见我招手要他们到海边来,这才壮起胆子,到海边来找寻那野兽。我在海水中被血染红的地方找到了它,然后用绳子把它套住,绳头交给那些黑人,由他们拖上岸去以后,才发觉这是头极漂亮的豹子,满身红斑,非常美丽,叫人叹为观止。而黑人们则简直想不出我是用什么东西,来杀的这头豹子,不由惊诧地举起了双手。

另一头野兽,拔腿逃回了它所来的山头。黑人们想吃兽肉,我也有意卖个人情,于是做手势说,让他们拿走,他们一面千恩万谢,一面蹲下身子上了手。因为没有刀,他们用一块儿尖木片,但却非常麻利地剥下了兽皮,简直比我们用刀子还利索十分。他们要分给我一些兽肉,我谢绝了,做手势说肉全归他们,只是想要那兽皮,于是他们大大方方地把兽皮给了我,又给我拿了许多我不知道那是些什么粮食的东西,但我还是收下了。接着我把罐子拿起来,又做手势说想要点淡水,罐口朝下,希望能灌满空罐。他们立即给几位同伴打了招呼,接着就来了两个和那些男子一样,赤身裸体,一丝不挂的妇女,提来了一口大缸,我猜这是在阳光下烤制的。她们把这土缸放在我跟前,又像刚才那样闪到一旁去,我则派舒尔去船上拎来我的水罐,把三只都灌得满满的。

就这样,我带着粮食和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及三罐淡水,告别了那些黑人朋友们,一口气行走了大约11天,不曾靠近海岸。走到后来,我看到有一块陆地在距我大约四五海里的地方长长地伸进海里,海面很平静,于是我兜开海岸驶向这一小块陆地,在我保持着距陆地两海里的距离绕过了这小陆地之后,才看到另一侧也有陆地伸到了海里。我当即便断定:这里,就是佛得角,那边,就是佛得角群岛了。可那些岛离我太远,但万一遇上大风的

话,我哪个岛也去不了,这使我一时之间不知所措。

我进退两难,迈进舱里坐了下来,一肚子懊恼。舒尔在船上掌舵,突然这小子大喊一声:"来了一只带帆的船!"我跑出船舱一看:居然是艘葡萄牙人的船!我本以为他们是去几内亚海岸捕黑奴的,后来才断定他们是另有目的,绝无靠岸的意思。于是我一头扎向海里,决心要找机会跟他们搭上话。

尽管我涨满了帆,但还是发觉无法进入他们的视野,不等我向他们发出信号,他们就会开走的。我拼命追了一阵仍赶不上,刚要丧气的时候,他们似乎是用望远镜看到了我,而且看出来这是一只欧洲小艇,这肯定是从哪艘失事的船上漂下来的,于是收下帆来等我。一见此景,我信心大增,船上有我东家的旗子,我拿出一阵挥舞,然后又放了一枪,作为遇险的信号。因为他们后来告诉我,他们看见了枪烟但没有听到枪响,见到这些信号,他们便抛下锚来,停船等着我,大约三个小时后我才到了他们的船前。

他们用葡萄牙语、西班牙语、法语问我是干什么的,但这些语言我一概不懂。最后我告诉船上的苏格兰水手,我是英国人,被萨利的摩尔人掳作了奴隶,现在是刚逃出来。苏格兰人告诉他们之后,他们便叫我上船,很厚道地收留了我和我的所有东西。

想到我今天竟然得救,心里的高兴真是无法表达,于是立即拿出我所有的一切要送给船长,权且报他的救命之恩。但他却告诉我,我的东西他一文不取,并且对我说:"我救你不为别的,只为以后能有人救我,再说我把你的东西拿走了,到了巴西之后,你会饿死在那里的,我救了你的命,这不等于又要了你的命。我带你到那里不过是慈悲为怀,留着它们,去那里换点钱糊口吧!"

他不仅说得厚道,做起来也一丝不苟。他吩咐水手们不许碰 我的任何东西,然后他便收管了起来,开了一张详细的清单给

我,让我日后照单提取,连我的三个土罐子也计在里面了。

他见我的小艇很好,就对我说他想从我手里买下,以供大船使用,问我什么价愿卖?我告诉他,他待我如此厚道,还谈什么钱呢?送给你好了。见是这样,他就告诉我,他要给我一张有他签字的借据,到了巴西后,会付给我80块八圆面值的西班牙金币的,要是那里有人出的价更高,他愿如数补齐。他又拿出60多块八圆面值的金币,要买我的小僮舒尔,可我不愿做这桩买卖,倒不是说我不想让舒尔跟他,而是这可怜的孩子,为了帮我获得自由曾是那么忠心耿耿,如今却要卖掉他的自由,我实在是做不出来。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他,他觉得这倒也是情理所许,但还是想了变通之策,说要给这孩子写份书契,如果他改信基督,那10年后会给他自由的。我一听到这话,又见舒尔情愿跟他,就让船长把他买走了。

我们一路顺利地开了 22 天之后,到达了圈神湾。我又一次摆脱了多灾多难的航海生涯,下一步要做什么,要好好想想自己的今后了。

船长待我,真是恩重如山。我坐他的船,他分文不要,他要我的豹皮,却付我 20 个达卡。我寄放在他船上的东西,他一件不少地还给我,我凡想出手的东西,像什么酒箱子,我那两杆枪,还有我做蜡烛剩余的一片蜂蜡,他都买下来。总之,在所有的货物出手之后,我共收了近 200 块八圆面值的金币,揣着这笔款子,我踏上了巴西海岸。

上岸不久,船长就把我引荐到一个人家里,他有一片种植园和一个榨糖作坊,这人像他一样,也是个老实人。我在他家小住一程,对他们种植和榨糖的门道,已略有所知,又见种植主们发财快,日子好,就打定主意弄一张居留证,也试着做一回种植主,同时又决定把我存在伦敦的钱,想法子让人捎给我。于是,我搞到一份居留证,然后用我的一些财产,购置了一片荒地,又

根据我将从伦敦收到的款项,制定了一个适当的种植与落户计划。

我有个来自里斯本的葡萄牙邻居,他父母则是英国人,名叫维斯,生活地位和我差不多。他的种植园紧挨着我的,而且我们很合得来。我和他一样,资金都有限。一开始,我们种不起别的,只能种点粮食。但此后我们就开始有了进步,于是到第三个年头上,我们种了点烟草,又各自开垦出一大片地来,准备来年种甘蔗。但我们都缺人手,这时才后悔放走我的小值舒尔。

没办法,凑合着过吧。现在的行当,跟我的性情,与我迷恋的生活,大相径庭,可我当初就是为了那种生活,才背井离乡,不听我父亲的忠告的。我要有心过眼下这种日子,那何不呆在家里,何必要背井离乡,自讨苦吃呢。

我常常这样满怀悲伤地来想自己的境况。除了卖体力,就再也无事可做。除了偶尔能和邻居谈谈,就再也没有可谈话的人了。我常说,我过的日子,简直像一个人被孤身遗弃到荒岛上。可人要是不知足,总把眼前的境况和劣境相比,老天也只好给它们换个儿,让人自己比较比较,但说实话,还是以前的日子舒服,这可谓是报应,人是该好好想想的。就像我吧,要是努力下去,是大有希望成为阔人的,可我却把眼下的日子比作荒岛生活,真是全无道理。

在我刚刚安顿下来,准备按计划收拾我的种植园时,我那好心朋友,曾把我从海上搭救起来的船长又回来了。因为为了准备下一次为时近三个月的航程,他的船停在这里装货。我告诉他说我在伦敦有一笔存款,他便诚恳而好心地建议我说:"如果你给我一封信,再给我一份正式委托书,让那个为你保管钱的人,把钱寄到里斯本一个由我指定的人那里,我就可以帮你买一些东西,只要老天帮忙,返程时我一定给你捎回来。可是祸福难测,所以你最好只让人家寄给你100英镑,就是冒险的话,也就这一

半了。如果安然无恙,你再用这办法去取另一半。即使出了问题,你还有另一半钱可使。"

这建议显得人家好心好意,于是我按他所说的,准备给那位 保管我钱的太太写信。

在给这位英国太太的信中,我一五一十地讲了我的全部遭遇,我的被掳为奴,我的逃脱,如何遇到这位葡萄牙船长,他如何忠厚,以及我现在如何等等,还告诉她我的钱该怎样处置,后来这位诚实的船长到达里斯本后,把我的信转给一位伦敦的商人,又由他呈给那位太太,那位太太接到信后,她不仅把钱发了出来,还自掏腰包,送这位葡萄牙船长一份厚礼,以答谢船长对我的大恩大德。

按船长信中的吩咐,这位伦敦商人用这 100 镑钱,在当地购置了一些英国货,然后发往里斯本,船长则把它们全部给我带回了巴西。其中有一些工具,铁器,以及种植所需的各种器械,这些东西都是我很用得着的,有些是那位商人擅自帮我买的。

当货物抵达时,我觉得自己简直发了财,十分喜出望外。而那位船长,他用我朋友送他本人作答谢的五镑钱,为我买了一个仆人带给我,船长却施恩不图报,最后我一再恳求他才收下了一点我自己产的烟草。

好事成双。我的货物都是英国货,很抢手,像什么布料、呢绒、桌面啦。我想法子把它们变卖出手,得了好价钱,我这批货净赚的利润,足有四倍多呢。这下子在种植园的发展方面超过了我那穷邻居好几倍了。因为我给自己买了个黑奴,又得了一个欧洲仆人,我是说另买了一个,不包括船长给我从里斯本带来的那个。

但得意忘形往往是招灾引祸的。第二年我种植大丰收:地里收了 50 大捆烟草,除了一些给邻居外,还富余很多。这 50 捆烟草,总重量超过五百镑,我把它们晒好卷起,堆放一处,单等着

船从里斯本归来,我的种植业由此就要蒸蒸向上了。于是我的脑子里,开始充满不切实际的计划。

我一心用奇,顽固如初,自酿苦酒,以至错上加错。在我后来遭遇时,一想起这件事,悔恨莫及。所有这些错误,都是因为我那邀游世界的蠢念终不悔改,而且要一心去实施它,不顾我的天职,违背自然和上天的明示,本来是明明到手的好日子,却不懂得求取。

但根据我的性格,既然我当初离开了我的父母,现在也就不会安于眼下的日子,肯定要妄想连篇,不耐烦于经营这个刚起步的种植园了。所以,我又一次把自己引向那人间最不幸的深渊,否则的话,我也许会安下身来,过一种幸福富裕美满的生活。

闲话少说,言归正传。我在巴西住了近四年,种植园蒸蒸日上,不仅学了葡萄牙语,在种植同行里,也认识了许多朋友和商人。在闲谈中,我屡屡给他们讲起我的两次几内亚之行,每每讲到这些事情,他们就听得入神,特别是我讲到买黑奴时,因为当时这种贸易刚刚起步不是人人都可以做的,而且官方不太许可,所以黑奴价格昂贵,买卖量不大。

有一天,我和几位种植主和商人在一起,兴致勃勃地谈到这些,第二天早晨,其中三位就来找我,说他们要给我提一项秘密建议。他们先告诫我嘴巴要严,然后就对我说,他们想准备一条船去几内亚,他们和我一样,都有种植园,眼下却最缺劳动力。他们想偷运一些黑奴,不公开出售,只分到各自种植园里。简单说吧,我如果愿做他们船上的引导员,去安排几内亚海岸的贸易,那么不须出资,就可以均分到一份黑奴。

对那些初来乍到、没有自己的种植园需要经管的人来说,这的确是个好主意,既不要出资本,又有望能得一些黑奴,发展基业。我经营种植园三四年,眼下已薄有基业,不当另有他想,而且已从伦敦取来了那另 100 镑钱,稍作投入,大可再捞一笔,而

且还要增加下去呢。在我这种处境下,考虑这种航行可算是荒唐无比,但我总是把自己引向深渊。顶不住那漫游世界的妄念,当初把父亲的忠告当耳旁风,现在也一样抵挡不住这提议的诱惑。总之,我告诉他们说,我甘愿前往,但我不在时,他们必须要照看我的种植园,万一我出了事,按我吩咐处置它。这些他们都一一答应,并立了字据,然后我又立了一份正式遗嘱,万一我丧命,就由那位曾救过我命的船长,来作我的种植园和财产的唯一继承人。

总之,对于保全财产和维持我的种植,我倒是考虑了很久。 我要是有这一半的谨慎,来判断一下什么该做,什么不该做,就 不该抛开发家致富的前途而去投身大海,做这荒唐的事情,更何 况在这件事上,已经吃了不少苦了。

但我却糊涂地走向深渊,在 1695 年 9 月 1 日这倒霉的一天,我上船了,恰恰是八年前的同一天,我在赫尔离开了父母,一心做逆子,做傻瓜。

我们的船重约 120 吨,14 个人,备有 6 门小炮,其中不包括船长、我和他的小僮,船上只有一些适宜于和黑人贸易的小物件,像什么玻璃球、玻璃器皿、贝壳,和一些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儿,并特意带了些小望远镜、刀子、斧头、剪刀等等。

开船后我们立即沿着我们的海岸向北驶去,想走昔日人们通常取用的航道,横越大西洋,再抵达非洲海岸。这条路线是人们最常走的,比较安全,对此我们充满了信心。我们沿着自己的海岸,沿途天气很好,但有点热。然后我们离开海岸,沿着东北或正北航道,绕过岛屿后,我们船向东行,大约 12 天后越过了赤道,但突然遇到一场凶猛的飓风,搞得我们不辨南北了。这飓风由东南刮来,转成了西北,最后又变成了东北风,这时风势加剧,狂刮 12 天,我们只好在风中飘摇,束手无策,听凭命运的摆布。这 12 天,我每天都有丧身惊涛之虞,度日如年,而船上

的其他人,也都想到了死亡。

但祸不单行,除了风暴的恐怖,船上又有人死于热症,还有船长的小僮和一个人被惊涛打进了海里。到了第 12 天,风力稍缓,船长尽最大努力观测后发觉我们是在北纬 11 度左右,但经度却与原计划差 22 度,他发觉我们已经远远过了亚马逊河,正在靠近俗称"大河"的奥里诺科河河口了,因为船已经漏水,而且破败不堪,这时他找我商量该怎么走,所以他想直接打道回府去。

我竭力反对这主张。在和他一起看过美洲海岸的航海图后,我们推断四下荒无人烟。除非是闯到加勒比岛区,否则就得不到接济,于是决定起航去巴拉斯群岛。当时我们想,要想避开墨西哥湾流就得离开海岸在大海里航行。如果是那样只要十五天,我们就可以安全到达。如今是船破人乏,若得不到救助,去非洲海岸就是难上加难了。

拿定主意后,我们改变航道,向西北偏西方向驶去,指望到达某个英国人的岛屿,从那里得些救助。但没有料到的是,行到北纬12度18分线时,我们遇上了第二次风暴,强度奇大,我们被一路西卷,不知被吹到了哪里。到了这份儿上,就是能从海里苟全性命,也免不了被野人吃掉了,至于回国,那是甭想了!

在这大难临头的时候,有人一大早就嚷嚷道看见了陆地。我们立即冲出船舱,想看看我们到的是什么贵地。但船突然搁浅在沙滩上,浪拍得急,船停得猛,所以一时间,我们觉得简直要船毁人亡了。

若没有身临其境,那是很难描述或想象在这种险境里,会是怎样地惊惶失措。我们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,要漂往何处,是岛屿还是大陆,上面有没有人烟。虽然风力渐渐小了,但仍是气势汹汹,我们并没有指望这船能坚持多久,要是没有奇迹马上让狂风掉头,那船会被拍成碎片的。总之,我们坐在船里随时准备

着去死,面面相觑,既然此世已无所作为,人们就只有预备来世了。唯一能让我们心里舒服一些的,是这船还没有像我们所想的那样立即破碎,而且船长又说风力开始减小了。

虽然风力小了一点,但船却搁浅在沙滩上,而且搁得很死。要它摆脱是没有指望的,于是我们除了想法活命,什么也不想了。我们的船尾本来还有一艘小艇的,但风暴一来,它就被重重地抛在船舵上给撞破了,最后又挣脱大船,落进了海里,也许是漂走了,也许是沉了,所以是无法指望它的。我们的甲板上倒还有一艘小艇,但实在没有办法把它弄进海里。到如今也没有时间去讨论这问题了,因为我们觉得这船随时就要散成碎片,其实,这船已经破了。

在这危难四起的时候,大副一把抓住小艇,在其余人的帮助下,举过船舷抛进了海里,然后便一齐跳上了这小艇,共十一人。我们驾着这一叶扁舟,漂进惊涛骇浪里去听天由命了。如果用荷兰人的一种说法:这海可真是疯了。

大家都明白,海浪这么高,小艇已不可能生存了,我们也就只剩下淹死了。我们已经没有帆了,即使有也没有用。我们朝着岸边心情沉重地拼命划桨,就像赴刑场的犯人;但我们一切都托付给上帝了,所以,虽然风在把我们猛吹向岸边,我们还是拼命划桨,自己加速自己的毁灭。

海岸是沙土还是岩石,是浅滩还是峭壁,我们什么也不知道;我们唯一的希望,是侥幸划进一个海湾,或一条河口,到了那里,我们或许能碰巧开进船去,或者躲进一个避风的高岸下面,寻到一片平静的海水。可是发现我们越靠近海岸,就越发觉这海岸比大海还要可怕。

在划了近一个多小时以后,一个狂大的怒浪从我们船后翻滚 而来,好像一定要吞食我们一样,说着说着,它已恶狠狠地赶上 了我们,一下子打翻了小船;不知谁叫了一声"天啊",我们便 人船俱失,四散水中了;它眨眼之间就吞没了我们。

落水后,我那慌乱的心情,真非笔墨可以形容。我无法使自己露出水来呼吸空气,任凭海浪把我半漂半推着朝岸边冲了一大段距离之后,最后,把我抛在了粗糙的海滩上,但这时我已经呛得不行了。亏了我还留着一口气也有一点神智,所以看到自己靠近了陆地,大喜过望,便站起身来,赶紧朝陆地奔去,以免海浪再把我卷走。但如山的海水很快又从我身后扑来,仍然恶狠狠地把我吞灭,而我却既无手段也无力气去抵挡它;我只能屏起呼吸,保下一口气,尽可能游向海岸;我现在最关心的,是海水过来时能把我远远地冲向海岸,再次冲来时,可别再把我卷回去。

海浪又一次向我袭来,把我埋进几十码深的水里;我感到一股巨大而急速的冲力,把我朝着岸边远远地推了一程。我屏住呼吸,双手仍然死命地向前划动。在我快要憋不住的时候,我觉得自己在往上浮,而且头和手也冒出了水面,我不由松了一口气。这虽然不过两秒钟的时间,却大大缓解了我的困境,给了我新的勇气和生机。我又一次被海水长时间地埋在下面,但我却憋了过来。海浪最终还是气力耗尽,开始退却了,于是我逆着退去的海水向前挣扎,而且双脚又一次触到了地面。我稍稍站了一会儿,以便喘上几口气,一等海水从我身边退尽,我便站起身来拼着余力向远处的海岸奔了过去。但我还是没有摆脱大海的凶蛮,它又一次从我身后涌来,我又被吞没在水里,像刚才那样,被冲向那神圣的、不可及的海滩。

这后一次却险些要掉我的命,因为刚才的那道将我一路冲卷的海浪,这回却把我狠狠地撞在一块岩石上,因为冲力过大,我登时就人事不知了。我被撞在肋骨和胸口上,险些断气;要不是海水立即回头,我肯定被它闷死了。但我很快清醒了过来,眼见自己还将被海水淹没,我便尽量屏住呼吸抱住岩石,直到海水退去。海浪的高度此时已不及当初,陆地也更近了,所以,等海水

一退,我又一次站了起来,又一次跑了起来。这一次,离海岸更近了,我又跑了一程,这样终于到了陆地。我攀上海岸的峭壁,坐在一片青草上,摆脱了危险,远离了大海的魔爪,心中感到无比兴奋。

我仰起头,就在几分钟之前,我生还的希望还那样渺茫,感谢上帝把我从死难之中救起来。我的兴奋和狂喜,不是笔墨可以形容的。

突如其来的大喜大悲都使人晕厥。

我在岸上走来迈去,举起双手,想着我获救的经过,默念着 我大概全都淹死了的伙伴们,因为日后我再也没见过他们,甚至 他们的痕迹。

我望着那艘搁浅的船,此时浪高风急,我几乎看不清它,她 离海岸是那样的遥远,我竟然感叹自己能跑这么远而到达岸上 了。

想着这些,自我宽慰了一番,然后开始四下查看,看自己是到哪儿了,也好确定下步该做点什么。但不久我就发现,自己庆幸得太早了,我通身精湿,却没有替换的衣服,也没有吃的喝的供我解除困乏。除了被野兽吃掉或饿死,我实在看不到别的出路。最令我着急的是,我没有武器,无法猎取动物来充饥,更无法抵御那些想拿我下肚的野兽。一句话吧,我仅有一根烟管,一把小刀,再就是盒子里的一撮烟叶,此外别无它物了。看到这一层后,我忧虑万端,不免像疯子那样乱跑一气,夜色渐渐黯然,我的心情沉重起来,因为我知道,饥饿的野兽通常是在夜间出来猎食的,于是我心里害怕起来,假如这块陆地上有野兽的话,那我的命运又将如何呢?

我当时唯一能想起的办法,就是在附近找一棵枝繁叶茂,但还须长满针刺的棕树,然后爬上去静坐一宿,到那时为止,我还真没有看到眼前有生路。也许最终和同伴们一样还是死路一条。

我朝陆地深处走了一段路,看能否找一点淡水喝,结果倒也如愿,这使我大感高兴。喝过水后,我往嘴里塞下一小片烟叶来充饥。然后我到了树下,爬将上去,并想办法坐靠安稳,以免睡着后掉下地来。我还为自己削了一根警棍拿在手里防身。然后我住进树上的寓所,由于困乏不堪,我一头便倒进梦乡。这一觉睡得真是舒服,我想处在我这份景况下的人,很少能睡得像我这样舒服了。一觉过后,这时已经是中午了,我变得精神饱满。

海上的风暴也消停了许多,海面也平静了许多。最让我惊喜的是那艘大船,因为涨起的潮水在夜间把它冲到我被撞伤的那块岩石那里。这距我所在的海岸大约不到一英里,而且那艘船好像还平安地站着,我很想走上船去,至少可以抢回一些必需品来,以供我度日。

从树上下来之后,看到的第一样东西,就是那只小艇,风浪已经把它抛上了陆地,躺在我右首大约两英里处。我沿着海岸,试图靠近它,无奈我们中间却横着一滩河水,约有半英里宽,我只好暂时回来,因为我最想去的地方,还是大船那里,我总希望能在那里找见一些能够供我度日之用的日常用品。

正午稍过,潮水也退去老远,大海平静异常,我猛地悲哀起来,因为我清楚地看到,假如我们留在船上,大伙都会平安无事到达岸边,我也不至于像现在这样,被甩得孤苦伶仃。想到这里,我再一次泪如泉涌,我决计,如果有可能登上船去的话。我脱下衣服下到水里。当我来到船边,发现最大的麻烦,还是如何上船,因为船卧在沙地上,高高地超出水面,我绕船游了两圈,当游第二圈时,我看见一段小小的绳头,从主桅索上垂下来,由于绳头垂得太短,我费好大劲,才抓住了它,然后我攀着这根绳子,爬到船的前舱。我到了这里才发现船底已经裂了,舱中漏进了大量海水。但由于它卧在一道沙埂(或者说土埂)上面,所以尾部翘起来,而船的后舱则完全没有进水。舱内的东西大部分都

没有湿。我首先要探察一番,看哪些东西湿了,哪些还没有沾水;我发现船里的储备全部干干的、没有泡汤,我去了面包房,因为这时我早已经饿了;我装了满满一口袋饼干,一边吃一边找其它东西,因为我时间不多,不能耽搁。我在大舱里还找到了酒,便顺口痛饮一气,这东西确实是必不可少的,我如今所缺的,只是一只小船了,以便把那些依我看是度日所需的东西运回岸上。

可是得不到的东西,如果不动手永远也得不到,我打算自己想办法了。我们有几根备用的船桅,两三根粗大的圆木,一根备用的和两根使用着的中桅,我决计拿它们应急,于是我搬起几根抛下甲板,并拿绳子把它们捆扎起来,免得丢了。然后我从船侧爬下来,把它们拖近跟前。我把这四根木料的两端,做成木筏的样子,尽量捆扎得结实;可我发现,因为这片木筏太轻,虽然我能稳稳地走在上面,它却承不起再重的东西,于是我又折回头去,用船上木匠的锯子,把那根备用的中桅破为三截,加在我的筏子上面。

这样一来,我的木筏既能承受重量,又非常坚牢。我下一步要考虑的,是如何使筏子上的货物免遭迎头打来的碎浪。我很快就想出了个办法,我先是把自己所能搞到的木条和木板,统统搭放在筏子上面。在考虑过急需的物品之后,我便搞来三口海员箱子,把它们打开、倒空,而后吊落在我的木筏子上。在第一口箱子里,我装进了粮食、食品,有一些面包,米,荷兰奶酪,和几条羊肉干,还有一点不多的谷物。还有一点大麦和小麦,可叫人沮丧的是,我后来发现它们统统被老鼠咬坏了。至于酒类,我则找见了几只酒箱子,里面还有一些甘露酒,和为数不多的烧酒。我把它们原封搬上筏子,在我这样搬来搬去的时候,我满腹懊恼地看着自己留在岸边沙地上的外套、衬衣和背心全被潮水冲走了,潮水开始涨起来,但势头很平缓。这样一来,我还得回去找

点衣服了。我找见了许多衣服,但只取了几件,因为我心里还有 更重要的事情,首先得寻找一些工具,以便到岸上使用。我翻腾 了好半天,才找见了木匠的工具箱子,我把这箱子原封搬上了木 筏,没有耽搁工夫去打开查看,因为里面装的什么,我心中有 数。对我来说这真是价值连城,在这种当口,是远远胜过满船黄 金的。

接下来我想要的东西,就是枪支了。记得大舱里曾经存着两杆上好的鸟枪和两只手枪,我先去把它们取到手,还捎带上一小袋散弹,以及两把锈迹斑驳的旧剑。我知道船里还有三桶火药,却不清楚被炮手藏在哪儿了;我好一通翻找之后,终于找见它们,一桶被打湿了,有两桶则干燥无恙。我把两桶完好的火药和枪支一并弄上了木筏。这时我感到已是装备充足,开始盘算着如何把它们弄到岸上去,因为什么动力也没有,一阵风吹来,就足以打翻我的满船货物。

但我跃跃欲试,因为海面上风平浪静,潮水在上涨,并且推进到了岸边;海风也不大,而且是吹向岸边的。于是,我便找来了两三根属于那艘小艇上的破桨,然后带着这一船货物下海去了。还算顺利,只是稍稍偏离了我昨天登岸的地点,到了这里,我才看到了一片洄流,希望能在那里找到一条小河,也好停泊我的货物。

果然前方有一个小小的湾口,一股巨大的潮流涌了进去;于是,我尽量把自己的木筏,控制在这股水流里面;如果稍有差错,我的货物就会滑向水里的一端,那就全部泡汤了。于是,我使出全身的力气,用后背抵住那些箱子,不让它们滑下来;只是靠我的力气,却撑不开木筏,而我又不敢变换姿势,这样顶了半个小时,全力扛住箱子,涨起的潮水才把我略略浮将起来,又过片刻,我的木筏才再一次漂进水里。我用手里的船桨撑开筏子,划进水道,最后,终于来到了一条小河的河口,一股强急的潮

水,朝河道里涌去,河两岸是陆地。我环顾河的两岸,想找个登陆的地方,因为我不想沿河走得过远;我还盼着海上有船经过这里,这样也好及时看见,我终于在河的右岸找到了一片小水湾。

可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,才把筏子转向那边,最后我驶近水湾的跟前,只消用桨一撑水底,就可以直接划将进去。因为河岸很陡峭,所以在这里,又一次面临船沉货丧的危险。就是说,倾斜坡度过大,所以无法上岸,而如果木筏的一头划上岸去,另一头就会沉入水里的,这样我的货物还是有可能掉人水里。我只好等潮水涨满了。于是我把木筏的一侧紧靠在河岸附近的一片平滩上用船桨当锚。事情不出我所料。一见我的木筏吃进了大约一码深的海水,我知道潮水已足,立即划上了平滩。然后,我把两根破桨插进水底,船头一根,船尾一根,停靠稳妥后,我便躺下来,一直等到潮水退尽,把我的木筏和整船货物平安地甩在岸上。

下一步,就是查看地形,以免遭到不测。寻找一块栖身地,并找地方把我的货物储藏起来,至于我是在哪里,是大陆还是岛屿,附近有没有人烟,会不会遭到野兽侵害,我这时还无法得知,其实目前知不知道也无所谓。我取出一杆鸟枪、一把手枪和一筒火药,全副武装地朝对面的一座山走去,以期能有所发现。可当我费尽辛苦爬上了主峰后,我痛苦地看到,自己是在一座孤岛上,周围是一片汪洋,看不到陆地,远处仅有两座比这岛屿还要小的小岛。

我还发现,我所在的小岛异常贫瘠,应该是没有人烟,只有野兽的,尽管我不曾看到一只;但鸟却见到了不少,只是我叫不上名字,而且打下来后,也不清楚能不能吃。这一切的一切,令我十分伤脑筋。

这一通发现,我觉得已是足够了,于是便回到我的木筏,准 备把货物运上岸来;这工作占去了我当日所余的时间。但是晚上 睡在什么地方,心里还没谱。

最后,我用搬上岸来的箱子和木板,围起一道结实的屏障,而后搭起一座棚子,供晚上安歇。至于食物,只记得我刚才射鸟的时候,曾见到两三只野兔模样的动物,从林子里窜出来。我打算第二天带枪去看看。

其实,我还可以再去船上,搞到许多有用的物品,尤其是船索和帆,和其他一些能搬上岸来的东西。于是我决定,再一次下海登船。一想到那艘破船稍遇风暴就会沉下去,我决定事不宜迟,暂且把手头的工作搁一搁,先去从大船上统统运下所能搞到的每一样东西,接着我心想如果把那木筏撑回去看来是行不通。所以,我决定像上次那样,只身前往游过去。潮水一落,我就动身了,身上只留了一件格子衬衫,一条亚麻裤,和一双便鞋,其余的衣物全部脱了下来,留在了木屋里。

我像上次那样登上了甲板,然后开始准备第二片木筏,由于有了前一次的经验,这一只木筏没有做得那样笨重,而且,虽然弄上木筏的东西并不太多,却仍然有些很有用的东西。首先,我在木工房里找见了几只装满钉子的口袋,一只大的千斤顶,一两把小斧头;而最有用的,还是一只砂轮;我把这些东西放在一处,外加上本属于炮手的几样物件,特别是两三根铁撬,两桶枪弹,七支短枪,一杆鸟枪,少量火药,一大袋散弹,还有一大卷铅皮。只是铅皮太重,我举不过船舷。

除这些物品之外,我还把所能搜罗到的适合我穿的衣服,和一张备用的樯帆、一些铺盖和一只吊床,将它们统统装上我的第二片木筏,然后顺利地运抵岸边,此行真是令我不胜快慰。

离岸之前,我一直是担惊受怕,总担心岸上的食品会被野兽吃光,但当我返回之后,却没有看到有不速之客来过的任何痕迹。只有一头状如野猫的家伙,蹲在一口箱子上,它盯住我的脸看,像是有心跟我结识。我拿起枪冲它比划比划,哪知它根本是

不屑一顾,也许根本就不知道枪的厉害。见是这样,我便给了它一块饼干;虽然我并没有多少,可我还是匀了一块给它。它见状走过来,先是闻了闻,然后吃掉了,吃完之后还想再要一块吃,可我不能再分给它了,所以一口谢绝,于是它沉着脚走开了。

我把第二船货物也搬上岸来;而那两桶火药,我却只得打开,因为整桶搬上来是太重了。随后,我给自己搭了一顶小帐篷,把所有不能淋雨的东西全部搬进帐篷,还在帐篷四周堆上了所有的空箱和木桶,状若堡垒,以免遭人或野兽的突然袭击。

做完这些事情之后,我用木板从帐篷里面把出口封死,然后在地上铺上被褥,枕头边上放下两把手枪,身边又摆好我的步枪,第一次上床了。这一宿我睡得很香,因为昨天晚上我睡得很少,白天又劳累了一整日,早已经困乏不堪了。

由于我实在舍不得那船里的东西,所以,每到潮水一落,我便登上船去,拿一些东西回来。最有收获的一次,是我第三次上船,我带回了大量的船索、细绳和双股绳,还有一片备用帆布,以及那桶被打湿的火药。因为我现在只需要帆布,我把所有的帆统统运了下来,只是不得不把它们割成一小块一小块的,每次尽量多带回一些。

第二天我又去下海了。既然手能提动的东西,已经被我从船上掠取一空,我只好拿锚链开刀了。我把大根锚链剁成一小截一小截的;就这样,我弄到了两根锚链和一根系锚的粗链,外加那些我能搬动的所有铁器。可好运却撇下我走了;因为这片筏子大大超载,所以在驶进我卸货的那片小河湾时,无法像前几次那样轻便地驾御它,筏子一翻连人带货落到了水里。我倒没怎么受伤,可我的满船货物却都丢了,最叫人伤心的,是那些铁器,我还指望它们派上大用场呢,好在潮水会退。然而在潮水退尽之后,我又把大部分铁器和一些锚链弄上了岸,但却费尽了辛苦,因为我得去浅水中挖找它们,这工作直把我累得筋疲力尽。从此

以后,只要见到能拿走的东西,就一股脑运上岸来。

到今天为止,我已经上岸 13 天了,而去船上则有 11 次。在这一段时间里,凡是一切所能拿动的东西,我统统运到了岸上,如果天气好的话,我肯定会把那整只船,一点一点地拖上岸来。在我第 12 次准备上船的时候,发现了一只带抽屉的小橱子,其中一只抽屉里,有一把大剪刀,两三把剃刀,和一打左右的上好刀叉;在另一抽屉中,我发现了价值不菲的钱币,有的是金质,有的是银质,有一些是欧洲流通的货币,还有些是巴西的、西班牙的。

面对这些钱,我一阵苦笑。在这个当儿你们粪土不如,这一把餐刀,就足以抵过你们这堆金银了,我才不去碰你们。你们对我百无一用了,去沉到海底吧,就像那些不值得搭救的生命一样!可我转念一想,却又把它们取出来,用一片帆布包上,然后盘算着另造一张木筏子。但正当我忙着的时候,只见天色变暗,风也刮将起来,一刻钟以后,便演成一场大风从岸上吹来。我当下想到,既然这风暴是来自海岸,木筏造好了,也没有什么作用了;而且,我得赶在涨潮之前离开此地,否则就再也回不到岸边了。于是我只身进了海水,游过那片横在船与沙地之间的水湾,即使这样,我仍是十分艰难,由于我带的东西分量很重,而且海水浮荡,因为风势很急,没等着潮水涨高,风暴就来了。

可我到底还是伴着我身边所有财产回到了我的小帐篷,安安 稳稳地躺下来。这场风暴刮了整整一夜,等第二天早晨一出门, 只见那破船没了踪影,我大吃一惊,因为我不无得意地想到:自 己没有浪费时间,也不曾吝惜力气,船上有用的东西,都已经抢 将下来,而即使再给我时间,船上也没什么东西可取了。

我的心思如今已经离开了那艘船,一门心思考虑的事情是假如有野兽出现,或者说,岛内栖有野兽的话,我该如何抵御以自我保全。至于是在地上挖洞还是地上搭棚子以求居住,我则有许

多想法;短话说来,我决计兼取二者,至于方法和它们的样子我也没有想周全。

我发现自己所在的位置,是无法定居的,原因主要是,这是一个近海沼泽地,而更要命的还是附近没有淡水。所以,我决定找一片更卫生、更方便的地方。

在这种环境里择地卜居,我需要考虑以下因素:首先是要有淡水必须卫生;其次是不能有烈日的酷晒;第三,要能抵御人或兽的进攻;第四,得一眼能看到大海,因为我当时还没有断绝获救的盼想,假如老天作美,把一艘船赶进我的视野里,我才不至于坐失良机。

我终于在那个隆起的小山一侧,找到了合适的地点,发现了一小片平地。对面是山的前坡,不可能有动物从山顶下来,因为它像一堵山墙那样陡峭,这块山岩的一侧朝里凹进一段,形如洞穴的入口,而实际却没有洞穴,根本无路通进山岩。

我决定在这里,在这个凹穴前面的一片绿草如茵的平地上架起我的棚屋。这一片平地,它位于山的西北边,而且偏北一些,所以我白天可以躲过太阳的酷晒,而当太阳从西南照过来,在这种地区已经是临近黄昏了。

我先在那凹穴前面画了一个半圆,然后搭建棚屋,如果从那片山岩算起,半径约有 10 码,而如果从半圆的两头算起,则直径有 20 码长。

我沿着这半圆形,打下了两排粗大的木桩,然后,我把在船上截断的锚链拿出来,沿着这半圆形,一层一层地放进两排木桩的中间,一直摆到木桩顶上;我又在里面斜着打一些木桩,以便撑住它们,这些支撑物只有二米的高度。现在,我的篱笆犹如城堡一般坚固无比,不管是人是兽,都无法翻越。但这工作也真是耗时耗力,去林中砍木桩拖回家来,并打进地里特别地累。

但我却没有留门,而是造了一把短梯来翻上爬下。我一到里

面,就把梯子也收进去,所以,我自以为这里是四壁合围,与世隔绝的,晚上睡觉也可以高枕无忧了。要不是这样,我会睡不安席的。只是我后来发现,实在是没有必要如此小心翼翼来防范我所担心的危险敌人。

然后,我又费了九牛二虎之力,把我的枪支、食品、财宝、 弹药和储备,统统搬进了这道篱笆或堡垒之中。在这个地区,一 年之中总有一段时间是大雨瓢泼的,为此我又造了一顶帐篷,完 全可以防住大雨。因为顶上覆盖着我从船帆里面找见的一大块油 布。

现在,我把拖上岸来的那张床暂且搁置起来,睡进一张本来属于船上的大副吊床里,而且是一张上好的吊床。

我又把所有的食品和那些容易潮湿变质的东西搬进帐篷收藏 起来。然后封上了那个一直敞着的出口,此后我就像刚才说的那 样,靠一只短梯来出出入入了。

做完这一切的事情之后,我开始挖掘那一片岩壁,挖下的土石堆在篱笆的里首,形成一座高坪,这样一来,里面的地面便高出了大约一英尺半,篱笆的坚固无法形容,而我的帐篷后面,则辟出了一口岩洞,算是这所房子的地窖。

我费了大量精力和时间才把这活儿干得尽善尽美,还有一些叫人操心的事情,比如说我刚刚定下计划、准备搭建帐篷、挖掘洞穴的时候,天空突然乌云密布,大雨瓢泼,一道闪电之后,随即是一声震天的雷鸣。对于闪电本身,我倒是不太在意,可这时有一个念头,闪电一般的蹦进我的脑海,我大吃一惊:天哪!我的火药!当我想到只要一个霹雳打来,我的全部火药,我那安全和衣食所赖的一切就会在倾刻之间灰飞烟灭,我心里猛地一沉。可当时我只顾着为火药焦虑了,全没有想到自己的险境,而假如火药起火,我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不会知道。

这场雷电使我大吃一惊,于是暴雨一过,我放下手中的所有

活计,全力以赴来做以便把火药分装隔离的口袋、盒子,一小包一小包地装好,以后万一出事,火药也不至于一起燃爆,同时又把它们分别存放,免得出事后互相引燃。全部火药我想约有 240 磅重,这活儿我干了足有两个星期;我把它们分装成 100 余包,至于泡过水的那桶,我倒不担心会出什么危险,其余的火药,则藏进布满洞穴上下的小洞里,免得它们受潮。在存放处,我又小心做了记号。

在工作的间歇,我便带着枪出门,一来为了散心,二来想看 看能不能打点野味,也好尽量熟悉本地的物产。有一次出门,发 现岛上有一些山羊,这令我着实高兴了一番;可随后又有一种灰 心之感,因为这些羊又机灵又胆小,腿脚麻利得很,靠近它们, 真是难而又难。可我并未丧气,我想迟早我会打着一只的,这事 很快就实现了。在我发现它们常常栖息的地方后,便这样来打它 们的埋伏。我发现,如果它们在山谷中看见我,即使它们在岩石 上,也会惊飞而去的,但如果它们在草地里吃草,而我在岩石 上,它们就不会觉察到我。我由此推断,它们的眼睛只能径直望 见它们下面的东西,而位于它们上面的东西却不易看到。于是我 相机而动,常常爬到岩石上,居高临下,这样每次都能得手了。 我第一次朝它们开火,竟杀死了一头正奶着一只羊羔的母山羊, 这叫我很难过;老羊倒下之后,小羊惊呆地站在原地,一动不动 地眼看着我扛起了母羊。当我把母羊搭在肩上往回扛时,这小羊 居然怯怯地跟到了篱笆边上。看到这些,我把母羊放下,抱起小 羊,把它托过我的围栏,我本指望驯养它的,谁知它却点食不 进,既然如此,我只好把它宰掉吃了。这两只羊我吃了很久,为 了多省下我的储备粮我吃得很节俭。

安顿下来,我发觉还应该有个生火的地方,而且需要弄些柴火烧。至于我如何操办这些,添置了哪些便利生活的设施,以后再说吧。现在我得先谈谈自己,谈谈我对生活的感受。因为人生

至此,不免要感慨万端的。

一想到关于自己的生活,我只觉得前途凄冷。既然我被一阵暴风吹离了既定的航路,沦落在这荒芜人烟的野岛上,那么在这片荒岛上苦度余生,我觉得定然是天意所趋。一想到这里,我就泪流满面。我时时心里问道:上天何以会如此不仁,使他们孤苦伶仃,毁弃自己的造物,以至于精神沮丧,生不如死呢?

可每当这时候,总有一道声音响起,来遏制我这些念头,而且对我大加责备。特别是有一天我持枪在海边散步,正为目下的处境而郁郁寡欢时,理性便从另一角度劝解我说:你想想,你的同伴如今在哪儿?11个人中另 10个人又身在何处?为什么他们没有获救,你却没有丧身海底呢?大难之下,为什么唯你独全呢?然后我又指着大海说:到底是那儿好,还是这里好呢?我一时大为迷惑不解起来。

然后我又想到,我的装备是何等充足,保全自己应该说不成问题。如果现在的情况,还像我初上岸时一样,既没有生活必需品,也无从去获取生活必需品,那我又该怎么办?特别是,假如我没有枪,没有弹药,没有工具,没有遮身蔽体之物,那我又能做什么呢?能生存吗?而现在,这一切我都非常充足,即使弹药用光,我仍然可以不靠枪支活下去,所以日后的生活,希望还是有的,总算是差强人意,余生不至于有冻饿之忧了。因为打一开始,我对于衣食物资就有所谋划,不仅想到了粮尽弹绝的情况,更想到了日后的年老体衰。

至于一道霹雳把我的弹药当场炸毁,我得说我从没有料到。 所以,当那场雷电使我想到这种事时,我不禁骇然失色,这一点 刚才已经提及了。

也许你从来没有听过看过,更不用说去经历这种寂寥而凄苦的生活了,也许为举世之人闻所未闻,从我第一次踏上这座可怕的岛屿,照我推算是在9月30日,这一天即我们所称的秋分,

太阳几乎是正悬在我的头顶上。

在岛上住了 10 多天后, 我突然想到我很可能会漏记了时间, 由于缺少书、笔和墨水, 也会分不清星期天和工作日的。为了防止这种事情发生, 我把一根木桩做成一个巨大的十字架, 用一把小刀, 用大写字母刻下了这样一行字: 1659 年 9 月 30 日在此登岸, 然后竖立在我当初登岸的地方。每过一天, 我就用小刀刻下一道深痕, 每过七天, 便刻下一道长痕, 这样一来, 我就有了自己的日历, 可以计算周、月和年了。

在我数次下海登船所取回的大量物品中,有一些虽然价值不大,却也断非无用,这些杂货特别是钢笔,纸张,几包由炮手、大副、船长和木匠保管的东西,两三只罗盘、日晷、望远镜、几份海图和一些航海书籍,也不管有用没用,我当时一股脑带下船来。同时还有我托朋友从英国带来的三本崭新的《圣经》,另有几册葡萄牙文的书籍,其中有三本教皇钦定的祈祷书,以及另一些书籍;所有这些,我都收藏得很好。还有一事我也不能略过不提,这就是我们的船上曾养有两只猫和一条狗,它们日后的不凡经历,则容我再叙。因为我把那两只猫抱上了岸,而那只狗,第二天居然泅水来岸上找到了我,并作了我多年的忠仆。我不需要它为我取东西,不需要它给我做伴,只要它和我说说话,当然只是说笑,这一切它都毫无能力。

虽然我搜聚了这么多东西,但仍然是缺乏,比如刚才提及的 墨水、缝纫用的针线等,还有铲、镐、铁锨一类的掘土翻地之物,至于没有内衣穿,我倒是很无所谓。

我的每一样工作都进行得异常艰苦。由于缺少工具,我用了近一年的时间,才完成了一道小小的木栏,即我那四面合围的住处。费了很长时间才在树林中砍下一些大小合适的木桩,而拖回家里,第三天再把木桩打进土中。我打桩用的工具,是一块粗重的木头,但是后来发现,我还有铁撬可用,尽管我找来了一根铁

撬,可要把这些木桩打进土里,仍然是一件乏味而艰苦的工作。

可这些必要的工作,我又何必计较乏味与否呢,因为我有足够的时间来做,并且做完之后,在可见的将来又无所事事,除了去岛上四下转转以伺机猎食之外。

现在,我开始认真考虑自己的生活,打算用笔把这些经历记下来,倒没有传诸后人的意思,因为我已经不可能有后代,只不过想把自己的心思从这些事情上转移开来,不再无聊自怨罢了。 我的理性现在已开始能够控制自己了,于是我便尽量安慰自己,并且把福与祸两相对照,以便看出这种景况还是比下有余的,我像记录借贷帐目一样,把祸与福以下面的样式两相比照:

祸

我被抛到了一个荒芜人烟的 荒岛上,可以说没有获救之 望。

我远离人类,被摒弃于人类 社会之外。

我遭老天惩罚,与世隔绝, 伶仃孤苦。

这里没有能和我说话、并可 以安慰我的生灵。

我没有防御的手段,以抵挡 人或野兽的攻击。

#### 福

但没有像船上的同伴那样淹 死在水里,我还活着。

因为我并不缺少食物,所以 没有饿死在这个荒岛上。

但我也独得天眷,船上幸免 一死的只有我一人,而且能 救我一死者,肯定也能救我 逃脱这种惨境。

可是上帝奇迹般地把那艘大船送近海岸,让我得以取下那么多的生活必需品,能供我受用终生。

但在我落身的岛上,并没有像非洲海岸那样发现伤人的野兽,如果我在那里沉船落难,又该如何?

总的来说,这里的生活的确是十分艰苦、悲苦万状、世间少有,但其中有一些消极或积极的东西,却值得我去感谢上帝。我历尽世间的苦难,但却获得这样的教益:即使遭遇厄运,也总能从中发现一些聊可自慰的事情。而且,如果把福与祸对照一番的话,总是可以在"出贷"栏里记进一笔的。

前面我已经叙述过自己的住处了,那是一顶帐篷,四周围拢着一些由木桩和锚链结成的木栏,位于山岩一侧,但现在该称之为一堵墙才好,因为我在木栏上抹上了一层黄泥,如同泥墙一样,外侧约有两英寸厚。又过了大约一年半的光景,我在墙和山岩之间,覆以树枝和其他一道挡雨的东西,在这一年中雨水十分充足。

起初我的货物胡乱放作一处,堆得乱七八糟,搞得我竟无法转身。于是我就开始挖石翻土,以扩大我的洞穴。因为这里的山岩不是很结实,以沙质为主,所以不费多少功夫,洞便挖好了。 既然这里非常安全,没有猛兽,于是我又从右侧往山岩里挖出了一条侧道,然后又朝右拐,最后终于挖通了。这样,我便在围栏或堡垒的外面,造出了一道门。

由于这条通道,我不但有了出入之处(因为它从后面通往我的帐篷和储藏室),而且也有了储藏货物的空间了。

然后我便开始制造那些我最急需的东西,特别是桌子椅子,因为没有它们,很多事情就干不了,我便无从享受世间那几样为数不多的乐事,若没有桌子写字,吃饭,以及其他几样事情便没有什么乐趣。

于是我就着手工作了,我平生从未使用过那些稀奇古怪的工具,然而靠着勤勉刻苦,以及我的巧智,最终我却发现,只要我手头有工具,我就可以造出我所需的任何东西。不过即使没有工具,我也同样能够造出大量的用品,其中一些物品所用的工具,只不过是一柄板斧而已,当然制造的方式是付出了无穷的辛苦,

可以说是得未曾有。就以我所缺乏的木板为例,我只能先砍倒一棵树,将它竖在我面前,然后用斧头从两面砍平,一直砍削到一块木板的厚薄,再小心翼翼地把它刨光。当然,靠这种办法,除耐心之外,我别无其他的良策,而花费大量的时间和体力去制造一张木板,一颗树只能制成一块木板,只是我的时间和体力是不值几文钱的,用在这儿还是用在那儿,是于事无益的。

话虽如此,我还是用从大船上运回的一片短板,先为自己制造了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;然而当我按照刚才提到的办法,造出了一些木板之后,我便把它们做成了半米多宽的大木格子,然后顺着洞穴的一壁,一层层地架好,又把我的铁器、钉子和工具统统放了进去,换句话说,是把它们各从其类,以便我取用方便。我又在岩穴的墙上钉上一些钉子,把我的枪支以及可挂的东西统统挂在了上面。

这样一来,假如我的洞穴在别人眼里,它会像一座品种齐全的军火库的,而且我的每一样东西都近在手边。看着自己的东西是如今井井有条,而所需的东西又是如此充足,我心里真是无比兴奋与高兴。

然后,我就开始写日记了,来记录我每一天的活动。因为起初我过于忙碌,手忙脚乱,心情浮躁,如果此时记日记的话,那一定会充满了各种蠢事的。比如,那时的日记曾经这样写过:9月30日,在我爬上岸来神志稍清之后,先把灌进胃里的咸水呕吐一空,不先答谢上帝的救命之恩,反在岸上两手相绞,胡奔乱跑,复而捶脸、捶头,并高声嚷叫,叹苦嗟难,高叫"我完了!我完了!"直到筋疲力尽,不得不倒地休息为止,但却不敢一下子睡去,因为担心被什么野兽吃掉。

而几天过后,即在我登上大船,取尽船上的所有东西以后,禁不住要爬上那座小山顶上,去眺望大海,以期能发现一艘船只,有时还自以为从远处瞥见了一只帆船,便心情激动地盼着它

来到跟前,直到看得两眼昏花,帆船消失,于是就坐在地上,像孩子那样涕泣涟涟。

后来,我稍稍克服了这些愚蠢的行为,并把自己的家什和住处安顿停当,还为自己打了一张桌子,一把椅子,又把身边的一切收拾之后,我便开始来写日记了,直到由于我墨水用完而被迫放弃为止。这一份日记抄录在下(上面的所有细节,日记中将重述一遍)。

1659 年 9 月 30 日 可怜而不幸的鲁滨逊·克鲁索,在一场可怕的风暴中沉船落难了,来到这片凄凉而倒霉的小岛上。船上的其他人都淹死了,我本人也险些丧命,我称此岛为"无望岛"。

这一天的大部分时间,我是自悲自哀地面对着眼前的凄凉景象度过的。因为我没有食品、武器、衣服,也没有逃身之处。对于获救,也已经彻底绝望,眼前,不是被野兽吃掉,就是被野人杀死,或者因缺少食物而活活饿死。那一天夜里,我因担心野兽而睡在了一棵树上,虽然是连夜大雨,我却睡得很熟。

10月1日 早晨我惊喜地发现我们的那只船已经被潮水漂近了这个岛的岸边,这倒是一件使人舒心的事情。因为我看到它站得好好的,没有完全被破坏,于是便希望风力稍缓以后,可以爬上船,从上面弄下一些食品和一些救急的必需品。进而说来,如果这些人能保住性命的话,我们或许能用大船的残骸,来造一只小艇以驶往别的地方。此日的大部分时间,就这样在胡思乱想中过去了,只是到了后来,我看到大船已经半干,这才走上沙滩,靠近大船,然后游上了甲板。今天下雨,但却无风。

10月1日至24日 整日忙于上船。去取下上面的货物,再 趁着涨潮,用木筏将货物运抵岸边。雨水仍是很盛,只是天气间 有晴朗。

10月20日 木筏以及所载的货物落水,幸好是在浅滩。货物很重,退潮后大都失而复得。

- 10月25日 昼夜大雨,并间有暴风,大船因此散了架,风力剧烈。船已不复可见,退潮时唯见残骸而已。此日忙于遮盖、安顿抢救来的货物,以免被雨水糟蹋。
- 10月26日 整日巡行岸边,想找一个居住之地。最令人担心的,是如何自保,在夜间免遭野兽或野人的袭击。天快晚时,在岩石下找到一处,划下一半圆,圈作安营扎寨之地,并决定高墙坚垒,竖起两道木桩,中间填以锚链外面涂以泥土。
- 10月26日至30日 将所有货物移入新居,非常辛劳,而且雨水很大。
- 10月31日 早晨持枪去岛上觅食,猎获母羊一只,它的羔 仔随我回家,却点食不进,后来也杀了它。
- 11月1日 在岩石下打帐篷,帐篷很大,里面钉下木桩,挂一副吊床,当晚第一次在帐篷中安歇。
- 11月2日 将木板、箱子以及筏上木片垒起来,在我周围做成屏障,里面又圈出一片地,以便建一堡垒。
- 11月3日 携枪捕猎,射杀两只大鸟,肉颇鲜美。下午着 手自制桌子。
- 11月4日 此日清晨开始安排作息时间,何时睡眠,何时带枪外出,并何时娱乐。如果天不下雨,则每日早晨携枪外出两三小时,而后工作到11点,再随便吃点东西,12点至2点卧床休息,傍晚继续工作。如果非常酷热,可以休息。今明两日的工作时间,则全部用以造桌子了,因为我手艺很差,虽然不久之后我颇怀绝技了。但我相信,如果别人也像我这样,能被假以时日,或为环境所迫,那么也会做到这一点的。
- 11月5日 此日带枪以及我的狗外出时,射杀一头野猫,实在不好吃。每猎杀一只动物,我都将它们的皮扒下,并保存起来。在沿着海岸回家时,看到许多种海鸟,却从没见过,后来见到两三只海豹。

11月6日 早晨散步之后,便又去做桌子,并将它完成了, 尽管不中我意。但不久我便知道如何改进了。

11月7日 天气持续晴朗,7日、8日、9日、10日以及12日的部分时间(因为11日是礼拜天),我埋头来做自己的椅子,虽然我费尽心思,但样子总算还差强人意。(备注:此后不久,我便不守礼拜天了,因为我忘记了在木桩上标出星期,所以忘了哪天是礼拜日。)

11月13日 大雨,使我感到异常爽快,地面也凉爽下来,只是可怕的雷电使我骤然一惊,因为我担心自己的火药。大雨过后,我便决定将火药分装隔离,尽可能装成小包,以免发生危险。

11 月 14 日、15 日、16 日 这三天里,我在制作一些小小的木盒子,每只至多可以装下一两磅重的火药。然后把火药放将进去,并尽量使它们分开,妥善地保管好。这三天中,有一天我射杀了一只大鸟,肉味颇美,只是仍然不知道这只鸟叫什么名字。

11月17日 此日开始在帐篷后面挖掘山岩,以扩大可以方便利用的空间。做这种工作,最缺乏的是两样工具,铁锄、铲子,当然最好有手推车,或一只箩筐,于是我暂停下来,想办法来弥补这个欠缺,给自己造一些工具。至于铁锄,我是用一根铁撬改做的,虽然很沉,却非常顺手;而说到第二件东西,即铲或铁锹,虽然是必不可少,没有它,我的工作会进展不下去,但我却不知道如何来做这种东西。

11月18日 去树林里探察,找到了一棵树,类似于巴西人所称的铁树,树木坚硬。我费尽力气,且几乎砍坏了斧头,才从树上砍下一段来。而拖回家来更是费尽了力气,因为这种木头太沉了。

由于木质过于坚硬,我没有其它办法,只能一点一点的把木 头砍削成铁锨的模样。锨柄与我们在英国所见的倒无二致,只是 下面的宽头没有铁包皮,所以这把锨是耐久不了,不过相对于我派给它的用场而言,已是足以敷用了。只是以它的形状,也真可以说是得未曾有。还有制造它所花的时间,也是前所未有的。

但我还是多有不足,因为我缺少一只箩筐或一辆手推车。说起箩筐,我实在没有办法,因为我没有那种柔软易曲的枝条,起码是眼下还找不到。至于手推车,别的都能造出来,可是一说起轮子,我便束手无策了,根本没有办法去做。此外,我也无法给轮子造一根轴,好使车轮转起来。于是我把这事放弃了,转而做了一只斗桶,类似于泥瓦工们提泥运灰用的灰斗,以便运出我从洞穴里挖出的土方。

这一只斗桶造起来,足足占用了我四天的工夫,早晨持枪散步的时间自然不记。在这事上,我是雷打不动的,而且每次出门,一般都不会空手而归。

11月23日 由于制造这些工具,其他工作已停顿了一些日子,所以工具一做完,我便继续工作起来。而且只要体力和时间允许,我每天尽量多做一些。就这样,我整整用了18天时间,来加宽并拓深我的洞穴,以便藏起东西更宽敞。

(备注:在这些天里,我想方设法让洞穴变得更宽敞,以便成为弹药库、货仓、厨房并兼地窖和起居室。而住处则仍在我的帐篷里,今年雨水特盛,搞得我通身上下没有一片干的地方;所以到后来,我取过一些状如屋椽的长木条子,搭在岩石上,将围栏以内的地方统统掩盖起来,上面又铺下了一层宽树叶子,结果搞得像一顶茅屋。)

12月10日 大概是地穴过大的缘故,所以当我觉得地穴已经大功告成时,一块巨大的土方却突然从顶部坍塌下来,土量很大,骤然间把我吓得个半死。这可不是大惊小怪,因为假如我当时正好在下面的话,那可能我就会在瞬间入土了。这场事故让我忙得不轻。我得把那些松土运出洞去,而更要紧的是我还得把天

顶撑好。我可不想再出塌方事故了。

- 12月11日 今天。我找来两根木柱子,撑在洞顶上,每根柱子的上端,顶上两块相互交叉的木板,这工作第二天便完成了。后来几天,每天我都陆续架几根柱子,这样一来,整个天顶便万无一失了。而那些排成数行的木柱子,把我的房间,划成了许多小小的隔间。
- 12月19日 从今天到12日,我一直在摆放木架,并在柱子上钉钉子,这样挂东西可以方便一点,至此,这已经开始像个家了。
- 12月20日 我把所有东西运进洞里,然后开始布置房间, 我搭起一些木板,形如食品柜子,来放置我的食品,只是我的木 板已经所剩无几了。
  - 12月24日 大雨下了一天一夜,没有出去。
  - 12月25日 整日大雨。
  - 12月26日 无雨,地面较以前益见清爽,只是很潮湿。
- 12月27日 射死一头小山羊,打瘸一只。逮住之后,用绳子牵回家里,把它的腿绑好,并上了夹板。
- (注:由于我的精心照料,它终于活下来,腿也长好了,而且变得强壮如初。在我长期的喂养下,它竟然变驯了,整日在我门前的小草地上吃草,不舍得离开。这时我突然想到,我该喂养一些驯服的动物,以便弹药用光后还有东西吃。)
- 12月28日、29、30日 因为酷热而没有出去,只在傍晚时出去找了点食物。其余的时间,则在屋里归置自己的东西。
- 1月1日 天气仍然很热,早晨和傍晚携枪外出,中午则在家里静躺着。傍晚时分,我走进位于岛中央的那些山谷里,发现了许多山羊,但它们非常机灵,不容易接近,我决定过一天把狗带来,看能否捕获几只。
  - 1月2日 这一天, 我把狗带出来, 让它去追赶那些山羊,

可我错了,因为它们对着我的狗,一齐掉转头来,我那狗也深知 危险,畏惧那些山羊尖尖的角,所以不敢扑上前去。

1月3日 开始修建我的篱笆或围墙。我仍担心会遭到人的攻击,所以决心把墙修得又厚又坚牢。

这一段时间以来,我一直在辛苦工作,而连日的大雨却耽搁了我好多天,甚至是好几个星期,可我觉得,围墙如果不完工,我是绝不会安心的。每一桩事所付出的辛苦,简直无法想象,而把木桩从林子里拖回来,并打进地里,尤其的累人。因为我做的木桩太大,超过了实际所需。

这一堵墙完工之后,我又在墙的外面筑起了一道草皮墙。我相信,即使有人来到这里的海岸,也绝不会看出有人居住的痕迹。后来发生的一桩不虞之事,则恰好说明了我这样做一点儿也不错。

这段日子,只要天不下雨,我总要去林子里转一转,好弄些野味回家。每次,我总能发现一两样对我有用的东西特别是我找见了一种野鸽子,它不像林鸽那样在树间筑巢,而是像家鸽一样,住在岩缝里。我带了几只幼鸽回家来,试图驯养它们,结果倒是成功了。无奈它们长大以后,却又全飞走了。这也许因为我没有东西供它们吃。不过,我总能找见它们的巢,所以常常捉回一些幼鸽来,鸽肉是鲜美的,幼鸽尤其是这样。

在整理家务时我发现,我其实还缺好多东西。而这些东西乍一想起来,有的也确实是我无能为力的,比如说,我无论如何也箍不出一只大桶,花了好几个星期的工夫,却依然造不成一只新桶。别说装不上桶底了,就是桶的边板也合不到一处,无法盛水,我只好把此事也放弃了。

我急缺的另一样东西,就是蜡烛,天刚一擦黑,我就只得卧床休息,虽然才不过7点钟的光景。我想起了自己在非洲那块蜂蜡可以用它做蜡烛用。唯一的补救之策,是在杀死山羊时把羊油

留下。我又搞了一只在阳光下烤制的小陶盘,里面放上一根麻絮做的灯心,就这样,我为自己造了一盏灯。它为我带来光明,虽然不及蜡烛那样亮而稳定。在我忙活这些事的同时,我去翻查自己的物品,偶然发现了我以前约略提过的那只小口袋,里面曾经装满喂养家禽的谷物,这是船从里斯本来时留下的。袋中残余的那点可怜巴巴的谷物,除了一些糠皮和尘土,已经被老鼠吃光了。我想给这只口袋派上一点用场;或是装进火药(我这时出于对雷电的恐惧,正在分装火药呢),或另作他用。于是我把袋子里的糠皮,抖落在山岩下面的一个角落。

我扔掉这些糠皮时,正好处于刚刚提及的那场暴雨来临的前夕。这件事我根本没有放在心上,更不记得在那里扔过什么东西。大约个把月后,只见一些纤细的绿茎,从地里冒将出来,我本以为这是某种草呢,自己没见过而已,可又过了一段时间,我大为惊诧地看到,茎上居然抽出了十几颗穗子。像是某种未成熟的大麦,如欧洲的那种,甚至跟我们英国的一模一样。

看到这情形,我无比的惊奇和惶恐。我这个人,平生行事脑子里一惯很少有什么宗教观念,对于自己遭受的种种不幸,只视为偶然而已,算自己倒霉。很少觉得这类事情里的天意所在,或是上帝给我些什么不给什么。可当我看到,在这样一种不宜生长谷物的环境里,居然有大麦长出来,我不免为之骇然。于是我推想道,这一定是上帝使得谷物不经播种就长了出来,而其用意,则纯然是为了我能在荒岛上活下去,这一点很明显。

这想法着实叫我感动,不由得我泪水盈眶,为这样一桩自然 奇迹,居然发生在自己身上,而更叫人惊奇的,是在大麦的旁 边,沿着山岩的一侧,还疏疏落落地长着几株茎,这无疑是稻子 了,因为我在非洲海岸时,曾见过那里生成的稻谷。

我当即认定,这几棵庄稼,是上帝为养活我而让他们长出来 的。同时我还坚信,岛上一定还有更多的庄稼。于是我盯着每一 个角落,翻寻每一块石头,踏遍了以前去过的每一处地面,以期能再有发现,但却一无所得。这时我突然想到,于是我不再有什么惊奇了,我曾在这里翻抖过一只装有鸡食的口袋,而且说实话,我对上帝的感谢之情也随之减弱。因为我发现,这只是一种再平常不过的事情。只是照理说,我该把这桩奇妙而意外的神恩,奉为奇迹加以感戴。正是老天爷才使这几颗谷物完好无损,没像其他谷物那样被老鼠毁掉,好像是天上掉下来一般。同样是按照上帝的意思,我才把它们抖落在那个特殊的地点,从而在山岩的凉阴下,迅速生长出来,而假如抛在别处,在这种季节,早就被太阳晒死了。

不用说上半年,我把这些已长熟的谷粒小心保存起来;并把每一颗粮食存放牢靠,因为我想把它们统统播下,以便日后打得多了,我可以做面包吃。但没有想到,我才敢控制着吃一点粮食,甚至到了后来,也是紧紧巴巴的,因为我的第一季粮食,由于播种的季节不对,全部死掉了。我是在旱季来临之前播下的,所以种子根本没有出芽,即使出芽,估计也长不成。

大麦之外,还有前面提及的二三十茎稻谷,用意则同于大麦,即用来做面包,或食品。这些我也小心翼翼地保存了起来,因为我想出了一些办法,可以不经烘烤即可烹饪稻米,然而在一段时间之后,我也拿大米做面包吃了。

这几个月来,我一直在辛苦修造自己的围墙。4月14日这天,我把围墙拢合起来,因为我不想靠门出入,而是用梯子进进出出,防止在住所外面留下有人居住的痕迹。

4月16日 我做好了梯子,踩着它爬过墙头,拿进来,放在围墙的里首。这可真是一道不折不扣的围墙,我在里面有足够的空间,而外面的人若想进来,则必须先过墙头。然而就在第二天,我的工作却差一点毁于一旦,我本人也差点丧命。当时我正在围墙里面的洞口里忙家务活,突然有一桩无比可怕的事发生

了,泥土从洞穴顶上,从我上面的小山坡上猛然散落下来,我用来支撑洞穴的两根柱子,也发出吓人的破裂声,我惊慌失措,由于我担心被埋在里面,所以跑向自己的梯子,生怕山上的土石滚落下来,可我觉得这儿也不安全,于是我干脆越墙而出。我刚刚踩上外面的硬地,就明白这是一场可怕的地震,在短短的八分钟里,我脚下的地面便摇晃了三次,而且震幅极大,假使地上有一座很结实的大楼,也会轰然倒塌的。

我从没有经历过地震,也没有跟有过地震经验的人谈起过,所以一时间不免惊愕不堪,吓的目瞪口呆,尤如木头人一般。而由于地面的摇晃,我的胃里也翻江倒海,像是颠簸在海面上。而岩石滚落的巨响则惊动了我,从傻乎乎中惊醒过来。这时,我只觉得那小山就要崩塌了,从而顷刻之间,埋葬掉我的帐篷,以及我的所有家当。想到这里,我又一次惊愕得不知做什么好了。

第三次地震过后,好一段时间,我没有再觉出震动,于是我胆子稍稍壮起来,可仍不敢翻过墙头,生怕被活埋在里面,所以坐在地上,满腹愁绪,神气消沉,真是感到进退两难。而在这种当口,只喊了几句嘴边上的话,如"上帝保佑我"之类。却没有生出一点宗教之情,而地震过后,我连这种嘴边的话也没了。

且说我正这样坐着,只见乌云密布,像是要下雨了。稍后,风力渐刮渐强,半小时之内,便演变为一场无比可怕的飓风。一时间,近岸处则碎浪连连,海上漂满了浮沫,大树被连根拔起来,这是一场可怕风暴。风暴持续了三个小时,而后减弱下来,两个多小时之后,一切归于平复,然后大雨就开始了。

这期间,我一直呆坐在地上,又害怕又沮丧。这时我突然想到,如果这一场风暴是地震导致的,则说明地震已经过去,我大可以斗胆回家了。想到这里,立刻站起身来,再加上雨水难挨,于是我爬进围墙,坐进了帐篷里。哪知雨下得煞是凶猛,几乎要把我的帐篷砸塌了。我只好躲进了洞里,可我担心顶子再掉下

来,所以心里七上八下的提心吊胆了半天。

这场风暴,又把一桩新的工作摆在我面前,就是说,我得在刚刚造好的堡垒上开辟出一个口子,像阴沟那样把水泄走,防止我的洞穴被水泡塌。在洞子里呆过一段时间之后,我发觉仍没有地震,于是我心里更加镇静,只是有点精神颓丧。为了打点精神,我走进那间小小的储藏室,喝了一小杯拉姆酒,这酒我一向喝得节俭,现在也这样,因为我心里清楚,一旦喝光了,就不会再有了。

雨第二日又下了大半天,所以我出不得门,心里倒是踏实多了。我开始考虑一种万全之策,要是这个小岛总有地震,那么这个洞,就不能久居了,我得想个法子,在开阔地上建一顶木屋,然后再照这里的样子,修一道围墙,以抵御野兽或人的袭击,因为如果待在这里的话,我迟早要被活埋。

由于担心被活埋,我整夜睡不安席,想去外面,又觉得四无 遮拦,同样叫人提心吊胆。而当我环顾四周,我真是打心里不想 搬走。看到家里一派井然,又隐蔽得如此严密。

同时我又想,再造一个屋子谈何容易,所以在我建好营地,收拾妥当,可以把家搬走之前,我最好先安下心来,冒险住在原地。这样决定以后,我便定下心,并准备以最快的速度,用木桩和铁链再造一堵新墙,照上次那样,修成圆形,待竣工之后,再把帐篷架在里面。而在工程告竣、适宜迁居之前,我还得壮起胆子留在原处。这是 21 日的事情。

4月22日 一大早,我决定开始准备造我的新屋,只是我的工具异常短缺。我原本有三柄大斧和许多把小斧头,这些原本是用来做贸易的,可由于整天价砍削那些,所以斧刃全崩了,而且很钝,我倒是有一只砂轮,但不知如何让它转起来,因此无法磨我的工具,这事叫我很伤脑筋。最后,我终于设计出了一只带绳的砂轮,用脚一踩,即可转动起来,这样,我就可以空出手来

磨东西了。

在英国,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磨具,起码是未曾留心制作的方法,虽然这种东西在我们那里很常见。我整整花了一周的功夫才使得又大又厚的砂轮用得顺手。

- 4月28日、29日 一连两天打磨我的工具,使我设计的这种转动砂轮的小机械非常好用。
- 4月30日 我心里很沉重,因为我发现自己的面包已经所剩无几,今天又查看一遍,并减为每日一块。
- 5月1日 早晨我朝海边望去,正值落潮,只见海边有一件较常物还大的东西。我走上前去发现是一只大桶,还有两三块沉船的残片,这是被刚刚过去的飓风吹过来的。我又望望那艘破船,觉得它比原来高出了水面许多,我查看了这一只大桶,立刻发现这是一只装火药的大桶,但由于浸水,火药板结得像石头一样坚硬。可我还是把它滚上岸去,然后折回沙滩,好去破船上找些东西。

我游到破船,发觉它已经剧烈地移动过了:前端本来是埋在沙里的,现在却升高了至少六英尺,至于船尾,早就被海浪打得不知去向了,而后,似乎被抛起来,掷上了船的一舷,而紧接着船尾的那侧船舷,则堆着厚厚的沙子,这样一来,上一次曾经还是水洼的地方,现在在退潮之后,就可以轻而易举地踩过去,可在当初,要是不下水的话,我则无法靠近离船四分之一英里的地方。这一番变动,一开始我觉得无法理解,但很快我看出这是地震造成的。由于这次剧烈的震动,海浪每天都要排下一些船板来,船体比以往更松更破了,而风和潮水则一点点地把它们推向岸边,海岸上每天都会漂来大量的破船残片。

因为这件事,移家的计划被暂时搁置下来了。我开始忙于想办法进入大船,而且忙碌程度以当日为剧。但结果我却发现,船里塞满了沙子。但我如今已是训练有素,不再为任何事情所阻,

所以我决计把船上能拆的东西统统拆走。我相信从船上取下的任何东西,肯定会派上用场。

- 5月3日 我用锯子把一根船梁锯断,这根船梁大概是连接后甲板的;锯断以后,我把积沙最厚的一侧船舷上的沙子,尽可能地清扫干净,可这时潮水涌了上来,我只得暂且罢手。
- 5月4日 出门钓鱼。可钓起的鱼没有一种是我敢吃的,最后却钓着了一头小海豚。我自制的钓具,是一条长长的、从旧索子上拆下的线绳,但却没有钓钩,尽管如此,我还屡屡得手,可以钓到足够的鱼吃。这些鱼,我都是在太阳底下晒干,再当鱼干吃下。
- 5月5日 去破船上工作。将另一根船梁锯开,又从甲板上 拆下了三张很大的松木板子,将它们捆好,以便涨潮时把它们冲 向海岸。
- 5月6日 在破船上工作。并搞到了一些铁器。这一天工作 很辛苦,回家时已经疲惫不堪了,很想就此罢手。
- 5月7日 又去破船上,只见这破船由于被锯断了船梁,所以一头跌散下来,许多船板仿佛都松了,货舱大敞着,可以一览无余,但里面全是水和沙子。
- 5月8日 提一根铁撬去破船,好把甲板掀开。甲板上水和沙子都被我清除干净了,我掀起两块木板,利用海水把它们冲上海岸。铁撬留在了船上,以备明天使用。
- 5月9日 去破船上,用铁撬撬进甲板,探到了几只大桶。 拿铁撬把大桶撬松,但却无法打开,还找到了英国铅皮一卷,却 移不动,因为太沉的缘故。
- 5月10日、11日、12日、13日、14日 每天都去破船,弄回来大量的木料、薄板和厚板,以及大量的铁皮。
- 5月15日 我带去了两把小斧头,看能否剁下一段铅皮来。 我把一柄斧刃插进铅卷,再用另一只当头去敲,但由于是在水下

- 一英尺半的地方,所以根本用不上劲。
- 5月16日 夜里狂风四起,破船在海浪的拍打下,应该是 更破了。但我为了找鸽子吃,在树林里直耽搁到了涨潮,所以这 天没有上船。
- 5月17日 我远远地望见海边漂来一些残骸,离我将近两英里,我最后还是过去看了个究竟,结果发现只是一片船头木,可太重了,无法搬走。
- 5月24日 到今天为止,我天天都去船上干活,我费了好大辛苦,才用那根铁撬撬松了若干块铅皮,但由于今天风从海岸方向刮来,所以没有什么东西漂上岸,只有几块木料,和一只装满巴西猪肉的木桶,明摆着里面的猪肉已经被海水和泥沙糟蹋了。

这项工作一直持续到了 6 月 15 日,而且天天如此,除去觅食的时间以外,在这桩活儿期间,我把觅食定在了涨潮时分,等潮水一落我就可以工作了。在这一段时间里,我搞到的木料、木板、以及铁器足可以造一艘不错的小艇,当然,可惜的是我不懂得怎么造,此外,我还零零星星搞到了一些铅皮,加起来将近100 磅。

- 6月16日 我去海边,发现一头巨大的海龟。这东西我是第一次见到,原因不能怪这里海龟少,得怪我运气不好,而假如我碰巧在岛的另一侧定居,那我天天都会见到数百只海龟的。
- 6月17日 我在龟肚里找到了60只龟蛋。也许就眼下来说, 龟肉是我平生尝过的最可口的食品,因为自我踏上这可怕的小岛 以来,我不曾吃过别的肉食,除去山羊和鸟。
- 6月 18 日 闭门未出,雨下了整整一天。这场雨叫我感到有些凉意,身子微微发冷,我看这不大正常。尤其是在这种纬度。
  - 6月19日 很难受,浑身发抖。

- 6月20日 头剧痛, 夜不能寐, 并伴以高烧。
- 6月21日 难受得厉害,想到自己疾病在身,处境险恶,却无处求医,不由吓得要死。我心里纷乱如麻,所以是不知所云。
  - 6月22日 病情略见好转。
  - 6月23日 病情再次加剧。冷得发抖,随后是剧烈的头痛。
  - 6月24日 大见好转。
- 6月25日 打摆子,而且很是剧烈。时冷时热,虚汗淋漓, 达七个小时之久。
- 6月26日 病情见好。看到家里没有吃的,便拿起枪来,但觉得浑身发软,可最后终于射中了一只山羊,费了很大力气才拖回家里,我本想把它炖一炖的,好弄点汤喝,可我没有锅,最后只好凑合着烤了吃下肚。
- 6月27日 我整天躺在床上,不吃不喝,疟疾又一次加剧, 渴得要死,可我身上发虚,无力站起来取水喝。又一次祷求上 帝,但头昏眼花的,又傻得不知该说什么,等头昏过去以后,只 是躺在床上吟唤道:可怜可怜我吧,上帝。我猜自己当时足足喊 了两三个小时,而后疟疾渐退,我才昏然睡到了夜里,等我醒 来,觉得身子轻快了许多,但渴得要命,仍觉得虚弱,可家里没 有一滴水,除了睡到天明我什么也做不了。然后我睡着了,第二 次入睡以后,我做了一个可怕的梦。梦见自己坐在地震后暴雨来 时我呆坐的地方,我见到一个人,包在一团耀眼的火苗里,从一 片巨大乌云中飘然落到。他全身亮闪闪的,好似一团火,无法正 视。他相貌不是笔墨可以描述的,他的脚一踏上地面,我就觉出 在颤动,像怕那场地震一样的,天空里面布满火花,吓人极了。

他一踏上地面,就冲我走来,手持长矛(或是什么别的武器),像来杀我的。等他走上一片高地,便隔着一段距离冲我开口,那声音极可怕,我无法用语言描述,只能听懂的话是这样

的:看到这一切,还不知道悔改,就拿命来吧。与此同时,我感 到他举起了手中的长矛向我杀来。

假如有人看到上面的记载,怪我无能,要我描述自己对这种 梦境的恐惧吧!虽然这些吓人的情景只是一场梦,可当我一觉醒 来,发现这只是一场恶梦时,我仍然无法把心中残留的印象记载 下来。

悲哀的是,我丝毫没有神学知识,从父亲的良好教诲中获取的那点,由于连续八年荒唐的海员生活及平日所交非圣即无法之徒,而早已消磨殆尽了。八年来,我未曾记得自己曾抬起头来,仰望上天,或返向内心,来自我省察,而是一味地顽固,不学好,不弃恶,就是在海员里面,也算得上最冥顽、最轻率、最邪恶的东西,所以要我在危险中去敬畏上帝,或在获救后感谢神恩,可真是求善非所。

听完我前面对自己生活的叙述,读者便不难相信迄今为止,在我遭受种种苦难时,上帝会惩罚我,因为我的身背逆子之道及 其他种种罪孽。在我去非洲的荒滩上造下的罪孽,我从没有想到 这事的后果,也不想求上帝为我引路,使我远离周遭那些触目可 见的危险,或者凶蛮的野兽和野人。我绝不曾想到天地之间,还 有个上帝、或神物。只接受常识的律令,甚至连这点也说不上。

想起那一年在海上,那位葡萄牙船长把我搭救起来,人家好心待我,可以说是既仁至义尽又公正体面,可我心里没有一点感戴之情。当我又一次沉船落难,在这个岛上险些被淹死时,我还是没有一点自责之念,全不把这当报应看待。只是常常对自己说:我真是个彻彻底底的倒霉蛋。

当我爬上岸边,发现满船人都丧身海底,唯有自己活下来时,我倒是惊喜万状,十分激动。如果此时有老天保佑,这种心情本来可以跃升为感恩之心的,谁知它却旋起旋灭了。我一味地庆幸高兴自己还活着,却没有沉下心来,默念上帝的恩典,因为

正是他的手做了分别去取,我才独得天眷,保全了性命,而别人却都死了。我当时也没有问一下,上帝何以要这般眷注于我?我的所为正像一个典型的海员,一但脱身于船难,平安地上岸,便兴奋地庆贺起来,灌进一杯马尿去,然后把一切忘得干干净净。

到了后来,思考之后我对自己的处境有所醒悟,觉得自己远离人类、沦落荒岛,根本就没有获救的希望,可我一看到自己有望活下来,不至于被饿死,我又开始心安理得起来,我这些苦恼便消失了,一头扑在了那些保命和自奉的工作上面,不再为自己的处境苦恼,这些念头,确实是很少经过我脑子,这些也许是上帝对我的惩罚吧。

正如我日记里约略提过的,那些庄稼刚长出地面时,我感到 其中有神迹的影子。我心里确实是受了撼动,而且变得郑重起 来。可当这些想法被迫离去之后,此事带给的我影响也便消失 了,这一层我上面已经提到过。

甚至那场地震,这种天地之间最可怕的事情,现在也只能叫我恐惧一时,而恐惧一过,此事给我的影响也就烟消云散了。我根本不觉得有什么上帝,更不觉得是上帝造就了我现在的一切,就好像自己的生活还一向美满似的。

但如今,在我开始生病之后,在我不堪疾病之苦而精神萎顿之后,在死亡的苦厄倏然一现之后,在我因剧烈的高烧而元气耗尽之后,我那沉睡已久的天良因痛痛地责备自己,便渐渐苏醒过来,我开始检点平生,这明明是我在以前的生活中作恶太甚,激恼了上帝,我这才横祸加身,并被加以如此可怕的报复。

在生病的第二天和第三天里,我郁闷的心中一直在想这个问题,剧烈的高烧、良心上痛苦而严厉的自责,从我嘴里榨出了几句貌似祈祷的话。我心里纷乱如麻,既觉得罪不可赦,又怕这样痛苦地死去,所以我满腔郁闷,而且又提心吊胆的。我心里七上八下,真不知道说些什么好,只是一味地哀叹我的不幸。假如我

有病的话,那我注定要死的,因为没人照顾我。我要落到哪份田地呢?想到这里,我的眼泪簌簌流下,半天里哽咽无言。

这时,我想起我父亲对我的谆谆教导,我要是走上这愚蠢的一步,上帝是不会保佑我的,到我求告无门的那天,我自会想起我当初是怎样不顾他的忠言。想到这里,我大声说道:上帝要报应我了,老父的话要应验了,我现在真是求告无门了。于是我高声叫道:上帝呀,来帮帮我吧!我现在是灾难深重啊!

假如这些话可以称为祈祷,那么这是多年来我的第一次祈祷。可现在还是回到我的日记。

6月28日 我睡过一觉之后,身体精力恢复,疟疾也全退了,于是我下了床。我怕到了第二天,疟疾将会卷土重来的,所以现在该去弄点食物,再病倒时也好有吃的。我先把一只大方瓶子灌满水,放在床头旁伸手可及的桌边,又往水中倒入一些拉姆酒,并搅抖均匀,好除去水的寒性。而后我割下一片羊肉,在木炭上烤好,但吃得不多。我四下走动了走动,只觉得身子发虚,心里不禁很愁苦,又念及自己的惨况,又害怕到了明天,疟疾会卷土重来,晚上,我用三颗龟蛋作了晚餐,我做了有生以来所记得的第一次祷告。

晚饭过后,我想走动一下,但感到身体虚弱,平时出门我都带枪,但今天几乎连枪也扛不动,所以只走了一小段路,便坐在地上,遥望着不远处的大海。在我坐在这里的当口,脑子里涌进这样一些念头:我平日所见的大地和海洋到底是什么呢?他们来自何方呢?我本人及其他的万事万物,不管野的驯的、是人是兽,又都是什么呢?我们又是来自哪里呢?

一定是那位创造大地、海洋以及天空的神灵创造了我们。而 他又是谁?

答案应该是:是上帝创造了这一切。既然如此,那下面的说法就顺理成章了:若是上帝创造了这一切,那么他也就君临一切

了,以及与此相关的万事万物;因为既然他能创造万物,他就能 支配这一切。

倘若如此,那么在神功的支配之下所发生的一切,也就均为他所知,为他所安排了。假使万事万物都为他所知,那他一定知道我在这里,而且处境不妙;假如一切都由他安排,那么我遭遇的所有灾难,都是他安排给我的了。

我简直想不出理由来推翻这些结论,所以下面的想法便牢牢 盘结在我心里:我遭遇的种种不幸,必然是上帝安排的,我之所 以沦于这份田地,是他一手指使的。因为只有他才有这种能力, 不仅是对我,对世间的万事万物都莫不如此。

接着我又想到:上帝何以如此待我呢?我到底干了什么,要 受他这样的恶待?

我的良心当即打断我的思考,好像我亵渎了上帝;并仿佛以这样的声音对我说:无耻的东西!先看看你做了些什么,再扪心自问吧!你怎么就不问问,自己怎么还活着呢?为什么没有在雅茅斯锚地被淹死?当船被萨利海盗劫夺的时候,你为什么没有被打死?你在非洲海岸怎么没有被野兽吃掉?当满船的人都葬身海底时,怎么就你活下来,没有给淹死呢?你居然还问"我干了什么"?

我自己的想法竟然把我震得目瞪口呆,我像受了惊吓那样,像呆呆地半天说不出话,也不知道该怎样回答自己,我只好站起身,闷闷不乐地走回自己的家,可我心烦意乱,无法入睡。我干脆坐在椅子里,点起灯,因为天色开始黑下来。正当我为疾病的卷土重来而提心吊胆时,我突然想到,巴西人生病时候,多不求医问药,只是嚼一些烟叶子。在一口海员箱子里我存着一卷晒熟的烟叶。

我一定是得了上天的指点,才去取那烟草的,因为在这口箱子里,除了发现一剂良药外,同时还发现了我保存在那里的几本

书籍。我取出前面提起的那几本(圣经》中的一册,迄今为止,我一直是没有时间,也没兴趣去读它。我把烟叶和《圣经》一并取出箱子,摆在桌子上。

该怎样用烟草来治疗我的病,对我病是否有效,这些我全然不知。我只好试试看,希望能碰对。我先是取过一片烟叶来,嚼在嘴里,烟叶又青又冲,再加上我吃不惯烟草,所以我的脑袋登时便晕了。接着我又取出一些,放在拉姆酒中泡了一两个小时,准备在躺下时喝进一剂。最后,我又在炭盘里点上几片,拿鼻子凑在烟上,直到我受不住烟熏和那军人的热气为止。

在养病期间,我拿起一本《圣经》来读,谁知烟力过大,一时间我竟无法静读,头昏眼花,只能信手翻一翻,而跳入我眼里的第一段经文竟是:要在患难之日求告我,我必搭救你,你也要荣耀我。

这段经文非常切合我的处境,细细读来,我心里很受感动,虽然不及以后再读时那样强烈。因为"搭救"一词,在我当时听来是没有意义的,此事太遥不可及了,尤其是在我当时提心吊胆的情况下。我起初也说:"上帝怎么可能从这里把我搭救出去?"而且,由于多年之后才露出获救的希望,所以这种念头在我心里也根深蒂固。但说实话,这段经文着实感动了我,所以我常常回味这段经文。

天现在已经很晚了,所以我想上床睡觉。而且烟草把我搞得头昏脑涨,我把灯移进洞穴里,照旧点着,以免晚上我需要东西,而后我就上床了。躺倒之前,我做了一桩我平生未做过的事:我双膝跪倒,祈祷上帝应验他的许诺,即当我在患难中向他求告时,他应该来搭救我。而后,我便饮下几口浸过烟叶很烈的拉姆酒,又充满了烟草的气味,我几乎咽不下去。随后我便上了床,一时间我觉得天旋地转,但我睡得很香,一直睡到了第二天下午。不过照我今天想来,第二天我也许是睡了一天一夜,直到

第三天下午才醒,否则的话,我的历书里少记一天便无法解释了。(而这一点我几年后才发现)。

且不去管这事。单说我醒来之后,身子大见清醒,精神也很畅快,下得床来后,又觉得体力也比以前强多了,而且胃口也见好,因为我有了饥饿的感觉。总之病情逐渐好转。

6月30日 今天算一个好日子。我持枪来到外面,但没有走得太远,我射中了一两只状如雁鹅的海鸟,提回家来,但我对此没有食欲,于是又吃了几只味道鲜美的龟蛋。到了晚上,我又服下一剂浸过烟叶的拉姆酒,因为我觉得病情的好转应该归功于它。我今天所服的剂量少于昨天,也没有再嚼烟叶子,或是用烟熏头。但第二天,情况没有我预料的那么好,我又犯了一阵轻微的疟疾,只是不太剧烈而已。

7月2日 我又用了和上次一样的治疗方法,我被搞得头昏脑涨的,药酒则喝了双倍的份量。

7月3日 疟疾彻底退了,只是我的体力完全恢复尚有待数周的时间。在恢复体力期间,我的心思总是萦绕在这一段经文上:我必搭救你。可我一味认定必无获救的可能,所以并不指望此话成真。可当我产生这念头时,突然觉得苦难的摆脱不是那么容易的事,竟完全忘了已经获得的搭救。于是我这样问自己:我是否已经奇迹般地从疾病中被解救了出来呢?是否已经从那种叫我如此恐惧的绝境里被解救了出来?我是否注意到这一点了?可曾做了自己份内的事?上帝搭救了我,我却没有感到荣耀。就是说,我根本没有去感戴天恩,根本不把这当成是搭救,既然这样,又怎么指望更大的搭救呢?

问到这里,我心中触动很大,不由地一头跪倒,感激起上帝来,感谢他让我彻底痊愈。

7月4日 早晨我拿出《圣经》,从《新约》开始读下去。我读得很认真,并规定自己一早一晚都要读一会儿,不限章数,

根据当时的精力而定。在认认真真地读过不久之后,我对于自己前半生的罪孽,便有了更挚切、更深刻的感悟。我心底的感情复活了,"目睹这一切之后,你还不翻然悔悟?"梦里的这句话,又沉重地涌进我心里。有一天我正读着《圣经》,正诚恳地乞求上帝赐给我悔改之心时,我却莫名其妙地撞上了这句经文:上帝一手将他提升,叫他作君王,作救主,赐给他悔改的心,赦罪的恩。我立即放下圣书,把双手和心灵扬向天空,带着狂喜的心情高声喊道:"耶稣,大卫的儿子耶稣,你这位被上帝拔升的君王和救主,请赐给我悔改之心吧!"

因为在做这番祈祷时,我对自己的处境已有所领悟,考虑到这些话的真实含义,这可以说是我平生以来第一次祈祷,而且在上帝言辞的鼓舞下,我看到了一种符合《圣经》精神的希望远景。可以说,在此以后,便盼望着上帝能听见我的祈祷了。

现在,对于上面提到的那句话:"求告我,我必搭救你"的理解,在以前,我对于可称之为搭救的东西,一直是缺少正确的理解,仅仅把"搭救"理解为从当前的囚禁中被解救出来(我所以说"囚禁",是因为,虽然我在这里可以东游西逛,在那时,这片岛屿却仍是一座监牢,甚至是人间最恐怖的监牢;可我现在已经有所长进,能对这经文更深入理解。我怀着极大的恐惧回顾以前的生活,我的罪孽显得格外深重,所以,我的灵魂对于上帝的要求,只是把我从那些令我生趣全无的罪孽中解救出来,除此之外,别无所求。至于我的孤寂生活,那倒没有什么关系,我不再乞求上帝将我救出于其中,和上面的事相比,它是不足挂齿的。我把这段话附在此处,是想提醒各位,人只要明白事理,那就会发现我们福只在于从罪孽中被拯救,而不在于苦难的摆脱。但我们且放下这个话头,回到日记。

现在,尽管我生活一如既往,但我的心理上却较以前好多了。由于我不懈地阅读《圣经》,并向上帝祈祷,我的心思而今

专注于那些等次更高的事上。我心里有了更多的安慰。而且,随着健康与体力的恢复,我又尽力操办起我所缺的东西,生活又进一步安逸起来。

从 7 月 4 日到 14 日,我的大部分时间是在持枪散步中度过的。尤如大病初愈的人一样,我走走停停,因为您很难想象我当时是如何虚弱、我的体质下降得何等厉害。我使用的药疗是前所未有的。虽然它驱走了疟疾,却伤了我的元气,因为在很长一段日子里,我的神经和四肢总是不停地抽搐。

这次疾病叫我学乖了,知道雨季里呆在外面是最为伤身的,而旱季里的大雨,总是伴随着可怕风暴,所以我发现,这时的雨与9月10月的雨相比,则更加伤人。

在这个不幸的小岛上,我已经住了十多个月了,由此脱身的各种可能,仿佛已经从我眼前彻底消失了,而且我深信从未有人踏上过这片小岛,在发觉自己的公寓十分安全之后,我便一心去岛上作一番探察,想要找一些我此前未曾发现的物产。

6月15日,我开始动身详细查看这片小岛,我先是溯河而上,而后把筏子停靠在岸边,在往河的上游走了大约两英里之后,我看到潮水已经不再上行,并发现这只是一道流水的小溪,溪水十分清澈,由于是在旱季,即便有水,也看不出流动的痕迹,有的地方还断了流。

在小溪的两岸,我发现了许多可爱的绿地,覆满鲜草,地面平滑。在草地与一片高地相接的隆起处,这个不会有溪水泛滥的地方,我发现了许多烟草,绿油油的,而且长得很粗壮。此外我还发现了多种多样的其他植物,但我都不认识,也许自有它们的妙用,只是我不明白而已。

我想找寻一些木薯根,这种东西,是热带印第安人用来做面包的,但却一无所获,我还发现了一些巨大的芦荟。我还看到了几棵甘蔗,因为是野生的,没有人工培植,所以并不见佳。眼下

的这一通发现,已使我满足,在回家的路上,我一直在想一种方法,以辨明我所能发现的每一种植物或果类的妙用,却毫无结果。主要原因是我在巴西时很少留心,所以对田里的植物所知不多,现在后悔也没什么用。

第二天,也就是 26 日,我又沿原路上行,在远远走过我昨日到达的地点之后,发现那条小溪和草地都到了尽头。在这里我欣喜地发现各种各样诱人的水果,而地上的瓜果、树上的葡萄则多得出奇;树上缠满了葡萄藤,一串串的葡萄则恰已长成,颇为丰美。这一发现令我心里非常高兴,喜出望外。而我吸取以前的教训,不敢多吃,因为我晓得,当我在非洲的时候,由于那里的几个英国奴隶领吃葡萄,曾经害得拉痢疾,发高烧,并由此丧了命。但我想出了一个绝好的方法,就是在太阳下晒干,做成葡萄干保存起来,我想在没有葡萄的季节来吃这种食品,又可饱肚子又很有营养,后来证明我的想法果然不错。

当晚我并未返回住处,而是在那里过夜了,顺便说一下,这可以说是我第一次在外面过夜。夜里我爬上一棵大树,在上面美美地睡过一觉之后,第二天一早便继续我的探察,在南侧与北侧的山脉之间,我一路往北,大约走了将近四英里。

行程的最后一站,我来到一片开阔地,地势像是朝西落下去,我身旁那座小山的石缝中冒出的一道清洌的泉水,这里真是一派葱茏,生机盎然,翠色绵延成片,仿佛一个栽花植木的花园似的。

暗含着喜悦、同时又夹有一丝凄凉地巡视着这条美妙的山谷,我心想,这一切就是我的了,我是这一土地的无可辩驳的君王和主人,它的所有权归我名下假如我有承嗣,我要把它作遗产传下去,一如我们英国的贪主那样。我在这里还看到了大量的橙树,椰树,香椽树,虽然是野的,几乎没有挂果子,起码是眼下没有。但我采集的那些青酸橙,却不仅可口,还有益于身体。后

来,我把它们的汁液掺进水里,这种饮料既清爽提神,又健体。

现在我可有事做了,我得去采集果子,并提回家来。我决定储备一点葡萄,加上酸橙和柠檬,我知道雨季要到了。这样我就不用害怕食物不够了。

为此,我在一处采集了一大堆葡萄,一大包酸橙,柠檬,一批果子朝家里走去,并决定下次回来时,拎上一只口袋,装一些需要的东西,运回家去。

就这样,经过三天的旅行后,我回到了家里。眼下我还只能称我的帐篷和洞穴为家,而在我赶回那里之前,我的葡萄由于熟过了,加上汁水过剩,所以全都裂开,到处是果伤,已经是百无一用了,而酸橙倒很好,可我只能带一点点回来。

第二天,也就是 19 日,我做了两只小口袋,又赶回那里,好取回我的收成。谁知当我来到葡萄堆前,我却惊诧地看到,我昨天采集并堆放好的葡萄,此时却散得满地都是,被踩得七零八落,大量的葡萄则被吃掉了,我断定附近一定有野兽,可到底是什么野兽,我却不清楚。

但我却由此明白了一个道理,葡萄是不能堆成堆的,也不能 用口袋带走。前一种办法,葡萄会被动物糟蹋,而后一种办法, 葡萄会因自重而爆裂的。于是我采下大量的葡萄,然后把它们挂 在树枝上,让太阳把它晒干。而酸橙和柠檬,我则尽量背回家 来。

从这次旅行归来以后,我心中总是满怀着喜悦,回忆那片富饶的谷地,可爱宜人的环境,以及溪水和树林一侧的阻风避雨。 而且我觉得自己安营扎寨的位置,堪称岛上最糟的地方。总之, 我现在更加想搬家了,我想去那片可爱宜人的瓜果之乡,去找一块和我现在的环境一样安全的地点。

这想法在我心中好一段时间使我无法释怀,因为那个可爱的 地点太诱人了。我好好想了好久,觉得自己所在的海边,还有可

能发生一些于我有利的事情,也许还会有一群倒霉虫,由于和我同样的命运,被冲上岸来。虽然这种事希望渺茫,但如果我去了小岛的中间,把自己幽闭在深山老林,这将无异于自树樊笼,那么这种事就既不可能,也无法预测了。所以,我打消了搬家的念头。

可那个地方太叫我钟情了,所以,7月份所余的全部时间,我便在那里度过了。虽然在转念一想后,我不再有搬家的念头,但我还是在此地修了一间小茅屋,外面围上一道长而坚固的护栏。这是一道双层篱笆,有我一人高,桩打得很牢,中间插了一些新砍的树枝。我时而在这里安安稳稳地睡上两三夜,出入则像我老家那样,靠一把梯子。这样一来,我自诩为有一座乡下别墅,和一幢海滨的府邸。这活儿我一直忙到了8月初。

我刚刚修完护栏,哪知雨季便来了,我只好死守在旧有的寓所里。因为,虽然我用帆布新造了一顶帐篷,搭在我的新家里,而且还搭得很好,但那里却没有一座小山为我遮挡风暴,而且一旦雨水过量,又没有退避的洞穴可居。

如我前面说的,大约在8月初,我建成自己的茅屋,然后才得以轻快一阵。到了8月3日,我看到自己挂晒的葡萄已经全干了,看样子十分不错。在往下取时我心里喜滋滋的,因为它们竟有200多串,而假如随后到来的暴雨将它们毁掉,我将失去冬季的最好口粮。在取下来之后,大部分都被我立即送人洞穴中去了。随后雨便来了,而且从今天,即8月14日开始,每天都或大或小地下一阵,直下到10月中旬。有时雨下得很大,让我一连憋在洞里好多天。

在这次雨季里,我惊奇地发现,我家的人口居然增加了。我家中曾丢过一只猫,我本来以为它死了,因为它音信全无。哪知临近8月底,它竟然领着三只猫崽子返回家来,我大感惊诧,百思不得其解。我虽然曾枪杀过一头我所称的野猫,但我想它与我

们欧洲的猫绝非同种,可那三头猫崽子和那只家养的老猫却是同种,所以我才觉得离奇。到后来,由于这三只猫交来配去,搞得我家里起了猫患,最后我只好无奈地把它们逐出家门。

8月14日至26日 雨连下不停,无法出门。这一次我很小心,不让身子被雨淋了。由于困居日久,食物紧张起来,只好两次冒雨出门,第一次打着了一只山羊;第二次,即26日,我找到了一头巨大的海龟,这可算得一道美味。至于我的食品,早餐一把葡萄干,午饭是一块烤羊肉或烤龟肉(由于我没有煮锅,所以颇感不便),而晚饭,则以三颗龟蛋下肚了事。

在我因雨而困居在家期间,我每天都工作两三个小时,来扩大我的洞穴。我朝着一侧不停挖掘,最终挖到了小山外面,我在此造了一道门或出口,这样一来,我就可以从这里出入了。可这样虚敞着躺在家里,总是叫我忐忑不安,我本已经做到了四面合围,现在我又有了毫无遮掩、四面受敌之感,虽然我从没有见过这里有什么活物是叫人害怕的,我在岛上见过的最大的生灵,不过是山羊而已。

9月30日 这不幸的一天,是我上岛的周年纪念日。数了树桩上的刻痕,发现我在岸上已经生活了整整365天。我把此日定为斋戒日,并且举行一次宗教活动;我心里怀着最诚挚的感情,匍匐在地上,向上帝忏悔我的罪行,感激他赐于我的恩惠,并通过耶稣基督,来乞求他的保佑。在12个小时里,没有吃东西,直到傍晚才吃下一片饼干,和一把葡萄干,然后便上床了。像今天开始时那样,我以祈祷结束了今天的生活。

这一段时间以来,我不曾守过安息日,由于那时候我心里没有什么宗教意识,所以竟忘了刻下一道较其他为长的刀痕,以区别周数,并把安息日分别出来,所以已分不清哪天是礼拜几了。 但如我前面说的,在合计过一遍天数之后,我发觉自己在这里已经住满一年,于是以七天来除,把第七天挑出来定作安息日,可

数到最后,我发觉竟漏记了一两天。

此后不久,我的墨水就要用完了,我只好用得更节省,专拣 生活中的大事来记,至于那些流水帐,则不再记叙了。

现在,我已经掌握了雨季旱季的规律,并学会怎样区分它们,以便做相应的储备。可我把这经验学到手,却付出了不小代价。我曾保存着几穗大麦和稻子,它们当初长出来时曾叫我大感惊诧。那些稻子,我想大约有30棵,大麦则有20棵,这次雨季过后,太阳移向正南,我觉得该是播种季节了。

于是我用那把木锹翻松了一片地,又把地分成两块,播下了 我的粮种。但在播种时我突然想到,我不能把种子一股脑播进 去,因为我还不知道能不能成功,于是我播下了三分之二的种 子,每一样剩了一小把。

事后想来,当初这么做可真是万幸。因为种子播下之后,接着便是旱季,由于没有雨水,土里缺少使种子发芽的水分,所以这次播下的种子一棵也没发芽,直到雨季再次来临之后才长出来,仿佛是刚刚播下的。

看到第一批种子没有出苗,我当即想到这是旱季的缘故。于是我努力去找一片湿地,作为我第二块试种田。我在新落成的草堂附近翻出一片地来,将剩余的种子播下,恰在春分之前,由于三四月的雨水浇灌,这一批粮种竟然发芽了,而且收成颇佳,可由于剩下的种子不多,我又不敢一气播下,所以算起来总量不大。

这一次实验之后,我简直成了个老农民了,对播种的节气摸得很准;而且正在研究一年能否种两季粮食,这样就有两次收成了。

在这季粮食生长期间,我又发现了一些日后可资利用的东西。约莫在 10 月份的光景,我插下的那圈围栏(或是双层篱笆),不仅坚固完整,而且从附近树上砍来的那些木桩子,则像

剪去树冠的柳树一样,当年便冒出了长长的枝条。看到这些伸枝展条的幼树,我真是觉得欣喜异常。我把它们修剪一番,尽量叫它们长整齐。到了第三年,则甭提它们长得多漂亮了!尽管这道篱笆围栏的直径不过 25 码,可那些如今能称之为树的木桩子,覆盖了这圈地,里面的凉阴亭亭盖盖,旱季住进去定然是无比清爽。

看到这些,我决定再砍些木桩来,然后绕着围墙,也就是说 我那老营的围墙,如法炮制地再搭一圈篱笆。于是我这样做了, 在距我的围墙八码远的地方,我打进了两排木桩子,它们很快便 抽起枝条,起初只是一片阴凉,遮蔽着我的住所,后来居然成了 一道防线了。

我现在发现,这里不像我们欧洲那样,一年可约莫分为夏季 冬季,而应分为雨季和旱季;经过我长期的观察发现:

- 2月的后半月、3月、4月的前半月 雨季
- 4月的后半月、5月、6月、7月、8月的前半月 旱季
- 10月的后半月、11月、12月、1月、2月的前半月 雨季

但这一观测不过是大概而已,因为雨季是有变化性的。在我亲身领教过雨季待在外面的厉害之后,我便注意提前把食品备好,整个雨季可以尽量待在家里了。不必冒雨猎物去了。

每逢雨季,我总要找些适合于雨天干的事情来做,因为我发现有许多东西,是必须靠辛勤才能换来的,特别是我试了许多种办法想做一只筐子,可我为此打来的枝条都太脆了,所以全无用处。但有一件事却对我很有益处,即当我还是一个顽童时,我在家乡的时候,经常站在筐匠的铺子旁,看人家做柳条筐,而且出于孩子的天性,总是闲着慌,去伸手帮人家,所以对于他们的手艺,不但看熟了,而且不时地帮上一手,因而对于制筐的技术,我确实具备了的。所以,我现在是万事俱备,只差材料。这时我突然想到,我砍来做木桩的那些树木的枝条,也许和我们英国柳

树一样,于是我决定用它们来试试。

第二天,我来到自己的"乡下别墅", 砍下了几根小树枝,发现它们正如我所望。于是,第二次去的时候,我带上了一柄小斧头,一到那里我就找到了,因为这种条子数量极大。我在自己的篱笆围墙里把它们凉干,然后扛回自己的山洞里。到了下一个雨季,我就在洞里编起筐来,足足编了一大堆,既可以运土运物,也可以随便存放些东西非常合用,样子固然不太美观。此后,我一直留心不让自己缺筐少篓的,筐子一烂,我就再做几只,我还特别做了几只装粮食的深筐,可以取代口袋。

在我花尽了工夫把这个难题克服之后,我又抖起精神,看能 否再添置两样自己所缺的东西。一种是装液体的容器,除了几只 玻璃瓶子和两只盛满拉姆酒的木桶,其中几只的样子普普通通, 另一些则是方瓶,是装水和烈酒的。我尤其短缺的,是一口煮 锅,无法煮汤炖肉。我想要的另一样东西,便是一根烟管,却一 时做不出来,不过最后也有了办法。

在整个夏季(或者说旱季)里,我总在忙个不停,插栽第二 道木桩和编制筐具的事,已经完全地占有了我的劳动时间。同时 我又得做另一件事情,所以几乎是忙得不开交。

前面我说起过,我一直有心去看看全岛,并曾经溯河而上,一直到了可爱的茅屋的地方,而且在岛的另一侧,看到了一片面海的开阔地。现在我决定去另一侧的海边看看,横穿小岛。于是我带上一把小斧头和枪,牵上我的狗,又带上较平时为多的大量弹药,往随身的货袋里装进一大包葡萄干和两块干饼便上路了。当我穿过那间茅舍所在山谷,便抬头看到了西面的大海,这日天气晴朗,所以我清清楚楚地望到了一片陆地,但却不知道是小岛还是大陆,然而它高踞在海面上。朝西南偏南方向延伸出很远,照我的猜测,它的长度当不下于15到20里格。

我说不出这是什么地方,但我想该是美洲的某地,而且尽我

所有的观测能力,我料定它位于西班牙的领地附近,上面或许住满了野人,假如我当初在那里登陆,那处境可比现在糟多了,我又一次强烈地感到这完全是出于神的安排,一切才这样美满的。想到这儿,我踏下心来,不再拿想去那边的无谓念头来自寻烦恼了。

此外,在把这事稍加思索之后,我心想,假如这块地盘是西班牙海岸,则我迟早会看到有船只来往的;假如没有,那这便是介于巴西和西班牙领地之间的一片由野人居住的海岸,而这里的野人,是再凶蛮不过了。因为他们都是一些吃人的生番,只要有人落在他们手里,他们就会杀死吃掉。

想到这里,我信步朝前走去,而且发现我所在的这侧岛屿,比起我那边可爱多了,那些芬芳绿地上,点缀鲜花和绿草,而且绿树成荫。我还看到了大群大群的鹦鹉,于是很想捉上一只,假如能养驯的话,就教它跟我说话。我费好一番周折,才捕着一只,我用一根杆子把一只小鹦鹉从树上捅下来,然后从地上取起,带回了家中,然而几年之后才教会它说话。但最后,我终于教会它甜甜腻腻叫我的名字了。后来发生了一场变故,虽然是件小事,但还挺有意思。

这趟旅行令我格外开心。在那些洼地里我发现了野兔(我看像是野兔)和狐狸,只是与我曾见过的大不相类。我也不敢随便去吃它们,虽然猎杀了几只,我没必要冒险,因为我不缺食品,再说我的食品也蛮可口的,尤其是这三种:鸽子、山羊和海龟。这些东西,加上我的葡萄干,你就算是去最大的贸易市场,也置办不出比这更丰盛的宴席了。虽然我的咖啡劣不可言,但我既然没被逼到缺吃少喝的地步,就该谢天谢地了,更何况它们是如此可口呢?

在这次旅行中,我从没有在一天里直行上两英里的,总是七 拐八弯,看看能发现什么,所以,每逢走到我准备住下过夜的地

方,疲惫不堪的时候,我就睡在树上,或者用别的办法不让野兽 走近,以免把我惊扰。

我一到海边,就吃惊地发现自己真是不幸,居然住在了岛上最倒霉的地方。因为这边的海岸爬满了数不尽的乌龟,而在我的那一侧,我一年半里只发现了三只。这里的鸟,数量大品种多,有些是我见过的,有一些则从未见过,且许多鸟儿都是上好的佳肴,但这些鸟我叫不上名字。

虽然我可以随意捕杀,但我吝惜自己的弹药,所以只想去设法捕杀一头山羊,最好的佳肴。然而,尽管这里的山羊比我那边多得多,但若想靠近它们,却是十分费劲,因为这里一马平川,我刚一来到小山上,它们就看到我了。

说老实话,这一带地方比起我那边,那真是好多了,但我没有一点搬家的意思,因为我已经习惯在那边定居,而待在这里期间,我总是有游子离乡之感。可我还是沿着海岸向东走去,约莫走了12英里,在岸边树起一根大木桩子,作为此次出行的标记,于是决定回家,并决定下一次出门时沿岛的另一侧走,绕上一个圈子,来到我树木桩的地方。

回家时我另取了一条路,因为我想,既然我能把全岛尽收眼底,则我看着地势,就不会找不见自己的第一处住所,谁知事情却恰恰相反,因为在走了大约两三英里之后,我发现自己来到一条很大的山谷里,四面群山环峙,而且山上一派葱茏,这时又很难指望上太阳,除非我清楚太阳在此时的准确位置。

更加倒霉的是,当我在山谷中乱闯时,正赶上连续的大雾弥漫的天气;我看不到太阳,在山谷里狼狈不堪地瞎转一气,最后只得摸回到岸边,找到我的柱子,顺着我去的原路折回来。回家的一路上,因为天气突热,而我的枪支、弹药、小斧头和其他的东西,又沉甸甸的压在我身上,使我昏昏沉沉的。

返回的途中,我的狗不经意地逮住了一头小羊羔,我跑过去

把它捉住,从狗嘴里救下它的性命,我很想设法将它带回家去,因为一直琢磨着能否逮住个把羊羔,然后驯养一群山羊,这样在我的弹药罄绝之后,我可以用作口粮。

我做了一根细绳,又给这头小东西套上一只项圈,便牵着它走了。一路上拉拉扯扯,才把它拖回我的草堂。到那里之后,把它系好之后立刻撇下它,因为我离家已经个把月了,早就急着进屋了。

一回到我的老窝、躺进我的吊床里,我真是高兴得心花怒放。这一路上漂漂荡荡,没有安身之处,过得很不舒服,所以相比之下,我那草堂就显得完美无比了,身边的一切都显得那样舒服,所以我决定,假如我命该留在岛上,则日后再也不远游了。

我在草堂中休息了一周,为了弥补长途旅行的疲惫,便拿盛宴来款待自己。在这期间,我一直忙于为我的鹦鹉造一只笼子。这小东西如今变得服贴贴地,已经跟我混得忘形尔汝了。然后我才想到了那头羊羔子,它现在关在围栏里,我有心把它弄进家来,或给它些东西吃。于是我去了,只见它还在原处,由于缺少食物,已经被饿得奄奄一息了,我找了一些树叶和野菜给它,把它们扔过去喂给它,然后照原样将它拴上,便起身离开了。其实我本没有拴它的必要,因为它已经被饿得依头顺脑,像一条狗那样跟在我身后,随着我不断喂养,它越长越大,也越来越可爱了,成了我日后家畜中的一员,再也没有离开过我。

秋分时节的雨季再次来临。9月30日,即我登陆的周年纪念日这天,我依例守了圣斋,想我来此地已整整两年了,而获救的希望,则仍和当初一样渺不可见。在整整一天里,我不停地感激上帝;没有它们,我的生活会更加惨不可言。感激他以自己的存在,以及与我灵魂的交流,补偿了我的悄焉寡侣,我的与世隔绝,感激他支持我,安慰我,并鼓励我凭赖他的恩典在此过活,我希望能永远留在我身边。

我现在开始觉得,我如今的生活,虽然是简陋不堪,而与此前的那种邪恶可鄙的生活相比,却已不知强多少倍,我现在不以过去之忧为忧,也不以过去之乐为乐了。我的欲望、心性、兴趣都发生了巨大的转变,不同于从前,也不同于刚来的两年,已经脱胎换骨了。

从前,当我为猎食或查看地形而四下走动时,我会因为眼前的一切而苦恼,一想到这林、这山、这囚禁我的荒岛,我心里就咯噔一沉。我活像一个囚徒,沦落在四无人烟的荒漠,没有解脱之望。

而现在,我开始用新的想法来修心养性。我天天都读神的训则,并常引他的话语,以排解当下的处境。一天早晨我心绪不佳,便翻开《圣经》,看到了这句话:我必不撇下你,也不丢弃你。我猛地觉得这话是为我而写的,否则的话,何以在我像一个人神共弃的人那样而忧心于自己的处境时,便偏偏读到这句话呢?于是我想,只要不被上帝丢弃,那么被世人丢弃可有什么相干?一切都尽可由他去;而反过来说,假如我拥有整个世界,却失去了神的恩宠,那才真正惨呢!

从这一刻起我心里认定,对我来说,生活在这种万人所弃、孤苦伶仃的环境里,比起生活于人间的其他场合,仍有可能过上幸福日子。想到这里,我便万分感激上帝起来,因为正是他把我带到了此地。

但这种念头刚刚起来,我心里却莫名其妙地遭了重重一击,我惊骇得不敢说出这些话来。"你这虚伪的东西,"我大声说道,"你怎么敢虚情假意地为这处境而感激上帝呢?你不是一面按下性子,自我安慰,一面又从本心里乞求上帝让你脱离此困境吗?"于是我哑口无言了。确实,要说我因沦落于此地而感激上帝,这未免言过其实。上帝以种种的厄运让我认清自己,让我悔过自新,我确是真心感激的,每当我打开或合上《圣经》,心里总免

不了赞美一番上帝,因为正是他,指示我在英国的朋友,把《圣经》装在了我的货物中间;是他帮着我从那艘沉船里将它抢救出来。

在这种心境下,我开始了第三年的生活,不像前两年那样,我根据每天摆在眼前的几桩事务,对时间做了如下安排:首先是读《圣经》,以尽我对上帝的义务,我每天都要抽出一点时间来读。其次则持枪外出觅食,如果天不下雨的话,这工作一般要占去上午的两三个小时。第三,把我猎杀或捉到食物的东西,加以整理、凉晒、保存或烹制,这往往占去一天的大半时间;中午往往酷热难当,我一般是闭门不出的;所以我只能在傍晚前的四个小时里工作。但也偶有例外,即调换一下打猎和工作的时间,下午持枪散步,早晨出来工作。

我定做工作的时间虽短,但别忘了我的工作繁重不堪,加上我缺少帮手,缺少工具,缺少手艺,所以又白白耗掉我许多工夫。比如说,我足足用了 42 天的工夫,才砍出了一张洞里所需的长板,而两个锯木工拿他们的工具,只屑半天时间,就可以从一根树上结出六张板子来。

但我却无法跟人家相比。树要大,还得砍倒,因为我需要的是一张宽板。我花了两天时间把树砍倒,又用了两天多工夫砍掉树枝,然后把它劈削成圆木或木料的样子。我使出全身的力气左劈右削,砍得木屑横飞,直到能搬动它为止,然后将它翻过来,把一面刨平刮光;然后再把这面翻过去,来砍另一面,用同样的方法,最终砍成了一块厚约三寸,两面光光的木板,单凭一双手,人人都可以想像这工作是如何辛苦。然后靠着勤苦和耐心,我完成了这件工作,以及许许多多其他的工作。我说这件事就是想说明做一件事必须花耗很大功夫。

可不管怎么说,勤劳和耐心还是成全了我许多好事,而每一 件事,都是环境所迫不得不做的。

眼下是十一二月之交,我的稻子和大麦有收获了。我翻整的粮田并不太大,但这一季庄稼却是可望有成。不料就在这时,突然来了一伙强盗,简直是挥之不去,所以我这季粮食又有丧失的危险。而最要我命的,是山羊和一种我称之为野兔的东西,它们尝到了禾苗的甜头,日夜蹲伏在粮田里,一等禾苗长出来,就上去把它吃光,因此禾苗根本就抽不出秆子。

我简直是束手无策,只好树起一圈篱笆,把禾苗圈住。这事本来就不易,加上还得从速圈起来,所以费了我好大力气。好在那片耕地不大,和我那点庄稼相当,所以三周以后,我就把禾苗圈得严严实实。白天我看管着,到了晚上,我把狗拴在门口的木桩上,让它在夜间看着。这狗整夜站在桩子旁边,不住地吠叫,所以不久以后,那些强盗便舍弃了这里,庄稼长得根粗叶茂,很快成熟起来。

可那帮残我秧苗的走兽离开之后,到庄稼出穗的季节,又来了一群飞鸟,这简直是要我的命。有一天,我到田里看庄稼的长势,发现这一小片庄稼被一群飞鸟团团围住,我都说不清有多少种,因为我身边总带着枪,所以立即朝它们打去。只见一群鸟从地里轰然而起,像一片小小的黑云,而我刚才却没有看见它们,可见数量之多。

这事叫我心中一颤,因为这样,不出几天的工夫,我的全部希望就要被它们吞掉,枉谈什么收成了,可我却不知道怎样才好。但我决心看紧自己的庄稼,如果需要的话,我不惜昼夜看护。我先去了田里,看了看损失几成;结果我发现,幸好庄稼还嫩,糟蹋的虽然不少,但损失算不得太大,余下的庄稼假如能保住,则收成仍会可观的。

我在此装足枪药,便走开去,好认清附近树上的那伙蟊贼。 这帮东西,看样子是在单等我走开。事情果不其然,因为我做出 要走的样子,刚一出它们的视线,它们又纷纷扎回到我的地里。 我立即开火了,我没等它们多落下几只,便一枪打去,当场干掉了三只。然后我想了个办法,我把它们拣起来,像英国人处置那些臭名昭著的梁上君子那样,用链子把它们吊上,以儆效尤。真难相信这法子居然也有效,这些鸟不但不来田里了,甚至一时间连岛这边也离开了,在挂起鸟来示众期间,我在附近从来没有见过鸟的影子。

我心中的高兴,自不待言。大约到了 12 月底,我的第二季 庄稼长成了,于是我把粮食收了下来。

但没有收割用的镰刀,真是伤透了脑筋,实在没有办法,我只好就着用一把腰刀改做一把镰刀,这把腰刀是我从船上抢救下来的武器之一。但由于这季粮食没有多少,所以我没费多少周折,便割了下来,总之收割的方法也是我独创一派,我只割下穗子,然后用自制的大筐运出田来,再用双手搓下粒子。收获结束以后,只见我那半配克种子,竟结出了将近两蒲式耳稻谷。

这点小小的收成,却大大鼓励了我,因为我预见到,吃上面包是迟早的事。可想到这里我又作难起来,因为我既没有法子把粮食磨成粉,也不知道怎样去皮筛糠。就算粮食能磨成粉,可面包又是怎么个制法?即便面包也能制成,那又是怎么个烤法?这些一下子困住了我。由于这些难题,加上我有心多做积储,以免日后缺炊断粮的,所以我决定把所有的收成统统留作下季的种子。与此同时,我又运用我的全部知识和工作时间,来完成这项供应粮食和面包的艰巨工作。

我现在真可以说是为面包奔命了。说来有些离奇,可我还是相信很少有人能想到,为了操备、生产、凉晒、调制直到最后烤成为一小片面包,竟然需要这么多稀奇古怪的细微工作。

首先,我没有翻地的犁头,没有掘地的铁锹,最后只好用我造的木锹勉强应付。只是这东西干起活来很笨,再说造一把木锹需要好多天工夫,但由于没有包铁,不屑几天就要磨坏。这样一

来,我的工作更加累人,干起活儿来更不得力。

可我也只能捺下性子努力干好,至于活儿的好与坏,只能不那么讲究了。等我的粮种播下之后,我又缺少耙地的工具。我只好拖起一根又大又重的树枝,在地上拖一遍了事,事实上这是起不到耙地作用的。

等庄稼生长并长成之后,我又得树起篱笆保护它,而收割、凉晒、运回家、脱粒、筛糠,然后归仓入库,这些活儿,没有一样是不缺少工具的。这之后,又少不了磨子磨面,筛子筛粉,还得有酵母和盐把它制成面包,和一只烘烤面包的炉子。而这一切我什么也没有,尽管如此,这些粮食对我来说,仍是一件莫大的慰藉,只是所有这些活儿,累人而无聊,但有什么办法呢。而且对我来说,时间也未见得有多大的浪费,因为我把时间作了安排,每天只派定一小部分时间来从事这些工作。在我存粮不多之前,我决定不拿粮食做面包吃,我可以利用后六个月制造出一些称心的工具,以便进行那些生产并加工粮食所需的各道工序,等粮食打多了,也好享用。

但第一步,我得多备出些地来,因为我现在的种子足够播满一亩多了。在播种之前,我至少花了一周的工夫,造了两柄木锹,谁知做出来以后,全没个锹样,沉得竟需要双倍力气才能使动,但我还是勉强把我的种子播在了两块平地里了。这两块地是在我寓所附近找到的,我用一道坚固的篱笆把它们圈上,所用的木桩,则来自我以前截取过枝条的树林,因为我知道它们是即插即活的。一年之后,我就可以有一道由插条长成的活篱笆了,而且还不大需要修整。但这可不是一桩小事,费了我近三个月的工夫,因为这段时间大部分在雨季,我不便出门。

雨天我只能憋在家里,无法出门。每当这时,我就做一些室内的活儿,一边工作一边教我的鹦鹉说话,以聊作消遣。在我的调教下,它很快就明白了自己的名字,最后竟能脆脆地叫出一声

"波儿"来,这可是我到岛上听到别人说的第一句话。这当然不是我的正业,只是工作之余的一点调剂,因为我说过,我手边还有很多事情。很久以来,我一直在想方设法,制一些陶器出来,这东西我缺得要命,但却无从下手。可一想到这里的高温天气,我便肯定道,假如我能找到陶土,就一定可以做出一些盆盆罐罐来;然后放在太阳底下晒干,等到硬到可以拿手来提时,我就能用它们盛那些需要保存的干货了。即使到了以后装面粉,这东西也是不可或缺的,而眼下叫我操心的,也正是这事。于是,我打算做一些出来,而且越大越好,只要能像瓮一样,装进东西以后还能站稳就成了。

若把我造罐子的经过一一讲出来,读者定会觉得我既可怜又可笑。我用了各种方法,来抟那些胶泥,而抟出的罐子,又鬼模怪样;由于胶泥不够硬,受不起自身的重量,所以许多罐子七出八进,东凸西瘪的;由于阳光过烈,晒得过急,又有许多罐子爆裂开来;由于搬来搬去,许多罐子又碎作一团;而找寻胶泥、挖出来调好、再运回家里,其中的辛苦更是一言难尽。我足足卖了两个月的苦力,只造出了两只其丑无比的大家伙,只能称之为"瓮"。

可在太阳的焙晒下,这两口罐子变得又干又硬,我把它们轻轻提起来,放进专为它们编制的两只大筐里,免得它们碎了。罐子和筐之间还有一点间隙,我往里面塞满了麦秸和稻草,防止他们之间相互碰坏了。既然它们能干干爽爽地戳在地上,那么照我看,它们就可以盛我的干粮食,等粮食收好后用它们来盛一定不错。

造大罐的计划虽然没成功,但我却成功地造了一批小罐子,像什么小圆罐儿,平底盘,水罐,小瓦锅,以及另一些顺手做出来的小东西,在阳光的焙烤下,它们非常结实。

然而,所有这些陶器,都不能满足我的需要。我需要的是一

只装流体的陶罐,并且经得起火烧,上面的陶器无一能做到这一点。过了一段时间之后,我偶然生起一堆大火来烤肉,待烤完之后我熄火时,在火里发现了一块陶器上崩裂的碎片已经被火烧得坚硬如石,看到这种情况,我真是又惊又喜,心中说道:既然碎的能烧,整的自然也能烧了。

我开始琢磨着怎样掌握火候,以便烧出一些罐子来。可我对于陶工们烧的窑,可以说是一无所知,但我还是取过两三只小罐子和三口大瓦罐,把它们一只只摞起来,底下铺上一大堆炭火,四周摆上木柴,然后从四周和顶上添柴加薪,拼命烧将起来,直烧到那些陶罐透红为止。我发现它们一点都没有爆裂。看到它们透红以后,我又让它们在火里呆了五六个小时,而等拿出来之后才发现,有一只罐子虽然没有爆裂,却被烧化、或者说烧流了,因为混在陶土里的沙子在火中融掉了,再烧下去非成玻璃不可。于是我渐渐减弱了火头,直到罐子的红色开始退下来。我在火前守了一整夜,以免火头退得过猛,到了早晨,三只小瓦罐出炉了,还有两只烧得结结实实的陶罐子,很中我的心意,其中的一只,被流沙涂了一层的釉子。

在这次试验之后,我需用的各色陶器便一应俱全了,这一点 自不屑说,但说起它们的样子,却是不容我夸口,这是可以想见 的,因为在制造它们时我真是智竭技穷,活像小孩儿捏泥饼,或 是不会发面的女人做馅饼那样。

当我看到罐子能承得住火烧时,我心情的兴奋真是无可比拟。不等它们冷却下来,我便急不可待地抄起一只罐子又放到火上,里面灌上一些水,拿一块小羊肉,炖了一锅蛮不错的肉汤,只是还缺少一些必要的佐料,否则这汤会更合我心意的。

而后令我操心的,是造一只石臼,来捶捣一些粮食。因为凭 我一双手,无论如何也不能得心应手地造出一只磨子来。可是我 从来没做过石匠,又没有石匠的工具,所以做一只石臼真是难上 加难。我花了好多天时间,想找一块足够大的石头,以便适合于作石臼用,但一无所获;硬岩上倒能找着,却无从把它们挖割出来;而且岛上的岩石尽是由沙质的碎石凑成的不够坚硬,怕是承不起一只重锤的捶捣,在找石头找了好长时间而没有找到之后,我决定用木头试试;转而去找一大块硬木头,这我很容易就找着了。我搞了一块木头,大得我勉强能搬动,然后用大斧和手斧把外侧砍成圆状,又费了无数辛苦,用火在里面烫出一个洞来,就像巴西的印第安人造独木舟那样。做完之后,我用铁树造了一杆又大又沉的捣锤,造完之后,便归置起来,等待下季收获。因为我想,等再有了收成,就碾一些,或者说捣捶一些面粉来做面包吃。

而后的难题,是做一口筛子,以便来筛我的粗粉,除去里面的麸子和糠皮,少了这东西,我想是做不成面包的。可以想见,这是一件顶困难的事,因为做筛子所需的原料,我实在是找不到,也做不出,好几个月的时间里我一无进展,也实在不知该怎么办,除了一些烂布头之外,织品还真的没有。我倒是有山羊毛,但我不知怎么去纺它们,这时,我忽然想到在我从船上抢救来的海员服装里,有几条加利克布领巾,和一些细平纹布。我取来了几块,做了三面小筛子,倒也蛮合用,后来这三面小筛子还用了几年。

下一步要考虑的,就是烤具了,以及我有了粮食之后,如何来烤面包。我缺的第一样东西是酵母,只是这东西根本无法得到,干脆就不用想了。而说到炉子,我却大为作难,不过最后还是这样试验了一把。我造了几只阔里陶器,直径约有两尺,而深却不过九英寸,依上次的办法,在火上烧过,然后放置一旁。当我要烤面包时,便生起一大炉火来,这口炉子,是用我烧制的方砖砌成的。

当木柴烧红之后,我把它们拖进这个炉子上面,覆盖严实,

然后让它们在那里把炉子烤热,再拿出木柴,放上面包,上面扣一只陶罐,以便保持并增加里面的热度,陶罐的四周围上炭火,这样,我便烤出了自己的大麦面包,成色不下于世界上最好的炉子里烤出的那种,并且后来,我还成了一名颇为老道的糕饼师傅,因为我还给自己做了一些稻米饼,还有布丁,馅饼我倒是没做,因为除了鸟肉和羊肉,实在是没有能当馅的东西。

这些事情,占去了我在岛上第三年的大部时间,在这些工作的间歇,我又做了一次收耕工作。这一季的粮食我收割下来,尽量颗粒不漏地运回家里,然后把穗子先存放起来,待有了时间再搓出来,因为我没有打谷场,更没有打谷的器具。

我的积贮终于多了起来,看来,我真得需要造一些大点的粮 囤了。我需要一个地方来盛粮食,因为我的收成真的不少。既然 如此,我决定放开口吃,再说,我也想看看到底多少粮食才够我 一年吃的。我还决定试试一年播一季粮食看看够不够。

粗略计算下来,一年有 40 蒲式耳的大麦和稻米,吃起来就 绰绰有余了。于是我决定每年只种这个量,并且播种新收的一季 粮食,希望这个量能供给我足够的面包吃。

在做这些事情的同时,我还挂念着岛的另一侧。其实我并非不想去那里,因为我妄想看到大陆,并进入一个有人烟的地方,以便想办法往远处走,也许最终能找到脱身之策。

在这样想入非非的时候,我全没有考虑到身处其中的危险, 万一落到野人手里怎么办,而这些家伙,该是比非洲的狮子老虎 还要凶残的。一旦落入他们的魔爪,我很可能被他们吃掉。因为 据说加勒比海岸的人都是些食人的生番。即使不被吃掉,难保不 被他们杀死,因为许多欧洲人落入他们手里后,都是被这样处置 的,即便这些欧洲人是 10 人或 20 人一伙也不济事,更何况我孤 身一人,又几乎没有抵御的手段。所有这些,我当时就应该想到 的,但后来才闯进我的脑子,可我只是一门心思想去那边的海 岸,一点也不害怕。现在,我很想念我的小厮舒尔,和那艘长艇,我曾乘坐它沿着非洲海岸航行了 1000 多里。但想也枉然。于是我想去看看我们那艘大船上的小艇,这艘小艇,就如我前面所说的,是我们当初遇难时被风暴一路打上岸来的。它几乎原地没动,只是稍稍移了一点。几乎被海浪和大风翻了个底朝天,搁浅在一个浅滩上,和以前不同的是附近没有水了。

假如有人帮我把它弄进水里,并且把它整修一番,那么这艘小艇会很中用的,然后就可以坐上它,轻而易举地返回巴西去。可我也该想到,让船底朝下,把它翻过来,对我来说,好比让我推动这整座岛屿一样,这是我无能为力的。但我还是去了树林,砍了些树杆作杠杆和滚木,然后带到船边来,想尽量试一试,只要能使它翻身,则船上的破损就好修补,这样我就有一艘不错的小艇,下海也就不难了。

后来发现这桩苦活儿是徒劳无益,可我却没有少付出劳动, 大概是花了两三周的工夫。最终我发现,凭我这几分气力,无论 如何是移不动它的,我便一头去掏沙子,以便从底下掏空,让船 体落下来,待它下落时来掉转方向。

可我做完这些之后,却根本启不动它,木杠也插不到底下去,更别说把它向前移下水了,于是我只好放弃了,不再指望小艇。然而尽管如此,涉险去大陆的念头却更加强烈,而非减弱了,虽然看起来是毫无办法。

后来我想,在一无工具二无帮手的情况下,可不可以像生活在这种气候里的土人那样,用一根大树干来造一只独木舟呢?这一点,我想不仅可能,而且很便当,一想到这个念头,我心中便喜滋滋的。因为我比黑人或印第安人有更多的方便条件,可我未曾想到,比起人家印第安人,我却有一层更大的不便,这就是造成之后,没有人帮我把它推下水,我这一层困难,比起人家因缺少工具而引起的麻烦更加困难。因为,假设我在树林里挑一根巨

木,煞费周折地砍下来,又假设我能用自己的工具,从外侧砍削成小艇的模样,然后从里面掏空或者烧空,这该是一艘小艇了吧,而如果造完之后,我只得留它在原处,无法推它下水,那么即使做成了又有什么用呢?

在我造这艘小艇时,可我却一门心思想着乘船下海的事,执意要坐它去航行,至于如何把它拖出陆地,一点儿也没放在心上。而就这件事情来说,驾着它在海里航行 45 里以上,也比让它在陆地上移动 45 里以下到水里,要容易千万倍。

于是,我就像一个昏头懵脑的家伙,一个傻瓜那样,开始造我的小舟了。我为自己的计划感到飘飘然,下水的难题,我并非全然没有料到,只是每当我想起这个问题时,自己就对自己说:先做好再说吧,到时候,总会有办法的。

这套路数,真称得上岂有此理,但当时我一心妄想,便没头没脑地干了起来。我伐倒一棵雪松,从树桩上伐下的底头,有六英尺粗细,在末端,也有四英尺七英寸的直径,再往上便稍细一些了,最后则分成了枝杈。伐倒这棵树,可是费了我不小的辛苦。我花了 20 天的时间来砍削它的根部。又花了两周以上的时间,除尽了那些枝枝杈杈,并砍掉了它那巨大的树冠,这些砍砍劈劈的活儿,我是用我的斧和手斧来做的,所花的力气,真是无法用言语表达。此后,我又耗去一个月的工夫,砍出一艘船的模样,照比例刨出船的壁面,并使船底稍具规模,以便让它像船那样能立起来浮在水里。而为了造出一艘真正的小舟,我又花了将近三个多月的工夫,来清除里面,将它掏空。干这活儿时我并没有用火来烧,只是用一把凿子和一根槌子,再加上无尽的辛苦。最后我终于把它制成了一只漂亮的独木舟,大得足以装下 26 个人,自然也足以装下我本人以及我的所有货物。

在做完这些工作以后,我心里痛快极了。这艘小舟,比我平 生所见过的任何一艘独木舟都要大上许多。它费了我很多辛苦, 不用再说,而今剩下的活儿,就是推它下水了。假如能把它搞下水,我无疑会开始那场人世间最没有希望的航行,那场无比疯狂的航行。

虽然我用尽心机,却未能使它下水,但这仍然费了我不少辛苦。首先碰到的麻烦,是由此去小河要翻越过一个小山包,为了清除这个障碍,我决心挖地,以便形成一道下斜坡。于是我就动手了,这活儿真是无比艰辛,但获救摆在眼前,谁还去叹苦叹累呢?可是这工作完成以后,困难算是克服了,但随即又是一个更大的难题,正如我当初启不动那艘小艇一样,我弄不动这只独木舟。

眼见我无法把独木舟弄到下面的水里,我只好想其它办法,最后决定,开一条船坞或运河,以便把水引上独木舟这里来。这样我就着手了,我先计算了一番要挖的深度、宽度以及需要扔出多少土方来,结果我发现,靠我仅有的一双手,开成这条运河得要 10 到 20 年的时间。最后,虽然我很不甘心,我只得把这个尝试也放弃了。

我为此明白了,如果不计代价、不自量力,就贸然行动,可 算得上愚蠢,但我醒悟得太晚了。

在这一周里,我度完了我上岛以来的第四个年头,像以往那样,我满腔虔诚地守了这一次周年纪念,只是我的欣慰之情却甚于以往。因为靠了勤读并奉行上帝的圣训,靠了神恩之助,对于世间的万事万物,也有了不同的看法,我的见识已大不同于从前。在我现在看来,人世间已是遥远之物,与我了无关涉,我对它已是断了欲望,绝了念想。总之,我和它无关,日后也未必有关,所以,它在我眼里,已经无关紧要了。

首先,在这里,我已经远离了人间的种种罪恶,没有人生的虚荣,没有肉欲,没有目欲。我一无所求,同样也正因如此,我 应有尽有。在这片领地上,我是主人,我没有冤家,没有对头,

没有人争我夺的主权或君权。我大可以生产一整船粮食,可我用不着,所以我只种够我眼下吃的。我有足够的海龟,随便捉一只来,就够我受用。我的木料足以造一支船队,我还有足够的葡萄酿酒,或者晒成葡萄干来装满货船。

但是,对我有用的东西,才算有价值。我吃的足够,用的不缺,其余的东西,又于我有何用呢?假如我猎来的兽肉吃不完,就得让狗或害虫吃掉;假如我播种的粮食过量,肯定就得糟蹋浪费;我砍倒的树,正躺在地上烂掉,除了作柴火,我别无他用,除了用它们煮饭,我没有别的用场。

总之,天理还有我本人的经验都使我懂得了一些道理,即人间的所有好东西,假如对我们无用,则算不得好;纵使我们家财万贯,可我们能享用的,也不过是对我们有用的那点,绝不要去贪心。世间最贪心的守财奴,假如沦到我这份地步,则他的贪病也会治好的。因为我拥有的东西太多,简直不知该怎么打发才好,我完全没有了贪欲。我前面曾约略提过,我有一包钱,金的银的全有,约值36个金镑,可是,让这堆无用粪土堆在那里吧,我根本用不着它们,甚至我还想过,我愿意用这把钱,去换一打烟管,或者一只磨面的手磨,甚至愿意用所有这堆钱,从英格兰换回一包不值几文的萝卜和胡萝卜种子,一把菜豆,一把豌豆,或一瓶墨水。这些钱对我已经没有一点益处,或用处,让它们呆在那只抽屉里,在雨季洞内的潮气中发霉去吧。我就是有满满一抽屉的钻石,也是终归无用,它们对我来说,是一钱不值的,原因很简单,因为我用不着它们。

我现在把自己的生活,与以往相比,搞得比当初舒适多了,也更加身心安适。我屡屡怀着感恩之情,对神的双手一腔敬拜,坐在我的饭桌旁边,因为他在荒野中为我摆下了宴席。我懂得了多看自己生活中光明的一面,而少计较它的阴暗面;少想自己的不足,多想一想已经享有的;这种念头带给我心中的欣慰感,有

时真是难以道给他人;我在此提到这点,是想让那些不能安然享用上帝所给之一切的人,能够醒悟这个道理,因为他们巴望并贪求着上帝所不曾给予他们的东西。他们之所以心怀悻悻,我认为就是因为我们对已有东西,缺少感戴之心。

拿我现在的生活条件,与我当初设想的相比较,或者,假如没有老天对我的恩惠,使那艘船奇迹般地飘近海岸,而我不仅无法靠近它,更无法从船上取来那一切,以保全性命并活得舒适。没有这些东西,没有武器防身,没有工具干活,没有弹药去获取口粮。假如这样,那我的情况又将如何?所以,和现在的情况相比较,优劣自明了。

假如我从船上一无所得,那我怎么办?假如我没有弄到这么多食品,而只有那些很晚之后才找到的鱼鳖,我肯定早就饿死了;即使没有饿死,那也一定活得像个野人。即使能用计杀死一头山羊或者一只鸟,我也没有办法去剥皮开肚,或者把肉切成块,把皮或者内脏与肉剥离开来;而只能像野兽一样口齿并用,撕着吃了。

想到这些,我深深体味到了上帝的大恩大德,并为眼下的处境而感激涕零,虽然一时还免不了辛苦和不幸。有些人在苦难之中,动辄高叫"还有比我更苦的吗?"这些人,如果看到我的处境,他们应该想到,有些人的处境比他们更糟,当然,上天还可以使他们的情况更糟。

还有一套想法,也有助于我用希望来抚慰自己的心灵,这就是把我如今的景况,与我应当受的报应相比较,这样,就知道该从上帝的手里做何指望了。我过去丑恶的生活,不畏神,不知有神。我不听父母忠告,他们竭力给我灌输敬神之心,要我懂得自己的义务,我生而为人的本义和目的。可是,年纪轻轻便堕入了海员生涯,这是所有的生路中最不懂敬神畏神的,尽管神威常常摆在他们眼前。我少小堕入了海员生涯,落入一帮浮浪的海员之

间,我抱有的那一丁点宗教感,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。

我那时全不清楚自己是什么东西,根本不知好歹,或者要成为什么货色,所以,当我被那位葡萄牙船长救起时,当我在巴西安身立命时,当我从英格兰得到那些货物时,我居然连声感谢的话,也没有对上帝说过,嘴里没说,心里也没想。即使是遭逢大难的时候,我也无心向他祈祷,更没有说过"上帝保佑我"之类的话,甚至还常赌咒和亵渎他。

正如我上面说过的,许多个月以来,一想到我的劣迹和我过去顽梗生活,我便瑟瑟发抖。而当我看看身边,想到我上岛以来的独得天赐,想到上帝待我如此不薄,对我邪恶的惩罚,而对我的供养却如此丰厚,我便满怀希望地认为:上帝已经接受了我的忏悔,而且,我相信以后会更给我恩典的。

想到这些,我的精神便振作起来,不但安心于上帝对我眼下处境的安排,甚至对这处境,还诚心诚意地感激起来。我既然还活着,能看到自己的罪孽没有受到应有的惩罚,那就不该抱怨什么;我在此享有这么多恩典,这是我不配的。对于自己的处境,应该感激才是,我不当苦恼,应该为每日的面包而感激上帝,因为和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没什么区别。我应该想到我是被一场奇迹养活的,不,我简直是被一长串的奇迹养活着,在世界上所有荒无人烟的地区中,我再也举不出比我落身的岛屿更有利的了。在这里,无人交往虽然很苦恼,但另一方面,我也没有发现凶蛮的野兽,也没有能把我杀死吃掉的野人。

总之,我的生活从一方面看,诚然是充满了苦难,而从另一方面看,却也充满了恩典。在对事物的看法有了这样的改观之后,我就走开去,不再闷闷不乐了。

我在岛上已经住得太久,所以当初运上岸来自救的货物,不 是用完了,就是所剩无几。

正如前面说的,我没有墨水,已经用得差不多了。但我还余

有一个底子,于是不断地掺水,最后淡得几乎白纸上不见黑字,而只要有墨水,我总要记下每月之中发生大事的日子,当我回过 头去阅读我日记的时候,我发现,我福祸临身的那些日期,竟有 着奇怪的巧合。假如我是个迷信人,把日期看得关乎祸福,这事 便真值得研究。

我先是注意到,我从亲友们身边逃离,赶去赫尔下海的那 天,正是后来我被萨利人俘获为奴的日子。

我从雅茅斯的船难中逃身的那天,正是日后我从萨利人手里 逃走的日子。

我出生的那天是 9 月 30 日,26 年之后,我在同一个日期里被抛上这个小岛,这一天开始了我罪恶的生活,也开始了我孤寂的生活。

墨水用完之后,紧接着我的面包也吃完了,我所指的面包是沉船上留下的那些饼干。这点口粮,我真是节俭到家了,足足在一年多的时间里,我每天只给自己吃一块儿,在得到我自己的粮食之前,我仍有近一年的时间没有面包吃,这点口粮虽少,但我仍得感激上帝,我能得到它,正如我前面所说的,已经是奇迹了。

我的衣服破烂不堪了。提起内衣,我已经好久没有了,几件格子衬衫,这是我在其他海员的箱子里发现的,我仔细保存了起来,因为在许多时间里,除了衬衫,别的衣服都不能穿。从船上的男式服装里,我找见了将近三打的衬衣,这对我真是大有助益。我还找见了几件海员们守夜穿的厚外套,可我扔在了那里,因为这里酷热难当。虽然这里天气酷热,本无须穿什么衣服,可我还是不能赤身外出。我就是想这样也不成,更何况我想都不敢想,虽然此地只有我一人。

我之所以无法赤身外出,是因为我受不住太阳的酷晒,在这种情况下,赤身是不比穿衣服的;我多次被晒伤,而如果有衬衣

在身,则空气的流动,会吹拂到衬衣下面来,比不穿衬衣要凉爽许多。甚至我都不敢不戴帽子,在这种地方,太阳暴晒得厉害,假如我不戴帽子,阳光登时会击疼我的头,让我受不住,而如果我戴上帽子,则强光就被挡回去了。

看到这些情况,我便开始整理那几块我称之为布的烂布条子。我的背心也穿完了,于是我眼下的活儿,就是看能否用我身边的那些守夜穿的外套,还有另一些材料,来制几件衬衣,于是我就干起了裁缝活。这么说可有点抬举自己,因为我做的活糟透了。不过,我还是凑合着缝了两三件新背心,我希望可为我对付一阵子,至于短裤,我后来才缝成,而且更是没个样子。

我上面说过,我杀死的动物统统留下了毛皮。我是指那些四足的动物,我用棍子把它们撑开,晒在阳光里,其中一些晒得又干又硬,根本没什么用处,另一些则显得很有用。我先是用它们造了一顶大帽子戴在头上,毛翻在外面,以便挡雨,这顶帽子我做得蛮好,后来,我拿兽皮给自己做了一整套服装,即一件背心,一件开膝短裤,都做得松松垮垮的,因为我只需它们挡热,不需要它们御寒。我不得不承认,这套行头实在是缝得糟糕透顶,不过对付一下总还可以,所以当我出门赶上下雨时,由于帽子和背心的毛皮是翻在外面的,我身子总是干干的。

此后,我又费了无数辛苦,花了好多时间,给自己造了一把 伞。我很想有一把伞,确实很需要一把伞,我在巴西曾见过造伞的,由于那里气候炎热,这东西很用的着。而我这里则和那里一样热,而且更靠近赤道,所以甚至更热一些。另外,因为这里经常下雨,所以防雨遮阳最用得着它。为了制这把伞,我真是费尽了辛苦;我花了很多天时间,才搞出一杆勉强能撑开的东西,不过,最后的伞总算是差强人意了。主要的困难,我发现还是怎么让它收起来。我可以将它撑开,可如果我收不下来,携带起来还是不方便,这显然不成。但正如我上面说的,我到底还是造了一

把合用的伞,上面罩上毛皮,兽毛朝上,既能挡雨,也能遮阳了,即使在最热的天里我也敢出门,而且比天气凉爽时还要方便,当我不用时,便把它收起来夹在腋下,十分方便。

就这样,我心里安恬,现在已生活得非常舒服。因为我顺从 天意,一切都任由他来安排。比起出入于人群,我的生活更加美 满,因为每当我遗憾于无人和自己说话时,我便扪心自问道:和 自己的心交谈,并且大声与上帝交谈,比起与人间的世人,不是 更好吗?

此后的五年间,我生活里并无大事可记,我生活一如从前。每年都辛苦种下我的大麦和稻米,晾晒葡萄干,再多加储藏,以备来年食用。此外,这五年中,我做的一项主要工作,就是为自己造一只独木舟,最后还造成了。我挖了一道六英尺宽、四英尺深的运河,约有半里长,通到它那里,然后驾它进了那条小河。这一次,虽然我没有找到合适的木料,而且如我上面说的,少了半英里,水是引不到停船的地方的,但我一见这事最终可行,便咬住不放。造这只独木舟虽是费了我两年的工夫,但只要能乘船下海,再苦再累我也不怕。

不过,这只小小的独木舟,虽是造成了,而大小却不像第一只那样,能应付我心里的计划。我所说的计划,是涉险去那块陆地,它离我这儿有 40 多英里。由于船太小我只好不再去想它,打消这个念头,但既然我有了一只小船,则我的下一步计划,就是绕岛航行一周。前面说过,我曾经横穿过小岛,去过岛的另一侧。现在我有了船,便一心想着去绕岛航行了。

为了这个目的,我为自己的小船装了一根小小的中桅,又从我那大量的杂货库,取出几片当年从大船上搞到帆布,为它配上了一片船帆。

船帆和中桅装好之后,我试了试船,感觉很好。而后我又造了几只小柜子,或称之为盒子,安放在船尾,用来存放口粮、必

需品以及弹药,以免被水打湿。在船里面,我挖了一条长长的凹槽,用来安放我的枪支,又用兽皮做了一顶篷盖,从上面翻下来把它盖住,以保持干燥。在船的尾部,我装了一只木座,把我的伞插下,算是挡热的凉棚。而后,我不时在海里小航一番,但从不走远,也从不远离那条小河。但我终于按捺不住了,想出航看看我这小王国的四境。为此,我在船上装足了粮食,放进了两打大麦面包,一罐子我常吃的炒稻米,一小瓶拉姆酒,半只山羊,用来猎羊的弹药,以及两件宽大的守夜服,是想一件垫在身下,一件在晚上盖在身上。

在我被困孤岛的第六年,11月6日这一天,我踏上了这次 航程,我发现它比我预期的要长,因为这座岛屿虽然不大,可当 我来到岛的东侧,却发现有一块巨大的岩礁,朝海中伸出了两海 里多,一部分则浮出水面,一部分沉在海里。在远处,还有一片沙滩,为绕过这片海角,我不得不在海里兜一个大圈子。

一开始,我简直想撇下这次航行,打道回府去,因为我不知道自己得在海里转悠多远。更讨厌的是,我担心过去之后回不来。于是我把锚抛下,说明一下,这只锚,是用从大船上取下的一根破铁钩改做成的。

在停稳小船之后,我扛上自己的枪去了岸上,并登上了一座 小山,于是决定冒险前行。

我从脚下的小山眺望着大海,看到一股强急的海流,朝正东流去。又细细端详了一番,因为我知道那里是有危险的,假如我冒失地把船开进这里,凭它的冲力,我会荡向大海深处的,再也回不了岛了;假如我不是先登上这座小山,则险象定将成真的。在岛的另一边也有一股同样的海流,只是离岸边稍远一些;我又在海岸下面,看到一道强急的漩流,所以,一出那道海流,我就得落入这漩涡,此外别无他路。

我在这儿停留了两天,因为从东南偏东的方向有一道急风吹

来,与我刚刚提及的海流方向正相反,所以海角那里惊涛拍岸;假如我远离海岸,又有那股海流与我为难,假如我靠岸太近,则有拍岸的惊涛作怪,所以是左右不安全。

晚上,风小了下来,所以第三天早晨,海上风平浪静,我又冒险前行了。但我又一次成了那些鲁莽而愚蠢的航海者的前车之鉴。因为我刚一来到海角,距岸不过一船的远近,便发现自己跌进了一汪深水里,和一股像是从磨房的水闸里泄出的水流中。我的小船被猛地荡出很远,不管我怎么搞,也无法把小船靠在海流的边上。眼见自己离开了我左手那股漩涡,被冲得越来越远。这时也没有救命的风吹来,我只能挥桨摆橹,但也于事无补,这时我选择了放弃,因为我看到岛两侧都有海流,则不出几海里,它们定然要再会合的,那时我可就小命休矣。既然我看到这无可避免,那么我眼前就只有死路一条。在岸上时,我倒是找见了一只海龟,大得我刚能提动,我把它抛上了船,还有一大罐淡水,装在我自制的一只陶罐里。可是假如我被冲出 1000 海里,四周一片汪洋,没有海岸,没有岛屿,没有大陆。那么这点可怜巴巴的东西,又于事何补呢。

我现在明白,一个人,即使是困苦到了极点,可假如老天还 想继续进行对你惩罚,那也是易如反掌的。现在,我回头望着我 那孤孤寂寂的小岛,觉得那真是一块人间的乐土,我心里向望的 最大幸福,就是再回到那里。我这苦命的人呀,这是要去哪儿 呀。接着,痛责自己不能安分于那孤寂的生活。我痛责我那忘恩 负义的脾气。而现在,为了能再回到那小岛,我愿意交出一切。 事情总是这样,我们不吃尽苦头,就永远不知珍惜已有的,看不 出原先生活的甜处,总是这山看着那山高。而如今,我漂离开我 那可爱的小岛,有两海里多,落入了汪洋大海,想再回到小岛, 已是全然无望了,看到这些,我内心的惶恐,真是难以想象。但 我还是拼命摇浆,直累得我筋疲力尽。到了正午时分,太阳滑过

了子午圈,我感到有一阵微风,从东南偏南的方向吹到我脸上。 我心中开始轻快起来了,而大约半个小时过后,它竟演为一场小 而轻柔的急风了。这时,我离开海岸已经很远很远了,假如乌云 雾气也上来插一手,那我也会完蛋的。因为我的船上没有罗盘, 假如看不到小岛,则我就无从让船驶向它。幸亏天气还比较晴 朗,所以我又一次竖起桅杆,张开船帆,并尽量朝向正北,以便 越出这道海流。

在我竖起桅杆和船帆之后,船就开始斜漂过去,从水色的不断变澄清可以发现海水的流向发生变化了。因为在海流强急的地方,水是浑浊的。而当我看到水色变清之后,我发现海流杀减下来,并在正东方大约半英里的地方,我看到一股巨浪扑上一些岩石。这些岩石则又把海流一分为二,其主流远远地流向正南,另一支海流被岩石折回,形成一股强大的漩流,又湍急地回流向西北方。

只有那些上了绞架却突然被赦的人,才能体会我当下的惊喜之情,也能体会我是何等快乐地把小舟开进漩流里,又何等快乐地临风张帆,踩着急流怒浪,顺着一路好风,乐颠颠地驶向前方的。

在我回岛的路上,这股漩流一直把我送出了将近一海里,只是距当初把我冲走的那股海流,大约向北偏了两海里多。所以当我临近小岛时,我发现横在面前的,是岛的北岸,也就是说和我出发的地方刚好相对。

借助于这海流或漩流的推力,我前行了大约一海里多的路程,然后推力逐渐减小。然而,在这两股巨大的海流中间(一股位于南侧,即当初把我卷走的那支,一股位于北侧,距第一支约有一海里),而且在靠近小岛的地方,我发现了一片不大流动的静水,借着风力,我便继续朝小岛一头驶去,只是没有像上次那样毛手毛脚了。

下午四点钟,我驶进了距小岛不足一海里的水面,这时我看到了那片肇事的海角,像我前面说的,海角向南伸出去,挡住了海流,使它向更南的方向流去,这样,使北侧造成了一股洄流,这股洄流很强,几乎是流向正北的,但并没有直冲我的航道(我的航道是在正西方),我趁着一路急风,从西北斜刺过来,穿过了这股洄流,大约一个小时后,我行进距岸不足一英里的海面上,这里水面平滑,很快我便上岸。

一上岸我就立刻跪倒在地,感谢上帝的救命之恩,并决心不再有乘船逃离的念头。待我拿身边的食品填饱肚子之后,我把船拖近岸来,停泊在我从树下找见的一片小湾里,由于一路上的艰辛,我早已经筋疲力尽,所以便倒头睡下了。

我现在不知道该拣哪条路乘船回家去,我历经风险,很清楚顺来路回家的下场,而岛的另一侧怎样,尽管我还一无所知,我也无心再去涉险了。于是到早晨,我决定沿着海岸朝西行,看能否找到一条小河,去那里把我小船扎靠安稳,以便需要用时能方便地取用。我沿着海岸行走了大约三英里,便来到一片湾口约有一英里的小湾前,愈里愈窄,最后便通上一道小河,这样,我的小舟就有了一个便利的港口,它泊在那,我感到很放心,活像是泊在单为它修造的船坞里面。在这儿我收下帆来,把船停牢靠,便走上岸去,看看自己这是到了哪里。

不久我就发现,走一小段路就可到我上次徒步去过的海岸。于是,我从船上取下我的枪,还有那把大伞(因为天气酷热),别的则原封未动,就这样上了路。有了那样一番航行,陆路在我眼里真是出奇地舒服,傍晚时分,我便来到了自己的旧茅舍,我发现这里一切照旧,和我离开时一样,因为,既然我把这当作我的乡下别墅,我总是把一切归置得井井有条。

我越过篱笆墙,躺在树荫下,先歇一歇手脚,由于困乏,竟 睡了过去。睡眠中,仿佛有人在呼唤我的名字:"罗滨,罗滨,

罗滨·克鲁索,可怜的罗滨·克鲁索,你在哪儿?罗滨·克鲁索你去哪儿了?你在哪儿?"我猛地一下被惊醒了。

由于半日的摇船摆撸,半日的徒步跋涉,我困乏不堪,睡得竟像死人一样,所以起初并未全醒过来,而是颠倒于醒睡之间,还以为是谁在梦中对我说话呢,先是吓得一愣,慌作一团地爬起身来。但我刚睁开眼睛,就看到我的鹦鹉站在我头上的篱笆墙上。我立刻明白,刚才是它在喊我,因为它那一口英国口音的话,正是从我嘴里学来的,它学得很不错,所以常立在我的手指上,把嘴靠近我的耳朵,一声声地高叫着"可怜的罗滨·克鲁索,你这是在哪儿?你去哪儿了?你怎么来这儿的?",以及诸如此类的学舌之语。

可是,尽管我知道这是那只鹦鹉,而非什么别人,但我一时间还是定不下魂儿来。我奇怪它怎么会老守在这里,这家伙是怎么来这儿的。不过,见是我忠实的鹦鹉而非别人,我心里还是喜滋滋的,于是我朝它走过去,并且摊开我的手来,叫着它的名字,这个能说会道的小家伙飞向我,立在我的大拇指上,还一个劲儿地对我说,可怜的罗滨·克鲁索,你怎么来这儿的?你去哪儿了?好像是很高兴又见到似的。于是我带着它进家了。

在海上东游西荡了一程,我着实有点乏味,也厌烦做事,所以干坐了好多天,回顾我所经过的危险。我清楚,绝不能像上次那样冒险了,一想起那事,我的心就发紧,浑身冰凉,至于岛另一侧,我则一无所知,假如像在东侧一样,海浪发疯似地拍打着海岸,那我又将面临同样的危险,我会像上次一样,被卷入海流,漂离海岛的。想到这里,我只能死了心,不要我的小船了,虽然为了造它,我花了几个月的时间,而为了使它下水,我花的辛苦更无可计量。我这样,呆了近一年,过着一种恬静的隐居生活,我心里很安于现状,一切顺遂老天的安排,倒也舒舒坦坦,除了没人交往,我真还觉得一切顺利。

这段时间,我常耍些手艺,出于情势所逼,而一旦出手,莫不见老到气象,以我这缺锛少凿的,居然如此,那么借我以机会,我最自信的只有木匠一门,定能称得上把式。

说起编筐织篓,我的手艺也颇有长进,我编了许多必要的筐子,尽管不是很美观,盛东西运东西倒也方便。比如,假设我在外面杀死一头山羊,我就把它挂在树上,剥下皮来,开肠破肚,洗洗干净,再把它大卸八块,装进筐里运回家里;逮到海龟,也是依法炮制,破开龟肚,把蛋取出来,然后割下一两条龟肉,看到够吃够用之后,便扔进筐里带回家来,余下的则抛在后面。盛运粮食的容器则是几只大篓子,我常常趁干把粮食搓出来,再加以晾晒,然后装进篓子里。

我现在发现,火药逐渐减少,假如用完后,我是无法补充的。我真得想一想没了火药我可怎么办了,就是说,无法捕杀山羊了。我曾经说过,在我上岛后的第三年里,我养了一头小羊,并把它养驯了,但一直没有逮到公羊,种种计策都不成功,最后,小羊成了老羊,我不忍心杀死它,只好由着它寿终正寝了。

我来岛上已经七年了,照我上面说的,火药已是所余不多, 于是我定下计策,想设陷坑或网抓获几头山羊,看能否活捉它 们,我最想要的是一头怀孕的母羊。

为此,我造了一只网用来捕羊,我相信肯定有羊入网里,但 因没有金属线,捕器不好,所以我屡屡看到网破饵空。

最后,我决定用陷阱试试。于是我在羊常来吃草的地方,挖了几眼大坑,坑上铺了层薄木条再盖上一层草,然后放上大麦和稻穗。从上面的肢印来看,不难看出它们来过,并吃光了那些粮食。后来,在一天晚间我装上了三只机关,而第二天一早,我发现机关未动,饵却被吃光了,这使我大伤脑筋。但我还是把机关改进了一下,又一天早晨我去查看,发现有头硕大的公羊落入了一口陷阱,另一只陷阱里,则有三只小羊,而且是一公两母。

那头老羊让我大费踌躇,因为它一副凶样,我又不敢去陷阱 里捉它,就是说,无法把它捉回家来,我倒可以杀掉它,但不合 我的本意。于是我把它放出来,它像是吓丢了魂儿一样,撒腿跑 开了,它刚跑我就后悔了,我当时却没有想到,就是一头狮子, 假如被饿上一程,也会乖顺的,如果让老羊在陷阱里呆上三四 天,不给它吃的,然后稍稍给它点水喝,再喂它点粮食,则它会 老实得像一头羊羔子。因为,假如调训得法,羊这东西是很容易 变得服服帖帖。

可在当时,我却省不过这理儿来,只好眼睁睁地放它走了。 随后,我去了三只小羊那里,一只只地把它们捉住,用绳子拴在 一起,拉着扯着回家了。

在好一段时间里,它们什么也不吃,于是我扔过一把甜甜的粮食,权作利诱,它们就开始服帖起来。这时我才看出,假设在弹药用尽之后,我还想有羊肉吃的话,那唯一的办法,就是驯养几只山羊,到时候在我房子四周就有自己的羊群了。

这时我忽然想到,我得把驯羊和野羊隔离开来,以免它们长大后也跑野了。而唯一的办法,就是圈一块地起来,再围上一圈外面闯不进来里面也冲不出去的篱笆。

凭我一双手,这可不是易事,但为了生活,我只得先去找一 片合适的地,须得有草吃,有水喝,以及遮光避日的阴凉。

我选中了一块开阔平坦的草地,或如西部殖民地的人们所说,一块"萨凡纳",上面有两三道清冽的小溪,行到尽头,则是一片蓊蓊郁郁的树林。说起篱笆的长度,我还算不上卖傻,因为,就算十英里,我的时间也绰绰有余。可我没想到,把羊放进这么一大片地里,那和放在整个岛上有什么两样,在这么大的地方捉羊估计很难。

我的篱笆进行了大约 15 码之后,我才想到这层利害,于是我暂停下来,决定先圈起一片 100 英尺宽、150 英尺长的地来,

这一片地,能容下不少的羊,大可对付一程的,待以后羊多了, 再扩充我的围栏。

我花去约三个月工夫,插下了第一片篱笆,待插好后,拣了块水草丰美的地面,把三头羊崽子拴上,并让它们习惯于在我身边吃草,以便跟我混熟一些,我还常给它们带去一把稻子,几穗大麦,并伸出手来喂它们吃,所以等围栏修成后我便松开它们时,它们便跟着我,左右不离,还咩咩叫着想讨一把粮食吃。

这下我算遂了心愿,大约一年半之后,我连大带小,有了一支 12 头的羊群。而不过两年有余,羊的数量立刻就增加到 45 头,还不算我拉去吃肉的几只。此后,我又圈了五片地来养羊,每块地都有一道小栅栏,当我想捉羊时,便把它们赶进去,这样我就可以很容易地捉到它们。

但好事总是成双,我现在不仅想吃肉便有肉,还有羊奶喝呢!这真是我没有料到的,所以一想到这层,我真是又惊又喜。于是我搭起自己的奶棚,有时一天能挤下一二加仑的羊奶。我平生虽未挤过牛奶羊奶,也没见黄油或奶酪的制法,但我不吝失败,勤加尝试,居然也无师自通,顺顺当当地制成了奶油和奶酪,日后自然是吃来不愁了。

即便在绝境之下,造物主也是慈悲为怀对待他的造物。在一片荒野之中,他为我布下了宴席,而在当初,我在这里却只见到了死亡。

看到我和我那小小的家庭坐在餐桌旁,即使不苟言笑的人, 也会欣然一笑,本岛的领主和君王,我的臣民中绝没有犯上作乱 者。

单看我的用餐,就是一副王家气派了,我一个人雄踞御座,一旁伺候的,是我的仆人波儿,它是我的宠臣,能够跟我说话的,只有它一人;我的狗已经年迈体弱,膝下无子,常坐在我的右首,那两只猫,则侧席于餐桌两旁,眼巴巴地看着我,指望我

能给它们一些吃的,权作是皇恩浩荡。

但这两头猫,并非当初我带上岸来的那两只,因为那两只都死了,我亲手在住所附近掩埋了它们。但其中一只,不知和什么动物交尾,产下了一堆猫崽子,我拎出两只来,养驯了它们,其余的跑进了林子,则成了野猫,后来却对我为害非轻;因为它们常闯进我的屋子,并且搞得一蹋糊涂,后来,我只好拿枪杀死了许多,最后它们离开了我,我的日子也丰衣足食起来,除了缺少交往,我真说不上还有什么不足。

正如我上面说的,想用用自己的小船,我有些捺不住性子,尽管我懒得再去冒险,所以,我挖空心思,想把它弄到岛这边,而忽然又有念头,让我去死心蹋地,不想要它了。但我总是蠢蠢欲动,想去那片海角,在上次的漫游中,我曾在那里登上一座小山,查看海流的走势和海岸分布。这次去那里,或许能找到办法。我这种想法一天比一天强,最后,我决定沿着海岸经由陆路去那里,于是我上路了。假如我这副打扮的人出现在英国,则人们不是吓得没魂,就要笑得断气。我屡屡停下来打量一下自己,而且,一想到我要是穿戴这么身行头走到英国的任何一个角落,自己也禁不住哑然失笑。

我的头上,是一顶形状奇怪的高帽子,羊皮做的,帽后拖着一条舌头,既为了遮阳,也为了防止雨水灌进我的脖子,在这种气候里,假如雨水沾湿贴衣的皮肉,那是有害身体的。我衬衣拖至大腿,上身穿一件羊皮甲克,一条老羊皮做的短裤套在下身,长长的羊毛翻垂在外,直盖到我的小腿,活像小丑的裤子。我没有鞋袜,自己造了一双,像高筒靴那样直拢上我的小腿,两边用绳子系成绑腿的模样,我那全副行头,真是活脱脱一副蛮相。

我腰扎一条干羊皮做的皮带,由于没有带扣,所以用两条皮绳系在一起,在皮带两侧,各有一个形若挂剑圈的环子,只是没挂刀剑,而是一边挂手斧,一边挂短锯。另一条略窄些的皮带,

也以同样的方式扎牢,从我的肩头斜挎下来,在皮带的末端,即我的左臂下面,挂着两只小羊皮口袋,一只装火药,另一只则是枪弹。我背上背着一个篓子,肩上扛着我的枪,一把巨大的羊皮伞撑在头上,这把伞虽然很笨重,但就它的作用而言却不亚于我的枪。至于我的脸色,则不同于久居赤道附近、且又不事修饰的人那样,像是黑人白人的混血儿。我曾经有一段时间留过胡子,足有四分之一码长,但我既然有足量的剪刀和剃刀,就把它们剪短了,只有上髭被我修成一把穆斯林式的大胡子,就像土耳其人,因为土耳其都是这样留的,摩尔人并不蓄这样的胡子。这把胡子的长度,要说能挂上帽子,未免是言过其实,可就密度与长度而言,足以吓一两个英国人。

但所有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。反正不会有人看见我,所以我的嘴脸如何,是于人无伤的,先不说这一些。单说我带着这么一脸尊容,重新踏上了旅途,我先是沿着海岸,径直去了我上次的停船地,然后上了岩石,由于不必留心船只,所以我抄道登上了那座高岗,我上一次曾在这里眺望那片海角,而也正是这片朝外伸出的海角,曾迫使我在海上背道而行,但这一次我却惊喜地看到,无浪无波,也没有海流,海面光滑如镜,甚至比别处还要平静。我对此感到十分茫然,所以想留心观察一段时间,看是否是落潮所致。但很快我就弄清了这其中的秘密,一定是岸上某条大河里泄下的流水交汇和西来的落潮,才形成了这道海流。而这股海流距岸的远近,却要看是北风猛一些,还是西风猛一些。傍晚,又上了这岩石,这一次我又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那股海流,距岸几乎有半海里,而上一次它却紧贴岸边,故而把我的独木舟和我一起冲走了。但换了其他时间,则不会有这种险情。

我由此确信,只要留心潮起潮落,则把我的船划回岛的那边,就不是什么难事。然而,一想到把这计划付诸实施,上次的险情便涌上心头,不由吓得我一身冷汗,不敢去再想。我只好另

做一计划,反其道而行之,执行起来,固然要多些辛苦,但也更牢靠。我打算再在这边造一只独木舟,这样,我就在岛的两侧各有一只了。

而今在这个岛上,我真可算得上拥有两处田庄了:一处是我那顶帐篷和那小小的堡寨,在山岩下面,由一道围墙护着,身后还附有一个洞穴,已被我扩充为几个隔间或小洞,一个套着一个。其中最大、最干燥的,有一扇房门直通我的围墙内。就是说,这门开在了山岩和围墙的接合处,这个隔间里放满了我上面提及的大陶罐,还有十四五只大篓子,每只篓子有五六蒲耳式的容积,我的粮食,就放在了里面,有些是从麦秸稻杆上割下的粮穗,另一些则被我搓成了粒子。

如我上面所说,我的围墙是由长长的木桩插成的,这些木桩插下之后,像树一样生长起来如今长得像小树林一样,从外面看不出有人住过的痕迹。

在我的寓所附近,朝小岛深处走几步,在一片洼地上,是我的两块庄稼地。我及时地在这两块地上耕种,所以每到收获季节,便有粮食打下来。如果需要多打一些,近旁还有合适的地可以增加。

除此之外,我在乡下还有一座庄子,如今也算得上不错吧。首先,那里有一座我所称的草堂,这草堂,我不断地加以修理,我先是用一道篱笆把它围上,而后又总使它保持一定的高度,我的梯子则往往放在墙里面。我当初所种的,不过是一些木桩,由于我不时加以修剪,如今他们已经结实高大,绿树成荫了,结果倒也如我所愿。在这里面,则有我那常设不收的帐篷,是用一片帆布架在几个木桩上搭成的,是不需要维修或重搭的。帐篷里我造了一只沙发或躺椅,是用自己猎杀来的野兽的兽皮,和另一些材料,我身上盖的,则是一条船上守夜用的大衣。所以,一旦我离开自己的老巢,我就来这里,过一段时间的甜美的乡村生活。

与此相接,是我的养羊场。为了把这片地圈上,并围起篱笆,我真是煞费了苦心,而为了让它保持完好,免得山羊闯出来,我又是费尽了辛苦,我花了无数工夫,在篱笆外侧插满小小的木桩,一根接着一根,直插得密不透风,连一根手指都插不进去,结果都不像篱笆了,倒像是一道墙,待到来年的雨季,这些木桩简直长成了一堵坚固的墙,甚至比墙还要坚固十分。

这样一堵墙,是足可以证明我没有游手好闲的,而且,凡是为了生活舒适所必须的一切,我绝不吝惜力气。因为我觉得,如果有一群牲畜,就像有了一间生活仓库,可以要肉有肉,要奶有奶,要奶油奶酪便有奶油奶酪了,即使我要在这里活上 40 载,在有生之年,也不会发愁吃喝的。而若想手到羊来,就全凭围栏的好坏了,就是说,必须把它们扣在一起,实际上,靠了插桩植木的办法,我把事情搞得万无一失,以至那些小木桩开始生长之后,我竟然觉得有些过密,逼得我只好拔掉一些。

在这块地上,我还栽了一些葡萄,因为它是做葡萄干的最好来源,既然它是我最好、最可口的美味,则小心保存,自是不在话下。实话说来,这东西不仅可口,而且还滋身养体。

这一处别庄,约略位于我的另一所住处和那片泊舟地的中途。每逢我去那里,总要在别庄里稍做逗留,玩上几天。因为我常去看我的小船,并把船上的一切收拾得井井有条。有时我还驾船出去,但只是休闲而已,不敢再去冒险,并且不敢离岸很远,因为我生怕在不知不觉里,再一次被海流、大风、或其他的事故远离海岸。

这时,我的生活掀开了新的一页。

一天中午,我去我的小船那里,突然在海岸上,看到了人的 光脚印子,非常清晰,不由我骇然一惊,猛地一下像遭雷击一样,木然站住了。我听听周围,看看四下,却没有听到也没有看 到任何动静。我爬上一片高地朝远处眺望,也毫无异样。而且除

了这片脚印,再也未见其他的,我又走过去看印子是否还在,我宁可是我的幻觉在搞鬼。但实情却不容我作如是想,因为那确实是一只不折不扣的脚印,指头、后跟、以及脚的其他部分,全都赫然在目。我真是不知道,这是从哪儿来的,至少想象不出来。我先是像一个神不守舍、昏头昏脑的人那样,胡思乱想了一通,然后便奔回了我的寨堡。一路上我被吓得方寸大乱,每走两三步,就要扭过头去往后看看,真是草木皆兵,竟把远处的每一根树桩当成了人。而且一惊之下,我的想象大开,每种东西都变幻得千奇百状,在我的心里,各种难以言达的奇幻想象,也闯进了我的脑子。一路上的奇奇怪怪,真非笔墨可以形容。

待走近自己的堡垒,我像是被人撵那样蹿将进去。至于是怎么进去的,是依原来的设计靠着梯子越墙而过,还是从洞里进去的,我已记不起来了,甚至到了第二天一早也没有想起来。我吓得要死,便没头没脑溜回自己的老巢,就像受惊的兔子回巢一样。

那夜我一宿没睡,受惊的那刻离得越远,我就越加害怕。其实我的焦虑,可能有一些不必要,我总是朝着恶处放任自己的想象,尽管离开那一刻已经好久了。有时我认定这是魔鬼作祟,因为我实在解释不了这一事实,怎么会有别人来这里呢?那带他们来的船只又在哪里呢?人怎么可能来这儿呢?另一些脚印又在哪里?然而,若是说魔鬼变成人形,毫无来由地到这么种地方来,单为抛下一只脚印便离去,这未免有点没头没脑了。据我看来,魔鬼要吓我,那办法多的是,实在没有必要留一只孤零零的脚印。我住在岛的另一头,他却把印子留在这里,况且又留在沙子上,只要浪头随风涌来,就会彻底抹掉这印子,这么想来,魔鬼也未免傻了点。所有这一切,都显得于理不通。

这通道理,直把我心中对于魔鬼的恐惧挤得精光。而后我立刻就想到了,这一定是某种比魔鬼更险恶的生灵,一定是从对面

大陆上来的生番,他们驾着独木舟出海,却被海流、或一股吹向岛屿的逆风吹到这里。而且上岸之后,也许是不愿呆在这片荒岛上,所以又下海去了。我当然是但愿如此。

正当这些想法在我心里翻江倒海之际,我又暗自庆幸起来。我心想,自己幸好当时没有在那附近,我的小船也没被他们看到,否则的话,他们一定会由此推知这里有人居住,或许还会四下找我的。我担心他们已经发现了我的小船,并且看出了此地有人住。假如是这样,则我敢说他们会卷土重来,人会更多,然后把我吃掉。即便我侥幸没有被他们发现,他们也会看到我的围栏,毁掉我的庄稼,掠走我的全部家畜,如果是这样的话,我最终仍是死路一条。

以前,我因对上帝的恩典有着神妙的体验,从而对上帝备加信赖,如今这一通恐惧,把我心里的宗教信念横扫一空。好像那位到目下为止一直用奇迹养活我的神灵,现在却无力保护他施惠于我的口食了,再也不给我信赖了。我后悔自己不肯多播些粮食,一味地贪安图逸,一年到头,所种的粮食仅够吃到下季的,就没想到一有风吹草动,地里的粮食就会吃不到嘴里。所以,我决心日后备下两三年的口粮,这样,不管有什么变故,也不至于因缺少面包而丧命的。

人生真是祸福不定啊!而人的情感,也是因境而变的。今天 所求的,又是明天所避的;今日所爱的,常常是明天所恨的;今 天所向往的东西,到了明天,不仅使人害怕,甚至使人瑟瑟发 抖。我目下的情形,正是这层事理的生动写照。因为我唯一的苦 楚,被人群社会所抛弃,在这里形单影只,被隔绝于人世,一片 汪洋所困绕,直落得寂寂寥寥。在上帝看来,不配在造物群里抛 头露面。我不足与人类为伍,所以对我来说,只要能见到一位同 类,就不啻于死而复生,算得上齐天之福,应当仅次于超度登天 了。可是现在,我却害怕见人,怕得浑身发抖,见到脚印后我的

表现就是最好的证明。

人生就是这样地变化无常。在我惊魂不定、心下稍安之后,对于人生,我颇有一些奇思异想。我觉得自己目下的生活,正是那询仁且智的上帝为我划定的,其中的天机神意,我既然无法意料,则对于他的统治,就不该说三道四,我是他的造物,他当然有权按自己高兴的方式来处置我,支配我。我身为他的造物,却曾冒犯于他,则对我施以应当有的处罚,就是他的治内法权,而我既然负罪于他,那么忍受他的暴怒,也是情理中应该做的。

后来我又想到,上帝不仅是公正的,且是万能的,他既然觉得该这样施罚于我,降难于我,他一定就有能力拯救我。即便在他看来,我不该获到拯救,那么遵守他的意志就是我不可推卸的责任。从另一方面说,我还有义务寄望于他,祈祷于他,并且每时每刻地遵奉他的指示和引导。

这些想法,在我心盘桓了许多小时,许多天,甚至许多星期,乃至几个月。这一番思索对我的影响,因为奇特,不能不说。有一天清早,我躺在床上,正为野人的出现而满腔恐惧时,《圣经》里的一段话突然闯进我的脑海里,我当下慌乱起来:在患难之日求告我,我必搭救你,你也要荣耀我。

于是我心情轻松兴高采烈地起床了,在这番话语的引导和鼓励下,我诚心诚意地祈祷上帝来搭救我。做完祈祷之后,我拿起《圣经》,翻开来读,首先呈现在我眼前的,是这一段话:要等候耶和华,当壮胆、坚固你的心,我再说,要等候耶和华。这段话对我的帮助很大;于是,我心怀感戴地放下《圣经》,不再愁苦了,起码是眼下如此。

在这疑神疑鬼,前思后想的当口,有一天我突然想到,这一切,也许只是我的杯弓蛇影。那只脚印,或许是我从小船下到岸上时自己留下的。这想法又使我颇受鼓舞,我开始劝解自己说,所有这一切,只是一场幻觉,那不过是我自己的脚印罢了;既然

我能由这条路上船,何以就不会从这条路下船呢;再说了,我自己倒底去过没有去过哪儿,我想是自己也说不清的。假如临到末了,那不过是我自己的脚印,我岂不是像那些傻瓜一样,自己编故事吓自己。

于是我又一次壮起胆子,来到外面去巡视了。我已经三天三 夜没有走出自己的堡垒了,而家里除了几只大麦饼子和一点水,几乎没有什么吃的,我已经饿的不行了。这时我才想到,我的羊 也该挤奶了,那些可怜的羊由于没人挤奶,也一定是痛苦难安了,而这通常是我晚上做的一桩闲业;事实上,这已经使几头奶羊的奶憋了回去。

由于我相信那只是我自己的脚印,我是在自己吓自己,所以 胆子为之一壮,便又走出了家门,去我的羊圈里给我的羊挤奶 去。但我一路上心惊胆战,不时地回头张望,而且随时准备扔下 筐子去逃命,假如有旁人看到我这副德行,一定会觉得我心里有 鬼,或是刚刚受了什么惊吓。这也倒是实情。

可是,在我这样去了两三天之后,一切依旧如初没什么异样,我不禁又胆壮了一点,并觉得这只是我的想象作祟,其实一切是很太平的。但这一点,我一直将信将疑,除非我再去一趟海边去看一看那只可怕的脚印,并用自己的脚量一量,看它是否与我的脚大小相当,然后才敢说那是我自己的脚印。而当我来到那里时,我首先感到,当初我泊好自己的小舟后,是绝不可能在那里上岸的。其次,待我用自己的脚量过那脚印之后,我发现我的脚远没有那么大。这两件怪事使我一下子又转回惊愕万分的状态,愁眉死索冷战连连。于是我又回到家里,脑子里塞满这样的念头:一定是有人到过那片海岸,要不,就是有人住在岛上,不待我醒过腔来,我就会被人袭击的。至于如何保全自己,我却毫无计策。

人在满心惊恐的时候往往会做出可笑至极的决定,理性为了

他们的生存而提供的方便之道,等恐惧一来,会被抢掠一空的。 我决定首先回去拆毁自己的围栏,把我养驯的牧畜赶到树林里 去,免得敌人发现它们之后,会迷惑不解因而常来光顾这片小 岛;然后是另一桩蠢事,即掘毁我那两块庄稼地,以免他们在那 里看到庄稼后,会因此而常来岛上;最后为了不让他们看到有人 居住的痕迹,以防他们为了寻找这里的居民而搜个不停,我想拆 去我的草堂和帐篷。

我回家后的当夜,脑子里转的就是这些念头。白天的恐惧,此时仍然在我心里游荡,使我十分郁闷。事情总是这样的,对危险的恐惧,比起亲眼所见的危险本身来,往往要吓人万分。我们为祸事而担惊受怕,这份心累,比起我们所担忧的祸事是更加难捱的。而尤其糟糕的是,平素我之所以能安之若泰是因为我总是信命由天,但这次一遇到麻烦,却是不灵了。我茫然四顾,心情就像扫罗那样,不仅抱怨非利士人来攻击他,更抱怨上帝离开了他。我现在完全没有按着正道来平服自己的心灵,没有在患难之中求告上帝,没有把他引为自己的救赎和保障。而假如我这么做了,则在这场新的、突如其来的惊恐之下,我至少会更乐观、更踏实,也许会更加沉着地捱过这场惊恐的。

就这样,我心里纷乱如麻,胡乱想了整整一夜,而到了第二天早晨,由于脑子兴奋了一夜,难免精神耗尽,竟倒头睡了过去。我睡得很香,醒来之后,心里镇静了好多。于是我开始沉着地考虑眼前的处境;在和自己激烈地辩论过后,我得出了这样的结论:这一片小岛,既然是如此地可爱而丰饶,又能一眼望见大陆,则绝不会如我当初所想的那样,是一个无人光顾的废岛,尽管这里没有明明可见的居民,但难保会有个把小船从大陆漂来,人们或者是有目的而来,或者只是被逆风吹来这里的。

在我在岛上生活的 15 年里,我没见过一丝人影。假如他们漂来过这里,那一定是又从速离开了,大概是到目下为止,他们

不会觉得这里适合居住。

我所意料到的最大危险,不过是来自那些穷途末路之辈,他们由大陆漂来,本非他们的初衷,所以,虽然偶然登岸,却没有在此久留,而是又尽快地离开了。他们很少在岸上过夜,因为害怕潮汛,害怕天黑。所以,我只需要想一想万一我看到野人在这里上陆时,我该安安稳稳地躲去哪里,至于其他,则全不必费心的。

为了再开一道门,在慎重考虑过一番之后,我决定再建一道 堡垒,仍然是建成半圆形,位于那道围墙的外面,刚好是在大约 12年前我栽下那两排木桩的地方。当时木桩栽的很密,所以只 屑在里面插下寥寥几根木桩子,它们就会更密、更坚牢的,所以 我的围墙很快就完成了。

如此一来,我就有了两道围墙。我用木料、旧锚链和我能想起的所有东西,将我外面的围墙加厚加牢,墙上留有七眼小洞,大小刚好能放进我的胳膊。从墙的里侧,我又用从洞里挖出的土方把墙加厚到 10 英尺,这些土方屯在墙脚下,顶上踩得实实的。这七眼小孔里,我设法安上了我的步枪,这些枪我前面说过,我总共从船上取来了七只。我把这些枪安在一些活像炮车的架子上像摆放火炮一样,这样一来,我就能在两分钟里,一连射出七枪去。这一堵墙,我辛苦了好几月才垒造起来,然而一天不完成这堵墙,我是一日没有安全感的。

待墙完工之后,我又在墙的外面,朝四下里密密麻麻地插上了树桩子,而且插了好多层,截取木桩的树形似柳树,我发现它们很容易成活,而且长得很挺拔。我想我插了足足有两万株,在这片围墙和树桩之间,我留下了一大片空地,以便能有看到敌人的空间,假如他们想靠近我的外围墙,也无法靠幼树来掩身的。

因此不到两年外面就有了一片小树林,而五六年过后,呈现 在我住宅前面的,就是一片森林了。这片林子长得根深叶茂,密

密麻麻,要想穿过去,那真是难上加难了,不管是谁都不会想到后面还会有东西,更别说能想到有一处住所了。至于我为自己留下的出入之径,则不是一条小路,而是两只梯子,一只搁在岩石的底部,山岩从这里凹塌进去,刚好有空间架起另一只梯子来,这样一来,假如两只梯子撤掉的话,有人若想从上面下来,则必伤无疑,即使下得来,也只能落在我的第二道围墙外面。

就这样,精明的人类所能想出的一切办法,都被我用来保全自己了。最终您会看到,我这么做并非没有道理。尽管我当初还 无所预见,只是常常莫名其妙地恐惧而已。

做这些事情的同时,我并没有全然抛置我的其他事务,对于我那小小的羊群,我还是非常关心的。就眼下来说,它们不仅能时时供给我食品,使我不费一枪一弹,就能吃喝不愁了,也免去了我四处追捕野羊的辛劳;所以,我不想失去它们给予我的方便,也不想再从头养起。

此事让我十分犹豫,若想保住它们,我想只有两条路:一种办法是,找一个方便的地方从地下挖一个洞穴,每到晚上就把它们赶进去;另一种办法,是再围起两三片儿地来,间隔要远,并尽量隐藏严实,每片地里养上几头羊,假如大围栏里羊群遇到灾难,我就能再养起一群羊来;后一种办法,我想是最合理的计划了,虽然十分耗时费力。

于是我花了一段时间,在岛上寻找适合的地方。我从中选了一块,正合我的心意,此处异常僻静,这是一片小小的湿地,位于谷中的一座茂密树林的中央,当初我打算回家时,曾险些在这里迷路,这一层我前面说过了。我在此找到了一块平地,将近三英亩的大小,堪称一个天然围场,要把围栏造起来,至少不像四周丛树环抱其他几片地那样,须费去我那么多的辛苦。

我立即动手作业起来,不到一个月的时间,我就把它圈好了。这样一来,我的羊群可以在里面万无一失了。此后,我事不

宜迟,将两头公羊和十只小母羊转移到这里;待它们进圈之后, 我又继续修整我的篱笆,直到和另几道篱笆一样牢靠为止。

纯粹是惊慌导致我花耗了这么多功夫,即我看到的那只人脚印子吓着了我,而到目下为止,我从未见过有谁靠近这片小岛。两年来,我远不如以往自在逍遥,一直生活得忐忐忑忑。假如有谁尝到过刻刻防人、提心吊胆的滋味,便能体味到我的苦衷。此外还有一件苦事,不由我不提:我这样心神不定,对我的宗教信念也大有影响,我总是害怕落到食人生番的手里,念念不忘此事,竟忘记了去祷告上帝。即使有所祷求,也不像以往那样心情坦荡,信天知命了。我在向上帝祈祷时,显得痛苦而紧张,一副四面楚歌的样子,像是活了今晚没明早似的。在大难临头的恐慌下,人不会有心情去祈祷上帝,好比病床之上不便忏悔一样,因为这种不安会影响心灵,好比另一种不安会影响肉体;心神不安之为缺陷,是与肉体的缺陷一样大的,甚至更加严重,因为向上帝祈祷该是心灵的行为,而非肉体行为。

闲话少说。在这样保全了我的一些小牲畜之后,我又踏遍全岛,来寻找另一片僻静之地,以求再留一些储备。我东转西逛,走过了我惯常所经的地方,这时我放眼朝海上望去,仿佛从遥远的海面上,看到了一只小舟。从船上取下的一口海员箱子里,我曾发现过一两只望远镜,可没有随身带着,而小舟又离得过远,所以看不出所以然来。可我还是一直巴望着,直望得两眼昏花不能再看为止。至于那到底是不是小舟,我还是说不上来。而当我从山上下来之后,竟再也看不着了,于是我放弃了,只是决定以后再出门,兜里定要放上一只望远镜。

待我下得山来,走去我从未到过的小岛尽头,我当即就肯定,在岛上见到人脚印子,绝不像我当初所想的那样,是什么奇怪难解的事;要不是老天有眼,让我流落到这个野人从未到过的岛屿,那么我自会知道,这些来自大陆的独木舟,一旦远远地进

入大海,则驶上岛屿这边来寻找泊船之处,也不算是什么不平常;而且他们往往在海上相遇,在独木舟里格杀,获胜者一旦逮着俘虏,就会带上这一带海岸。既然都是食人的生番,按照习惯,在这里将俘虏杀死、吃掉。至于这一点,我们容后再叙。

且说我下得山来,走到岛屿西南角的海岸上,我当即就有些惊呆了。心里的恐惧,无法用语言表达,因为我看到,这里散陈着人手、人头、人脚,和人身上的其他骨头。我还特别注意到一处生火的地方,那是地上挖下的一个圆坑,那些野杂种们,必然是坐在这里大开杀戒,灭绝人性地吃下了自己同类的。

看到这副残象,我简直惊呆了,好一段时间里竟忘了自己的 危险。刚才的恐惧全都忘在了脑后,只是呆想着人之残暴、人之 不良,竟能达如此之极,这些事我以往常常听见别人谈起,却从 未觑得这么仔细。长话短说吧,我扭过脸去,不再看这副可怕的 景象,我的胃里一阵难受险些昏了过去,翻江倒海地狂吐起来。 在剧烈地呕吐一番之后,我稍稍好受了一些,却不敢再在这里逗 留片刻,于是我又一次尽快地爬上山,然后朝自己的住处走去。

离开这一片地面之后,我又呆站了一霎,定定心神,尔后满腔感情地仰起头来,泪水簌簌地感激上帝,正是他,使我落生于另一块人间,从而与这帮可恶的东西分别开来。虽然我把目下的处境看得很惨,但他不念我无知无德,仍然给了我那么多慰藉,对于此,我不该抱怨,只应感激的,更使我感激的是,虽然我处境凄惨,但由于认识了他,并指望他赐福于我,因而安慰不浅,这份快乐,远远敌过了我所遭受的、和行将遭受的不幸与痛苦。

就这样,我回到了自己的城堡,怀着这份感恩之情,对于自己处境的安全,我比以前坦然多了;因为我看到,这帮坏蛋之来岛上,也许不是为了寻找什么东西的,或者说,对于这里的一切,他们无欲无求。这一定是因为他们每来岛上,多是在那处林深树密的地方上陆,所以从未发现过有什么东西是合他们所用

的。我想,在此地我已经生活了近 18 年,以前从未看见过一丝人迹,如果我像这样深藏不出,不在他们面前抛头露脸,那我大可以再活下 18 年去;而说起和他们打照面,我是绝不会这样做的,所以我只须在原处藏好,但如果他们之中有一些善良的人,我也许会与他们谋面的。

但对于这些畜牲,对于他们那吃人的残忍习惯,我真是深恶痛绝,此后两年之中,我总是闷闷不乐,满脸愁云,一直困守着自己的活动圈子。所谓自己的活动圈子,我指的是我的三处庄子,即我的堡垒,我称之为草堂的乡下别墅,还有我的林中围场。但这片围场除了圈羊,我未做他用,我对这帮恶魔像害怕魔鬼一样,害怕撞见他们。在这段时间里,我也没去照看我的小船,而是想再造一只。因为要说再做尝试,把那小船驾回我身边来,这种事,是我连想都不敢想的,我生怕到了海上会撞上这些坏蛋,万一在海上相遇,则下场如何,我们都可想而知。

然而,既然不至于被他们发现,我也就无惊无险,心里倒也满足,更加上时间一长,我心中的不安就慢慢淡却了。我开始像从前那样,日子过得沉沉稳稳。但是,我比以前更小心,更加注意周围一切了,以免被某个野人突然看见。而对于鸣枪放炮的事,我则更加谨慎,生怕岛上来的野人听到。也真是万幸,我之储备那群驯养的山羊,免了我去树林里追杀野羊了。即便我后来还去捕羊,靠的是陷阱和捕网,也是故伎重演。所以在此后的两年间,虽然我出门必带枪支,却是没有开过一火。此外,每次出门,我还把船上搞来的那三只手枪带在身边,至少要带上两把,挂在我的皮带上。我还从船上搞回的那些大腰刀中,捡出一把来磨好,做了一条带子,挎在了身上。我仍是以前那一身装扮,而今再配上这两把手枪,和挂在腰间带子里一把无鞘腰刀,所以每次出门,样子真是有些吓人的。

时间就这样过去了一段,我似乎又回到了以前的那种平静安

适的生活,但格外的防范,眼前的一切都向我表明,和另一些人相比,我的处境远远谈不上悲惨,不只这样,假如上帝成心要惩罚我,则生活中的许多细节会更加不幸的。我由此想到,假如为了感戴天恩,人们拿自己的处境与不如己者相比,而不是往上高攀,从而怨天尤人,嗟穷叹苦,那么不管生活的处境怎样,人间的牢骚都会少得多的。

就我眼下的生活来说,固然是吃喝不缺的,但由于害怕那些野蛮人,又总想着保全自己,所以我为生活方便而发明创造的锐气,不免变得迟钝了。一项很好的计划,也被我放弃了。这就是,我想试试看能否把大麦变成麦牙,进而给自己酿点啤酒喝喝。这种想法,真是有点想入非非了,后来我也常常责备自己头脑简单。因为现在看来,有几样酿制啤酒必备的东西,不但没有,而且永远也不可能做出来。首先,是装酒的大桶,我以前说过,这样东西我从来就没有做成过。虽然我花了很长时间来试手,却终无所获。其次,我也没有给啤酒带来苦味的蛇麻草、使它发酵的酵母、以及煮酒用的铜壶铜锅;但我觉得,假如不是这些操心事——即我对这些野人的担心和恐惧——来瞎搅和的话,我一准上手了,或许还成功了。因为,一旦我想定去做一件事情,要不做成我是很少罢手的。

但我的念头却到了另一处,因为我昼思夜想的事情不是别的,是如何趁着这帮畜牲残忍无道地大开人肉宴时,上去杀他几个,假如可能,再救出被他们带到这儿来吃掉的受难者,我满脑子想法,一肚子主意,想灭掉他们,至少要吓他们一通,免得他们日后再来。假若将这些一一道来的话,那么此书就不是眼下的部头了。但这一切都是空谈,如果我不去那里赤膊上阵的话,那么一切都归无用。但我孤身一人,哪敢闯进这群人里呢?他们总共加起来有二三十人,况且他们的标枪和弓箭,用起来是百发百中的,和我手里的枪一样。

有时,我想在他们生火的地方下面,挖下一个洞子,然后放进五六磅火药,一旦他们点火,就会燃着火药,把他们全杀死炸死。但从我本心来讲,我不愿意在他们身上浪费这么多火药,我如今的存货,仅有一桶。再说,到该炸他们的时候,火药会不会爆炸,我也拿不准,也许不过是小吃一惊,而且会招致他们再回头。所以我把这主意搁置一旁了。然后我又盘算着找处方便的地方,给三支枪灌足双份的火药,打他一场埋伏,一旦我搞定一枪放去,可以杀死或伤他两三个。我想,即便他们有20人之多,赶尽杀绝也是十拿九稳的事,这一通幻想,让我兴奋了好几个礼拜,这些我一直不能忘怀,竟至于常常梦到它,有时在睡梦里都在向他们开枪呢。

我花了好几天时间,来找寻打埋伏的合适地点。那里去多了,对那地方也熟悉起来。本来我就一脑子复仇之念,总想宰他二三十个,一到这里,看见了这帮畜生相互吞吃的残迹,我更是仇恨满腔。

我终于在小山一侧找着了满意的地点,在这里,我可以做好准备等候他们的到来。而且,不待他们做好登岸的准备,我就可以不被察觉地转移到密林里,密林中间有一口土坑,大的足以把我藏下,我可以蹲在里面,看清他们的残暴举动,而当他们聚拢一处之后,我就可以拿枪对准他们的脑袋,如果这样还打不中,或者第一枪打去,竟不能打伤三四个人,那就没有办法了。

于是,我决定在此处执行我的计划。我为此准备了两把手枪、两把鸟枪。在那两支手枪里,我分别装上了一对铅块儿,还有四五粒小号枪弹,在那把鸟枪里,我装进了最大号的天鹅弹,我还为每一支手枪装进了大约四粒子弹,这样一来,弹药就备足了。一切就绪,只待他们的到来了。

在我定好计划,并在心里演习的当口,为了密切注意海上的 一切情况,我每天早晨都要去山顶一趟,此处距我的寨堡约有三

英里,或者更远一点。然而,就这样一连守望了两三个月后,我 开始厌烦了这项苦差。因为我总是空手而归,就我的目力和望远 镜所及的范围之内。从没有看到过一丝人影,岸上如此,整个海 面也是如此。

而在我每日去山顶了望的期间,我都是雄心勃勃的,心里似 平是恶气犹存,随时可以来场屠杀,干掉二三十号赤身裸体的野 人,至于他们何当如此,不过是当地土人的习俗过于残忍,我乍 见之下,看不顺眼,不免怒火中烧罢了。而以上帝御世的智慧, 似乎又听任他们盲人瞎马的,单凭可恶而堕落的激情行事。这么 说来,不过是神恩未及,他们是被上帝抛弃了,天性才堕落到地 狱的泥潭而无法自拔,所以世代以来,就一直干着这种骇人听闻 的勾当,延袭了这些习俗。而如今,这种徒劳无益的巡行,坚持 了这么久,每天早晨都要走这么远,但却无所得益,我开始有些 厌倦了,所以对这次行动的看法,也开始转变了。我心里稍稍冷 静下来,开始考虑我眼下在从事什么。既然世代以来,上天都心 安理得的,任由他们如此而不加惩罚,好像是让他们残杀以代行 天罚似的,那么我又有什么权力,竟以行刑者和法官自居,拿人 家当罪犯来处置呢?这些人以血互溅,并不曾侵犯我,我有什么 权利要搅入这场厮杀呢?我心里就是这样常常地自相争执。对于 这件特殊的案例,上帝有怎样的判决,我又何从知道呢?这些人 干下这种勾当,一定不受良心的非难,不是出于犯罪之心,他们 并不知道这是一种违犯天威的事,所以不顾神的判决而闷头行 事,就像我们所犯下的大多数罪孽。他们把逮住的俘虏杀死,就 如同我们杀死一头牛那样,在他们看来这不是犯罪。他们吃人 肉,我们吃羊肉,其差别,不过是五十步与百步而已。

在思考之后,我觉得自己一定是搞错了。这些人,并非像我心里责骂的那样,是一些害人虫。在这一层意义上,他们与我们基督徒是无甚差别的,我们不也常常处死战争中捕获的俘虏吗?

其次我又想到,这些人,虽然相互之间残暴不仁,与我实在是没有什么关系,这些人并没有伤害于我。假如他们冲我而来,那么事出有因,为了保全自己的性命而去杀人,这倒情有可原。但既然我在他们的魔爪之外,他们根本不知道有我,所以也无意杀我,那么我朝人家进攻,就是不仁不义了。我要是这么做的话,岂不是认可了西班牙人在美洲的野蛮行径,他们屠杀了数百万土人,而人家不过是生活野蛮,崇拜偶像,风习之中有那么几宗血腥而野蛮的仪式罢了,像活人献祭什么的,可是于西班牙人,又何曾有罪呢?在当时,这种在人家的土地上把人家赶尽杀绝的恶行,就是西班牙人自己说起来,也是不值一提令人厌恶的。而欧洲的其他基督教国家,则干脆视之为屠杀,视之为血腥而丧尽良的兽行,这种做法,无论在神前还是人前都是讲不过去的,以至于一提到西班牙人的名字,所有稍具人性或基督情感的人,都感到胆颤心惊。

这些想法,着实让我停了一程,我可以说是完全罢手了。我 开始一点一点地放弃自己的计划,并觉得这样一心去进攻他们, 实在是不仁不义的。搅入人家的事务,是不在我份内的,除非他 们先来攻击我,尽力抵挡才是我的本职。假如我被发现、并遭到 进攻的话,我自会知道该怎么做的。

此外,我还寻思道,这么做也不算是上上策,还足以毁了自己。因为,除非我能十拿九稳的,不仅杀光当时来岸上的人,而且把后来上岸的野人也统统杀尽,但只要有一条漏网之鱼,回去讲给自己的同胞这里发生的一切,那么就会有成千上万的野人过来,为自己的同伴复仇,所以我如今这么做,只能是没有来由地自蹈死路。

经过前思后想,我感到去管这种闲事,无论从情理还是自谋来说,都是不上路数的。而尽一切可能不让他们发现,不留下一丁点蛛丝马迹,免得他们猜到岛上有人,那才是最好的方法。

这一翻前思后顾的思考,又得到了宗教观念的随声附和。从许多方面来说,我都觉得,耍这种残忍的手腕,去灭无辜的生灵,未免是太出格了。至于他们相互之间犯下的罪孽,又确实与我无干。这些罪行是一国的国民特有的,理当交由上帝去裁决,他才是万国之主,晓得怎样以万民之法,来惩处那些为害万民的罪犯,并根据他认为恰当的方式,将公开的审判,施与公然犯罪的人们。

我现在真是眼翳大开,深感庆幸,因为上帝即时地制止了我,没有听任我去干那处勾当,而假如我干了,这必然是又一次触犯上帝了,我现在也就别找什么理由,只好承认自己的勾当是故意杀人。于是我跪下来谦卑地感谢上帝,正是他,才使我脱离了血淋淋的罪行。我每天祷告,祈求上帝保佑我,别让我落入野人的手里,也别让我的双手落到他们的头顶。

我抱着这样的心思,又过了一年,我再也不想找什么机会,去攻击这些倒霉蛋了,所以在这段时间里,我没有上过一次山去了望他们,或去看他们是否来到了岸上,以免在诱惑之下,我又生歹心,再去杀戮他们,或是一见万事顺手,就忍不住要出击。我做的唯一一件事,就是去把我的小船转移到了岛的东头,我在此处的高岩下面,找见了一个小湾,于是把船停了进去。这里潮流湍急,我想那些野人,至少是不敢乘船而来。

我同时运来了所能拿来的一切有用的设施,虽然单是走上这一程,它们本非必须。这些设施计有:我特为小船造的一根桅杆和船帆,一件船锚。我所以把它们全部运来,是不想留下蛛丝马迹,免得被人看出这里有船,或是岛上有人居住。

此外,比起以前来,我更加深居简出了。除非为了日常的工作,即挤羊奶,和去林子里照料我的幼畜,我很少出家门。但它们远在岛的另一头,不至有危险,因为时常光顾岛上的野人们,不会逛离岸边去别处的,他们从来不想在这里找寻什么东西。我

敢说,就是在我受了惊吓而小心提防之后,他们仍可能像以前那样,来过岛上几次。而在这以前,我常常毫无防备、手无寸铁地四下乱闯,仅提着一杆枪,枪里也不过装一点点弹药,每到一处,还东张西望的,企图有所获,而假如这时碰到他们,被他们看着的话,那么后果如何,现在想起来,真是让人心惊肉跳。又假如在当时,我看见的是 15 到 20 个野人,而不是什么脚印子,而且在追我,又是飞奔的,我简直没有逃脱之望,那么这样吃一惊,我可就受用不起了。

每当我想到这些,心里就免不了嘎噔一沉,沮丧得要命,简直想不出我当时会怎么做,半天缓不过神来,不要说无力抵挡了,怕早已是魂飞魄散,乱了方寸。我如今在深思熟虑和精心安排后才能做到的这一切,就更是别提了。这样好好想想之后,我确实有点闷闷寡欢的,有时候,半天都缓不过来。但我最终决定,赶快谢恩上帝吧,正是他,才使我摆脱了这么多隐伏的危险,使我免于被伤害,而凭我自己的本事,是无论如何也脱不开的,因为我根本不知道有大难临头,更想不出怎么会有这等事体。

人的一生,难免会碰到危险的,然而上帝总是慈善地对待我们,使之化险为夷。当年我第一次明白这个理儿时,曾经感慨万千,如今这一番感慨,又回到了我心头。我们在不经意之间,上天却已经救了我们:当我们进退两难的时候,天心总是在冥冥之中,暗示我们走这条路,而照我们的本心,却要拣那条路呢。当我们经过推敲、或迫于心愿和事务而选择另一条路时,我们却往往忽生他念,从而迫使我们走这一条路,而这种念头是从何而来的,何以产生如此之大的力量,我们并不清楚。只是到后来才明白,假如我们刚愎自用,走了自以为当走的那条路,那我们早完蛋了。经过这样一番前思后想,我日后行事,总是恪受这一条规矩:每当冥冥之中有一股暗示或压力,告诉我当做什么或不当做

什么时,我总是遵奉这隐秘的指示。虽然我说不出道理,只知道 有这样一股暗示或压力高悬在我的心里。我一生之中,这么做而 获成功的例子,真可以说数不胜数。而最明显的,要数我来这个 不幸的小岛定居之后。另外还有不少例证,假如我当时和现在一 样明白事理的话,也一定可以注意到的。但人要学乖,是绝不嫌 晚的,所以,我得奉劝那些省事懂理的看官,如果在人的一辈子 里,像我这样怪事频出,或者只是充满了寻常变故,可千万不要 小觑这一类天意神机。这些暗示究竟是来自哪一方神圣,我不想 饶舌,也说不清楚,反正,它们是心灵之间存有感应的证据,也 证明了物与道之间神秘交流。这样一些证据,是不由你不信的。 关于这点,容我从我在小岛上的后半部孤寂生活里,再撷出几桩 重要的事例来。

话到此处,假如我坦白地说,我对未来的憧憬全被这些焦虑、这些危险、以及叫人操心的事情搞没了,则读者定然不以为怪。眼下棘手的事情是安全,而非食物。我不敢劈一片木头,楔一根钉子,生怕发出的声响被人听见。说起放枪,那更是不敢了。最要命的,是一提及生火,我就提心吊胆,我担心远处可见的烟气,保不定哪天会卖了我。所以,凡是需要用火的事情,像烧盆罐和烟斗的,我全都转移到林中的新居里了。在这里呆过一阵之后,我竟在地面上,发现了一口纯天然的洞穴,这口洞穴很深,我心里的高兴,真是难以言表,我敢说,就是野人来到了洞口,也不敢贸然进去的,其实是谁也不敢的,除非是落得像我这样,为了安全,不顾一切了。

这口洞子的洞眼,在一块巨岩的底部。假如我没有充足的理由,把这样的事情全都归于天意,那么我只能说,我为了烧炭而走到这儿砍柴,是纯粹出于偶然的。在继续我的讲述之前,我得先说一说我烧炭的理由。

前面说过,为了怕烟引起别人的注意,我不敢在老营附近烧

火。可要是不煮肉或烤面包的话,我又活不下去。因此我想在这里烧出一些木炭来,至于烧炭的办法,我在英国见过,是盖上草皮来烧,直到木柴变成干炭为止。然后我把火灭了,把炭保存起来,携回家中,去张罗那些需要火的事情。如此这样,就不怕冒烟了。

但这一点暂且不表。单说我在那里砍柴,从一片矮树丛的密枝后面,一眼看着了一口深坑。好奇心带着我非人洞不可,待我煞费周折地进入洞口之后,我发现洞子还蛮大的,即便我挺直身子,或再来一个人,仍然是绰绰有余。但坦白点说,我是进得慢出得快,因为我一眼望去,只见里面漆黑一团,有两只间距很宽的眼珠子在幽幽发亮,这玩意儿是人是鬼,我还真说不出来,只见像两颗贼星一样,一闪一眨的,因为有微光从洞口射来,造成了反光。

但稍过了一会儿,便省过神来,痛骂自己是傻蛋一个。我心里说道,要是怕见魔鬼,那这 20 年的孤岛生涯,算是白活了。我就不信这个洞里,还能有什么东西比我可怕。想到这儿,我提起胆子来,点了根大火把,手里擎上,又一次冲了进去。但不待我跨出三步,我又一次被吓得停住了脚步。因为我听见一嗓子叹息,声音大大的,活像是谁在遭罪,接着,就是一道断续的声音,好像是句半截子话,而后就又是一道深叹。这一惊吃下,我缩了回来,一身冷汗,但我还是尽量壮起胆子,心里念着,上帝的神威无处不在,总可以保护我的。这样为自己打过气之后,我又朝前迈去,我把火把高举在头顶,借助于它的光亮,我看见地上有一只老衰的公羊,要是照我们的说法,它是油灯耗尽,所以正在咽气呢。

我动了动它,看能否把它赶到外面去,它也试着站起来,但却爬不起来。就让它呆这儿吧,因为我想,既然它能吓我一跳,那么只要它还有一口气,假如野人胆敢冒冒失失地走进来,肯定

也会被吓着的。

现在,我已经从惊吓之中定下神来,于是我环顾四周,发现这个洞子并不很大,没个形状,不成方圆,只是天功所致,未经人手的雕凿。我还看到,这个洞子的一侧朝深处走去,但洞顶很低,我只好爬着进去,至于通到哪里,我全不清楚,由于没有蜡烛,我只得暂且放弃,但对我这种好奇心强的人来说今后一定还会再来的。届时带上蜡烛和我的火绒盒子,这只火绒盒,是我拿一支手枪的枪机改造的,里面放有枪药做成的火绒。

在转移军火时,我顺便打开了那桶得自海里的火药,当时它已经被水浸湿了,可我现在发现,从四周渗入的海水,只进了三四指,边上的火药像果壳包肉那样已经板结变硬,里面的完好无损。在这硬壳的中心,我搞到了近60磅上好的火药,在这样情形下我的兴奋无法形容。于是我把它们全都移去了那里,塞堡里留存的火药,从不超过两三磅,免得有不测发生。我留下做子弹的铅皮,也全部搬了过去。

现在,我把自己假想为古代的巨人,据说他们住在洞穴里面,或岩石中间,在那里,别人是无法靠近的,因为我自己认为,只要我藏在这里,即使有 500 个野人四下找我,也是找不着的。就算他们找着,也不敢跑这儿来攻击我。

那头正在咽气的公羊,在我发现这口洞子的第二天,便死在了洞口。我发现就地挖坑,远比把它拖出去容易些,于是我就挖了一穴坑把它就地掩埋了,免得它熏坏我的鼻子。

屈指算来,我在岛上已住了23年,已经习惯了此地的风土和我的生活方式,所以,要不是野人来捣乱的话,我就认命了,甘愿像洞里的那头老羊一样,在岛上了此余生,直到油灯耗尽,伏地气绝。我还找着了几样自遣之道,所以和往前相比,日子过得更加愉快。首先,是教我巧舌如簧的波儿说话,这我已经提到过了。这只可爱的小鹦鹉,话说得清晰而流利,真是让我高兴。

它足足伴我生活了二十六年。此后它又活了多久,我却不清楚。 但我知道在巴西,人们说鹦鹉能活 100 年呢。也许可怜的波儿现 在还活着,还在口口声声地叫着"可怜的鲁宾,克鲁索"呢。我 那条可爱的狗,也伴着我生活了16年的光阴,然后就老死了。 至于我的猫,我说过,它们繁殖得太多,当初我只得拿枪打死几 只,免得把我的东西都吃光了。最后,等我带来的两头老猫死去 之后,有一段时间里我不停地驱赶那些猫崽子,不给它们东西 吃,干是它们都进了野林,只留下两三只得宠的,也被我养得十 分服贴。每当它们产下崽子,我就拿来溺死。这就是我家里的部 分成员。此外,我还在身边养着两三头小羊,我教会它们就我的 手边来吃草。波儿之外,我还有两只鹦鹉,虽终究不敌波儿,但 也是舌巧心慧,都能叫上"鲁滨·克鲁索"来,再说,我也没有 像训养波儿那样,在它们身上大费心血。我还有几只驯养的海 鸟,是我从岸边抓获的,名字我叫不上,翅膀则被我剪掉了。寨 墙前面插下的小树桩子,而今已长成一片浓密的树林,这些海鸟 便栖息在矮树里,在那里生儿育女,想来真让人高兴。所以,要 是不受野人的威胁,那么眼下的生活,我也该心满意足了。

谁知事实却与愿望大相违背,读者看到这句话,该是有所彻悟,省过下面的事理了。在我们一生里,我们总是设法躲避灾祸,一旦撞着,就吓得要死,但通常是福祸相倚,灾祸往往是解脱的门径,我们遭苦遭难,却只因灾祸而得到了救脱。这可以从我那莫名其妙的一生中,拈出无数的例子,来证明这一点。最明显的,要数我那孤岛生活的最后一年。如我前面说的,时下是12月,我孤岛生活的第23年,正当太阳行到了最南端,正值是丰收季节,我得整天呆在外边的田里。有一天清早,我走出了家门,天光还没亮透,只见距我不远的岸边,有一道火光,离我以前看见野人的岛屿那端,约有两英里远近,我着实吃了一惊,让人恼恨的是,这火不在岛屿的另一端,而居然烧到了我这头。

看到这些,我真是惊慌失措,竟一头扎进了小树林里,生怕遭到袭击,不敢出来。而心里却再也静不下来,生怕那些野人逛上岛子,瞅见我那些未割或已经割下的庄稼、或我的工程设施,并由此推定此处有人。如果真是这样,他们一定非把我找出来,否则不会罢休的。在这种绝境里,我径直回了寨堡,随后把梯子抽上去,并把外面的一切,尽量搞成荒无人烟的样子。

此后,我在家里一通准备,摆好防御的架势。我给所有的火炮——而所谓的火炮,是指架在新工事上的短枪——和手枪装足了火药,并暗下决心:只要我还活着,就要自卫到底,同时也没有忘了求神保佑,并恳请他脱我于野人之手。这样摆好架势之后,我约呆了两个小时,然后再也捺不住性子,急于要了解外面的情报,但却没有探子好派。

我又坐着思考了一阵子,考虑对策,但终于忍不住这么懵懵懂的干坐在家里。于是我走去山旁,在我说起的那块平台上架起梯子,然后又把梯子抽上平台,再架起来,这样就爬上了山顶。上去之后,爬在地上拿起望远镜,开始寻找起火的地方。当下就看着了一伙野人,不少于九个,赤身裸体地围坐在一堆儿火旁,他们生起这堆火来,可不是为取暖,因为这里天气奇热,根本不必要生火取暖的。就像我猜的那样,是要烤一道野蛮的人肉宴席,人他们已经带来了,但是死是活,我并不清楚。

他们划来了两只独木舟,眼下是退潮,在我看来,他们大概是等着涨潮后,再离开这里。看到这番景象,特别是看到他们居然来了岛这边,而且近在眼前,我无法想象心里的慌乱。可我又看到,他们来这里定然是趁着落潮,这么一想,我心里塌实多了,自己为自己宽心说,只要他们事先没来岸上,则涨潮期间,我就可以大摇大摆地出门,在明白这一层之后,我后来去外面收割庄稼,心里就踏实多了。

事情正如我所料。潮水刚刚有上涨的趋势,我就看见他们全

部上了小舟,打桨而去。需加一提的,是在动身前一个小时,他们竟然起身跳起舞来,从我的望远镜里,可以清楚地看到他们的身态。他们是赤身裸体,寸缕不挂,而至于是男是女,却是辨不出来。

一见他们登舟离去,我立即把手枪别在腰里,扛上步枪,并将那把无鞘的腰刀挂在身侧,拼着全速,走向我最初发现野人踪迹的那座小山。由于武器压身,我迈不开步子,走的缓慢,所以足花了两个小时,才抵达那里,到达之后,我才发现除那两只独木舟以外,还有三只独木舟。我朝远处望去,只见它们已在海上会齐,正在驶向大陆呢。

等我下山后赶到岸边却发现了一派惨不忍睹的景象,他们造孽之后,留下了斑斑惨迹,满地是骨头、血,以及那帮兴高采烈的畜生饕餮之余的人肉块子。一见这惨状,我气得七窍生烟,当下就开始谋划着下次要在这里消灭他们,不管他们来多少,不管他们姓什名谁。

显然,他们并不常来岛上,因为在此后的 15 个月里,他们再也没有来过岸上。在雨季,他们是绝不出门的,至少是不走这么远。而这段时间里,我却生怕他们跑来袭击我,所以是度日如年。可见灾祸悬头,比落在头上还让人难受,尤其是终日处在担惊受怕的环境之内。

这 15 个月里,我心中一直杀气腾腾,一门心思,盘算着下次见到他们时,如何把它们杀绝,攻击他们。而当他们像上一次那样分成两拨时,我该如何对付,却全没有考虑到。

由于担心迟早有一天,自己会落到这些残暴不仁的家伙手里,所以我如今的日子,过的满心焦虑,栖栖惶惶,即使斗胆出门,也是提心吊胆,张皇四顾的。我之事先备好那群养驯的山羊,也真是万幸,由于我不敢放枪惊动他们,特别在野人们常来的地方,就是眼下能吓跑他们,他们定会卷土重来,也许几天之

后,就会来上二三百条独木舟,那我下场如何,自己该明白的。

不过,我再一次见到野人,却是一年零三个月后,此事容我慢慢道来。在这之前,他们肯定也来过一两次,却没有久留,起码我没有听见他们的动静。而到我留居岛上的第 24 年,按我的日历大约是 5 月份,我却与他们奇怪地相遇了,关于这一层,我且按下不提。

单说这十五六个月,我心中一直忐忑不安。我睡不安席,经常半夜里被吓醒过来。白天里我满怀愁绪,到了晚上,又总梦到杀野人,梦到我杀人的正当理由。说话就到了5月中旬,照我那根破木头历书的算法,是在16日,在这天里,狂风夹杂着雷鸣电闪刮了一整日,风暴之后,进了晚间,仍然是雨脚如麻,天气恶劣。当时我正读着《圣经》,一心想着眼下的处境,似乎从海上传来一声炮声,我当即吓了一跳,却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。

而这一惊,与我以前遇到的显然不同。因为我当即想到的,是另一种想法。我衣裳颠倒地爬将起来,眨眼之间就第二次爬上了山顶,我刚到山顶,就见火光一闪,告诉我第二炮又响了,果不其然,大约半分钟过后,我听到了炮声。从声音来看,我感到一定是有船遇难了,并想到一定还有另一艘船,是与他们结伴而来的,这两阵炮,正是遇难求救的信号。我当机立断,我固然救不了他们,而他们也许能救我的。于是,我把存储的干柴,堆成好大一堆,然后在山顶上点起了火,虽然风力很猛,但柴干火旺,立刻劈叭地烧起来。假如海上有船的话,我想他们一定能看到的,而事实也定然如此;因为火刚刚烧起来,就听见从同一片海区,又响起一道炮声,接着就又是几道。我添柴拨火,烧了个通宵,直到天色破明为止。等到天光大亮,只见小岛正东方的海面上,远远地漂着一样东西,但具体是什么东西,却辨不清楚,即使用望远镜也是白搭,因为距离太远,而天色又有些雾气腾腾,至少远处的海面上是如此的。

这一天里,我一直望个不停,不久,我就看出那东西是纹丝不动的。于是我当即断定,那是一艘抛锚的大船。为了看个清楚,我便拿着枪,跑向小岛南面的岩石上,我上一次被海流冲走时,就是在这里。待我爬上岩石,已是天朗气清,只见晚间失事的大船残骸,便撞在我乘舟出海时看到的那片暗礁上,可也正是这片礁石,撞起了一道漩涡,抵住了海流,借此,我才从平生最绝望的险境里,获全了性命。

可见,一个人的阳关道和他的独木桥通常没有明显的界线。 因为礁石完全沉在水下,那些人(甭管是谁吧)似乎懵无所知, 加上昨夜狂风咆啸了一夜,是从东面和东北偏东的方向吹来,所 以才有此惨剧的。假如他们看见小岛,尽管我认为他们并没有看 到,他们准会借了船上的小艇,拼命划上岸边来救自己的。可 是,他们却用放炮来求救,特别是看见我的火光之后,还依然如 此,则其中必有蹊跷,使我不由十分迷惑不解。首先,我以为他 们看见了火光,而后上了小艇,并拼命朝着岸边划,无奈浪急波 高,他们四散水中了。有时我又想,他们准是在这之前就失去了 小艇,因为这种事是屡见不鲜的,尤其是海浪打上船头时,人们 往往被迫把艇子拆成碎片或是捣破,要不就抛下甲板去。有时我 又想,一定是还有一艘船,或是与他们结伴而行的船只,在接到 他们的求救信号后,将他们搭救了起来,但仔细一想,我又觉 得,他们可能全部坐着小艇进了大海,并被我以前跌进去的那股 海流冲走了,被卷进了汪洋之中,这样的话,他们就只有死路一 条。

但是这些仅仅是猜测,以我的处境,也只能是垂怜于他们苦难,枉自惋惜罢了。而说起此事对我的影响,却使我感到,以我身居荒岛的苦况,上帝却使我过得安适而快活,丰衣足食,想起来,真该是感激涕零。整整两船人,都被抛进了汪洋大海,死里逃生的,单只我一个。由此,我又一次深深地感受到,由于上帝

的仁慈,我们很少落得苦海无边,只要回头一望,总能看到一些事情是值得我们感激的,总能看到另一些人的处境,尚比不上我们。

这一伙人的处境,就一定是这样。我简直看不出他们有谁能保下性命来,指望他们不丧身海底,该不是情理所许的事吧。他们唯一的指望,是被结伴而来的船只救起,我仅仅是指望而已,我是一点迹象也看不出来的。

此情此景,使我欲念翻腾,十分想求友。这事想起来,也真有点奇怪,要说解释的话,我是笔端无力的。有时候我竟脱口喊道:"天呢,就活下一两个人来吧,哪怕一个也成,跟我做个伴,逃到我这儿来,我也好有人说说话呢!"我独居了大半生,苦于无伴的愁鸣,从不像这样哀伤,而呼唤友声的渴望,却从不曾这样急切。

人的情感里面,有一股隐伏的泉水,一旦被眼前的目标(或虽然不在眼里,却由于想象而如在眼前的目标)所凿开,则会喷涌而出,朝那目标冲去,狂卷起我们的心灵,而假如达不到目标,我们会痛苦不堪的。

而我那盼着有人获救的热切心情,则正是如此。"哪怕有一个人呢!"这样的话,我说了有 1000 遍,翻来覆去,越说心里越急切,竟至于一边攥紧双手,十指握得牢牢的,一边念叨,要是手里握着一个软物件的话,肯定会不由自主地把它捏碎的,我的牙齿也咬得紧紧的。

这些事情,以及它们的规律和原因,还是留待自然学家们去解释,我所能做的,只是把事实描述一通,以及祈祷一番。而我最初感觉到这一点时,却着实叫我大吃一惊,但至于它的来龙去脉,是我不清楚的,实在要说的话,这一定是由于我求友心切、心里过于执着的缘故,总觉得要是有一个信教的道友和我说说话,我会感到安慰的。

偏偏这等好事,却难以如愿。也许是他们命运不济,要不就是我的,或者我们两者的命运都不济,才让这好事成空的。因为,一直到我离开孤岛,我也不清楚到底有没有人从那艘船上脱身。只是几天过后,我又痛苦地看到,在靠近船只失事的岛屿那端,漂上来一具年轻的尸体。他的身上,只穿有一件海员背心,和一条亚麻做的开膝短裤,我无从猜测他的国籍。他的口袋里,只有一根烟管和两块西班牙硬币,而对我来说,那一根烟管比硬币要十倍地值钱。

现在是风平浪静,我颇想壮起胆子,驾我的小舟去破船那里。我倒不是完全为了能从船上找到些什么。更重要的,是船里也许还有活人,我不仅可以救下他的性命,还可以靠着救人一命,来得到无上的快慰。这种想法使我昼夜不安,萦绕在我心里,只想拼着小命,爬上那艘破船去。我想,既然我心里情不可遏,则必是冥冥之中有神的点拨。

在这种想法的催迫下,我赶紧回到了我的小屋,备好了出航所需的一切:带上了一大罐淡水、一些面包和一只导航用的罗盘,一瓶拉姆酒,一篓子葡萄干。我把这些必要的东西,一件一件扛在身上,就迈步去了我的小船。我排尽船里的积水,让船浮起来,待把全部货物装进船里之后,我赶回家中去取另一批东西。我的第二批货物,是一大口袋稻米,一罐淡水,一把撑在头顶的遮阳伞,和大约两打的大麦饼干,外带一块奶酷和一瓶羊奶。我累得汗流浃背,才把它们搬上了我的小船。我一边打桨摇橹,沿着海岸划起了独木舟,一边祈祷上帝保佑我这次航行,直划到岛屿的东北角。这时,我该摆船驶向大海了,是进是退,全在此一念。我看着岛屿两边湍流不息的海流,不由想起我上一次的危险,心里一下子被绷紧了,登时没了主张。可以想见,不管被哪股海流冲走,我都将被卷出老远,落入汪洋大海,而且永远也回不了这座小岛了。等到那个地步时,以我这等小船,只屑一

缕强风,我就得会丢掉小命了。

想到这一层,我只好放弃我的妄想,兴头大减,待我把船拖进临岸的小河,便跳下来,坐上一块小小的高地,郁闷而焦急,心里七上八下,想去出海,但又十分害怕。我只顾这样闷头呆想,不料潮水涨将起来,潮峰转了,看来若干时辰里,我是无法前进了。一见此状,我登时觉得,假如爬到最高处,则我会看清涨潮时海流的走向,由此可见,要是我被一股海流冲走的话,我能否指望另一股海流把我冲回来。我刚有这个念头,就顺眼看中了一座小山,它从两面俯瞰着大海,我从那里可以看清海潮的走势,以及我回来时当循的路径。从这里我发现,潮水是紧贴着岛的南角退去的,而涨来的潮水,则是沿着岛的北岸,所以,在我回来时,只需沿着岛的北部行船,自可以万事大吉的。

做完这一番观察,我又来了兴致,打算明天一早趁着第一股退潮动身。我盖着以前提过的那件守夜的大衣,在我的独木舟里歇过一宿,天不亮就出发了。我先是朝着正北行出一程,而后,便遇上了那股流向正东的海流,这股海流,真是叫我甜头尝尽,虽然是急流湍飞,却没有让我驾不住自己的小舟,与我上次在南岸遇到的海流大不相侔,我只是握牢舵把子,我的小舟就朝着破船一路飞去,不出两个小时,我就来到它的跟前。

眼前一片惨景,从船的建造格式看,这是一艘西班牙船只,它撞在两块礁石之间,船头船尾已经被海浪打得粉碎,而紧紧的夹在礁石中间的前舱,则由于撞得过猛,竟把主桅和前桅撞倒在了甲板上,折成了两截。我还发现了斜墙,看起来倒是首尾完好。待我来到跟前,只见一条狗突然出现在船上,一见我就吠叫起来,看见我朝它打招呼,它便立即跳进海里,向我游来,我把它弄上船,只见它奄奄待毙,饥渴交加。我拿一块面包给它吃,它竟像是雪地里饿了两周的饿狼一样吞将起来。而后,我又给这可怜的家伙喝了点淡水,它明显好多了。

此后我上了甲板。我第一眼看到的,是淹死在前舱里的两具尸体,他们的双手搂抱得紧紧的。我分析很可能是船撞上礁石时,正是雨大风狂,人们无法抵挡,和落进水里没什么两样,所以竟被不停涌进的海水活活呛死了。除了这只狗,船上没有活着的迹象,而我能找见的东西,也全泡汤了。待海水退出之后,我看到在船舱的底部有几桶酒,但到底是葡萄酒还是白兰地,我却不清楚。桶也太大了,我简直无从招架。我还看见了几口箱子,我想是海员们的,我把其中的两只弄上船来。但却没有时间查看里面的东西。

假如是船尾挤进岩石、而船头破开的话,我自信这一次出行,定当是大有所获的。因为,以我从箱子里找见的东西,船上该是财积如山,再以它的航道来推测,它一定是来自巴西再去西班牙。上面一定满船财宝,可而今,却谁也用不着了,其他人的下落如何,我无法得知。

除了这几只箱子,我还找见了一口装满酒的小桶,约有 20 加仑的容积,我费尽九牛二虎之力,才搞上我的小船。在一只橱柜里,还有几杆短枪和一只装火药的大牛角,里面的火药约有四磅,但我只取了那一筒火药。并不需要那几只短枪,所以原封未动,我还拿了一根火铲和火钳(这是我所急需的),两把小铜壶,一口煮巧克力的铜锅,和一只烤架。带着这些货物和那只狗,趁着潮水开始回流,我驾船离开了。那天夜里,我便回到了小岛,但已经是疲惫不堪了。

当天夜里,我就歇在自己的小船里,天亮之后,我决定不把自己搞来的东西运回寨堡,而是掩藏在我的新地穴里,等我体力稍稍恢复后我又吃了点东西,然后把所有的货物运上岸来,开始细细清点。我发觉那口桶里,装的是一种拉姆酒,味道却不见佳,不敌巴西的,而当我打开箱子,却发现有几样东西,我可以派上大用场。比如我在一口箱子里,找见了一只精致的小酒箱,

里面装满了上好的酒,每一只瓶子,约有三品脱的容积,瓶口封着银边。我还找见了两罐上好的蜜饯,由于口封得死,所以未被海水浸坏,此外,我又发现了几件上等衬衣,正是我求之不得的。还有一打半的白麻纱手绢,和几件染色的领巾。最后,我翻到了箱里的财宝盒,只见里面有三只大大的口袋,盛的是西班牙银币,算起来,得有700枚之多。还有六只西班牙金币,包在纸里面,另外还有几根小金条,掂起来,约有一磅重。

在另一口箱子里,我还找见了几件衣服,却用处不大。看样子,这箱子是副炮手的,尽管里面没有炮药,却大约有两磅瓶装的枪药,装上三只小小的长颈瓶里,我想可能是用来打猎用的。但大体看来,这一次出行收获甚微,可用的东西不多。至于那堆钱,尤如粪土一样,在我眼里,和脚下的泥土没什么两样,我真想把它们拿去换来三四双英国产的鞋袜,这东西我缺得要命,脚上不穿东西已经是好多年了。从那两个溺水而死的船员脚上,我倒是扒下了两双鞋子,从一口箱子里,我还找见了两双,这还令我稍稍满意,可无论就舒适还是耐用而言,都比不上英国货,简直不好称之为鞋子。在这口船员箱子里,还有大约50枚西班牙币,看来这口箱子的主人要寒酸一些,不敌那口箱子的主人,似乎是个当官的。

和上次我从自家的船上搞回的钱一样,我还是把这些钱运回了我的洞穴,保存了起来。可惜的是,我无法分享船上的另一部分钱财,因为,我大可以去装回几船钱来,这根本不是件难事,即使我溜回英国,钱在这里也会万无一失,直到我回来将它们取走。

待我把所有的货物弄上岸来,并收藏牢靠之后,我回到自己的小舟,摇桨摆橹,顺着海岸划到了它的旧港,船停好,我就赶紧回到自己的小窝。到家之后,只见一切平安,于是我消停下来,重理旧业。一时间过得舒舒服服,只比以前小心了些,不时

作一番张望,但很少出门。即便是斗胆外出,也多是去岛的东部,因为我确信野人是从不到这里的,所以免得像去别处那样, 提心吊胆的,还要全副武装。

就这样,我生活了两年有余。可我那混帐脑瓜,仿佛生来就要和我过不去,在这两年里我一直冥思苦想,想方设法脱离该岛。有时我想再去一趟破船,尽管理智告诉我船上已经不剩什么东西值得我去冒险出航。我时而想东走走,时而又想西逛逛,我想,假如我当时有一艘小艇,像我逃离萨利人时乘坐的那只,我早就没命似地出海去了。

人类的苦难,多半是出于不知满足,不安于上天的厚待,对于染上这种通病的人,我的一生可谓是前车之鉴。且不用翻检旧帐,即我不顾父亲的忠言,犯下那我所称的"原罪",单说我后来一味顽梗,是使我落到今天这田地的罪魁祸首。靠了老天慈悲,我本已在巴西做了种植主,已经幸福地安身立命了,假如我得老天的保佑,安分守己地踏下心来,渐积渐累,那么在这些年里,我在巴西早就发家致富了。以我在巴西的留居之短、所得之丰来看,假如我呆下去,我如今已是家财万贯,成了团团富家翁。我何苦抛下这份美丽的憧憬,这样一座万事俱备、蒸蒸日上的种植园,反要当什么司货,跑去几内亚逮黑奴呢。而只要我头脑清醒一些,家里自会财源日增,到时候,只屑在自家的门前,我们就能从奴贩子手里买到黑奴的。花费固然要多一些,但为省下这点蝇头差价,而冒那天大的风险,实在是不值得。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。

说起来,头脑鲁莽,往往是年轻人的劫数,而等到幡然悔悟、自知愚蠢的时候,已是花费了大量的精力,靠时间买来的阅历,是代价不菲的。我的下场就是如此。直到而今,我还是劣性难去,总是一味左盼右顾,不安于现状,来寻找脱身的可能。为了把我后面的故事讲得更有兴致,就该先说一说我这愚蠢的逃跑

计划,当初是从何而起,执行起来,又根据了什么。

不难发现,待我从那艘破船归来,并照往常那样把我的快船 沉进水下,安顿牢靠,我便息影于自己的寨堡,生活恢复了往 态。我现在的财宝,固然是很多很多,却未见多少阔气,因为这 些钱,对我是百无一用,就像西班牙人到来之前秘鲁的印第安人 那样。

那是在 3 月,一个雨季的夜晚,我踏上这座孤岛以来的第 24 年,我醒着,躺在自己的吊床里,说起来没病没痛,心情不坏,身体也好,但就闭不上眼,当然是指睡前的闭眼。整整一宿我眼都未眨,胡思乱想起来。

那些无尽无休的纷乱思绪,闯过我的脑海、我的记忆,这一天晚上像野马一样,要是一一写下来,是既不可能,也无必要的。我把来岛之前的平生梗概,以及我来岛后的生活,大致回顾一番。想我来岛之后,一开始还比较自在,而自打我看到沙滩上的人脚印子,生活里便充满了恐怖、焦虑和担心,我心里倒是明白,其实就在我快活逍遥的那些年里,岛上也是常来野人的,甚至一次登岸的人数,可有数百人之多。但我当时并不知道,眼不见心不烦,所以是害怕无由,照样有危险,但却无虑无忧。我之所以幸福,是因为我压根不知道有这危险,好像身边根本没有危险似的。这种事情使我恍然大悟,特别是我体会到,上帝之御人治世,也真是宅心仁厚,虽然人的身边总是危机四伏,但他却把人的识见限于一曲,以免人看到这些危险后,变得万念俱灰,魂不守舍。正是由于他看不到真相、不清楚四周的危险,才能够泰然地活下去。

想到这里我不得不把上岛以来所面临的实际危险,认真地考虑起来。以往我在岛上走动,那真是大摇大摆,若无其事的,而也许只是一棵大树、一面山坡,或偶然降下的夜幕,才使我免了灭顶之灾,没有落到食人生番的手里。而假如被他们捉住,则我

的下场,就是我手里的山羊和海龟的下场,毋用多说了,他们把 我杀掉、吃进肚里,可不会有什么负罪之心,就像我吃掉一只鸽 子、一只鹬子那样。我要是昧着良心,硬说自己不感激上帝,那 是自毁自谤,因为我现在对上帝是无尽感激的。

待这些念头离开我的脑海,我又小费心思,琢磨起野人的本性来。我真是不明白,以上帝御世的睿智,怎么会由着自己的造物沦落到这份田地,野蛮残忍,吃起自己的同类来了。我乱想了一阵,但毫无结果,转而去想这帮野蛮人种们到底居住在哪里;他们出发的地方,离海岸到底有多远;他们为什么要离家涉险呢?他们的小船是什么样的;他们既然能来,我怎么就不迫使自己想点法子,到那边去呢?

但到了那里之后,我怎么办?假如落入野人手里,我下场怎 样;要是被他们攻击,我将如何逃身?......所有这些,我想都没 想。还有,我到了那边之后,谁能保证不被攻击呢?而我脱身的 指望又在哪里呢?就算我们没有落入他们的手心,我又如何搞到 吃的,又有什么前途呢。这些考虑,根本没有经过我的脑子。我 就是一门心思想坐上我的小船,划上大陆去。我把自己眼下的生 活,看得不能再糟了,觉得除了一死,已经没有大难。只要我到 了大陆的边上,没准就能获救的,或者,我可以沿着海岸走,就 像我在非洲海岸时那样,最终总能找到有人烟的地带,在那里获 救, 兴许会碰到一艘基督徒的船员, 然后被救起来。最不济的, 也不过是一死吧,这一连串的苦难,也好一了百了。但仔细一听 这真是一派胡言。大概是我久经磨难、而好容易碰上一艘破船, 却又令人失望,所以才这样心浮气躁的。那艘破船,我本已经爬 上了甲板,多年来的期盼,就要成真了,我可以有人说话,问一 问我这是在哪儿,兴许还能赖以脱身的,但在眨眼之间成了泡 影。一想到这些,我心里气急败坏,本来还性子沉稳,信命由天 的,这一下却翻江倒海起来。我简直无力转移自己的心思,光盘

算着出海去大陆上,心里五魔三道的,捺不下自己的欲望来。

这些想法,在我的心里折腾了两个多小时,东奔西突,直让 我脉搏大动,血如潮涌,像是发了热病一样,其实不过是被这事 搅得心血来潮罢了。我想来想去,终于精疲力竭,心血耗尽下 来,于是被造化一抛,进了梦乡。依看官想,我该梦到这事的。 但却偏偏没有,甚至与这事毫不沾边。我梦见自己已像往常那 样,一大早便出了自己的小窝,只见海岸上停着两只独木舟,另 有七个野人,正朝陆地走来,他们还带着一个野人,很显然是要 杀来吃掉的。而那个即将被杀的野人,却突然跳到一旁,奔跑着 逃命了:接下来他跑进那片茂密的小树林,正对着我的工事躲将 起来。我看到只有他一个人,其余的野人并没有追过来,我便出 现在他的面前,向他微笑,并鼓励他。他朝我跪倒,似乎是求我 帮他。一见此状,我把自己的梯子指给他,让他爬了上去,并带 他去了我的洞穴,后来就他就成了我的仆人,这个人可以做我的 向导,可以告诉我做什么,到哪里取给养。告诉我哪儿不能去, 免得被吃掉,哪儿又可以去,以及何处可以脱身,到这里我心里 美滋滋的,想到这里,我醒了过来,心里的喜悦真是无法形容, 因为在梦里,我看到自己逃跑有望,而等我醒过魂来,发觉这只 是南柯一梦,我那份沮丧,无法形容,好不让人心气消沉。

不过,我却由此开悟,我要想试图脱身的话,则唯一的办法,是尽量抓获一个野人,最好还是他们手里的俘虏,即被他们带来要杀死吃掉的野人。但这些想法,却很麻烦。就是说,若想行得通,必须得攻击成群结队的野人,并把他们统统杀死。只是像这样妄逞一搏,且不用说容易失败了,而且合不合天理,我看也在两可。一想到这种血流成河的事,我心里就打颤,虽然我这么做是为了自救。以前我认为这样太残忍、太血腥。而如今,我又新找了些借口:这些人是我的敌人,他们得机就会吃掉我的。我这样做,只是危难关头的自救之策,是想摆脱死亡,好比他们

真来攻击我时,我得自卫一样。不过,尽管我振振有辞,而一想 到我为了自己脱身,竟要流别人的血,就心里打颤,心里感到很 不安。

就这样,折腾了好一段时间,我心里颠三倒四,置辩不休,直搞得我头脑大乱。不知道怎么办好了。可到了后来,我那急于脱身的欲望,终于占了上风。我决定想尽办法、不计代价,搞来一个野人。念头一形成我就开始着手筹备了。可这事真是让我大犯踌躇。既然一时间找不出良策来,我决计先去观望,且等他们上岸再说,别的暂不管他,等他们来了,我再见机行事。

这样拿定主意以后,一有空我就去侦察一番,可我去得太勤,最后竟有了厌倦之心,因为我足足等了一年半的时间,几乎每天都要去一遍岛的西岸,或是岛的西南角,看有没有独木舟来,但每次总是无功而归。这真是叫人丧气,我心里也烦恼起来。只有这次却不比往前,我那活捉野人的欲望丝毫未减。仿佛事情拖得越久,我心里就越是急切。总之,我已不像当初那样小心翼翼,怕被野人看到了,而是急于要扑向他们。

此外,我觉得只要能把野人搞到手,我完全有能力调驯他们,使他们完全成为我的奴隶,照我的指示做事。我为这想法高兴了好久,但如果落不到实处,一切都是纸上谈兵,因为我这里总没有野人来。

自我有了这想法,时间已过了一年半,而有一天清早,我惊奇地看到,足足有五只独木舟,一齐开上了我这边的海岸,船上的人都已经上陆,没了踪影。他们的人数使我惊慌起来,因为我看见有这么多独木舟,而我又知道每一条船里,常常坐有四五个人,有时还不止于此,所以,一时间我乱了方寸,不知怎样来执行我的计划。怎样去攻击那二三十号野人。我只好悄然呆在寨堡里面,心里忐忑不安,茫然无措。但我还是按照以前的盘算,拉出进攻的架势。一有机会,就准备行动。我等了好久,想听清他

们的动静,可终于捺不住性子,于是把我的枪挂在梯子脚上,和往常一样我努力地爬上了山顶。我虽然是站着,却不敢把头露出山来,以免被他们看到。通过望远镜,我看到他们至少有 30 多人,点起一堆火,正在烤肉吃。但至于是什么肉我却不知道。只见他们围着火堆,怪模怪样地跳起舞来。

一会儿,只见我的望远镜里,有两个可怜的家伙被拖出了小舟,像是当初被放在那里,而今要上屠宰场了。我看见其中一个立即倒在了地上,大概是用木剑或木棒打倒的,因为这是他们的惯伎,另有两三个人,立即动手分解起来,准备做菜吃。而另一个家伙则被扔在一旁,等他们回头来宰。正当此时,这倒霉蛋不由萌发了逃命之心,一看稍有宽假,于是突然从他们身边跑开,沿着沙滩,箭步如飞地朝我奔来,就是说,奔向我定居的这一带海岸。

说心里话,一见他朝我跑来,我真是吓坏了。尤其是我觉得在他的身后,似乎追来了一大帮野人。我料定他会躲进我的树林里,我的美梦,眼看就要实现一部分,但我不敢指望其余的野人们不追到这来,并把他捉走。但我还是隐伏不动,当我发现只有三个人追将过来,我心里才稳定一些,而当我又看到,这家伙健步如飞,已经把他们甩在后面,只屑坚持半个小时,就能彻底摆脱他们,这时,我不由得精神大振。

在他们和我的寨堡之间,拦着一条小河。照我看,他必须得渡过河来,否则,这个倒毒蛋就得在河边被捉住。但我却小看他了,这个逃跑的野人一来到河边,虽然潮水涨得很高,他却视同无物,登即扎进水里,只划了30来下,便游过河来,脚一着地,又力气十足地飞跑起来。而那三个人中间,我发现其中有两个会水,另一个不会,所以站在河的那边,不敢下水,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逃走。不久,就慢吞吞地折回头去了。对他而言,这实在是一件好事。

只见那俩会水的人,足比那逃跑的家伙多花了两倍时间,才 游过了小河。一见此状,我开始高兴起来,心想,该去给自己找 个仆人,兴许还是个伴侣、一个帮手呢,这明明是老天叫我去救 这个倒霉蛋嘛。于是我立即拿上我那两杆枪,蹿下梯子,然后又 像上次一样,手脚麻利地爬上山顶,抄近路跑下山来,插在追人 的和被追的之间。我朝那逃命的家伙高喊一声,他扭过头,刚看 见我时简直像见那帮野人一样大惊失色。但我向他招手,要他折 回头来,同时,我慢慢地朝两个追来的野人走去,然后突然冲向 跑在最前面的那个,用枪托对他猛地一下子,将他砸翻在地。因 为我不想开枪,以免被其余的野人听见,尽管距离很远,不易听 着枪声的,更看不到硝烟了,就是隐约听到,他们也很难弄清是 怎么回事。且说我把这家伙砸翻在地,随他追来的另一个野人则 停下脚步,像是被吓了一跳。我快步朝他跑去,待我跑近之后, 才看到他手里有弓箭,而且正张弓射我,这就是他逼我了,我只 好先向他开火了,我一枪打去,便结果了他。而那逃跑的倒霉蛋 却呆站住了,尽管他眼见那两个冤家已经倒地,慑于我的枪里发 出的火光和巨响,说前不前,说后不后,竟傻呆呆地站着,看样 子还想逃跑,不想过来。我又朝他喊了一嗓子,做手势叫他过 来,他倒是懂我的意思,于是走一步,停三停,停三停,又走一 步,这时我才看到他浑身发抖,好像我马上就要杀掉他一样。我 招呼他走近我,并想尽办法,用手势壮他的胆子,他一步步来到 我跟前,每走十来步,就跪倒在地,感谢我对他的救命之恩。我 向他笑了笑,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,招呼他再往前来。最后,他 终于来到我跟前,又跪在了地上,以头伏地,吻起了地面,抬起 我的脚放在他的头上,好像在发誓做我一辈子奴隶。我把他拉起 来,好脸待他,并鼓励他。但我还有事做,因为我看到被我砸倒 的野人并没有死,只是被打昏了,现在正渐渐清醒过来。于是我 把那野人指给他看,叫他明白那家伙没死。看到这情形,他呜哩

哇啦,说了几句我不懂的话,可在我听来,那真是悦耳极了,因为自从我被抛弃孤岛以来,除我自己的声音以外,我听到的第一句人话。可我现在来不及想这些,因为被砸昏的野人已经恢复到能坐起来。我一见是这样,便用另一杆枪瞄住那人,做出要射死他的样子。我那野人看到我举枪,便打出手势,要我把挂在腰间那柄无鞘宽刀借他一用,我答应了他,一接过那口刀,他便直扑向自己的冤家,手起刀落,那人的头就滚落下来,动作麻利程度,就是德国的刽子手也自叹不如的。依我看,这家伙一辈子也没见过刀剑,而用起来却是如此老练,真是让我好生奇怪。不过,我后来得知,似乎他们造的木剑又快又重,加上木质坚硬,即便是砍脑袋砍胳膊,也是只屑一刀的。且说他砍下头,大笑着朝我走来,做出一副得胜的架势,同时也把我的刀带了回来,而且是做态做姿,真是千奇百怪,搞得我莫明其妙,随后把那口刀和当我的面砍下的人头,放在了地上。

可最让他吃惊的,是我怎么能呆在远处,只屑一指,就把那野人杀掉。他做出手势,要我让他去跟前看看,我也尽可能地用手势说,他自己一个人去好了。待他来到那死人跟前,他简直呆了,傻愣愣地看着那死人,翻过来,调过去,看那子弹打下的伤口,子弹似乎打在了当胸,穿出一个洞来,但血流不多,因为他死了,所以流进了内脏。他捡起野人的弓箭,走了回来,于是我打手势告诉他后面还有好多野人呢,并招呼他跟在我身后。

他用手势回答我说,为了不让后来的野人看到,该把他们用沙子埋掉,我又打出手势,由他去做。他埋头干起来,顷刻之间,就用双手在沙地里刨出一个坑来,大得足以埋下第一个死人,随后,他把那死人拖进坑里埋掉了,又依法埋掉了另一个。我想他只用了一刻钟,就埋好了两个死人,然后,我叫他离开那里,但没有带他去我的寨堡,而是走得很远。去了小岛那头的洞穴。就这样,我没有让我的美梦在我的家门变成现实,就是说,

他没有跑进我的树林里藏身。

他一路上走得很快,一定是饿坏了,于是到了洞穴,我便拿面包和一把葡萄干给他吃,又给他水喝。待他吃饱喝足,我打出手势,指着我铺好的一堆稻草,和上面的一条毯子,也就是我要他躺下睡一觉,这可怜的家伙便躺下睡去了。

这小子模样很是齐整,有点仪表堂堂。只见他四肢修长,很 结实,个头高高的,非常匀称,照我看,年岁在26上下。他的 脸庞俊俊的,眉宇之间还透着英气,不见歹狠之相,但也不缺欧 洲人脸上的柔甜,特别在他笑的时候。他的头发又长又黑,但不 像打卷的羊毛,而且是高额广颡,眼睛炯炯有神。他的肤色,也 不是漆黑一团,而是呈黄褐色,又不像巴西、弗吉尼亚和美洲的 其他土人那样,黄得丑陋而令人恶心,而是一种明快的橄榄色, 很是中看,却不好形容。他的脸圆而饱满,鼻子不大,不像黑人 那样扁扁的,嘴也很俊俏,唇薄薄的,牙齿和象牙一样白,整整 齐齐。他与其说在睡觉,不如说是打盹,因为半小时左右他便醒 了过来,走出洞穴来到我身边。当时我在旁边的围栏里,正为我 的山羊挤奶。他一瞧见我,便飞跑过来,又跪了下来,做尽了手 势,使绝了怪态,低声下气地表达他的感激,后来竟还靠着我的 脚边,把头伏在地上,像以前那样,扳起我的另一只脚来,搁上 他的脑袋。然后,又做尽了手势,表达他的依顺和臣服之心,叫 我知道他想一辈子来为我当牛做马,打算一辈子来服侍我,待我 明白过他的大意,便示意他说,我很喜欢他。不久我开始对他说 话,并教他来和我说话,我告诉他他该叫"礼拜五",我就是在 这一天救下他那小命的。起这个名字,是要纪念这一天。我还教 他要称我"主人",又让他明白,以后这就是我的名字了。我还 教他说"是"和"不",并让他懂得这俩词的含义。我把陶罐里 的羊奶给他喝,并示范给他看,又把面包蘸进奶里。然后我给他 一块面包,要他照我的样子吃,他马上照办了,而后做出手势告

诉我好吃极了。

晚上,我和他一道歇在了那里,第二天一破明,我便招呼他随我来,并且给他衣服穿,他显得很高兴,因为他一直赤身裸体,当我们经过他埋那两个人的地点时,他做手势给我,说我俩该挖出死人来,把他们吃掉。我立即表示我讨厌这事,显得怒气冲冲,并做出一副样子说,一想起这事我就恶心,我向他挥手,叫他赶紧离开,他立即遵命了。我把他领上山顶,看他的敌人走了没有。我抽出望远镜来,野人呆过的地方倒是看得清清楚楚,独木舟和野人都不见了,看样子他们是走了,而两个同道却抛在了脑后,找都没找。

但我却不满足于这通发现。胆子一壮,好奇心也大了,于是我带上我的仆人礼拜五,把那口刀递到他手里,让他背着弓箭(我发现他使得很娴熟),替我扛上一杆枪,我自己则扛上两杆,便出发去了那帮畜生呆过的地方,因为我想把事情搞清楚。待我来到那里,一见眼前的惨景,只觉得脉管中的血液,登即凉下来,心都提到了喉咙口。这副场景,虽然礼拜五是见惯不惊,而在我眼里,那真是可怕极了。地上满是人骨头,血迹斑斑的,大块大块的人肉,半糊不焦的,刚吃掉一半,就扔得西一片,东一片,一句话说吧,到处是他们获胜之后大摆盛宴的残迹。我看到了三颗人头,五只手,还有三四条腿和脚的骨头,以及人身上的其他部分,撒得满地都是。礼拜五用手势告诉我,他们总共带了四个俘虏来摆这人肉宴席,另三个被吃掉了,除他自己。我还知道,那些野人与轮到做他们国王的人打了一场恶战,他们捉了许多俘虏,都带去了各处。以便吃掉,正像那帮畜生处置他们带来的那三个人一样。

我叫礼拜五把骨头、头颅、那些残肉断骨和人肉块子,统统 收集到一块,堆成一堆,上面点起火来,烧成了灰烬。星期五一 见人肉,又有些食欲大增,这真是本性难移。我做出一副怒态, 表示我一想起这事,就满腔厌恶,至少是不想看到这点。我还设 法叫他明白,他要是再敢提这事,我就杀掉他,他这才不敢再有 表示。

我们干完这事情,便回到了我那寨堡,随即我就埋下头,为我的礼拜五操持起来。我先是从那位不幸的副炮手的箱子里,找出一条麻纱短裤来,小加改动,使他穿来合身。而后,我又使出浑身解数,为他缝了一件羊皮甲克,我还用一张兔子皮,为他做了一顶帽子,戴起来合适,看上去又蛮时髦的。这么一来,他现在就有身行头了,而且就样子论,还算差强人意。他自己也十分高兴,乍一穿上这么套行头,走起路来,未免别别扭扭,那短裤穿在身上,显得有些奇怪,而那件背心也磨他的肩头和胳肘窝,搞得他叫苦不迭。我给他松了一点,最后他终于顺顺当当地习惯于穿衣服了。

在我带他回家后的第二天,我开始考虑把他安顿在哪里,才能使他自在,我也好踏实。我在那两道防御工事的中间,即里墙的外侧,外墙的里侧,找了一块空地,为他扎了一顶小小的帐篷。本来有一道门、或一条出口是通向我那洞穴的,这回我做了一扇正经的门,有门框、有门板,安在了入口处稍里一点的通道上。我让门从里边开,晚上将它关住,并把我的梯子取进来。这样一来,礼拜五是无从进入我的里墙来靠近我的,除非他越墙而过,而这样必然会弄出声音,势必把我惊醒的。因为在我的里墙和山坡之间,如今有一层木条搭成的屋顶,直把我的帐篷罩得严严实实,上面铺满了小木棍子,顶上有一层稻草,简直和芦苇一样坚韧。在我支梯子出入的洞口,我装了一到翻门,假如有人想从屋顶上闯进来,肯定是行不通的,只会掉将下来弄出很大的响动。至于武器,每天夜里,我都全部收在身边。

我这通戒备其实是多此一举,因为要说起仆人的忠心、爱主 和实心实意来,那礼拜五对我真是无出其右。他总是不温不火,

不打鬼胎,事事都依头顺脑的。他对我情深意切,就像一个小孩对待他的父亲。我敢说,要是事到临头,为了保我的命,他会甘心拿出自己的性命来。他事事都体现出对我的忠心,不久我就打消了顾虑,深信就我的安全来讲,是根本不必防他的。

这事使我感慨万分,我常想,上帝在运行天道、在管理自己的造物时,不管是出于何心,往往使人间的许多造物,无法把能力和心智用到好处去,但他还是像对待我们一样,赐予他们同样的心智、同样的感情、同样的理性,他们同样是有仁有义,同样是知恩图报,疾恶如仇,同样是忠心耿耿、以诚待人,同样有能力施善于他人,并承善于他人。只要上帝给他们机会,来施展这些良知良能,他们总是乐于将这些天赋之性,用到好处去,这一点和我们相同,甚至比我们还要勇于为善。一想到这一层,我就时时感到郁闷。我常想,虽然有上帝的圣灵,上帝的教诲,和上帝的话语,像灯盏一样,照亮我们的心智,我们自己又懂事懂理,可就许多事情来看,这些能力在我们手里,却用得令人不齿。我们认识上帝,虽然足以化济品庶,但上帝却不知出于何心,偏偏在千百万人面前隐而不现,而从这个可怜的野人来看,这种知识在他们手里,会比我们用得更好的。

一想到这里,我就刹不住脚来,竟时时侵入上帝的领地,好像是责备他待人不公,让一些人处于昏昧之中,另一些得他的照耀,却责人以同样的义务,这好像是有些蛮不讲理了。可我赶紧打住,用下面的结论来击退我上面的想法:首先,上帝是以哪种神意,哪种法律,来为这些人定罪的,我们并不清楚,但上帝之为神,正在于他的无限神圣,无限公正,所以这些人一定是有罪于上帝,违背了他的神意(而照《圣经》的说法,神意就是他们的法律)才被照律治罪的,而这些律条的基础,虽然不为我们所知,但要是凭良心说话,他们也得承认这律条的公正。其次,既然我们都是陶工手里的泥巴,则陶器就不该问这样的问题:为什

么把我们塑成这样。

还是再说一说礼拜五吧。我对他,那真是一百个中意,我事事教他,好使他成为我的帮手,成为有用的人,我着意教他说话,也教他听懂我的话。他真是天底下最乖巧的学生,总是兴致很高,也知道刻苦。每逢他听懂我的话,或叫我听他的话,他就高高兴兴,所以和他谈话,我心里感到很高兴!我现在的生活,开始变得甜甜适适,我心想,假如我能安然躲过后来的野人,即使是永远住下去,就是老死在这里,我也满不在乎。

在回到我那寨堡两三天后,我想该给他吃点别的肉,诸如羊肉、兔肉、海龟肉之类的东西,以改掉他可怕的饮食之道,不再有吃人的胃口。所以有天早晨,我带他到树林里去。依我的本意,我本来是想从我自己的羊群里,找一头小羊出来,然后杀掉,而后带回家里做肉吃。谁知走到半路,我看见一头母羊躺在树阴里,另有两只小羊,依偎在母亲的身边。我一把拉住礼拜五,叫他站住,并用手势告诉他不要乱动,随即我端起枪,一枪射死了一头羊羔子。可怜的礼拜五,虽然以前见我从远处杀死过他的敌人,但至于是怎么杀的,他想不通也搞不懂,所以一见我开枪,登即楞住了,浑身筛糠似的乱抖,一副傻呆呆的样子,简直要吓瘫了。我瞄住的那头羊羔子,他并没有看到,或者没有看清我杀的是羊,所以只顾着脱掉自己的背心,一通乱摸,看自己伤着了没有,我想,他一定是认为我要杀他,因为他走过来,一头跪在我跟前,抱住我的膝盖,说了一通我不懂的话,看意思是求我别杀他。

但很快我就想了个法子,叫他相信我不会害他。于是,我一 边大笑着把他拉起来,一边指着我杀死的羊羔,叫他过去拣回 来,他按我说的话去办了。在他满脸疑惑、想弄清我到底是怎么 杀死的这头羊羔时,我又装上了第二枪弹药,片刻之后,只见有 一只大鸟,具体不知道叫什么名字,样子像鹰,停在我射程内的

一棵树上。于是,为让礼拜五懂个大概,我把他招到跟前,指一指那只其实是鹦鹉,却被我误当成鹰的大鸟,又指一指鹦鹉身下的地面,意思是我要把它打下来,叫他知道了我的用意是要杀那只鸟。随后我开火了,并要他快看。尽管我事先做过交代,可他一见那鸟登即扑落在地,又被惊呆了,而且这一惊吃的,比上次还大,因为他没有看见我在枪里装火药,只觉得我这杆枪也真是希奇,像一座仓库,盛满了死亡和毁灭,无论杀什么动物,人也好、鸟也好、野兽也好,也不论远近是统统不在话下。他这一惊吃下,竟半天不消,假如我要由着他来,我相信他会顶礼膜拜我和我那枪的。说起那杆枪,自从我认识他以来他摸都不敢摸,只要剩下他一人,他就冲那枪说话谈心,仿佛他俩是有问有答。我后来才知道,原来他是求那枪别杀他。

待他稍微缓过神来以后,我派他去把我射死的鸟取回来,他遵命而去,却久久不见回转。原来那头鹦鹉没有咽气,扑棱开翅膀从落地的地方飞出老远去。可他还是找见了鹦鹉,把它提在手中,回来交给我,一见他对枪懵然无知,我就背着他,趁机又装好了枪药,以便遇到目标,随时来打,谁知再也没有目标出现。于是我把羊提回家里,当晚就切得好好的,把皮剥下,放进煮锅里炖起了羊肉,最后,一锅鲜美的肉汤煮成了。我先尝了一下,然后便分过一杯羹来给我的仆人,他似乎很得意这一口,吃得很开心。只是见我就着盐吃,感到大惑不解。他打手势对我说,盐可不该吃,又顺手捏起一撮盐来放进嘴里,做出一副苦脸,简直要呸呸吐出来,而后还拿清水嗽口。看样子他是实在不喜欢吃盐,也许是不习惯吃。我也不含糊,抄起一撮未蘸盐的肉放进嘴里。随后也坐科作势地呸呸乱吐,表示肉中少了盐,而且吐得比他还凶。但吐也白吐,他根本不在乎肉和汤里有没有盐。尽管后来也稍进一点,但仍是浅尝辄止。

叫他吃过炖肉和羹汤之后,我决计第二天做一些烤羊肉来款

待我这仆人。照我在英国的所见,我把肉串起来,架在火上烧烤。我先是在火的两侧,各插上一根木棍,上面又横架上一根,然后把肉串拴在横棍上,不停地在火上转动。这一招,礼拜五佩服得五体投地。等他尝过烤肉,显示出异常的兴奋,为了叫我晓得这一点,他用尽了手段,不由我不明白。最后又告诉我,他再也不想吃什么人肉了。这话听得我喜滋滋的。

第二天,我派他照我原来提过的做法去舂一些粮食,给它们筛糠去皮,很快他就学会了,并且手里的活儿简直和我一样老到,尤其当他明白这工作的意义、知道这是为了做面包吃以后。因为干完那活之后,我给他看了我制面包、烤面包的过程。不久,这一整套的活,礼拜五全可以替我干了,而且干得和我一样好。对于他的聪惠,我简直是无话可说。

家里的饭口如今是俩,而不是一个了,所以我想,得多开垦出些地来,才好比往常多种粮食。我划出一大片地,先和从前那样把篱笆圈上,礼拜五也欣然上手,他十分卖力,还显得兴头十足。我把整地的目的讲给他听,说是为了种出庄稼来,才好有更多的面包,因为现在加了他,有我吃的,也该有他吃的。他做出一副领情的样子,并让我知道,我这般加倍辛苦,还不是多他的缘故,所以,只要我说一声该怎么做,他就立刻去学,而且一定为我加倍出力。

这一年,是我孤岛生涯最舒心的一年。礼拜五也可以顺当地 交谈了,凡在手边的东西、和我派他去的地方,我都把名字讲给 他,他也大体领会,还总跟我言来话去的。我又开始动起舌头, 说起话来,以前却是不容我如此的。除和他交谈的乐趣之外,礼 拜五这人,也是叫我好生满意,日子一久,愈见他性子淳朴,一 派厚道,我真有些爱上了这家伙。从他那面说,我相信他之爱 我,胜过以前爱过的所有东西。

有一次,我想试探他是否有回家的念头,他从我这学来的英

语,足以回答我的大部分问题,我问他,他的部族是否从没有被打败过,一听这话,他嘿嘿一笑,连说:"那是,那是,咱们总好打一顿。"他的意思是,我们老打胜仗。由这儿,我们开始了下面的交谈:

主人:"你们总打胜仗,那你怎么被抓了俘虏,礼拜五?

礼拜五:反正我们打得凶。

主人:怎么个凶法,如果你的部族打败了他们,那你怎么会 被他们捉住的呢?

礼拜五:我呆的地方,比我的部族他们人多,他们捉了一个、俩、仨、跟我。在远处,我那部族打坏了他们,我没在。我那部族抓了一个、俩、好多个。

主人:那当时,你那边的人怎么就不从敌人手里救你出来呢?

礼拜五:他们拉了一个、俩、仨、和我,跑了,坐独木舟, 我那部族那时候没有独木舟。

主人:那么,礼拜五,你的部族把人抓住怎么办呢?是不是也像他们那样,把人拉走吃掉?

礼拜五:那是,我们部族之间都一样,全部吃光。

主人:他们拉到哪儿呢?

礼拜五:去别处,他们想去的地方。

主人:他们来这里吗?"

礼,拜五:那是,那是,他们来这儿,来另外的地方。

主人:那你跟他们来过吗?"

礼拜五:那是,我来。(说着,他指着小岛的西北,那似乎 是他们的地盘)

我这下子明白了,原来我这仆人礼拜五,居然也常常混杂在野人群里,登上小岛另一边的海岸,参加这种吃人盛会,而他之被捉来,也是为给人下肚。过了一阵,我鼓起勇气,带他来到前

面提及的海岸,他当即认出了那地点,并对我说,就是在这里,他们一次吃过 20 条汉子,两名妇女,外带一个娃子。他用英语数不成 20 ,就在地上数出许多石子,排成一行,然后一边数一边指着对我说,总共这么多。

我所以要谈这一层,是为引出下面的事情:待我们谈话完毕,我又问他,从我们的岛去对岸,独木舟是不是经常失事。究竟有多远,他对我说没有危险,他们的独木舟从来没有出过事,只是出海不远有一道风,一股海流,往往是早晨这么走,晚上那么来。

我本以为这只是一股潮水在进进出出,后来才明白,这是那条名叫"阿隆龙斯"的大河吞吐所致,而我们的小岛,我后来知道,恰好落在这条大河的河口。我从西北方和西面看到的陆地,则是一座巨大的岛屿,名叫特立尼达,位于河口的正北岸。我朝礼拜五左探右问,那里的风土、居民、海面以及海岸,与之毗邻的部族,他倒是竹筒倒豆,凡他知道的,无不告诉给我。我问他,他本种人的部族都有那些名字,却只得到一个,即"加勒布"。由此我不难想到,那是加勒比群岛,在我们的地图上,该群岛正是在美洲,从阿隆龙斯河一直延伸到了圭亚那,又迤俪去了圣马尔他。他告诉我说,走出好远去,直到月亮那边(他的意思是,在月落之地,我想这一定是在他们国土的正西),住着一些长胡子的白人,和我一样。说到这里,他指一指我那在前面提过的大胡子,而且他告诉我说,他们杀了"多多的人",据我看,他是指西班牙人,他们在美洲的暴行,那真是遍地皆知,从老子到儿子,土人们刻骨不忘,永远不会忘却的。

我又问道,照他看,我能否离开本岛,去到白人中间。他连说"可以,可以"。我可以坐"俩独木舟"去;我不大明白他的话,也无法让他讲清楚,他所谓的"俩独木舟"是怎么个样子。最后,我花了好长时间,费了好大劲,才想通他嘴里所说的,一

定是一艘大艇,像"俩独木舟"那样大。

听礼拜王这席话,心里很是高兴,打这时候起,我就抱定希望,迟早我能找见机会逃离这里。而这个可怜的野人,一定会助我一臂之力。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。

礼拜五和我相处,渐渐能说会道,还懂我的话,日久天长了,我少不了要他脑子里打下一点宗教基础。有一次,我着意问他,是谁造的他?这个可怜虫,不明白我的意思,只以为我是问他老爹呢。我变变招数,问他知道可知谁造的大海、我们脚下的地、那山、还有那树林。他对我说,是一位远在他方的"目那奇",只知道这人岁数老大,别的讲不上来。他说,这人比大海、月亮、陆地和星辰岁数还大。我又问他,这一切,既是这个老头子造的,那它们怎么不崇拜他呢?他一脸正经,做出副天真的模样,说道:万物都对他说"哦"。我又问他,在他老家,若有人死了,可有地方去?他说,那是,他们都去"目那奇"。我问他那些被吃的人是否也去了那里,他说"那是"。

由这些事情入手,我教他结识神的真身。我指指天上,对他说,创造万物的神就住在上面。他还以创世的意志和神威统治着世界。他无所不能,生杀予夺,我就这样,慢慢除去了他的眼障。他听得人迷,把耶稣基督是被派来拯救我们的说法、我们的祈祷方式、祈祷可以上达天听,等等,都欣然接受了下来。有一天,他对我说,既是远在太阳之外,咱们的神就能听到咱们,那与他们的"目那奇"相比,简直是大巫见小巫,因为他住的地方,不过一步之遥,就听不见他们说话了,非得等他们去他住的山头,在跟前说话不可。我问道,他可曾去过那里,对他说话?他说没有,小伙子们从不去的,只有老头们去,这帮老头,他称之为"恶卡斯",照他的解释,是他们的祭司、僧侣,他们走去说一声"哦",就转回来,告诉土人们,"目那奇"是这般这般讲的。由此可见,僧侣的骗术,到处都有,最最蒙昧的异教徒里也

少不了它。为保住常人对教士的膜拜,把宗教东藏西掖,搞得看样子十分神秘,这套把戏,不独罗马有,凡有宗教之处都未能免俗,即使在最残暴最野蛮的生番群里。

可我千方百计要戳穿这套把戏,于是我对我的仆人礼拜五说,那一帮老头子,装腔作势,爬上山去,冲那尊神说一声"哦",这全是骗局,又领什么目那奇口旨回来,更是胡诌八咧。就算有谁答理他们,也准是小鬼恶魔的。我趁着这当口,跟他一通长谈,讲起魔鬼,魔鬼的来历,他的扯旗造反、背叛上帝,他的恶意待人,以及那恶意的来由,还讲了他是如何在人间的暗处,僭拟上帝之尊,想叫人拜他如拜上帝。如何骗人毁人,机关算尽,又是如何贼手贼脚地溜进我们的情欲之中,然后投人所好、张网设苴,让我们自弃诱饵,自投罗网,心甘情愿地投进他那张毁灭之网。

把关于魔鬼的概念印进他的脑子,照我看,远比叫他领会上帝的存在更困难。天地万物,必有个最初的来历,和一个最高的主宰。冥冥之中,必有个万物所宗的神明。他一定是公正无偏,明镜高悬的他既创造了我们,我们得恭表敬意——所有这些,我向他侃侃道来,自有天地万物供我引证。但说起魔鬼,他的来历、存在,以及他的本性,最要命的,是他何以要专干坏事、还要哄骗我们干坏事,说起这些,似乎就没了证据可供我舌端驱谴。这可怜的家伙,只是自然而天真地拎出了一个问题,就把我问懵了,简直问得我无言以对。我先是冲他侃侃而谈,讲上帝的神威,他的仇视罪孽,他的无所不能,他为不义之人备下的毁灭之火。还有,我们既然都是他创造的,那么他在眨眼之间,就能毁灭我们和整个世界。这一番话,他倒是听得一丝不苟,十分认直。

然后,我又告诉他,魔鬼是怎样与上帝为敌,在人的心里, 不怀好意,恶狠狠地耍尽手腕,想毁掉神的好计划,毁掉人间的

基督王国,如此等等。不过,礼拜王问道,既然你说上帝是那么有力,那么了不起,难道和魔鬼相比,他岂不是力胜一筹么?我回答说:"对呀,礼拜五,上帝比魔鬼强,他是胜过魔鬼的,挡住他那攻心的毒刺。"所以我们才冲上帝祈祷,求他让我们把魔鬼踩在脚底下,好抗住他的诱惑。""可是",他又问道,"既然上帝比魔鬼强,于吗没宰了他,免得他再犯坏去?"

这一问,大大出平我的意料,我虽然是有把年纪,但作为教 师可是新手,至于替人决疑解惑的事,更是没有资格。他乍问之 下,我结舌难对,只好装聋作哑,一遍又一遍地问他,他刚才说 的什么?他却不依不饶,非得问出个究竟来,磕磕绊绊地,把刚 才的问题重复一遍。这时我已经喘过了神,说道:"上帝绝饶不 了他,他是给魔鬼攒着呢,最后才把他扔进无底洞里,烧他个死 去活来。"但这么回答,礼拜五并不满意,他拣起我刚才的话头, 又问将回来:"最后?攒着?那咱就不懂了,干吗不现在宰了他, 不一开头就宰了他?"我回答说:"你要怎么讲,那咱俩在这做坏 事、冒犯他时,上帝为什么当即不宰了咱俩?叫咱俩活着,正是 要咱们悔过,饶了咱们呀。"他把这话在心里好好思考了一番, 然后,兴冲冲地说道:"对呀,对呀,这不就结了吗?我、你、 魔鬼、还有坏人们,都留着,悔了过,上帝就统统饶了咱们。" 这一下,我又被他搞得黔驴技穷,毫无办法。由此可见,凡有理 性的生物,固然可单凭天赋观念的引导而结识上帝,顶礼真宰、 膜拜上帝,也可以单从天性所出。可要是认识耶稣基督、他之为 我们舍身赎罪,认识到人神之间的新约中,有一位调停者,在上 帝御座的脚凳上,有一位说情人,却是非天启莫办的。只有上天 的启示,才能在我们的心里形成这些观念。只有救世主耶稣基督 的福音,神的话语,成圣徒而许下的圣灵、为神的子民行正道, 才能教给我们上帝救人的道理,成为我们获救的手段。

于是,我急急忙忙赶紧站起身来,假作外出有事,把主仆间

的这场谈话岔开了。又找了件事情,把他远远支开,而后我诚下心来,祈祷上帝赐我能力,来开导和启发这个可怜的野人,祈祷他的神助,使这可怜的家伙通过基督,将上帝的灵光纳入他暗昧的心田,使他皈依基督,并指导我以神的语言,同他讲话,好使他心服口服,灵魂得救,眼翳顿开,待他转回家来,我跟他一番长谈,谈到救世主的为人赎身,和天上传来的福音教义,即向上帝悔罪,并信仰万福的救主耶稣。随后,我又尽我所能,向他解释我们那万福的救主,为什么要赋形于亚伯拉罕的子孙,以天使的模样显身,为什么堕落的天使,不能沾到救主的恩泽。他来到世间,只为拯救以色列的迷途羔羊,等等等等。

我想方设法,开导这可怜的人,说句实话,我是诚意多于学 识。我想,不管是谁,只要照我的办法行事,就不难看到,在给 他摆事实讲道理的同时,我也在教学相长,以前我寞然不知或是 习惯性地却从不究心的许多事理,为了教这可怜的野人,如今我 上求下索,竟也豁然开朗了。而且自打我教人以来,我那格物穷 理的热情,也远比以前高涨。所以,单就他出现在我身边这一事 而言,不管这可怜的家伙日后是否于我有益,我就该谢天谢地。 我的愁情苦绪,日渐淡薄,我的生活起居,也无比舒适。每逢我 想到,我虽然困居孤岛,形单影只一个人孤单了这么多年却不仅 能顽心悟道,知道仰望上天,去寻求那把我带来岛上的冥冥之 手,而今又能替天行道,搭救起一个可怜野人的灵魂和性命,使 他开眼看到了真正的宗教,和基督的教理,从而也结识了基督, 那永生的基督——每逢我想到这些,就有一股浃髓沦肌的喜悦袭 上心来,我甚至感受到自己是多么的伟大,并为自己沦落到这里 而屡生庆幸之心,而在以前,我反觉得平生的苦痛,是莫此为大 的。

就这样,我怀着感恩之情,度完了剩下的孤岛岁月。假如普天之下还有十全十美的事情,则我和礼拜五相处的三年由于有了

跟他交谈的乐事,那真能算得上尽善尽美。当初的野人,如今变成了一个好基督徒,而且,虽然我自信靠了上天赐福,我与他一样,都成了悔过自新之人,每天都祈求上帝的原谅宽恕与保佑,都已经借了上天的援手而脱胎换骨。可礼拜五比起我来,当是一个更好的基督徒。在这里,我们有神的言语可以阅读,有他的圣灵可资指导,比起英国来,我们和神的距离似乎更近。

我经常苦读《圣经》,并尽我所能,让他明白我所读经文的含义。而他也认认真真,向我质疑问难,这样一来一往,我对《圣经》的学习,也大非昔日的私下默读可比。在我的隐居生活里,我还常常能体会到关于神的知识、以及基督救世的道理,在《圣经》里,已经讲得明明白白,实在是浅显易懂,说起来,这也真是一桩齐天的福祉。我单凭着阅读《圣经》,就能无师自通地明白自己的义务,身担起悔罪自新的胜业,领悟救世主救人救世的真谛,在行为上,又能脱胎换骨,事事依顺上帝的旨意。同样是这些浅显的道理,又启发了这个野人,使他成为一个我平生少见的好基督徒。

至于世人在宗教问题上,辩口滔滔,聚讼纷纭,教义上的坚白之争,教会里的弄权窃柄,对我们是全无用处的,而且照我看,这种争论根本就没有必要。我们自有《圣经》作登天的津梁,自有圣灵在我们的眼底,自有上帝的亲口教导,来指引我们领悟真道,使我们欣然服从他的教导。只要我们得到了宗教的真意,那么宗教上的辩来驳去,逞博斗学,除了把世界搅得乌烟瘴气,其它什么用处都没有。

但我还是把生活里的可传可记之事,依着次序一一道来。

待我跟礼拜五混熟之后,又加上他能听懂我的大半谈话,还能用磕磕绊绊的英语与我顺畅交谈,我便把自己的经历讲给他听,特别是我来这里的经过,以及我是如何生活的,生活中遇到了哪些困难,我又是怎么去解决的,在此住了多久。以前在他眼

里是奇妙难解的子弹和火药,我如今也向他破了秘,讲解了一些原理给他听,也不知道他明不明白,并教怎样射击。我送了他一把小刀,他异常欢喜,我又为他做了一根皮带,上面挂上一个刀环,像我们英国挂短剑的那种,只是他没有短剑可挂,所以我给了他一把小斧头,这把斧头,用得着时还可以充武器用,而其他场合则用处更大。

我还给他讲述欧洲,特别是我那老家英国的风土人情,我们怎么生活,人们之间的相处之道,怎么礼拜上帝,我的货船又是怎样走遍世界去做生意。我向他描述了我去过的那艘破船,并尽量把他领到跟前看去,只是它早已被打成了碎片,被水漂走了。

我又给他看了我们那艘小艇的残骸,即我们逃命时扔掉的那只,当初我曾费尽了九牛二虎之力,也未能搬动它,而今它几乎散成了碎片。看过之后,礼拜五站在一旁,若有所思,不知在想什么,半天不出一语。我问他在琢磨什么,最后他才说:"咱用这号船去咱的部族。"

这话,叫我纳闷了好半天。只得细加究问,最后我终于明白,他是说曾有过一只这样的小艇,去过他老家的海岸,照他的解释,那是被风暴吹去的。我当时想,肯定是有一艘欧洲船只,曾在他们的海岸附近失事,大概是救生艇松脱了,才漂去了岸边。可我那榆木脑瓜想了那么长时间,竟丝毫没有想到,会有人从沉船里脱身而逃去那里,更没有想这些人是哪儿来的了,只顾打问那船的样式。

礼拜五把那小艇讲述明白后,意犹未尽,又兴致勃勃地说:"我们救的白人没淹死。"这时我才恍然大悟,于是赶紧问道:"艇上有白人?""那是,"他答道,"全部是白人艇。"我问他有多少,他屈指算了算,说有 17 个。我又问他们下落如何,他告诉我说:"他们活着,住在咱的部族。"

一席话后,我脑子又想入非非起来。我当即想,这些人,也

许是来自那一艘船,即在"寡人"的岛屿跟前失事的那艘。也许是船撞上暗礁后实在拯救不了了,他们一见船要玩完,便爬进救生艇里逃命,最后登上了荒滩,进了野人堆里。

我又穷追不舍,向他细细打问那些人的下落。礼拜五一口咬定,已经是四年左右,但他们还活在那里,野人们不去打扰他们,还给他们粮食吃。我问道,何必不把他们杀掉吃肉呢?他回答说:"不,他们做兄弟了。"照我理解,这是指他们休战了。他又补充道:"不打仗,他们就不吃人。"这下子我真明白了,这意思是说,他们吃的,只是与他们开战、并在混战中被捉的敌人。

此后过了好久,我来到岛屿东侧的小山顶上,我上回说自己在一个晴天丽日里望见了美洲大陆,也就是在这里。这一天也是万里无云,礼拜五热切地望着大陆,望着望着,突然间手舞足蹈起来,我当时正在远处,他朝我又叫又喊。我问出什么事了,他回答说:"得死了,真得呀!那儿见咱的家了,那儿见咱的部族了!"

我留意到,他的脸上喜形于色,眼里熠熠有光,一副归心似箭的样子,神情急煎煎的,一见这样,我心里大犯嘀咕,本来对我的新仆人礼拜五,我倒是蛮放心,这一下,不由我忐忑起来。我心里咬定,一旦礼拜五回到他的部族,不但会把宗教忘得一干二净,还会把我对他的恩情抛个精光,准要情不可捺地把我的情况,对他的同胞讲个一五一十,弄不好,还会引来一二百号野人,拿我开一顿宴席,他一定会吃得大快朵颐,就跟吃他那些被俘的冤家一样。

可我实在是冤枉了这个可怜而诚实的家伙,到头来,我一直后悔不迭。觉得自己对人真是太不信任了,可在当时,我那疑心顿起,好几周里都有增无减,我比以前更加小心戒备,对他的态度,也不像以前那样友善而不拘行迹。可我这么做,同样是大错特错的,因为这可怜的人,虽然说了那些话,做了那些动作,实

在是全无此意,无论是作为重情重义的朋友,作为一个虔诚的基督徒,他的所有念头无不合乎最高的道义,当我后来明白到这一 点时,我心里真是万分满意,同时还充满内疚。

不屑说,我一味地疑心疑虑,自会天天打探他的口风,好叫我怀疑他新怀上的鬼胎,能向我流露出一二。但我发现,他的话句句无辜,字字诚实,我那疑心,竟得不到滋养,蔫蔫瘦下去,虽然还免不了忐忑,但他终于又赢得我的信赖,只不过我那份不安,他居然毫无所觉,真诚到如此地步,我也不再怀疑人家有什么鬼胎了。

有一天,我们又登上那座小山头,只是海上的天气,有些雾 气蒙蒙,所以看不到大陆,我把他叫来,对他说:"礼拜五,你 不是想回你本人的部族、回老家吗?""那是,"他答道,"咱回咱 的部族就忒高兴了。"我随即问道:"那你回去干什么呢?再变野 了,再吃人肉,再当原来的生番去?"他摆出一副操心状,摇摇 头,说道:"才不,咱叫他们要过好日子,叫他们吃面包、羊肉、 羊奶,不再吃人。叫他们祈祷上帝。"我接着问:"那他们不杀了 你?"他先是一脸凝重,然后说道:"他们才不杀咱,他们可想好 学哩。"他的意思是说,他们是很好学的。他补充道,他们从坐 船来的那班大胡子手里,学了不少东西,然后我又问他,是不是 愿意回去找他们?一听这话,他淡然一笑,说自己可游不了那么 远。我对他说,我会替他造只独木舟的。他满带着急地说,我要 和他一起去,他一定去。""我去!"我说道:"我到那儿去,他们 还不吃了我!""不吃,不吃",他说,"咱不叫他们吃你,咱叫他 们爱你。"这意思是说,他会讲给他们听我是如何杀死了他的敌 人,救了他的命,他们会因此爱我的。然后,他又想方设法地告 诉我,让我明白,他们是如何善待那17个他们所称的大胡子, 即在危难中去那片海岸的白人的。

老实说,自从听了他的一番话后,我就起了渡海之意,看能

不能人伙到"胡子"群里,我料定他们是葡萄牙人或西班牙人,我深信,彼处既在大陆,我总能找见脱身之策,再说,成群结伙,总比我只身从海岸之外 40 英里的孤岛上逃跑,孤立无援容易一些。所以,几天后,我又带着礼拜五干活时,趁便告诉他,我要送他一条小舟,打发他回自己的老家去。于是,我带他来到我泊船的岛屿一侧,淘光里面的积水(因为平时我总叫它沉在水下),将它拉出水面来,在给他看过我的独木舟之后,我们俩人坐船去了水上。

我看这家伙也真是一名使船的好手,他划桨如飞,比我还快一倍。待他人船之后,我对他说:"对了,礼拜五,咱们去你的老家如何?"一听这话,他显得丈二和尚不摸头脑,大概在他看来,走那样的远道,这船未免小了点。于是第二天,我们来到当初造出来却弄不下水的那艘。我的第一只独木舟跟前,照他的说法,这条船倒是大小足够;只是停放了二十二三年,风吹日晒,我也不加保养,早已是干干裂裂的,有些朽坏了。礼拜五对我说,这种船就成,可以装上"大大的粮食、喝的和面包"。

总之,这次我是铁下心来,要和他一道渡海去大陆了。于是 我对他说,我们可以再造一艘这样的大船,然后载他回家去。一 听这话,他半晌不语,一句话也不说,脸也沉下来,显得很伤 心。我问他怎么了?他反问道:"咱怎么了,你冲咱生气?"我问 他这话何来,说我根本没有生他的气。"没生气!没生气!"他翻 来覆去、念叨了几遍,"那干吗打发咱回家呢?"我回答说:"礼 拜五,那可是你说自己想回家的?""那是,那是,但我是想让咱 俩一块儿回去,不想咱回家,不想没有主人回家。"总之,他根 本没有抛下我回家的意思。"我到那儿去!礼拜五,我去那儿干 什么呢?"我问他。他张口答道:"去干大好事呀!教野人学好 儿,学心眼儿,学老实。你叫他们祈祷上帝,知道上帝,叫他们 换个新活法。""唉呀!礼拜五,"我回答说,"你这是说什么呢! 我自己还很无知呢。""那是,那是,"他说,"你教我学好儿,也能教他们学好儿。""礼拜五,不行,你还是自己走,叫我一个人留下,过老日子吧。"一听这话,他又慌了,跑到我以前送给他的那把小斧头面前,一把抄起来,回来递到我手里。"你拿它干什么呢?"我问他。他回答说:"你拿着,杀了咱。""我干吗要杀你呢?"他一口抢回来:"你干吗打发我走?拿着,杀了咱吧,别打发咱走。"他说得急焦焦的,眼里都噙满了泪水,看来他完全是真心的,总之,他对我的一片赤心展露无遗,我也铁心认定了这个心腹,于是我对他说,只要他愿呆在我身边,我绝不打发他走的,这话,我后来又说了多遍。

总之,从他全部话语中,我看出他义无返顾,赤心向我,没有什么东西能叫他离开我,而他之想回家,依我看,也只是因为他对本族的人怀着深情厚义,希望我去造福他们。但这种事情,我心里没谱,所以从没想过,也无意去做。但我却一心想着逃跑的事,这想法的起因,是我从谈话中得来的推测:那里有 17 位长胡子的人。所以我不待耽搁,立即和礼拜五一道,去找寻一棵合适的大树,以便放倒来造一艘航海用的大独木舟。要说岛上的树,就是造一艘大船也不在话下,造一支小型的船队都绰绰有余,别说一条独木舟了。但我最关心的,是就着水边找一棵,以便造成后好下水,免得和上次一样受难。

礼拜五终于挑中了一棵树,我看对于什么样的树适宜造船,他远比我在行。而且到现在为止,我们放倒的那棵树,我还是叫不上名字,只知道这树近乎于我们所称的树魔树,或是介于树魔树和尼加拉瓜木之间,因为气味和颜色大体相同。礼拜五要在树里烧出个洞来,好成个船样。但我指点他用工具去掏,待我小做示范,他就巧手斫来,经过一月有余的辛苦,我们终于造成了,而且蛮有样子。后来,我教会他使用大斧之后,我们又从船的外身,斩斩削削,直把那树,砍成了一艘模样齐楚的小艇,然而这

之后,我们却花了两周的工夫,才把这小艇架在大滚木上,一寸一寸地挪下了水。而待它下水之后,竟可以灵转自如地运载 20 号人呢。

小艇下水后,但只见礼拜五巧手使船,划桨如飞,前摇后 曳,左转右靠,那真是得心应手。于是我问道,我们能不能坐着 它渡海去对岸。"那是,"他说,"坐它去对岸蛮成,大风也不碍 事。"可他哪里懂得我还有一招儿未使呢,就是说,我要给这小 艇配一套船帆和桅杆、外加锚和锚链。至于桅杆,倒是容易取 材。我在附近找准一棵雪松,树龄不大,枝干挺拔,这种树,岛 上遍地皆是。我先派礼拜五把它放倒,然后指点他如何把这雪松 砍成桅杆的模样。而说起船帆,我却大伤脑筋,我知道自己有些 旧帆布,或者说,有那么一堆旧帆布片子。可我在身边放了26 年,从没想到会有今天的用场,一直没有悉心保管,准已经朽烂 不堪了。事实果然如此,多数帆片都已经朽坏,可我总算找出了 两片,看来蛮结实的。我拿这两片帆布下了手,但我没有可以缝 的针,所以是费尽了苦心,笨手笨脚地撮和到一起,最后,总算 是做成了一件三角状的丑东西,类乎我们英国所称的羊肩帆,一 根小而短的顶杠和一根下杠,像我们大船上的长艇平素挂的那 种,也是我使起来最熟练的一种。因为,当初我从巴尔巴利出逃 的时候,艇上挂的就是这种帆,这一层,我在故事的前半部已经 说过。

但工作的最后还十分艰巨,即把船帆和桅杆装到船上,却费去我近两个月的时间,因为我一样都不落,又搓了一根小绳子,相当结实,以便拉稳桅杆,还做了一片前桅帆,好在逆风行船时有所助益。更要紧的,也是最重要的,是在船尾装上一把舵,以便掌握方向,但称之为舵似乎有点儿抬举我了,但虽然我造船的本领实在不堪,可我明白舵的用处,更明白这东西是不可或缺的,所以我扎下头来,苦心经营,到底成了一把。可要是算进我

那许多不成功的傻主意,我想造它所花的辛苦,简直跟造这船一样多。

待一切停当下来,一切都稳妥了,我又把行船的各种门道、方法,传授给我那仆人礼拜五。说起划独木舟,他自是一把好手。但说起运帆使舵,他就一无所知了。他见我在海上,仅仅靠一把舵把船使得转行自如,且见船帆随风转移,随着航道的变换,时而是右一帆风,时而是左一帆风,看到这些,他惊呆了,像是遭了五雷轰顶。可我让他小试身手,便教他使熟了这些,不很久成了一个老练的海员。只是他用不会罗盘,不管我怎么教,他总是不通一窃,但话说回来,这一带地区,一向是晴朗少云,很少、甚至从来没有过浓雾,所以即使有了罗盘,也派不上什么用场,白天盯着海岸,夜间看着星星,就可以行船了,除非在雨季,可雨季里是没有人外出的,不管是走陆路还是走海路。

我那孤岛囚徒的生涯,如今进入第 27 年,虽然这最后三年,我有礼拜五在我身边,日子过得大不同于往前,似应剔除在外。我像当初那样,谢天慈悲,感谢上苍,守过我上岛的周年纪念。若说当初我有理由感谢上苍,那么今天更应该谢天不弃,因为我眼见上天格外垂慈,而获救的前景,似乎也企予可望,我这么说,是因为我有一种难以遏止的感觉:开释在即,不过今年了。但我还是照常进行我的农事,挖沟,打围栏,植树,采集,晾晒我的葡萄,该做的事,我样样不落,一样都没有荒废。

随后,雨季来临,和平时相比我难得出得门去,我早有准备,所以我事先把我们的新船安顿牢靠,我们把它划上小河,直划到我当初停靠木筏的岸边,而后趁着涨潮,拖上岸去,我又指派礼拜王挖出一个小船坞,深度则足以使它顺水漂进去,大小刚好容下它,等到潮水退后,我们又在船坞口上筑起一道坚固的埝子,她把水挡在外面,这样,它就可以干干爽爽地躺在里面,不受海潮冲蚀。为了遮雨,我们铺下一大堆厚厚的树枝,所以它看

起来,活像一座茅屋。停当之后,我们就坐等十一、十二月的到来,照我原有的计划,那是我们涉险出航的日子。

旱季开始来临之后,我那出海的念头,也随着晴天丽日一道 回转,我整日操备这一次航程。第一件事情是置备一些食物,作 航行的口粮,并决计在一周或两周之后,打开船坞,放出船来。 有一天早晨,我正忙干这一类事情。我把礼拜五喊到跟前,派他 去海边上,看能否捉一只海龟来,为了吃蛋和肉,我们通常是一 周捉一次,星期五去不多会儿,便跑回来,仿佛是脚不点地,飞 身越过我的外墙,也就是那道围栏。我还没来得及跟他说话,他 就冲我喊起来:"啊!主人,啊!主人,毁啦,完啦,糟啦!" "怎么啦,礼拜五?"我问道:"啊!远处,那儿,"他说,"一个、 俩、仨独木舟,一个、俩、仨!" 照他这说法,我还以为有六只 船呢。可我细一盘问,才知道只有三只。"好了,礼拜五,别害 怕。"我这样说着,尽量壮起他的胆子。但这可怜虫吓得魂飞魄 散,一味觉得是他们找上门来,要把他切成碎片,吃下肚去,这 家伙抖成一团,我简直不知拿他怎么好。我尽力告诉他,安抚 他,我和他一样有危险,他们也会像吃他一样,把我吃下肚去。 "可是,"我说道,"礼拜五,咱们得狠心一战。你能打吗,礼拜 五?""咱会放枪,"他回答说,"可来了老多人呢。"我又对他说, 多也没用,我们的枪杀不了他们,也会把他们吓跑的。然后我问 他,假如我决心保护他愿意同他同生死的话,他肯不肯保护我, 照我的吩咐去做,和我同仇敌忾,他回答说:"主人,你叫咱死, 咱就死。"于是,我回去取来一大杯拉姆酒,递给他。这酒我喝 得异常俭省,所以还余有许多,待他把酒饮下,我叫他背起我们 总是带在身边的那两杆鸟枪,枪里装上大号的天鹅弹,和手枪子 弹差不多大小。而后我又抄起四杆短枪,每一杆装进两颗铅弹和 <u>万粒小子弹。又给我的两把手枪分别装上两粒子弹。我照以前那</u> 样,给了星期五一把小斧头,又把那口无鞘的宽剑挂在腰里。

待我操备完毕,我抄起自己的望远镜,爬上了小山坡,以期能有所发现。很快我就从望远镜中,看到了 21 个野人,三只独木舟,三个俘虏,看来他们来此地的正务,不过是开一场野蛮的庆功宴会,把那三个人下肚了事,未见任何异常的端倪。并没有要报仇寻找礼拜五的迹象。

我还看到,他们上岸的地方,并非礼拜五上次逃跑时他们的 登陆点。而是更加靠近我的小河,这里海岸低洼,有一片密树林,延伸进了大海。一见他们得寸进尺,更加上对这帮禽兽的野蛮行径,我本来就满腔痛恨,所以我心里,登时怒火万丈,径直跑回礼拜五跟前,告诉他,我决计冲过去,杀他个精光。而且问他,是否愿意同我并肩作战?他一杯酒下肚,现在已经顶过了恐惧,胆子稍壮起来,兴致勃勃地把刚才的话又对我说了一遍:"你叫咱死,咱就死。"

我带着一腔怒火,把装好的武器在我们俩人之间作了分派。 我递给礼拜五一把手枪,叫他别在腰带里,又叫他扛起三杆步枪。我自己则带上一把手枪和另外三杆步枪。披挂完毕,我们便 出发了。我口袋里掖进一小瓶拉姆酒,叫礼拜五扛着一只大口袋,里面装着备用的火药和子弹。我依着兵法,叫他紧随我后面,我如果不吩咐,不得射击,不得妄动,同时,不得乱言乱语。部署已定,我朝着右首,迂回了将近一英里,以便渡过那条小河,扎进树林里。这样,我才得以人不知鬼不觉地进入射程,而据我的望远镜观察,这实在是轻而易举的事。

在我行军的当口,以前的想法又涌上心头,不由我决心大跌。这倒不是说,我被他们的人数吓住了,这不过是一群手无寸铁赤身裸体的乌合之众,就算我单兵作战,我仍然敌得过他们。但我想,他们无意加害于我,与我往日无冤,我受了哪份神召、有什么道理,再说了,又有什么必要冲过去沾一手鲜血,去攻击人家?他们与我无冤无仇,风习固然是野蛮,但这也正是他们的

不幸,正说明了他们和附近的部族一道,沦于这种蒙昧而非人的生活,被天所弃,上天并未把我召来,去审判他们的行为,更没有叫我执行他的判决。时辰一到,他会以万民的科律,会亲手判罚的,为他们犯下的万民之罪将这民族一体惩罚。就是到了那时候,也是与我无干的。这事若是礼拜五来做,倒还有理可讲,他是他们的冤家对头,一直和这帮人处于战争状态。他去攻打他们,算是合理合法。但轮到我,话就不好这么讲了。这些想法,不依不饶地缠了我一路,使我心里很不开心,我只好决定:先去他们附近埋好身,看一眼他们那野蛮的宴会,到时再按老天的指点行事。若不是事出必须,叫我感到是老天唤我,我绝不插手他们的事情。

决心一定,我进入了树林,礼拜五紧随在我脚后,尽量小心翼翼,默不作声,我一直行到贴近他们一侧的树林边上,只有一角树林隔在我和他们中间。行到此处,我轻声把礼拜五唤到跟前,将那角树林中的一棵大树指给他看,并派他过去,然后回来告诉我,那里能否看清他们的举动。礼拜五依命而去,随即又转回来,说可以看他们个一清二楚。还说他们围坐火旁,正吃着一个俘虏的肉,另一个俘虏则捆在沙滩上,与他们稍有距离,还说下一个就轮到他了。这话叫我火冒三丈,顿时又按捺不住性子了。又听他说,那人不是他们部族里的,而是一个大胡子,即他以前说起过的、乘船去他老家的人。一听他讲到大胡子白人,我不禁骇然一惊,当下去了那棵大树跟前,我通过望远镇,我清楚地看到一个白人,躺在海滩上,手脚被灯心草一类东西捆住了,还看出这是一个穿着衣服的欧洲人。

一丛小小的灌木后面有一棵树,和我待的地方相比,距他们要近50码。依我的判断,只屑绕一个小圈,就可以人不知鬼不觉地摸到树前,到那时,我和他们之间,就只剩射程的一半了。因此,我虽然是怒不可遏,但还是压下火气,转身绕了20来步,

钻进一片矮树林,在它的一路掩护下,我来到另一棵树后。那里有一片小小的高地,距他们约有80码,可将他们一览无余,于是我走上高地。

现在,事情万分紧急了,因为我看见 19 个野人密密匝匝挤在一块,围坐了一地,另外两个被派去宰割那位可怜的基督徒,可能要把他一条胳膊一条腿肢解下来,提到火上做烧烤。两个野人已弯下身去解他脚上的绑带。我回过头去,对礼拜五说:"礼拜五,我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。"礼拜五点头答应。"那好,礼拜五,"我说道,"看我怎么做,你就怎么做,不许出错。"于是,我把一杆短枪、和那杆鸟枪放在地上,随后我抄起另一杆短枪,向那些野人瞄准,并吩咐他也这样做,礼拜五也如法炮制,然后我问他,准备好了没有,他说:"好了。"我说:"那就朝他们开火。"说完,两人同时开枪了。

礼拜五枪法棒极了,比我还准,他瞄准的那拨,当即有两个被他打死了,另有三人被他打伤。在我这边,我干掉了一个,伤了俩。不屑说,那群野人马上慌作一团,那些没死没伤的,全都跳了起来,一时不知该往哪儿跑,也不知朝哪儿看,如无头苍蝇,因为他们根本不知道这是哪儿飞来的横祸。礼拜五紧盯着我,等待吩咐马上行动。打过第一排枪,我立即扔下空枪,操起那杆鸟枪,礼拜五如法炮制。他见我扳起枪机,瞄中靶子,也照样子瞄准,我问他:"礼拜五,准备好了?"他回答说:"那是",于是我说:"凭上帝的名义,开火吧!"话音刚落,礼拜五和我又朝那帮惊慌失措的畜生排头打去,由于我们的枪里装的是手枪子弹,即我们所称的小铁沙,所以这次伤了许多人,却只打倒了一个,但大多伤得很惨,满身鲜血,他们四下乱蹿,狂嚎大叫,像一群发疯的野兽那样,其中三个野人很快也倒扑在地,只是没有马上死去。

我把空枪放下,拿起那杆装满火药的短枪,对礼拜五说:

"礼拜五,快跟我走。"礼拜五紧跟着我,并显得十分勇敢。我便冲出树林,出现在野人面前,礼拜五紧跟在我脚后。野人一见我们,我立即大吼起来,礼拜五也扯开嗓子拼命喊,然后我尽快朝前跑去,但由于武器太重了,跑得并不太快。我径直跑向那个可怜的基督徒,他躺在他们坐的地方和大海的中间的沙滩上,那两个要拿他试刀的屠夫听到第一阵枪响,早吓得魂不附体,把他撇在一旁,惊恐万分地向海边逃走,跳上了独木舟里,另有三个野人也逃向同一方向。我转向礼拜五,叫他追上前去,朝他们开火。他明白了我的意思,立即朝前跑了大约40码,挨近他们开枪,我还以为这一枪把他们通通打死了,因为我亲眼看见他们全部倒进了独木舟。哪知道有两个家伙很快又坐了起来,但礼拜五到底杀掉了两个,伤了一个,那个受伤的一头栽在船底,好像死人一般。

礼拜五朝他们开火的时候,我掏出自己的刀子,割断捆着那位可怜受害者的灯心草,把他的手脚松开,把他搀起来,用葡萄牙语问他是什么人,他用拉丁语回答说:"基督徒。"但他身体疲惫无力,说不出话来,也站不住。我从衣兜里掏出酒瓶,递给他,做手势让他喝一口,他喝了几口。我又给他一块面包,他也吃了。然后我问他来自哪个国家,他说是西班牙人。吃了东西,他稍稍恢复体力,于是做各种手势,要我知道他对这一次救命之恩的感激之情。我把所知道的西班牙语,尽量挤出来,道:"先生,"我说,"此话我们回头再说,现在我们打仗要紧,你要是还有力气,拿上这把枪,和这口剑,杀过去吧。"他神情感激地接过它们,一拿到武器,仿佛是浑身充满力量,像复仇的冤魂一样,飞身扑向他的仇人,一下子把两个野人剁成了碎片。事实上,这整个经过太出乎野人的意外,这些可怜的家伙被我们的枪声惊得魂不附体,屁滚尿滚,哪里还有力气逃跑,只有拿自己的身躯来抵挡我们的枪弹了。被礼拜五射倒在船里的那五个野人,

就是这样。有三个倒在船舱,显然是被枪打伤,而另外的两个, 却是被吓倒下的。

我紧紧地握着自己的枪,不敢放开,只是想蓄弹待发,因为 西班牙人拿了我的手枪和那口宽剑。我又招呼礼拜五,吩咐他跑 去我们打响第一枪的地方,即那棵树前,叫他把搁在那里的空枪 取来。他很快就拿了东西回来。然后,我把自己的短枪递给他, 坐下来,把另几杆统统装足了弹药,吩咐他们在需要时,只管来 取。在我装弹药的时候,西班牙人突然和一个野人厮打在一起, 那野人挥舞一柄木剑,直向他砍来,刚才幸好有我出手相救,否 则这种兵器就取了他的性命。那西班牙人,虽然身体虚弱,却勇 猛异常,他与这野人恶战不休,在他的脑袋上砍了两大口子。但 这野人四肢发达,身强体壮,他扑过去,把西班牙人掀翻在地 (也是西班牙人体虚的缘故),扭住他手中的宽剑,西班牙人危难 长急智,抛了剑,从腰间抽出手枪来,朝野人开了一枪,我跑去 帮他时,他已杀死了野人。

这当儿里,礼拜五没有人约束,他把别的武器都丢在旁边,他只拎着一把小斧头,朝那群逃窜的家伙勇猛砍过去,一挥手就干掉了三个,这三个野人,就是我前面说过的,被我们第一排枪打伤撩倒的,其余逃命的野人,只要被他追上,也都被结果了性命。这时,那西班牙人也跑来向我要枪,我递给他一把鸟枪,他拿着枪朝两个野人追去,把他们都打伤了。但他跑不了多远,那两个野人逃进了树林。礼拜五追了过去,其中的一个被杀死,另一个身手比较敏捷,虽然受了伤,还是跳进了大海,拼足了最后的力气,向留在独木舟里的两个野人游去,这样一来,只有独木舟里的三个野人逃出我们的手心,外带一号生死未明的伤兵,其他17个都被斩杀了,全部结果如下:

我们在树后打来的第一排枪毙掉三名。

第二排枪毙掉两名。

礼拜五在船里杀死两名。 被礼拜五先伤后杀的两名。 在树林被礼拜五杀掉的一名。 被西班牙人杀了三名。 不知道被谁杀了的四名。 最后四名,乘船逃掉,其中一名生死不名。 总计,21名。

坐进独木舟里的野人,拼命划船,想逃出我们的射程。礼拜 五朝他们放了两三枪,但我看好像没有打着。他想要我驾上他们 撇下的一艘独木舟,下海去追。老实说见他们逃跑,我也有后顾 之忧,生怕他们报信给野人,没准会有二三百只独木舟一涌而 上,单靠着人多势众,就足以把我们吃了,所以我同意下海去 追,我向一艘独木舟跑去,跳进去,紧随我身后的是礼拜五,而 当我进入独木舟里,被吓了一跳,只见一个可怜的家伙躺在里 面,气息还有,像那西班牙人一样,被捆着手脚,似是准备屠 宰。他不知发生了什么事,吓得半死,因为他脖子和脚被捆在一 起,扎得结结实实,无法把头扒出船外,加上绑得太久,已经奄 奄一息了。

我快手快脚,把捆绑他的那些七绕八缠的草绳割断,想扶他 起来,谁知他既站不住,也说不成话,只一个劲地唉声叹气,还 以为松了绑要等挨刀呢。

一会儿礼拜五过来了,我让他与这可怜虫讲话,告诉他已经 获救,而后我掏出酒瓶来,让这可怜的家伙喝上一口,他一听获 救的喜讯,立刻恢复了精神,在独木舟里挺身坐了起来,谁知礼 拜五一听他讲话,又仔细瞧了一会儿,竟是又吻又抱,又哭又 笑,又跳又叫,手舞足蹈地唱起来,边唱边哭,叉着双手敲打着 脸和头,打完之后,又是连唱带蹦,像个疯子一样,谁看了都会 感动得流泪。我等了大半天,才能让他开口与我讲话,我问他究 竟是怎么回事,他歇了大半天,才安静下来,告诉我说:"他是 这个人的儿子。"

这可怜的孩子一见他爸爸,又见他爸爸大难不死,真是狂喜,孝心自然流露,我那份感动,也是说不上来。父子重逢,他们骨肉团圆深情似海,更是激动人心,我形容不上来。他从船里跳上跑下,进进出出折了无数来回,最后进船来到他爸的身边,坐下来后,张开胸膛,把他爸的脑袋抱在胸前,足足抚慰了几十分钟,而后,用手揉搓起他爸那被捆得麻木的胳膊和脚脖子,我见这画面,便从瓶子里倒一些甜酒给他,要他用酒擦,这酒蛮有效力,能够消肿止痛。

这件突发事件,打消了我要乘船追野人的计划,现在,他们已跑得无影无踪。不过,我们没追出去也是好事一桩,两小时后,海面起了一场大风,一连吹了整整一夜,而且是来自西北,恐怕那几个野人连路程的四分之一还没有走到,就被逆着他们的风给吹倒了。我看,那船怕是走不成了,更别说能回到他们的聚居地了。

还是说说礼拜五吧,我见他手忙脚乱地服侍自己的老爸,不忍支开他。后来,我想他可以歇一会儿了,便喊他来到身边,他笑呵呵地一路蹦跳跑来,乐不可支。我问他,有没有面包给他爸吃?他摇头说:"没有,我自己把面包都吃了。"我只得从身边的小干粮袋里,又掏出一块面包给他,还有一杯酒,但他尝都不肯尝,全捧去给他爸。还有两三包葡萄干在我的衣兜里,我抓出一把,叫他拿给他爸。他把这些葡萄干给他爸送去后,马上跑出船来,活像是疯了一般,风一样跑开了,我平生真没见过他这号飞毛腿那么快,眨眼之间,他就不见了踪影。尽管我朝他身后大声喊叫,但一点用处都没有,他跑去了 15 分钟左右,又回来了,比刚才跑得慢。待他走近,我才看出他步子拘束,原来他手里捧着东西。

当他来到我跟前,我才看清他这是回家去取一口泥钵子,给他爸弄些淡水,他还取来了几块面包。面包他给了我,水则带给他爸,我也觉得口干舌燥,就顺便饮下一口。这些淡水,比起我给他的甜酒或烈酒,更叫他爸提神还魂,因为他渴得快死了。

待他爸把水喝下,我把礼拜五喊来,问还有没有剩水,他说还有呢。于是我让他拿去给那可怜的西班牙人,他也一样需要水。我又拿出一块面包,要礼拜五也带给那西班牙人,他虚得厉害,正在树阴底下的一片草地上歇息。那群野蛮人把他绑得手脚僵硬,淤血红肿。只见礼拜五把水带去他身边,他便坐起来喝水,又吃起面包,我看到这情况,递给他一把葡萄干。他仰起头,望着我脸上浮现出万分感激的表情,可他确实虚得厉害,刚才全力撕拼,现在却站都站不起来了。他试着站了两三回,实在力不从心,因为他脚脖子肿得厉害。我叫他坐下别动,又派礼拜五为他擦酒揉脚,像刚才伺候他爸那样给他治疗。

只见这可怜的家伙,也真是孝感动天,他待在这里的时候,几分钟就要回头一次,看他爸是否还坐原先的地方,有没有离开,是否还是老样子。后来,他发现他爸爸不在了,突然蹿起身来,一句话也不留,飞身跑去,一路上真是象飞一样。当他跑到跟前,发现他爸正躺在地上歇息,又立即转回来。这时,我对西班牙人说,他要是没有力气,就让礼拜五扶他起来,带他去船那里,他会把他载回我的住处,那是我的地盘,我会照料他的。没想到礼拜五力气特别大,一下子把他扛在肩上,把他背去小船那里,然后,轻轻把他放在船梆上,上了船后,随即又把他搀进去,紧挨他爸放下,又立即跳出船舱撑开船,顺着海岸慢慢划船,风还是很大,船仍走得比我们快,终于稳稳妥妥,把他俩带进我们的住处。而后把他俩撇在船上,跑向另外一只小船了。我看见他。问他去哪里,他说:"取那只船。"然后急急忙地跑开了;那真是飞毛腿一般,骑马都跑不过他,我刚刚走到河边,他

已经把独木舟驾进了小河。他把我渡过河,赶忙把爸和那个西班牙人领下船,待下得船来,这俩人都软弱无力,行动不得,可怜兮兮地站着,礼拜五束手无策。

我想法子解决这一层困难,我要那俩人坐在河边,然后叫礼拜五到我这里来,我很快找到材料做成了一副担架,我跟礼拜五一前一后,把他俩人放在上面,抬上他们走了。但当我们来到我那堡垒的围墙外时,我们又遇到困难了,因为现实表明是不可能把他们扛过墙的,而我又不愿意把墙拆了。我只好和礼拜五一起再次下手,用两小时左右的工夫,搭起一座有模有样的帐篷,旧帆布盖顶又盖上了树枝树叶,这顶帐篷,搭在了我围墙的外边,就在外墙和我栽种的那片小树林之间,帐篷里面,我们又找到干鲜稻草,铺下两个铺位,还各垫上一条毯子,还有一条可以盖在身上。

我这座小岛现在看有很多人了,我心想,自己有了黑奴,而且还不错,称得上既繁且庶了。自己俨然一派帝王之尊,不禁自鸣得意。再说,整座岛屿归我所有,我可以为所欲为。其次,我的百姓依赖性大,千依百顺,我是说一不二的君主帝王,他们能活到今天,全亏有我,万一有那么一天,他们甘愿为我献出生命。还有一件有趣的事,虽然只有三个臣民,却有他们各自的宗教信仰,礼拜五这个仆人是新教徒,他父亲是异教徒,而那西班牙人,则是一个天主教徒。不过,这且按下不表。因为在我的领土上,我允许信教的自由。

待我把那两个身虚体弱的获救俘虏安排妥当,给了他们遮风避雨的帐篷,和安身歇脚的立身之地,我又琢磨给他们弄点吃的。我先是吩咐礼拜五去我的羊群里,宰一头一岁口的羊,我割下后蝤,切成小块,让礼拜五拿去清水白炖,又还放下一些大麦和稻米在汤里,我敢说,这是一顿连肉带汤的美餐。因为我墙内不生火,所以我在门外炖好之后,全部端去新帐篷,在他们面前

有一张桌子,放好肉汤,我也落座,跟他们一起享受这丰盛的晚餐。我还尽量给他们鼓劲,礼拜五做我的翻译,因为他爸连同那 西班牙人,都跟我语言不通,而礼拜五居然学会一口蛮子话。

我们把午餐晚餐并作一顿吃下后,派礼拜五上船回刚才的地方,去把我们的火器诸如短枪之类取回来,当时匆匆忙忙,把它们留在了战场上没拿回来。第二天,礼拜五又被我打发去,掩埋野人的尸体,暴尸烈日,很快会腐烂散发出臭味的。这场宴会吃剩的断骨残肉,我也吩咐他埋掉,因为我不忍心自己动手掩埋。所有这些,他都亲自动手完成了,而且把野人来过的痕迹处理得干干净净,当我后来再来时,要不是有对面的一角树林,我真的认不出那地点来。

随后,我和这两个新居民交换了一下看法,我先是叫礼拜五 问他父亲,乘船逃跑的野人会有怎样的下场,他们会不会引来全 部族人进攻我们。对于这个问题,他认为,那连宿的大风逆他们 吹来,船上的野人肯定性命不保,一准被淹死,或者向南面漂 去,那里的海岸是别人的地盘,也就是说他们就是没有丧身海 底,也准被人吃掉。但是,假如他们安全回到自家的海岸,他还 不知道以后的事会怎么样,不过他觉得这一次遭打,枪声火光的 方式离奇,他们被吓得魂飞魄散,他们准会报告说,要他们命 的,绝不是凡人,两个家伙(指我和礼拜五),不是夺魂的天神, 就是勾命的冤鬼,万万不是一般的海上航行落难者。他还说,他 曾听见野人用自己的土话,高声怪叫对答,因为他们怎么也想象 不出,居然一个凡人能掷出火来,发出雷声,而且能在几步开外 连手都不抬要人的性命,老野人的这席话,算是说着了。因为后 来有人对我说,这些野人再也没有胆量再次上岛,他们被这四个 人(看来他们是逃出了汪洋大海)的讲述吓破胆了,认定这是个 魔岛,谁去了一准被天神之火烧死的。

但是,我并不知道有这样的事,所以好一段时间里,一直是

忐忑不安,率领我的全班人马严加防范。我们有了四个人,哪怕 是来上百个野人,只要是在开阔地,我随时随地都可跟他们一比 高下。

但一段时间后,由于没有船来,我稍微安心,更加上礼拜五 的父亲信誓旦旦,说假如我去的话,凭他的人缘大可指望氏族人 的热情接待。于是我又浮起以往的念头,琢磨着出海去大陆上。

不过,待我和西班牙人一席深谈之后,我那想法有所改变,他告诉我,那里还有 16 号人,尽是他的同胞和葡萄牙人,他们在海上失事之后,逃去了那边,与野人们相处,虽然相安无事,但缺少维持生活的必需品,日子过得很辛苦。我一一打探清楚他们这次航行的细节,才知道这是一艘西班牙船,要从布拉塔河去哈瓦那,原计划是在那里把(兽皮和白银)卸下来,再把从当地购到的欧洲商品运回。他们第一艘船失事时,有五名自家人被淹死了,他们的船上,有五名葡萄牙籍的海员,是从另一艘沉船里搭救上来的,其余的人历尽艰险,才逃出命来,等到了食人生番们居住的海岸,他们饿得无力反抗,只眼巴巴地等待死期。

他又告诉我,他们身边有几样武器,但因为他们既没有火药,也没有弹丸子,海浪把他们的火药全糟蹋了,只剩下一小把,刚上陆时,他们就是靠着这点火药猎食的,所以武器全无用处。

我问他,这样的生活哪里有尽头呢?为什么不想个出逃之计!他说,他们倒也多次议及此事,但他们既没船,又无造船的工具,也没有食物,所以每次商议,总是以眼泪和绝望收场。

我问他,我要是有意帮他们,他们会不会接受帮助?他们能不能全部逃到这里?我又直接了当地对他说,我所不愿意的是待我让他们恢复了自由,他们却背叛我,恩将仇报,因为感恩图报,不是人生来就有的好品性,人们待人待物,多是看眼前的利益,而不是以德报德。假如我自告奋勇去救他们,他们却反过头

来,把我捉去新西班牙,那可就死定了,一个英国人去那里,只有可能被作了人祭,不管他去那里是由于什么原因,自愿还是被迫。我宁可被交到野人手里,被他们生吞活吃,也不愿落进僧侣们的魔爪,被投进异端裁判所绞死。我又补充说,假如我相信事情不会走到这种情形,那他们倒可以都来,众手添柴,一定能造出一艘大三桅帆船,把我们带离这地方,向南驶往巴西,向北开往加勒比群岛或西班牙海岸。可要是我把武器递给他们,他们却恩将仇报,把我当作俘虏,那我这份好心算是给狗吃了,我会死得很惨的。

他坦率又真诚地说他们难以忍受凄苦的日子,有人主动帮他们脱离苦难,他们不会恶待人家的,假如我不放心,他可以同那老人一道去他们那边,把他们的答复带回来。可以叫他们对着上帝发誓,要绝对服从我的领导,奉我为长官和船长,并要凭着圣礼和《福音书》宣誓,永远效忠于我,随我所愿,去我想去的基督教国家,永不背叛,一切听我的命令行事,直到安全抵达我的目的地,他说,他会让他们立下字据带来给我的。

然后他又对我说,他会第一个向我宣誓,没有我的允许,有 生之年他绝不背我而去。假如他们的同胞越约背盟,他会毫不犹 豫地为我流尽最后一滴血。

他还解释说,他们为人都很温顺善良,如今又遭受着无法想象的最大苦难,没有武器、衣服食品,寄居他人篱下,远无归期,假如我能解脱他们,他们准定会生死相报。

听了这些话,我决心冒险救他们,并先派那个老野人和西班牙人一道,过去与他们协商,当一切料理妥当、只待出行的当口,那西班牙人却突然后悔,他的理由稳健周到且诚心诚意,我无法反驳;他建议我说,至少该推迟半年救脱他那伙同道。原因是,到目下为止,他同我们一处生活了约有个把月。在此期间,亲眼看到我是全凭天意,来谋取衣食;亲眼见了我粮仓谷囤,这

些粮食,供我自己绰绰有余,若供我全家的话,白添了三口人,若不省吃俭用,怕是巴巴结结,会断粮,假如他的同胞也过来,又添 14 张活嘴,粮食就应付不来了。而如果我们再造一艘船,无论向哪个方向走,船上的吃用都无着落。所以他对我说,依他看,更为可取的办法,是让他们三人,再翻耕一些土地,把我的余种全部播下。下一季收成时,他的同胞们来了,也好有饭吃。吃喝无着会诱发哄乱的,他们没有获救之感,反以为才出狼口,又人虎穴。他说,他想想以色列的子孙,初从埃及脱身时,也曾兴高采烈,后来在荒野之中无食物裹腹,竟连救他们的上帝也背叛了。

他这番告戒说到了重点,他的建议也周正,我采纳他的计划,他的一片赤心,也很叫我受用。于是我们四个人一起下手,用最粗陋的木棍工具开辟了一块地。大约个把月后,播种季节来了,我们平整的一大片地,足可以播下22 蒲式耳大麦和16 罐稻子,即我们省下的全部种子。离收获季节,尚有六个月时间,我们留作口粮的大麦,真有些少了。不过,这六个月,是从留种准备下播算起的,而不是说,庄稼地里要长六个月。

如今我们一起进退,只要野人不是大批前来,我们的人数就足以抵挡对野人的恐惧,所以只要地点凑手,我们随意游逛,岛上的地面,但是我们念念在兹的,是溜身而逃,而逃跑的手段,刻刻留意,我选了几棵可以造船的大树,作了记号,派礼拜五和他老爸伐倒在地。而后,我嘱咐西班牙人去监督指导他俩的工作。我也亲自动手不辞辛苦,把一根大树劈成一张木板,叫他们照我的样子,最后,劈出了大约 12 大张上好的橡木板,长 35 英尺,宽近两英尺,厚度两寸四寸不等,可以想象我们劳动的千辛万苦。

同时,我又尽力扩大我那小小的驯养羊群。为此我们轮流出动,礼拜五和西班牙人出去一天,转日我再和礼拜五一道出动;

每当我们打着母羊,总要留下崽子,纳进我们的羊群。用这方法,我们捉获 20 多头小羊,与其余的羊一并圈养。特别是晾晒葡萄的季节到来后,我指派他们在太阳底下,挂起大量的葡萄串子,假如我们是在特产葡萄干的西班牙,我们定可以装满 60 到80 大桶;这些葡萄干,连同我们的面包,成为我们大半的口粮,这种食品蛮有营养,吃起来,准保是滋身健体。

到了收获季节,我们的庄稼大有出息;虽不是我上岛以来见过的最大丰收,但于我们的用场,倒也富裕了;因为那 22 蒲式耳大麦种子结出的粮食,我们打出来以后,竟超过了 120 蒲式耳;稻子的种收比例也是如此;即便那 16 个西班牙人统统来到海岸这边,我们的存粮,也足以吃到下季收获;假如我们准备起程,我们也有足够的口粮开到美洲大地的任何地方。

我们将收成收进屋后安顿牢靠,又开始做起了筐把势,也就是说,编出一些存粮篓子;在这方面,西班牙人是一把好手,我没有编一些藤器作为防御之具;他总责怪我没有防范意识。

现在食物足够供应我们的全部客人,于是我吩咐西班牙人去大陆那边,跟他的同伴们住一起,看能做些什么。我给他一个规定,谁不当他的面、或那老野人的面立下效忠的誓言,一律不得带回岛上:绝不伤害、殴打、或攻击他将在岛上见到的人,就是我;若有人对我不尊敬、图谋不轨,他要保卫我,同仇敌忾,无论身处何地,要完全听命于我的指挥;这些誓言,要黑字白纸,画字签押。但实际上,他们既没笔,也没有墨水,根本写不了誓言书,这个难题,可从来不曾想到。

接受我的指示后,西班牙人便和礼拜五的父亲一道,我所说的老野人,驾起一艘独木舟,动身前往了;当初他们作为俘虏被裹挟到这里,就是坐这些独木舟。

我给他们每人一支带有燧发机的短枪,外加火药和弹丸,大约可以打八枪,吩咐他们不到万不得已不要使用。

二十六、七年了,我一直盼着离开孤岛,所以,我满怀希望地迈出了这第一步,我让他们带上足供他们吃好多天的,就是供他的所有同胞,也可以吃上八日有余的面包和葡萄干。我目送他们远去,默默地祝他们一路顺风;临行前,我与他们约好归来时悬挂信号,这样,不待上岸,我就知道是谁来了。

他们动身那日,真是一个好日子,照我的历书,那天是 10 月份的月圆之夜。当然,这只是尽我历算的精确所及,因为我的历书里曾经漏记过一日,再也找不回来;就是年份,我记得也不及时,所以不敢确定,只是到了后来,待我把历书重新校对,才知道我的年份基本正确。

我心神不定地等了八天,谁知竟半路杀出一档子我毫无料及的怪事,就像是天方夜谈。事情是这样的:一天早晨,我正在家里闷头大睡,礼拜五急急跑来,大喊着"主人,他们来了,他们来了。"

我又马上回家取出我的望远镜来,看能否认清这一伙人;我 拉出梯子,爬上了山顶,以便看清别人,又不暴露自己,平素我 遇到提心吊胆的事,总是这样做。

我刚刚踩上山顶,一眼就看到我东南(偏南一些)大约两海里半的海面上,一艘大船与海岸的距离不过一海里半的光景。我估计,这显然是一艘英国船,而那只小船该是一只英国长艇了。

我心里真是忐忑不安,既然看到一条船,而且船上的人,我有理由相信是我的同胞,我的兴奋之情,固然是难以言表,但却不知总有一点莫明的不安,挂上我的心头,吩咐我要保持戒备。我心中猜测:一艘英国船,跑到这天陬海隅来,为的何事?因为英国人的贸易航线,没有一处是途经这里的;我又清楚他们不是海难所致,不是被风暴吹来;若他们果真是英国人,一定是没安好心前来;我落进一伙贼寇的手心,倒不如接着过我的孤岛生涯哩。

有时候危险临头,人们却不以为真,反倒冥冥之中,有一股暗示和提醒,预防万一。我们感受到这种暗示和提醒,凡是留心事理之人,是都不会否认的;这准是一种精神的交感,是天心冥意的倏然一现,这一点,我们也是不能怀疑的;假如它们的来意,像是要警告我们眼前有危险,是为了我们好,那何不当他们是来自一种善意的力量,至于这力量的轻重,那又何必深入研究呢?

眼前的问题,就充分向我证明了这路想法的正确;假如我放松心里的警惕,那我一准完蛋了,下场要比过去糟糕得多,这一点由下面可见。

我这样呆了不久,那只小船,已经驶近岸边,看样子,他们是在找一条小河划进去,以便上岸。不过,由于他们不敢冒进,所以并未看到我以前停靠木筏的那处河汊,而是把船开上了海滩,距我大约一英里之遥,对我来说,这可谓一桩幸事;否则的话,他们上岸的地方,刚好是我的家门口,很快会把我赶出城堡、并把我家里抢劫一空的。

他们上岸以后,我大为高兴地发现他们是英国人;至少大多数是英国人;其中的一两个,好像是荷兰人。他们总共有11人,8个人带了武器,没带枪械的好像是被绑着的;先是有四五个人跳上海滩,再把那三个俘虏拉出了小船。我看到其中有一位俘

虏,尽量做出乞怜、痛苦、和绝望之态,甚至都有些过头;另两位俘虏,则时而举手向天,显得心事重重,却不像第一个那样夸 张过度。

这番场面,我简直是莫名所以,不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。礼拜五却高声尖叫,用蹩脚的英语对我说道:"噢,主人,您瞧瞧,英国人也吃俘虏,跟野人一样。"我答道:"怎么着,礼拜五,你以为他们要吃掉他们?""那是,"礼拜五说,"他们要吃他们。""不会的,"我说道,"杀他们有可能,吃他是不可能的。"

这段时间,我始终是茫茫然然,只是一味站着,被这场面惊得发抖,觉得这三个俘虏随时将被杀掉;我还看到一个歹徒,手举一把海员们用的大弯刀砍向其中一个可怜的人;我觉得他随时就死了,一见这情景,我浑身冰凉。

现在,我真是想念那西班牙人和与他同去的野人;焦急地希望有什么办法,能神不知鬼不觉地靠近他们,进入射程里,以搭救那三个人;因为我看到他们身边没有火器;最后,我心生一计。

那帮蛮横的海员将那三个人殴打一阵子后,便分成几小队分 头奔向了陆地,似乎想查看一下地形。其余三个人,没有人看守 着,但坐在地上,一副绝望之态。

我触景生情,想起自己当初来到岸上时,是何等地落魄和绝望,觉得此生休矣;又如何仓皇四顾,心中充满了恐惧;又是怎样担心成为野兽的食物,而在树上睡过一宿的。

那天夜里,万万不曾想到上帝会帮助我,海上起风,浪潮把船冲近陆地,我有了维生之具,度过了这漫长岁月;同样,这三个可怜而绝望的人,也断然想不到会得到救助,而且近在眼前,更想不到,就在他们觉得毫无生机之时,已是生机暗伏,平安无事了。

在这个世界上,我们实在是目光短浅,所以凡事要乐观,要

信赖伟大、仁慈的上帝,他不会把自己的子民逼上绝路的,即使到了最惨的地步,他也会布下恩泽,他的救助,远比我们想象的及时;甚至在我们看来是灭顶之灾的,往往是他的救助之道。

这班人上岸时,正值潮水怒涨,但他们时而站在一旁,与那三个可怜虫争争吵吵,时而又四下游逛,看看当地的情形,就这样,拖拖拉拉,直呆到潮峰落去,海水退出了老远,结果他们的船被甩在海滩上,再也回不了海。

他们后来留了两个人在船上,可是,这两家伙多喝了几口白 兰地,竟倒头睡下了;不过,其中一个比另一个醒得要早些,一 见船胶滞在沙滩上,拨转不动,便冲那帮四下游逛的人高喊起 来;听到喊叫,他们很快折回到船边,想把船推回海里,但船太 沉了,而且这一侧海滩尽是稀松的泥沙,活像流沙一般,要把船 推下水,直是异想天开啊。

各种各样的人中,最不考虑后果的,自然要数海员,这些家伙也是活脱脱的一派海员的脾气,一见这种情形,竟掉头而去,又忽忽悠悠地转去了岛上;我还听到其中有人在喊另一帮人,叫他们撇开那条船:"把它扔那儿吧,杰克,别管了,等下一拨潮水来了,它自然会浮起来的。"一听这话,我知道他们是哪国人了。我心里的疑问得到了证实。

在这当中,我始终是坚壁深藏,不敢迈出寨堡一步,一味守着山顶附近的观察点;一想到这堡垒固若金汤,我心里不禁洋洋自得。我知道,10个小时之内,船是不会再漂起来的,在这期间,天色会变黑,我就可以更加随意地观察他们的动静,——假如他们交谈的话,一句也逃不过我的耳朵。

同时,我照以前的样子全副武装,比以前多加一份小心,准备随时出击,因为我知道这眼前的对手可比不得前一拨。我叫礼拜五也全身披挂,他在我的调教下,成为一名出色的射手了。并给他三杆短枪,我本人抄起两杆鸟枪;我的模样煞是威武,身披

着一件可怕的羊皮外套,头顶着我前面提及的那只大帽子,一柄 无鞘的宽剑挎在腰间,两把手枪别在了皮带上,肩上还扛着一杆 长枪。

照我刚才所说的计划,我是要等到晚上才动手的。但到了两点左右,即一天中最热的时辰,他们陆陆续续地全进了树林,我想他们是躺下去乘凉了。而那三个苦命人,却心焦神虑,无法入睡,挺坐在一棵大树的凉阴下,那树距我约有四分之一英里,每个人的视线范围都可到达。

一见这情形,我决定去他们面前亮出我的本相,也好了解他们的情况。我掂出刚才说起的模样,跋步走去,我那仆人礼拜五远远地跟在我后面,他那身披挂也和我一般吓人,只是不像我,活脱脱一副鬼怪模样。

我人不知鬼不觉地走进他们,在他们还没发现我的时候,我 便用西班牙语大声问道:"先生们,你们是什么人?"

一听到这声音,他们惊跳起来,而当他们看到我,看到我这副鬼模怪样,他们更是万分惊慌,竟一时答不上话来,而且照我看,如果他们能够,肯定要飞身而逃;这时我用英语对他们说:"先生们,切莫怕我;站在眼前的不是敌人,而是你们不曾料见的朋友。""那他一定是上帝直接派来的。"其中一位这样沉静地对我说道,同时又向我脱帽致敬,"因为要救我们脱离苦境,只有神才有这个力量。"我答道:"阁下,一切救助,无不是来自上天的。不过,您能让一个素昧平生的人,来助你们一臂之力吗?因为照我看,你们处境似乎不妙啊。你们一上岸我就看到了你们,当你似乎在哀求俘虏你们的那帮禽兽时,我还看到有个畜生举起剑来,要杀您呢。"

这可怜人泪流满面,像受了惊吓那样,惊恐万分地回答说: "我是在对上帝说话,还是在跟人说话?这是位天使呢,还是一个真人?""不要担心这点,阁下,"我说道,"上帝若是派天使来

解救你们,定会给他穿戴整齐一点的,他的披挂,也不会是你们眼前看到的这般;请您莫再担心了,我是一个英国人,一个普普通通的航海人,而且有心来救你们,这您该明白了;我有一个仆人;我们有武器弹药;我们能为你们效劳吗?请你放心告诉我,——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?"

"这可是一言难尽呀,阁下,"他回答说,"杀我们的人近在眼前,我还是长话短说吧,我是那条船的船长,我的人反叛了我;好容易才说服他们不杀我的,结果却把我带到这么个荒岛上,这两个一位是我的大副,另一名是位乘客,是随我同来的,我们本以为此地没有人烟,注定要死在这里的,正彷徨无措呢。"

"那班畜生,也就是你的敌人现在去哪儿了?"我问他,他手指一片密林回答说:"在那边躺着呢;我实在是觉得害怕,我怕他们听到了您说话,看到了咱们,要是这样,他们一准杀光咱们。"

我问道:"他们可有火枪?"他说有两杆,有一杆还留在了船上。我说道:"好了,别的交给我吧;我看他们都睡着,杀尽他们倒也不费吹灰之力,但是否要饶了他们的性命呢?"他告诉我说,内中有两个亡命之徒,若饶过他们,怕不稳妥;如果干掉他们,他自信其余的人都会回过头来,回到他的管制之下。我问他,亡命之徒是哪两个呢?他说隔这么远认不出来;但如果我有吩咐,他们会一切从命。"那好,"我说道,"那咱们先退到他们的视野外,免得把他们吵醒,然后再做决断吧。"于是,他们高兴地随着我,来到那片藏身的树林前。

"您听好了,阁下"我说道,"我这样舍身救你们,如果能把船夺回来,你们可愿接受我两个条件?"他料到了我的建议,于是对我说,他和他的船一切听从我的指挥和分派;若船夺不回来,他将与我同生共死,永远追随我;另两个人也发了相同的誓言。

"那好,"我说道,"我有两个条件。第一:你们随我呆在岛上期间,绝不可凡事自作主张;假如我给你们武器,若有需要,必须交还,而且不得伤害我和我的手下,同时,你们在岛上期间,做什么都得听我吩咐,经我同意。第二:假如夺回那条船,你们须把我和我的手下载回英国去,而且是义务的,不许收费。"

竭尽人类所有的心智和诚意,他信誓旦旦地向我保证,这些要求无比公道,他一定遵从;此外,他说他今朝有命,得亏我的大恩大德,所以不论以后的命运如何,他都不会忘记。

"那好,"我说道,"你拿上这三杆短枪,还有这火药和子弹,你说吧,现在应该怎么做呢?"他一副感恩戴德的样子,说他一切行动听我的调遣。我对他说,依我之见,凡事不该冒险,最好是趁他们躺着,冲他们排头开火;假如第一排枪打过,还有饶幸生存下来,那再给他投降的机会,饶他性命,至于会打死哪一个,那就看上帝的安排了。

他很仁义地说道,若非事不得已,他并不想杀他们,但那两个歹徒,却是无可救药,他们是船上暴乱的罪魁祸首,要是饶了他们的性命,他们反过来肯定会杀了我们。"那好吧,"我说道,"既然事出必须,非这样不能保命,我这么做也就不再觉得不忍了。"但我看出,他对于流血之事,还是心有不忍,于是我对他说,那他们就自己动手,随机应变吧。

说话的时候,我们听见有人醒了的声音,稍后,又见走出了两个人;我问他,可是暴乱的那两个人?"他说不是,"那好吧,"我说,"你可以叫他们逃掉,这仿佛是老天叫他们醒来,让他们活命的。不过,你要叫别人逃掉,那就是你的不是了。"

被我这么一提醒,他把我给他的短枪抄在手里,腰间又别起一把手枪,他的两个同伴也各拿上一杆枪来,三人一道走去。随他同去的两个人,不小心弄出些声响来,惊醒了一名海员,他回过头,见他们走了过来,马上对林里的人高声叫喊,可是来不及

了,他刚一出声,他们就开枪打去;船长则异常精明,保存着自己的弹药。而开火的,是那两个人,这些人他们知之深,瞄的准,所以当场就干掉一个。被打伤的跳了起来,急焦焦地向他人呼救;船长一步赶上,告诉他现在才求救,已经嫌迟了,还是祈求上帝饶恕吧,说完,他抄起枪托子,将他砸倒在地,一枪托打死了。这一拨人里还有三个家伙,其中一名也略受了轻伤。这时我赶将过来,他们一见知道是死到临头了,顽抗也无用,便一味地告罪讨饶。船长对他们说,留下他们的性命可以,只要能向他保证,他们痛恨自己的犯上作乱,决心洗心革面改过,并立誓要忠心耿耿,为他夺回那条船,再把船开回他们的出发地牙买加去才可活命。一听这话,他们挖空思想说出种种最动听的保证,而船长也乐于相信他们,愿意饶他们一命,我也没有反对,只是吩咐他,他们留在岛上期间,要捆住他们的手脚,以防万一。

与此同时,我派礼拜五和那位大副去小船那里,命令他们将它拿下,并把桨和帆取回来,他们照我的吩咐做了;稍后不久,那三个离群四逛的人,听见枪响,赶回头来,一见这位船长刚才还是他们的俘虏,如今反成为他们的征服者,只好也俯首就擒,其实他们没有混在一起,所以保住性命,已经是不幸中的万幸了;就这样,我们大获全胜了。

现在,我和船长互相了解彼此的情况。我先把我的全部经历讲给他听,他听得聚精会神,甚至有些瞠目结舌;特别是当我讲到,我是怎样奇迹一般,为自己挣得了口粮和弹药;说实话,我的经历,真可称得上奇迹,这令他大受感动;他由此想到了自己,想到我之存活性命,仿佛正是为了救他,他不禁泪流满面,泣不成声。

这一番交心之后,我带他以及他的两个手下来到我的寓所, 从房顶进屋,这是进出房间的唯一出路;我拿出家里的食品来款 待他们,还把我在留居此地的漫长岁月中造出的种种设施,—— 指给他们。

他们看到听到的一切,在他们眼里真是天方夜潭;我的锁壁坚垒,我又怎样精致巧妙,用一片树林掩藏起来我的堡垒,这些使船长佩服得五体投地;这片树林,已经长了近 20 年,由于这里的树远比英国长得快,现在已成为一片小小的森林,而且树株稠密,里面阴暗错乱,只留下了一条羊肠小径,供我本人行走。我又告诉他,这还只是我的塞堡,我的老营,在乡下,我还有一处庄子哩,我时常摆出皇帝的气派,去那里小住几日,改日有空,我会带他看的;但眼下,还有正经事,那就是如何夺下那艘船。这一点,他倒是满心赞同,只是他告诉我说,他也不知道用什么方法去夺船,因为船上还有 26 个人手,他们全都介入了这场该死的叛乱,若是依律治罪,都活不了的,要是他们铁下心来妄逞一搏,不思悔改,以我们这点人手,将无法进攻他们。因为他们心里明白,假如被制服的话,那么一回英国,或随便回到哪个英国殖民地,他们准会被送上绞架。

我仔细地思索他的话,觉得他这结论倒说得正确,所以,我们得速做决定,或是为船上的人设下圈套,攻其不备,或是防止他们登陆来消灭我们;这时我才想到,船上的人再过些时候定会疑心起来,会再驾起一条船过来,看他们的同伴和这小船到底是怎么了,说不定,他们也许会全副武装,我们就打不过他们了。他认为我这推测,也符合情理。

于是我对他说,卧在海滩上的那艘小船,我们得先去把船底凿穿,防止他们把船开走;船里的东西能扔的就扔掉,这样的话,船就是能下海也无用。说罢,我们去了船上,把船上仅有的一把枪取了下来,我们见物就拿,包括一瓶白兰地,一瓶拉姆酒,几块干饼,一牛角火药,还有一堆糖,大概五六磅重,包在帆布里。这些东西,都是我们所缺少的,特别是白兰地和糖,几十年来,都不曾尝过,都忘了它们的味道了。

待我们把这些东西运上岸来(如前所述,船桨、桅杆、帆和舵早已经取了下来),我们便开了一个大洞子,在船的底部,就算他们兵强马壮,能制服我们,他们最后自己也走不了了。

老实说,我也说不清楚是否能够把那条船抢回来,但我另有 算盘;假如他们撇下小船,扬长而去,那我略施小计,就可以再 把船修好,然后我们便驾上它,驶向利华群岛去,途中再捎上那 伙西班牙人,我们的朋友,因为我现在还想着他们。

盘算已定,我们七手八脚,把那小船抬到高处的沙滩上,以 免满潮时被海水冲走;此外,我们还在船底撞出一个洞子来,大 得一时之间无法堵上,然后聚在一起商量着后面的行动计划;我 们看见大船上放过一阵炮来,并且打着旗号,招呼这小艇回船 去;不见船动,他们又放过几道炮,而且再打出信号招那小船。 我从我的望远镜里看见,他们发现炮声和信发没能召回同伴,总 不见小船开出,又抛下一条小船,冲着海岸划将过来;待他们靠 近后,我们看到船里的人不少于十个,并且是带着火器的。

由于大船离海岸不过两海里左右,所以他们划来时,我们看得一清二楚,甚至他们的鼻子眼睛也清晰可见;由于潮水把他们冲到了另一条小船的东面,所以他们又沿着海岸,划回另一伙人上岸的地方,当初那艘小船就卧在这里。

这样一来,他们完完全全在我们的视力范围内,船长认得出船上的每一个人,且说得出品性如何;他说其中的三个家伙,性子很是忠厚,准是遭了他人的胁迫才加入这场叛乱的。

至于那水手长(看来是这伙人的头目)和其余的家伙,则和 大船上的人一样,都是些无法无天之徒,既然新扯起了叛旗,肯 定要铁下心来,硬撑到底的;他很担心我们的力量没有他们强 大。

我用亲切的笑容来答复他,对他说,落到我们这份田地,任 何恐惧都吓不倒我了,任何人的任何情况,都让我们现在的处境 好过得多,还是静候结果吧,不论生死,终是一种解脱。我问他,依他之见,我现在的生活过得怎么样呢?应不应该舍死一拼,以求得解脱呢?"阁下",我说道,"刚才您还相信,我之活下命来,正是为了保您的性命,您还因此大受鼓舞呢,短短的时间里,你的信心怎么就消失了呢?至于我,我接着说道,左思右想,唯有一件事叫我心有不安。""什么事呢?"他问道。我回答说:"您刚才说了,内中有三四个家伙倒算忠厚之辈,该饶他们一命的;假如他们也是生性凶恶之人,我倒觉得这是老天有眼,这是他们应得的下场;无论怎样,上岸的每一个人,都已是我们囊中之物,要死要活,全看他们怎么做了。"

我提高声调、满脸乐观地说完这番话,只见他胆子大壮;于是,我们劲头一鼓,又开始认真做起事来。当初,一见他们有驶离大船的迹象,我们便考虑把俘虏分开,现在已经把他们安顿牢靠了。

其中有两个人,船长特别放心不下,我派礼拜五和船长的一个同伴,把他们压往我的地穴,那里路遥地僻,不会被人发现,即使叫嚷也不会有人听见;就算他们自己挣脱,量他们也摸不出树林来,他们把这两个被捆着的人撇在那里,给他们一些食物,并对他们许诺说,只要他们不作乱,乖乖地听话,一两天后会给他们自由;可若想逃跑的话,就只有死路一条了。他们实心实意地满口应承,说要耐下性子,老老实实地呆在牢里;又说受到了如此善待,真是担当不起;因为除了食品,礼拜五还留给他们一些我们自制的蜡烛,好让他们有的照明和取暖舒服一点;他们却没有想到,礼拜五就站在洞口,他们的一举一动都受到监视呢。

另几位俘虏待遇要好一些;有两个受到船长的说情,举荐,投顺到我们这一边,誓死效劳。另外两个,船长对他们不放心,把他们的手反绑着。所以,加上他们和那三位老实人,我们共有七个人,一律是全身披挂;至于驶来岸边的那 10 号人,据船长

说,在他们中间,还有三四个老实人呢,所以应该能轻易地应付过去。

他们一来到另一艘船停泊的地方,便立即把船划上海滩,而 后一齐下船,把船拖将上来,这些行动正合我意;因为我所担心 的,是他们在海岸之外抛下锚,还留几个人手看船;那我们就无 法夺下那条船了。

他们上得岸来,便一头跑向另一条船,一见船里的东西被抢劫一空,船底还有个大洞子,正如我们预料的,大吃一惊。

他们对这个意外仔细地讨论了一会,然后使足力气,高喊了两三声,以期自己的同伴能够听到;但是毫无反应,而后他们又围成一圈,朝外扫射了一遍,我们听得真真切切,树林里还传出哒哒哒的回声;但地穴里的俘虏,是准保听不见的,被我们押在身边的,虽然可以听到,却不敢回应,所以他们是白费力气和子弹了。

他们吃下的这一惊,真是非同小可,据他们后来讲,他们当下决定要打道回府去,告诉船上的人们他们被杀了,长艇也被凿毁了。于是,他们立即把船推进水里,然后一起进入船内。

一见这情形,船长简直是手足无措,大为惊骇,因为照他看,这伙人准是认定同伴们完蛋了,干脆把他们抛在脑后,回到船上,然后扬帆而去。如果这样的话,他还是要丧失自己的船,而他却是夺船之心不死的,但稍后不久,他那恐惧又换了个路数。

他们驾船驶去不久,我们却发现他们又统统回到了岸上,但 这一次却是故伎重演,看样子是商量好的,就是说,他们在船上 留了三个人,其余的则走上岸来,深入到陆地里面去找寻自己的 同伙。

一见这情形,我们大为沮丧,简直是一筹莫展,一点办法也想不出,因为假如小船逃掉的话,就算我们捉住那岸上的七个

人,我们也捞不到什么好处,他们会划到大船上,剩下的人回拔起锚来,扬帆而去,这样一来,我们的夺船计划也就付诸东流了,我们这次也许就回不去了,也许永远回不去了。

可我们毫无办法,只好静等事态的发展;那七个人上岸之后,留在船里的三个家伙,则把船远远地划离岸边,而后抛下锚来等候他们,这样一来,要想靠近船上的人,已是势所不能。

上了岸的那些人,则聚得紧紧的,走向那小山顶,山下正是 我的住所;他们虽然看不到我们,但是我们却把他们看得一清二 楚。我们倒是乐意他们走近点,好冲他们开火,要不他们就走远 点,我们也好出来。

但当他们上了山坡之后,(从这里可以眺望树林和山谷,它们延伸到岛的东北,那里正是岛上最低洼的地带),竟连呼带喊,直喊得声嘶力竭。看样子,他们不敢分散开来,也不敢再远离海岸了,干脆坐在了一棵树下,左盘右算,假如他们像另一拨人那样有心睡他一觉,这倒也省我们的事了。可他们心神不定不敢放胆睡觉,虽然他们不知道为何有危机感。

在他们埋头商量的当口,船长献出一囊妙计来,他说,他们 没准还要放一排枪的,以便他们的同伙听见,趁他们弹药放空, 我们可以一拥而上,他们准会缴械投降的,我们就能捉他们个正 着,不费一点力气。他这番主张,很让我中意,因为我们离得很 近,不等他们装好第二枪,我们就能扑到跟前,把事情解决掉。

但好事却没有成真,我们干等了好久,心里也拿不定该怎么办。最后我对他们说,依我之见,天黑之前,我们是什么也做不了了,到那时候,假如他们还不回到小船上,我们也许能想出办法来,插到海岸和他们之间,然后再略施小计,把船上的人诳上岸来。

虽然我们心里着急,他们却坐着不动,我们也只好忐忑不安 地干等着。只见他们商量了半天之后,一齐站起身来,迈步朝海

边走去,看样子,他们是吓得要死,担心这里危机四伏,所以决计回大船去,他们认定他们的同伙是已经完蛋了,所以干脆抛在脑后,照原定的计划把船开走。

一见他们走向海岸,我觉得事情果然如此,即他们要放弃搜寻了,回到船上。待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船长,他简直要晕将过去,竟大为骇然,可我忽生一计,想再把他们勾回来,我们小试身手,发觉这计策果然灵验。

我命令礼拜五和那位大副一直往西,越过那条小河,去野人们以前上岸的地点,即礼拜五被救的地方。一登上一英里开外的那片高地,就要照我的吩咐,扯开嗓子,大喊高喊,一直喊到海员们听见为止。如果海员们一有回应,要立即应答,然后躲开他们的视线,要边走边回应他们的高喊,绕一个圈子。反正一开始不能被他们看见,以便把他们诱人小岛的深处,可能的话,要把他们诳进树林里来;然后,再按照我指定的路线,最后主动到我们身边。

他们刚刚跨进船里,礼拜五和大副就喊将起来,当下他们就听见了叫喊,于是回喊过来,并沿着海岸,朝西跑向发出叫喊的地点;当他们来到河边,由于潮水高涨,挡住了去路,只好喊过那条小船来,以便渡过对岸。所以这一切我都预料到了。

待他们渡进河里,我看到小船一路上行,开进那处河汊里,这条河汊,活像是弯进陆地的一片港口。他们从看船的三个人里叫出一个,任凭他们去追,船上只留下两个人,那船则拴在岸边的一棵小树桩上。

我眼巴巴盼望的,正是这一点,所以立即撇下礼拜五和那位 大副,由他们去诱敌深入,我则带上其余的人,在他们的视线之 外涉过那条小河,出其不意地杀到守船的两个人跟前;其中一个 家伙正躺在岸上,另一个则在船里;岸上的家伙半醒半睡,刚刚 爬起来,船长跑在最前面,一步赶上,把他砸翻在地,接着,又 冲船里的家伙高喝一声,叫他快快投降,否则拿命来。

一见眼前站着五条大汉,同伙又被砸倒,剩得他孤身一人,不待多劝,他便乖乖投降了;船里原本有三个人不同于别的船员,对暴动本来就半心半意,看来这人便是其中之一,所以只稍稍地,他不仅投降了,后来还死心塌地地入到我们一伙。

在这当里,礼拜五和大副也身手不凡,他们连喊带应着,把 其余的人从一座山头诳到另一座山头,从一片树林诱进另一片树 林里,不但他们累得筋疲力尽,还饶得他们云里雾里,天黑之 前,定然是摸不回船边了;待他们回到我们身边时,自己也累得 筋疲力尽了。

我们现在没什么可做,只能在夜幕里面等着他们到来,然后 再一拥而上,打他们个措手不及。

礼拜五回到我身边好几个小时后,那班人才向船边靠近;离得远远,我们就听见走在前头的家伙在招呼后面的人,还可以听到他们一路应答,抱怨不休,什么困呀乏呀,瘸啦拐啦,实在是走不快啦;我们听得心中暗喜。

最后,他们终于来到了船边;一见潮水退尽,两个同伙没了踪影,船在河滩里搁了浅,他们那份惊慌,真是难以笔述;我们还听见他们哀腔哀调的,左呼右喊着,说什么这次是上了魔岛了;又说岛上定是有人,准要把他们统统杀死,要不就是有妖魔鬼怪,会把他们掳走吃掉。

他们又大叫了一阵子,把两个同伙的名字喊了多遍,却没有回应;过了一会儿,我们借着微光,左颠右蹿的,看到他们绞着双手,活像是进了绝境;跑了一阵子,他们就跨进船舱里,歇上一歇,然后又回到岸上乱转一气;就这样歇来转去,重复做了好多遍。

我的手下乐得叫我发出命令,由他们趁着夜晚,一拥而上;但我更想等待好机会,然后再朝他们进攻,这样可以少杀几个

人,留他们一条生路;我更不想冒损兵折将的风险,因为我知道,这些人也是一身武装的。我决计等上一等,看他们是否分开;所以我带领我的伏兵朝前推进,为了十拿九稳。然后,我又命令礼拜五和那位船长匍匐下来,免得被发现,摸爬滚打着靠近他们,尽量离近一些再开枪。

他们向前匍匐了不多一程,那位水手长,即这伙人里最垂头丧气的家伙,暴乱的祸首,竟带着两个人朝他们走来;一见这匪首落入他手心里了,船长再也捺不住性子,急不可耐,不待他走近跟前认他个明白(因为他们只听见了他的声音),便和礼拜五跳起脚来,朝他们排头打去。

水手长当场倒地毙了命,另一个人也被打中了,一头倒在他的身边,但过了一两个小时后,才一命归西,第三个家伙则抱头 而逃。

一听见枪声,我当即率领我的全班人马朝前推进;我现在共有八个人,我作为总司令,副司令是礼拜五,船长和他的两员手下,以及三个战争俘虏,后三个人,已经博得我们的信任,带上了武器。

我们趁着夜色朝他们扑来,所以他们跟本不知道我们有多少人。留在船里的人,如今已经成为我们中的一员,我命令他喊那些人的名字,看能否和他们谈判,这样一来,或许可以迫使他们接受条件,最后我们愿望实现了。不过,这也不难想见,落到这份田地,他们也只好乖乖投降;于是他扯开嗓子,冲其中一个家伙高喊道:"汤姆·史密思,汤姆·史密思。"汤姆·斯密思立即答道:"谁呀,是罗宾逊?"看来他听出了声音,罗宾逊回答说:"没错,没错;看在老天的份上,汤姆·史密思,把你们的枪放下投降吧,要不,你们立刻要没命了。"

"可我们向谁投降呢?他们在哪儿?罗宾逊说,"有咱们的船长,他身边还有50个人,都找了你俩小时了;水手长被杀了,

韦尔·弗莱也受了伤,我成了俘虏,你马上就要完蛋了,除非你投降。

"假如我们投降,能饶我们不死吗?"汤姆·史密思问道;罗宾逊回答说:"你要是答应投降的话,那我去问问。"于是,他扭头来问船长,船长则亲自出马,冲他们减道:"史密思,听出我是谁了吧,假如你们立即放下武器投降的话,我保你们不死,但韦尔·阿特金斯不成。"

听到这话,韦尔·阿特金斯立即叫道:"看在老天的份上,船长,饶了我吧,我干什么了?他们可跟我一样,都不是东西呀。"这些话可谓是一派胡言,因为叛乱初起的时候,第一个来捉船长的,正是这个韦尔·阿特金斯,而且在绑他的时候还恶言恶语,野蛮待他。但船长还是对他说,那他得先放下武器,别讲什么条件,一切要看总督的喜怒了;他所谓的总督,指的是我,因为他们都称我总督。

不用多说什么,他们统统放下了武器,求我们饶命;我派与他们谈判的人过去,又加上两个人手,将他们全部捆起来;于是我那号称 50 人的大军(其实算上他们三个,也不过八个人)便扑将上来,把他们同小船一起缴获,由于身份所关,我和另一个人却没有露面。

我们的下一步工作,是修复小船,并想办法夺回大船;至于那船长,如今可得了闲工夫,与他们磨牙磕嘴去了。他摆出一套大道理,说他们真是全无心肝,这么待他。最后,又说他们阴谋夺船,那真是造孽,他们这样胡来,会一条路走到黑的,会死路一条的。

他们都做出一副痛改前非的样子,一味求他饶命;他说这一 点嘛,他们可不是他的俘虏,而是岛上长官的俘虏;他们以为是 把他扔上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,也算老天有眼,岛上其实有 人,而且总督还是个英国人呢;他要乐意,满可以把他们统统吊

死;可既然他饶过他们,那么依他推断,他大概是要把他们送回 英国去,按照那里的法律处死他们,但阿特金斯却不在此列,他 已经奉长官之命,要他准备就死;因此天一破晓,他就得被吊死 了。

这一些话,虽然是顺嘴胡诌,却收到了预期效果;阿特金斯一头跪倒,求船长去和总督说情,且饶他这一命;别人也都求他看在老天的份上,去求求总督,万万别送他们回英国。

这时我想到,招这班家伙入伙,要他们死心塌地地去夺船,该是不费吹灰之力的;我们脱身的时机到了,于是我隐在夜幕下,免得他们看到我这位总督的货色,我叫船长来我身边,由于隔得很远,所以我又派出一个人,去对船长说:"船长,长官叫您呢。"船长当下答道:"我马上就到,去告诉大人。"这一招,更把他们搞懵了;他们果然相信岛上还真的有50人的长官哩。

等船长到我们面前时,我把我的夺船计划讲给他听,这计划 正投他心意;于是我决定第二天早晨就执行。

但为了更有成功的把握,执行得更巧妙,我对他说,这帮俘虏,得分开看押,请他带上阿特金斯和另两个坏种,押去地穴里面,和另两个俘虏囚禁在一起。这活儿交给了同船长一起上岸的两个人和礼拜五去办。

这几个坏种被他们押解去了地穴,那里活像一座牢狱,真可称得上暗无天日,对他们这种处境的人来说,则尤其如此。

另几个家伙被押去了我的草堂,照我的吩咐,关于它,我曾有过详细的描述;那里圈着一道围栏,他们又被反剪双手,而他们的生死,又取决于他们的行为,所以应该不会有什么问题。

天刚亮,我便派船长去他们那里,与他们谈判,也可以说是 去探探他们,然后再告诉我,依他看来,这帮家伙可不可以托以 心腹,走上甲板去袭击那条大船;他鼓动唇舌,大谈他们的处 境,他们对他的伤害;说总督贪于一时之便,眼下虽饶他们不 死,可一旦被送回英国,准被套进链子里绞死的;但如果他们参 与夺船的义举,他一定会说通总督赦免他们。

事情很明显,落到这份田地,居然还有这等好事,他们自会 乖乖接受的。他们一头跪倒在地,又是赌咒又是发誓,说他们一 定要忠心耿耿,为船长拼尽最后一滴血,又说他们今朝有命,得 亏他的大德,他们一定会随他到天涯海角的,只要活着一天,一 定把他当父母对待。

"那就好,"这位船长说,"那我去把你们的话禀报总督,希望他能看在我的面子上同意他们的请求。"于是,他回过头,把他所探到的这些消息全都转告给我知,又说照他看来,他们忠心,倒也不假。

不过,万事要做的稳稳贴贴,于是我吩咐他再回去,从中挑选五个人来,并对他们讲,他其实并不缺人手,只是想挑这五个人做他的助手,至于另两个人,还有被押去城堡(指我的地穴)做俘虏的三个人,总督要扣作人质,以保证这五个人忠心耿耿;假如他们在行动中稍有不足,那么他们就会被活活吊死了。

这一招显得很酷烈,不由他们不信总督可是说话当真的;但 他们除了接受,也无计可施;所以,现在轮到那些俘虏了,他们 拿出船长的恳切劲头,叮嘱那五个人千万要尽职尽守。

我们这一场征讨的兵力,是这样部署的:第一:船长、他的大副、和那位乘客;第二:第一帮俘虏中的两个人(他们的品性,船长已同我讲过,我已经给他自由,并出于信任给了他们枪支);第三:我拘押在草堂里的两个俘虏,我接受了船长的提议,我现在已经放了他们;第四:最后释放的五个人。这样算来,他们一共有12个人,另五个,则被我关押在地穴里,收作人质。

我问船长,是否愿意带上这些人手,冒险冲上船去;因为后面留着七个家伙,我和我的仆人礼拜五怕是不好出动;而且把他们分开看押,又得给他们吃的,这些事也够我们忙活。

地穴里的五个俘虏,我打算把他看死了,只是派礼拜五一天两次,给他们送一些必需品过去;我先是派另两个人把食品送到固定的地点,再由礼拜五来取。

有船长相陪,我出现在那两个人质的面前。他对他们讲,我是总督派来看押他们的,还吩咐说,没有总督的命令,任何人不得乱动;否则,就把他们押去城堡里,叫他们铁锁加身;这样,他们无从见到总督的尊容,我就摇身一变,成了别人,只要说得顺嘴,总是把什么总督啦,断头台啦,城堡啦,等等,挂在嘴边上。

船长眼前已经没有什么困难了,只须操备他的两条船,堵住 其中一只的漏洞,并配上人手。他叫那位乘客掌管一艘船,船上 另有四名人手;大副另外五个人、他本人,则搭乘另一艘船。他 们做事十分巧妙得体,半夜时分,朝大船扑去。行进到声音可及 的范围,他让罗宾逊喊大船上的人,告诉他们,船和人都带回来 了,只是找了好半天,等等废话;这样闲逗着话语,他们靠近了 大船;大副和船长托起武器,抢先上了船,随即便抄起枪把子, 当场砸翻了二副和船上的木匠,他的手下也一付赤胆,帮腔帮衬 着,和船长一道把前后甲板上的其他人制得服服贴贴,然后把舱 盖关死,将里面的人闷在了底下,关往了他们,另一艘小艇开来 后,上面的人则攀着船头的锚链登上了大船,控制住前舱,以及 通往厨房的小舱口,还把其中的三个人捉作了俘虏。

等事情做完,甲板上平安无事之后,船长命令大副带上三个人手,去撞开后甲板舱,自僭为船长的匪首就呆在里面,他已经被惊动,下得床来,纠集了一个小厮和两个人,并把武器抄在了手里;大副刚刚用一根铁钩把门撬开,新船长便和他的手下一通猛射,大副中了一颗短枪枪弹,胳膊被打断了,还有两个人也挂了彩,但没有死人。

大副一边急声呼救着,一边冲进了后甲板舱里,他虽然挂了

彩,但还是抽出手枪,一枪射穿了新船长的脑袋,子弹打进嘴里,从耳朵根子后面穿出来,他现在有口也难言了;一见这种形势,其余的人乖乖投降了;就这样,没花费我一兵一将,船就被拿了下来。

抢到船之后,船长立即吩咐手下放过七道枪声,这是他和我 商定的信号,通知我大功告成了;我一直坐在岸边,直等到凌晨 两点,听到这七声炮响之后,我心里的高兴,自是不难想见。

我听清了信号,登即躺在了地上;一天下来,我已经累得全身骨头像散了架似的,倒头便酣睡了过去,直到后来,我才被一通枪声隐隐约约地惊醒;我一下子爬起来,只听见有人在"总督总督"的喊着我,当下我就听出那是船长的声音,等我爬上他脚下的小山顶,他指了指那艘船,把我抱了个满怀,"我亲爱的朋友,我的救命恩人,"他说道,"它现在全归您了,那就是您的别了,连我们带船上的一切全是您的了。"我抬眼朝那船望去,只见它漂在离岸边不过半英里的海面上,原来,他们夺到大船以后立刻起锚出海,趁着天气晴好,开到小河河口的对面,停泊下来;这时正值涨潮,船长便开着船上的小艇,一头驶近了我当初停靠木筏的地方,这样一来,他就贴着我家门口上岸了。

我简直要晕倒过去,这可真是喜从天降,因为我眼见自己的 获救,已经是十拿九稳了,事事都那么顺遂,眼前摆着一艘巨船,只要我高兴,想去哪儿就可以去哪儿啦。我竟然答不出一个 字来;任他把我抱个满怀,我也回身把他抱得紧紧的,否则的 话,我怕是要一头倒地的。

他看得出来,我这惊吃的不在小处,立即从兜里抽出酒瓶子,让我灌进一口甜酒去,这是他特为我带来的;喝下这甜酒之后,我就着地坐了下来;虽然是借了酒劲,我稍稍缓过点神来,但还是过了好半天才能开口对他说话。

在这同时,这个可怜人也跟我一样,狂喜之态无法形容,只

是没有我那般喜不自胜罢了;他冲我说了一千种柔言好语,来安抚我,叫我醒过神来;我心里喜悦的劲儿就不用说了,直把我排得神魂颠倒的,最后,我竟是涕泗横流,这样过了没多久,我才能够再开口讲话了。

下步该轮到我了,我把他当成救命恩人,一把抱住了他,我们搂住一团,情不自禁地喜悦开来。我对他说,在我眼里,他可真是上天派来的救命恩人呀,整个事情的经过,可称得奇迹不断,这一切,不正说明了在冥冥之中有上帝的手在统治着世界,不也说明了天眼灵通,能照到人间无人烟最偏僻的地方,只要上帝有心,就可以救助最不幸的人么?

我自是忘不了打点精神,来感谢上天的。一个人,沦落到这份惨境,老天不仅在荒野里降下奇迹,让他有吃有喝,而且每一次获救,都出于老天的恩德,这样的老天,谁忍心昧起天良,不去感谢呢?

我们谈了一会,船长便对我说,他给我带了些食品,是船上弄到的,那班畜生骑在他头上,作威作福这么久,把他的食品已经糟蹋得差不多了;说完,他大声喊那艘小艇,吩咐手下把东西拿上岸来,献给总督;那些东西,也真算得上厚礼,好像我不是要和他们一道离去似的,倒像是要我留在岛上,他们却撇下我开走。

他们先是给我送上一口箱子,里面装满了瓶装的上等甜酒,和六大瓶马得拉萄萄酒;每瓶都有不小的容积;两磅重的优质烟草,六块猪肉,12块船上食用的好牛肉,一包豆子,还有约重100磅的饼干。

他还给我送来了一包面粉,一盒糖,满满一口袋柠檬,两瓶 酸橙汁,还有大量的其他物品;但除此之外,对我来说最求之不 得的,是他给我带来了六条上好的领巾,六件新衬衣,两双手 套,一顶帽子,一双鞋子,一付长袜,还有他本人的一套衣服, 这套衣服,他并没怎么穿过;一句话,我被他从头到脚地打扮起来了。

不用说,以我这副惨样,这份礼物当然是称我心意了;可我 作穿上这身行头,我真是别别扭扭的,觉得浑身不长草,简直是 不舒服到家了。

待这通着衣加冕的盛典过去之后,他那些厚礼又全部搬进我那逼仄的寓所,我们开始讨论如何处理那批俘虏,到底该不该冒着风险将他们带走呢,这事真让我们大犯踌躇,特别是其中的两个家伙,照我们看来是不可救药,顽梗到家了;船长说,他们俩个无赖,他可是一清二楚,甭指望能感化他们,即使把他们带走,也得当作刑犯,叫他们铁链加身,一到英国的殖民地,就移交官府严办;我看船长本人对这事也特别放心不下。

于是我对他说,如果他愿意的话,我可以见见他说的这俩家伙,我要让他们自己来求他把他们留在岛上。"那是我求之不得的。"

"那好,"我说道,"那我派人把他们带来,替你跟他们谈谈。"于是,我派礼拜五和那两个人质(由于他们的同伙出言有信,我现在已经把他们放了)去地穴里,把监禁在那里的五个人,提到我的草堂,等着我的大驾光临。

稍后不久,我打扮得新簇簇的,被人左一声总督右一声总督叫着,来到了这里;跟我的人碰头以后,我把船长拉在身边,吩咐礼拜五把人提到我面前;我对他们说,他们对船长犯下的暴行,以及他们是怎样把船开走,要去打家劫舍,还想怙恶不悛,这些劣迹,我已经得到详细的禀报;怎奈天网恢恢,疏而不漏,他们光顾着给别人掘坑了,自己却栽进去了。

我让他们知道,在我的吩咐下,船已经夺了回来,现在就泊在锚地上;一会他们将看到,新船长的这份歹行,已经遭了报应,因为他将被吊死在船桅上。

至于他们,本总督职责所在,自然有权把他们像捉获的海盗那样统统处死,这一点他们可有什么话讲。

有一个家伙代表其余的人回答说,他们固然无甚可言,不过 当初被捉的时候,船长可是答应过饶他们不死的,接着,他们又 低声下气,求我发一发慈悲。但我对他们说,我现在真是没有什 么慈悲好发,因为就我本人来说,我决定带着我的手下撤离这儿 了,我要启程回英国,和船长一道,而船长呢,又不想把他们带 回英国,除非是作为谋叛待审的刑犯,被拷上铁链子随船运走; 他们一定清楚,这会落个什么下场,怕是少不了上绞架;所以, 我也说不上个万全之策来,除非他们横下一条心,在这岛上撞撞 运气;如果他们想这样,我倒是无所谓的,假如他们想移居来岛 上,我倒是有心饶他们不死,反正我已经获许离开这里了。

他们做出一副领情的样子,说他们不愿回英国被绞死;宁可冒险留在岛上,这样,我就把事情搞定了。

但船长却假做出一副为难之态,像是不愿把他们留在这里;见是这样,我很生气,对船长说,他们是我的俘虏,可不是他的;我既然答应卖个人情,就要说话算话;他要觉得不便,不同意这样,那我怎么抓的他们,还怎么放了他们;他要是还不满意,那就亮出自己的本事,去抓他们吧。

听完我的话,他们显得很感激,于是我放了他们,叫他们退回到原来的树林里,又对他们说,如果他们愿意的话,我可以给他们留下几杆火器,一些弹药,再给他们一些指点,以便他们能生活得好一点。

处理完这件事情,我本来就可以准备上船了,但我对船长说,我还想再呆一宿,办一些我自己的事情,我要他先去船上,把一切安排好,第二天早晨,再派小艇来接我;同时我又吩咐他,去把新船长的尸体挂在桅杆上。

船长走后,我派人把他们叫到我的寓所,谈了他们的处境,

和他们推心置腹,我对他们讲,依我本人看,他们的选择是很对 头的;要是船长载走他们,少不得被绞死。我把吊在大船桅杆上 的新船长的尸体,给他们看过,然后对他们说,不要抱什么希望 了。

待他们众口一词,表示愿意留在岛上之后,我对他们说,我且让他们见识一下我的孤岛生涯,也好叫他们知道怎么活得自在一些。随后,我给他们讲了这地方的历史,以及我上岛以来的历史;讲了我如何做面包,如何坚壁深藏,种庄稼,和晒萄萄;总之,凡是他们活得舒适所需的一切,我都娓娓道出,不厌其烦地告诉他们。将要来岛上的那 17 个西班牙人的身世,我也告诉了他们,我还留下一封信,要那些西班牙人把他们当一家人对待。

我把我的火器留给了他们,计有三杆鸟枪,五杆短枪,和三口剑。我还留给他们一桶半多的火药,因为这一两年来,我用得很少,一点点都没有糟蹋。我又对他们讲了我驯养山羊的办法,并指点他们如何挤奶,把羊养肥,以及如何做黄油和奶酪。

总之,我把生活里的大事小情,向他们和盘托出;我又对他们说,我会说服船长再给他们留下两桶火药,和一些菜种子,提起菜种子,我说我多年来,一直是求之不得;船长送给我吃的那袋豆子,我也留给他们,并千叮万嘱,叫他们一定要播下,好让它们很好地繁殖生长起来。

操过这一番心后,我第二天离开他们,踏上了甲板。本来, 我们是准备立即起航的,谁知到了夜里还没有起锚。第二天一 早,那五个家伙里跑出两个人来,一口气游到了船边,大诉另三 个人的不是,说得苦腔苦调的,求我们看在上帝份上,把他们收 留在船上,否则,他们会遭毒手的,还求船长把他们拉上甲板, 就是马上被吊死,也在所不辞。

船长一听这话,便做手势说道,没有我的吩咐,他可是作不 了主;待我们费过一番踌躇,说一定要换胎换骨,又见他们信誓

旦旦的,我们才把他们拉上甲板,上来之后,先拿一顿鞭子好好款待了他俩,又给他们的鞭伤吃下了一盆盐水,这一通好打之后,果然他们安分了许多。

此后不久,趁着涨潮,小艇被派到岸上去,把我许给那伙人的物品带给他们,由于我的建议,船长还把他们的箱子和衣服加了进去,他们谢天谢地接了过去;我还鼓励他们说,假如以后顺路,我会派船来把他们接走,一定不把他们忘在脑后。

在告别小岛时,我把我的鹦鹉,自己手缝的那顶大羊皮帽子,我的遮阳伞,带上了甲板,算作纪念;我以前提过的那笔钱,自然也想着呢,一直派不上用场,我在身边留了这么久,早已经锈迹斑驳,要不是我小做磨擦和处理,简直看不出是银币来;我在西班牙人的沉船中发现的那堆钱,也是如此。

就这样,1686年12月19日(这是我从船上的日历上看到的),在岛上生活了28年零2个月19天后,我离开了这个小岛。我之摆脱这第二次牢禁生涯,与当年我驾起长艇、从萨利的摩尔人那里逃身时,恰好是在同月同日。

在长途跋涉很长的路程后,我乘着这艘船,到达了英国,时 当 1689 年 6 月 11 日,我离开家乡,已经 35 年了。

我回到英国,已是人世沧桑,我简直成了陌生人,一切都那么陌生,好像从来没有人认识我。替我保管钱财的那个恩人,我那忠实的管家,倒是还活着;却是老境凄惨,她再度成了寡妇,日子很是凄惨。我劝她别为欠我的钱在意,我保证不给她找麻烦的;相反,为感激她以前对我的诚意,对我的关心,我还尽着我那点余财,周济了她;可我当时碍于财力,对她的接济也只能是杯水车薪;但我向她保证说,她以前待我的古道热肠,我一定不会忘记的;并且是永生不忘,等我后来有财力来帮助她时,我果然没有食言,这是后话。

接着我回到了约克郡;但我父亲已经去世,我母亲和全家也

离开了人间,我只找见了我哥哥家的两个孩子和两个妹妹。好久以来,大家都以为我死了,所以一点家产也没给我剩下;这样一来,我没了救应,没了接济;身上那几文小钱,绝不够我安身立命的。

不想正在这时,我却撞上了一分财礼。原来,在我侥幸把船长、同时把船和货物救下之后,船长用他的巧嘴,把我救人救船的经过,细细讲给了东家听,约我来会会他们,他们先是把我好夸一遍,然后送来 200 个英镑权作谢礼。

但我把眼下的处境,左右掂量一下,觉得拿这几文大子,实在是难以安身立命,于是我决定去一趟里斯本,看能不能碰到一点消息,也好知道我在巴西的种植园情况如何,我的合伙人怎么一副光景,都这么多年了,他们该以为我早死了。

我抱着这线希望,搭船去了里斯本,转年的4月我到了那里;我那仆人礼拜五,伴着我东奔西走,一直勤勤恳恳的,事事为我当牛做马。

待我来到里斯本,经过打听,我万分高兴地找见了我的老朋友,当初在非洲海岸一带把我从海上搭救起来的那位船长。他现在很老了,而且早已退出了航海,他儿子掌管了那艘船,还做着巴西生意。这位老人都认不出我了,我也几乎认不出他来,但很快我就辨出了他的模样,而当我告诉他我是谁之后,他也记起了我。

相见时难,老友相见更是难,少不得一番亲热,然后,我自是要问长问短,打听起我的种植园和合伙人来。老人说,他已经九年不往巴西了,但他离开那里时,我的合伙人肯定还健在,而那两位受我委托他一道监护我那份产业的代理人,却都已故世了。不过,依他看,我那份种植园到底怎么个出息,还是可以查到的。因就在当初,大家都以为我船毁人亡的时候,我那两位代理人曾经把我那份种植园的收成,做成明细帐目,交给了地方财

政长官,他怕我回不来了,就交了公:三分之一归国王,三分之二给了圣奥西斯丁修道院,用作济贫赈困、和使印第安人归化天主教的费用。但只要我一露头,或是有人声明是我的承嗣,这份财产就得发还,不过每年用于慈善事业的收入,却是无法发还了。但他肯定地对我说,国王负责地产收入的财政官和修道院的司库,这么多年来,一直是悉心料理,每年都要求我的合伙人将我那一半股权应得的收入做成细帐。

接下来我问他,他是不是知道在我那合伙人的经营下,那种 植园出息到了几成?依他之见,值不值得我回去照管?或者说, 假如我去那里,会不会有人从中作梗,不叫我收回我分内的那半 股权呢?

他告诉我说,那种植园出息到了几成,他也不太清楚。但他知道,我那合伙人只仗着一半股权,就已发达得了不得。且就他记忆所及,他曾听说国王从我的三分之一收入里,每年可得到200多个摩伊多,多半这些钱是给了一个修道院,或什么其他宗教机构了。我估计要回我的家产,应该是没什么问题,因为我的合伙人还健在,满可以证明我的身份,况且我的名字还在官府里登记入册了。他还正经地跟我说,我那两个代理人的子嗣,都是诚实的正派人,而且还饶有资财。他相信,我不仅能得到他们的帮助来收回我的财产,还可以从他们手里领回一笔原本就属于我的现款呢!这是他们的父亲做监护期间,我那块农场的收入,照他的记忆,我的家产充公,大约是12年前的事。

我显得有些烦躁不安,尤是听完这段话后,我问这位老船长,明知道我已经立下了遗嘱,指定这位葡萄牙船长来继承我的遗产,这两个代理人,哪能这样处置我的财产呢?

他说,话倒是可以这么讲。但由于没有我死去的证据,所以 他不能以继承人自居,除非是有一天得到我死亡的确信,另外, 由于距离上的问题,他也不想插手这档子事情。他倒是把我的遗 嘱登记在案,申明了自己的权利。假如他能出示我或生或死的证明,他早已接管了我的榨糖作坊,并派他如今在巴西的儿子去经管了。

他后来又告诉我说:"我现在有个消息要告诉你,比起别的,你会更好接受的。是这样,当初,你的合伙人和代理人以为你死了,周围的人都这么想,他们便以你的名义,要把头六七年的收益交给我,我当时便接受下来;可那一阵子,为铺展摊子,可以说是花费浩荡,又是买奴隶,又是建糖厂,所以收益不及后来那样大。不过,老人接着说,"我倒可以把我当时收到的钱,以及我是如何处置的,拉一本细帐给你。"

和这位老朋友深谈数天之后,他给了我一份帐目,上面记录了头六年我那种植园的收入,还有我的合伙人和负责监护的商人的签名,交了不少实物过来,总计有蔗糖数箱,烟草一捆,还有糖厂的一些副品,拉姆酒和糖浆什么的。我从这份帐目中看出,我的收入每年都在直线上升;只是开销浩大,最初的余额很小。但这老人明白说道,他欠我 15 捆烟叶,470 个金摩伊多,外加60 箱蔗糖;但烟叶在他的船上搞丢了;大约在我离开巴西 11 年后,他在回里斯本时,船出了事,所以丢失了。

接着,这个好心人大诉苦水,说他只得动用我的钱来挽回自己的损失,在一艘新船上入了一个份子。"不过,"他说道,"老弟呀,你要是周转不灵,钱不够花,一文也缺不了你的;我那儿子一从巴西回来,你就会称心如愿的。"

说完,他掏出一只破钱袋,给了我 160 个金摩伊多;还把一纸船契交到我手里,正是他儿子驾去巴西的那艘船,他拥有四分之一的股权,他儿子也有四分之一,他把这两张契书交到我手里,暂时用作抵押。

这个可怜的人如此诚实,如此厚道,我大受感动,简直要难以自持;想起他以前的恩德,凡事又那么大度慷慨,想起他如何

在海上救下我的性命,而且事到如今,还这样以真心待我,所以 听完这番话,我禁不住抹起泪来。我先是问他,依他目前的财 力,能否省出这么多钱呢?这会不会把他生活搞垮?但这毕竟是 我的钱,而且我比他更需要这笔钱。

这个善心人说的每一句话,无不是有仁有义,在他说话的当口,我简直忍不住泪水。一句话说吧,我拿了他 100 个金摩伊多,又要来纸笔,留下一张收据;然后,我把剩下的归还他,并对他说,假如我收回自己的种植园,我把另一些钱也还给他,后来我果不食言;至于他在儿子船上的那份股权凭据,我一个子儿也没有要;假如我缺钱,以他的诚实,绝少不了我一个大子,假如我不缺钱,得到那份他煽得我跃跃欲试想去收回的家产,我又何必朝他要这几文小钱呢。

待这一切结束后,老人家说他想个办法,来取回我的种植园?我对他说,我想亲自走一遭的,他说,也不妨这样;可我如果不去,也有的是法子能收回我的产权,并马上把利息划归我使用;里斯本河里,正有些船要开往巴西呢,他为我写下一份宣誓书,同时要我把自己的名字去官府登记在案,声明我还活着,说当初领取土地、经营该种植园的,正是我本人。

我照他的意思做了,把这份文件做了公证,又附上了一纸委托,在老人的指点下,连同他的一封亲笔信寄给他在巴西的一位商人朋友;而后,他建议我住在他家里,等上几天,不出很久就会有佳音来的。

自来办理委托,从没有这般体面的;因为未出七个月,托管 我产业的那两个商人(我当初正是为他们出海的)的子嗣,便寄 了一大堆包裹给我;里面最重要的,是下述书信和文件:

首先,是我那农场,或我那种植园的一份收入流水帐,迄于这位老葡萄牙船长和他们的父亲核算过的那年,在这六年间里,归我名下的赢余计1174 摩伊多。

其次,是他们接管我的产业后,四年多来的一份帐目,迄于官家把我当成下落不明之人(或照他们的说法,我遭了"民事死亡")接管我的财产;抵销掉支出的帐目后,种植园的价值增至3.8892万枚十字银币,折合3241摩伊多。

第三,是奥古斯丁修道院院长寄上的帐目,14 年来,他一直在收受我的年利;他很坦白地告诉我,减去发给慈善院做用度的费用,还剩 872 摩伊多不曾分发,说这一笔要退还我;至于国王收走的那成,是一文也还不了的。

还有一封信,是我的合伙人写来的,他怀着深情厚意,祝福我死里逃生,又把那份摊子的出息,每年的收成,原原本本讲给我,还谈到园子的大小,连几厘几分都算上了;又讲了怎样种植,园子里有多少奴隶,他一连画了 22 个十字,说他不知说了多少遍万福玛利亚,为我还活在人间而感谢这位贞女。他十分热情地邀请我,请我过去来接管自己的那份田产;同时又说,假如我本人不去,那就吩咐他移交给谁;末了,他本人、并代表他全家向我深致厚意,作为礼物他送给我七张上好的豹皮,这些豹皮,看样子,是他派往非洲的另一艘船带给他的,他又送我五箱子优质果脯,和 100 枚不曾铸成货币的金块,比摩伊多要略小些,他这次航行,看来比我走运。

在同一条船上,托管我财产的两个商人还送来了800捆烟叶,120箱蔗糖和我帐目的所有现款。

我真是失之东隅,收之桑榆呵。我看过这些信件,又见我身边的所有财产,心里十分激动;因为巴西的船是结队而来的,所以带给我信件的那批船队,同样也捎来了我的货物;还没等书信到我手中,我的财产就已经稳稳停进了里斯本河里。不屑说,我登即四脚瘫软,面无人色,要不是老人家抢上几步,拿酒让我喝下,这一场从天而降的不期之喜,定叫我气血攻心,当场殒命。

这之后,我还是恹恹呆呆的,几个小时不见好转,只好叫来

一名大夫,他大略了解了我的病因后,给我吃了点药,我这才轻松下来,稍稍好了一些。要不是这样为我放血,败败我的心火,我想我早已经没命了。

现在,我摇身一变,居然能使唤得动 5000 个英镑和远在巴西的一份地产,而且这一份地产,论出息,每年有 1000 个英镑,论牢靠,绝对强于英国的国产。总而言之,我陡然变阔,简直有点头重脚轻,真不知可怎么静下心来,来消受这份财产。

我做的第一件事,是报答我最初的恩人,那位好心的老船长,我落难时,他有恩于我,我的摊小刚起步时,他对我十分厚道,临到末了,还诚心为我。我把拿到手的东西,向他显耀一番,然后我对他说,除了支配万物的上帝以外,要数他的恩德大;如今轮到我了,我要千万倍地报答他。我先还给他以前借的100个摩伊多,而后,我又叫过一个公正人来,要他起草一份弃权书,将老人承认欠我的大概500个摩伊多,一笔勾销,不再有帐目。然后,我又叫他起草一份委托书,授权老人经营我那种植园,指定我的合伙人向他汇报帐目,年息归他所有,并以我的名义,把红利交原来的船队赠送给他;委托书的最后还有一款,是每年拨100个摩伊多,给老人作为年金,平时花销用,他故世以后,每年拨50个摩伊多给他儿子,直到他儿子辞世。这样,我总算报答了这位老人的大恩大德。

我该考虑一下以后的日子,以及如何处置上帝塞进我手里的这份产业。和我清居孤岛时相比,我现在负担逐渐加重,想我当年,凡是手里有的,一样不缺,凡是我想要的,一样没有。如今呢,却人为物累,得想着法子保下我的财产。可这城市里,哪里找藏钱的山洞?把钱一扔,锁都不加一把,即使贴个告示指明有藏宝,也没有人会来取。哪还有这种地方?我的钱,现在真是不知道搁哪儿,也没有谁值得信任、托付。只有我的老船长,诚实可靠,是我唯一的依托。

其次,我在巴西的利益,似乎在招我走一趟;可我的事情撕扯不清,钱财找不到可靠的人保管,我又怎么好去呢?我首先想起了我那位寡妇老朋友了,她待我倒是真心实意,可她已经老了,而且穷困潦倒,据我所知,还背着一身债;所以,归根到底,我无路可走,只得随身把我的财产带走,亲自回一趟英国。

几个月后,我决计动身,这几个月里,我趁着这段时间,先报答了那位老船长,以前他是我的恩人,现在我叫他心满意足了;而后,我想到了那位生活穷困的寡妇,我的第一个恩人是她丈夫,后来她又尽自己所能,替我管家,指点我。于是,我先是找到里斯本的一位商人,叫他写信给他在伦敦的客户,替我兑现一张支票,而且还要把兑现的 100 英镑亲手交给她,并要和她谈一谈,告诉她,在我有生之年,还会周济她,缓解她的困苦。与此同时,我还给国内的两个妹妹,每人送去了 100 英镑,她们的日子不清苦,却也不宽裕平平淡淡;有一个嫁了人,却也做了寡妇,另一个虽有丈夫,却过得更为可怜,他不讲夫道,待她不好。

可是所有这些数得出来的亲戚朋友,却找不出一个人来,可以放心大胆地委以我的全部财产,好免除我的后顾之忧,动身到 巴西去,所以,我一直犹豫不决。

我曾经想过去巴西,并在那里定居;因为说起来,我毕竟还算人过巴西籍呢;但我对那里的宗教却有一层顾虑,不由自主地让我忘而生畏止步不前;且说眼下,叫我去不成那里的,倒不是什么宗教,既然当初我在巴西时,已经无所顾忌地公开接受了当地的宗教。那么事到如今,我更不会有什么忌惮了;只是到了事后,我才常常考虑这件事,一想到我要生活并老死在他们中间,不免为自己曾是天主教徒而歉然于怀,觉得这种宗教,并不值得我以终身作为附托。

可上面说过了,拖延我去巴西的,并不是宗教,而是我想不

出该把财产托付给谁;临到末了,我决定把它亲自带回英国,到那里以后,我该可以结交个把朋友,或找个待我厚道的亲戚;就这样,动身去英国,准备带上我的全部财产。

为了在回家之前,把事情撕扯清楚,我决定在巴西船队出发之前,先写几封信,答复我从巴西方面收到的那些仁义的报告,以不失友道,我先是修书一封,寄给圣奥古丁修道院院长,满纸感激之辞,先答谢他行事仗义,归还我那872个摩伊多,这些还没有施出去的钱,我想将其中的500个,赠给修道院,其余的372个,可以根据情况的需要,分赠给穷人,并请这位善良的神甫为我祈祷,等等。

第二封答谢书信,是写给我那两位代理人的,我本着为人处世当有的仗义和诚实,对他们深表谢意;至于谢礼,我怕没有东西好拿得出手。他们家世颇丰饶有资财。

最后,我写信给我的合伙人,感激为种植园的发展而付出的心血,以及他在理财方面的廉洁,又指示他来管理我那份产业,并要他把我的每一笔股息,根据我给老恩主的授权,依送给我的老恩主,除非我另有指示;我又说,我不仅想过去看他,还想在那里落户,以度过我的余生。此外,船长的儿子告诉我他有女儿,我还买上几匹意大利丝绸作礼物;给他的妻子和两个女儿,又买了两件英国产的细呢子(是里斯本市面上最好的),五件黑色的粗呢,和一些昂贵的佛兰德花边,一并送了过去。

事情了断后,我卖掉了货物,把手边的劫产,一股脑转成了响当当的金币,却又为怎么去英国而犯起愁来。说起来,我也算惯经风涛了,可不知怎么的,这一次,却死也不愿从海路回英国;道理我也说不上来,但就是一味地犹怵,有一次我甚至把行李都送上了船,却又临时变卦搬下来,这样反反复复好多次。

说起来,我这辈子出海,尽遇上倒霉事了,或许于这一层不 无关系的。可世上的事情,突有心血来潮,也是万万不可小觑 的。我选中要搭乘的那两条船(有一条,我都把行李搬了上去,另一条,我也和船长说好了),出航后都出了意外;一艘被阿尔及利亚人抢走了,另一艘则在托贝湾附近,撞上了伸入英吉利海峡中的一块小岬,满船的人除去三个人以外都淹死了。所以,不管搭哪条船,我横竖要倒霉的,至于搭哪艘更倒霉,我看是半斤八两。

在这般心烦意乱的当口,我那领航人、那事事都真心实意维护我的老船长,一直反对我走海路,建议我走陆路先去科罗那,然后穿经比斯开湾到罗歇东,从那里再转坐车具,舒服而安全地到达巴黎,途经加莱和多佛;或者途经马德里,一路通顺直穿过法国。

总之,除了加莱多佛的这一段海峡必走之外,我对海路是一腔反感,一种无以名状的恐惧,所以我决定完全走旱路;我没有急事,路上又不怕没钱花,走旱路是最惬意的;像是要更坚定我的选择,我那老船长又领来一个里斯本的商家子弟,英国绅士,和我结伴同行。此后,我们又找了两个英国商人和两位去巴黎的年轻的葡萄牙绅士,这样一来,总共有了六个人,为了省钱,两个英国商人和那两位葡萄牙人,愿意两人合用一个听差;至于我本人,则雇了一名英国水手,算做我旅行的跟班,除此之外,还有我那仆人礼拜五,但他生头生脑的,沿途怕是使唤不灵,一共有了五个人。

这样,我们就从里斯本出发了;我们一班人骑着高头大马, 挎着好刀好枪,简直称得上一小队骑兵,一来数我年纪大,二来 我有两个仆人,他们都挺尊敬我,称我为队长,而且说起来,我 还是这趟旅行的发起者呢。

我不曾拿自己的航海日记来给大家看,那么现在,也不会搬出我的陆程日记,来惹人心烦;可这次沉闷而艰苦的旅行中,倒也有几次险象,还是有说出来听听的必要。

且说我们一干人等,行至马德里,对西班牙人生地不熟,想小住几日,看一看王宫和本地的名胜;但说话已是夏秋之交,我们急着上路,于是在 10 月中旬,一行人马出了马德里。可当我们行近纳瓦拉省的边上,突然从沿途几个镇子里得到警告说,山那侧的法国境内,突然下起了大雪,封山了。有几名旅客倒曾冒尽风险,想穿过山去,最后被迫折回了潘普罗纳。

待我们来到潘普罗纳,见事情果真如此,我多年来生活的地带,热得穿不住衣服,经惯了炎热,这种寒冷气候,直叫我痛苦难当。更要命的是,10 天前我们在卡斯特里的旧壤上,还是气候温和,甚至都有些炎热,不料几天的工夫,竟突然从比利牛斯山上,吹下一股风来,刮肤刺骨,叫人难以忍受,我们的手指和脚指,都好像不是我们的,要掉下来了。

那可怜的礼拜五,一辈子没经过冻,没见过雪,所以一见那 满山的大雪,又觉出了阵阵寒意,简直是慌了神。

事情也真是不如人意,当我们来到潘普罗纳,大雪还在纷纷扬扬,下个不停,本地人都说,这冬天是提前到了。前面的路本来就难走,这下是过也过不去了。因为有些地方雪积得很深,又不像北方国家那样,雪冻得很实,每走一步,都有陷下去被活埋的危险,所以我们也无法出外游玩。我们在潘普罗纳足足滞留了20天,眼看着冬天来临,无望转暖,这也真是欧洲有史以来最严酷的冬天。这时,我提议说,我们不妨先去枫特拉比亚,然后再搭船去波尔多,这一路海程是比较近的。

我们正考虑着改程的事,突然来了四位法国绅士,正如同我们被阻在西班牙一侧那样,在法国那侧的山口受了阻,但他们找见了一个向导,这人横越过朗格多附近的地区,把他们带过山来,一路上没有风雪阻路,即便有雪,也是冻得结结实实,经得住人和马的践踏。

我们托人把向导请来,他对我们说,他可以顺着原路把我们

带过去,雪中落难的事倒不会有,但我们得带足枪支,以防野兽;因为每逢这样的大雪,常有狼群出没山脚下,满地雪封,狼没有吃的,所以性子很残;我们对他说,这种四条腿的野兽,我们倒是早有防备,我们只要能躲开两条腿的狼就成了,因为我们听说,这玩意倒是最危险的,尤其是在法国那侧的山里。

他特别爽快地答应,还说这条路上,绝没有这一类危险;于是我们当即同意跟着他走,同行的还有另外 12 名绅士,他们有的是法国人,有的则是西班牙人,正是我刚才说起的那班试图过山、却被迫折回的旅客,以及他们身边的仆人。

这样,在11月15日这天,我们便跟着向导,从潘普罗纳上路了;起初,我还真有点纳闷,因为他不是往前走,而是顺着我们从马德里来的原路,一头把我们带将回去,足走了20英里的路程;待我们穿过两条河、进入一片平原地带,但见风光宜人,没有一丝雪迹;气候又暖和起来,可突然之间,他拐向了左首,从另一条路把我们带进山里;虽然是山势吓人,峭壁森立,但他三弯四绕,七转八徊,没让我们尝到一点雪地之苦,就不知不觉地翻过了山颠;等过得山来,只见眼前一亮,远方出现了可爱富饶的朗格多省和加斯科尼省,那里一派葱茏,草木繁盛;只是离得还远,还得经过一段崎岖的道路才能到达那里。

话虽如此,可我们还是心中不安,因为雪花密密匝匝的下了一天一宿,怕是行不得路了;但他却叫我们稍安毋躁,说很快就过了。这也倒是实情,因为过山之后,每天都是下山的路,而且方向也愈加向北了;所以,但凭着向导带路,我们蹒跚着跋涉向前。

约莫在入夜之前两个时辰,当时向导走在我们前面,身影模模糊糊,只见有三只恶狼,后面还跟着一头熊,从一片密林旁边的山凹里,突然扑过来;其中的两条狼,朝着向导径扑过去,他要是离我们有半里地的话,怕是不等我们上来救他,就已经进了

狼嘴。一条狼咬住了他的马,别的狼则恶歹歹的攻上身来,他来不及、也想不起拔出他的手枪,只顾着拼命嘶喊,要我们救命。我的仆人礼拜五正在我左右,我吩咐他策马向前,看出了什么事了;他一见那个向导,竟也学着他的样子,大声嘶叫起来,"上帝啊,主人!天呢,主人!"说完,他像一条莽汉,放马奔到那人的跟前,拔出手枪来,一颗子弹打进了狼的脑袋。

这个倒霉蛋遇到我的仆人,也算他命大;因为礼拜五在他老家里,对这类野兽早已见怪不怪,这才能眼都不眨一下,走到跟前去射穿狼的脑袋。假如换了我们别人,则只能是隔着老远开枪,只怕人比狼先吃子弹呢。

可礼拜五的枪声甫落,只听得四面八方,传来了狼的哀嚎,就是比我再胆大的人,也会心里发毛的,更别说我们一伙人全都吓得要死;更加上崇山壁立,回音四起,所以那哀嚎声真是浩浩荡荡,像是真有一大群狼立在你面前似的;不过,也许真是遇上一个大狼群也说不定呢。所以我们还是怕得有理。

可礼拜五杀死那条狼之后,咬住马的那条则立即松开了嘴,溜身逃跑了;这一口,幸好是咬在了马勒上的铁环,所以马伤得不重,但人却伤得不轻,他连遭了两嘴,一嘴咬在了胳膊,另一嘴,则咬在膝头稍上的大腿上;当礼拜五过来把狼杀死后,那匹惊马正要把他掼下地来。

礼拜五的枪声过后,我们自是加快了步子,在那条崎岖难行的路上策马疾驰,看到底是出什么事了;待我们一转过那片障眼的树林,就清楚了所发生的事情,并且看到了礼拜五如何救下那位惊吓过度的向导的,虽然一下子还没看清他杀死的是什么野兽。

但要说起胆大、离奇的话,还得数随后发生在礼拜五和狗熊 之间的那场人熊大战;起初,我们大惊失色,都为礼拜五捏一把 冷汗,后来却饱尽了眼福,大开眼界。且说狗熊这种蠢物,又重 又笨,不像狼那样步子轻快,能跑跑颠颠的;所以,有两种品 行,是非熊莫属的,而且它为熊处世,也奉此为座右铭。首先, 它不拿人当爪下的美味,话虽如此,但要是像现在这样,满地是 雪,它们寻不到食物饿得发晕的话,那又怎么个为熊处世法,则 我也说不上来,但归根到底,它们是不大攻击人的,只要人不先 来攻击它。相反,假如你在树林里撞见它,只要你不惹它,它也 不会犯你, 井水、河水两不相干。不过, 你切要赔尽小心, 对它 礼貌才是,得给它让路;因为这位绅士有点目空一切,就是王公 在前,它也不会易路而行的;你要是害怕,那最好是看着别处, 然后埋头走你的路去;可假如你停下来,瞄它一眼,它会当成侮 辱的:更别说你冲它投过点什么去,把它打着了,就是手指粗的 一根小树权,它也当成侮辱,然后,它会掉转脑袋,怒气腾腾 地,找你算帐去;因为它的荣誉感必须要满足;这且算它的第一 个特点吧。第二个特点是,一旦受过侮辱,它定是不依不饶,也 不管白天黑夜,直到报仇才完成任务;也不管山高水长的,一定 得撵上你。

再说礼拜五我那出人意料的仆人。我们骑到他身边后,他已经救下了向导,正把他扶下马来;因为这人连伤带吓,已经整个人都瘫住了,而且是心创甚于体伤,连马都下不来了。正在这时,只见远处的树林里,突然冒出一头熊来,这家伙是我见过的最大的熊,真是庞然大物。一见这熊,大伙都有点吃惊,可礼拜五见了,却笑脸盈盈,憋不住的豪气:"噢!噢!噢!"他手指那头熊,连叫了三声,回头对我说:"噢!主人,您得让咱跟熊握手去,咱来逗你们笑笑。"

我见这小子狂喜不迭,未免有些吃惊。"你这蠢东西,它会把你吃了的。""吃咱!"礼拜五回答说,"俺吃它吧!俺逗你们乐乐,你们都待在那儿,俺耍点乐子给你们。"说完,他坐在地上,眨眼之间脱下了靴子,从衣服兜里掏出一双平底鞋来,把他的马

交给我的另一个跟班,然后拾起他的枪,脚下长轮子似的跑走 了。

那头熊走得心平气和,本没想招谁惹谁,不料礼拜五却凑上前去,好像这熊也懂人话似的,冲它招呼道:"你,说你呢!俺跟你说话呢。"我们远远地跟着;这时候,我们正走下加斯科尼一侧的山坡,进入了一大片林地,这里的地面平敞开阔,一丛丛树木零零碎碎地点缀着。

且说那礼拜五,竟像是脚下抹油一般,快步撵上了那熊,然后抄起一块大石头,掼将过去,正好砸在熊的脑瓜顶上,但只不过像砸在一堆棉花中一样,那熊是毫发无损;可礼拜五的目的却是达到了;因为这个狗东西,心里简直没有害怕这根弦,他这样做,纯粹是想叫熊把他追来追去,也就是他所说的追给我们找点乐子。

那熊一觉出有石头打它,又看到了礼拜五,便扭回身来朝他追去;它左摇右晃着拉起快步,大步流星,追星赶月似的。礼拜五扭身便逃,好像是跑我们这儿来求助似的;于是我们决定一起开火把熊打死,好救下我的仆人;可我心里却有些恼火,因为这熊本来与我们并水不犯河水,没有招惹谁,它走它的阳光道,我们过我们的独木桥,他却无端地把熊引向我们;尤其叫我愤恼的,是他把熊引过来以后,自己却撒腿跑了;于是我高叫道:"你这狗头!这就是你给我们看的乐子?快带好你的马滚开,我们也好开枪。"他一听我这话,赶紧喊道:"别开枪,别开枪,站好就是了,你们有乐子看的。"只见这家伙身手敏捷,步子比熊的还大,突然转回身去,跑向我们的侧首;他看见了一棵大橡树,这正合了他心意,于是招呼我们跟上来,同时他又快跑几步,把枪扔在离树根五六码远的地面上,唰唰几下子爬上树去。

我们远远地随在后面,只见那熊很快跟到了树下,它先是停在枪的跟前,拿鼻子闻了闻,却没有动那枪,而是向树上爬去,

这家伙虽然是身宽体胖,可爬起树来却像一只猫一样灵敏,我仆人的这种胡闹行为(当时我就是这么想的),真是让我瞠目结舌,死活是看不出有什么乐子来。当我们看到那熊上了树,这才策马到了跟前。

待我们来到树下,礼拜五已经开始爬向一根树枝的末梢,那熊则爬到了半树上,等熊攀上这根树枝的柔弱处,礼拜五"哈哈"大笑一声,对我们说道:"看俺怎么教熊跳舞吧。"说完,他在树枝上又跳又晃,熊左摇右晃,但随即又站稳下来,扭头瞅瞅身后,想找个退路,这时我们果然开心大笑了起来。可星期五却是不依不饶,他一见熊站住不动了,又冲它喊道(好像在他看来,这头熊也通英语似的):"怎么不再向前走了,再往前走走吧。"他一边停下脚来,一边说着,不再蹦跳了;那熊像是懂他的话似的,往前稍进了几步,他又蹦跳起来,那熊则又停住了。

在我们看来,这真是天赐良机,可以一枪打中它的脑袋。于是我叫礼拜五站稳了,我们好把这熊干掉;可他急焦焦地喊道:"别开枪,求您啦,呆呆咱来打它。"他这是想说,"待会儿"的意思。闲话少说,且说礼拜五手舞足蹈,那熊站在树上,被他搞得前摇后晃,逗得我们哄然大笑,礼拜五还有什么把戏,我们真是想象不出来。起初我们巧得,他是存心想把熊摇下树去,但熊也很乖巧,懂这一套伎俩,它死不往前,以免被他摇下树来,只见它死死地抱住树枝,伸出厚大的脚掌,所以,我们真看不出这可怎么了结,这通玩笑如何收场。

但礼拜五很快就打消了我们的疑惑。他一见熊死抱住树枝,任他费尽唇舌,也不肯往前一步,于是他说道:"那好,那好,你不找咱,咱就找你。你不来,咱就去。"说完,他溜向树枝的末梢,仗着他的体重,把这树枝压弯,然后轻手轻脚地往下滑,等靠近了地面,耸身跳了下来,接着跑向他的步枪,并把枪抄在手里,直直地站在那儿。

我对礼拜五说:"你现在要干什么?你为什么不开枪?""还不到呢,咱现在开枪,就没的杀。咱等等,多个乐子。"他倒也说到做到。且说那头熊,一见它的对手跑了,便一步一回头,慢条斯理地从树枝上往后退,一直退到了树干上;然后脚掌却搂得紧紧的,屁股朝下往下爬,一步一步,甚是悠闲,在它的后脚刚要着地的节骨眼上,礼拜五抢上前去,枪嘴戳进它的耳朵,一枪把它撩翻在地。

这混帐东西随即转过身,看我们是不是在笑;他一见我们那副笑逐颜开的样子,自己也哈哈大笑起来;"咱老家就这么杀熊。"礼拜五说道;我问他,"你们这样杀熊?可你们没有枪呀。""是没枪,可我们可以用箭啊!"

这一招,也确是叫我们破闷醒神;可我们仍是在荒山老林里,向导也伤得很重,我满脑子都是狼嚎,所以我们有些不知所措,除了我在非洲海岸听到的那些狼哭鬼叫(这一层我前面已经提及),平生还没有这样心惊胆战过。

夜幕来临,这一惊一吓,我们只好往前赶路。否则的话,我们真想照礼拜五的主意,把那熊皮剥下来,这东西,倒是蛮值得收藏。可我们还有三离格的路程要走,向导也直催我们,我们只好撇下那熊,埋头赶路了。

山下的地面上仍是盖满了雪,只是没有山里那样深、那样危险罢了;后来我们才听说,那些穷凶极恶的野兽,早已纷纷逃下山来,苦于无处觅食,溜进了树林里和平原上,搅得四村五舍不得安宁,咬死了许多羊和马匹,还袭击村民,人也被吃了几个。

我们得通过一段险路,向导对我们说,这里很有可能有狼。 这是一片小平原,四面有树林环抱,我们须进入树林里,穿经一 条长而狭窄的通道,然后才可以到达我们歇宿的那个村子。

离日落只有半个小时,我们进入第一片树林,太阳落山不久,我们来到了平原,在第一片林子里,倒没有碰见什么东西,

只是在一片不足两浪的小林地里,看见有五头大狼,一只接着一只,飞快地从路面上穿过,像是在追捕眼前的猎物;群狼没有注意我们,跑没了踪影,只是眨眼之间的事情。

我们那位向导(闲说一句,这家伙是个胆小如鼠的可怜虫) 一见这状,要我们拉出架势,因为照他看,狼群就要来了。

我们眼朝四下踅摸,端起枪来,却不见有狼来,直到我们穿过这片约有半离格长的树林,到了一片平原之后,这才觉出眼不够使了。我们首先遇上的,是一匹被狼群咬死的倒霉的马,足足有 12 头狼,正在它身上埋头大嚼。事实上它们已经吃光了马肉,现在,它们与其说是在吃肉,倒不如说在啃骨吸髓。

它们不理会我们,我们也觉得不便扰人家的盛宴。礼拜五却 手心发痒,想给它们一枪,我死活没答应他。因为我觉得,意想 不到的麻烦事,后面还多着呢。走了不到一半的路程,左首的树 林里,便传来一阵阴森森的狼嚎,只见有上百头狼,那阵势真是 浩浩荡荡。朝我们一路扑来,它们大都排成一列,队容甚是整 齐,活像是一支由经验老到的军官率领的军队。我简直不知道如 何招架,后来不知道是谁说了一声,唯一的办法,是围成密密的 一圈。于是我们立即围了起来。为了放起枪来,我命令只许一半 的人放枪,其余的人要随时准备好,不至于间歇过大,假如狼群 还往前扑,就立即开火;放完第一枪的人,要拔出手枪来准备开 火,切不可忙于装枪;因为除了长枪外,我们每人还带有两把手 枪呢;这样一来,我们每个人都可以一口气放出六排枪去,但眼 下却没这必要了;因为我们刚放出第一排枪,我们的对手就被这 枪声和火光吓坏了,立即停下了脚;有四只被打中了脑袋.倒地 死去,还有一些则受了重伤,从雪地上看,它们只是淌着血逃走 了。且说这群狼停下来,却没有马上逃走,这时我想起曾听人说 过,再凶蛮的野兽,也是怕人声的,于是我吩咐大家都拉开嗓 子,大呼大叫;这一招果然灵验,那帮狼一听到我们的高声叫

喊,便立刻往回奔;而后我命令手下冲着它们的屁股,放出第二 排枪去,直打得它们连颠带蹿,溜进了树林。

由于不便耽搁,我们正好借这个空挡把枪装好,我们继续赶路了;可我们刚刚装上枪,做好了准备,就听见一阵阴森的狼嚎,从左首的同一片树林里传将出来,来自我们要走的路的前方。

天色暗淡了起来。夜幕降临。这对我们真是雪上加霜。那一片叫声却越呼越响,这显然是恶狼的嚎叫;说话之间,我们突然看到了两三群狼,一队在后,一队在前,另一拨在我们的左首;看来我们得四面受敌了;可既然狼不上来,我们便策马扬鞭,急煎煎地朝前赶,但是路面很差,马也只能跑跑颠颠的。就这样,我们一头骑到了能看见森林人口的地方,只要穿过这片森林,我们就到了平原的尽头。谁知我们刚刚走近那条狭道,却大吃一惊,只见有一群狼,乌黑的一片,正把守着森林人口。

突然间,我们听见一道枪声,从森林的另一个口子传来;待我们朝那边一看,只见林子里冲出一匹马来,鞍镫俱全,跑得十分快,像是一阵风,有十六七头狼飞开四条腿子追在它后面;这一匹马,眼下倒是跑在狼的前面。但照我们看,它这股速度是坚持不了多久的,最终还得被狼赶上,这是经验之谈。

可正在这时,一幅惨象却摊在我们前面;且说我们策马向前,赶到那匹马奔来的出口,只见地上有一具马尸和两个人的尸体,都已经被恶狼给吃掉了;其中一个人,肯定就是刚刚开枪的那个;因为他身边扔着一条枪,弹药已经放空了;他的头和上半个身子,都已经被吃没了。

看到这番景象,我们万分惊惧,一时没了主张,但很快有一群狼立即围了上来,盘算着拿我们下肚;照我看,这群狼得有300头。但事情也算凑手。在林子人口不远的地方,摆着一大堆木料,我觉得,这是当年夏天伐倒的,放在那里准备运走;我率

领着这一小股部队,来到了木料堆里,我吩咐他们统统下马,在一棵长木后面排成一列,把这根木头当成胸墙,摆出一个三角阵来,将马圈在中间。

就这样,我们扎稳了阵脚,还多亏了这些木头:因为这帮畜生对我们的进攻,真是歹狠无比;它们咆哮着扑向我们(还蹿上了那根我们当作胸墙的木头),简直把我们看成了小菜一碟;可看样子,它们这股疯劲,主要是冲着我们的马来的,那才是它们要猎杀的目标。我照以前那样,命令我的人轮班开火。第一排枪,他们瞄得很准,干掉了几头;可我们得接着打下去,因为它们简直像是一群妖魔,前呼后涌着扑上前来。

待我们第二排枪打过,我以为它们又该停一停了,而且还指望它们溜走呢;谁知道就一会儿工夫,又有一狼扑将上来;我们只好又放过两排手枪;这四轮枪打出之后,我相信我们整整报销了十七八头狼,打伤的,得两倍于此数;可它们还是卷土重来了。

这最后一轮枪,我不想放得太着急,于是我喊过我的跟班来,但不是我那仆人礼拜五,他有更重要的事做,因为他快手如神,我们一边酣战,他还一边为我、还有他本人装火药充弹;且说我喊过那位跟班,递给他一角火药,吩咐他沿着那根木头,把火药撒成一线,他照我的吩咐撒完之后,刚要离开,几头狼便扑了上去,挨近火药,我手拿一支没有放空的手枪,一扣扳机,点起火来;蹿上木料的那些狼,登即被燎了毛,有六七只一头倒下地来,或者说,被那火药连崩带吓,竟蹿到我们中间来了,我们立即把它们送上了西天;当时夜色如墨,所以其余的狼,被吓得胆破心惊,朝后稍稍退去。

一见它们后退,我吩咐大伙把最后一排手枪放出去,而后便 高声呐喊起来;这群狼吓得掉转尾巴逃走了;有近20头狼,则 被打得一瘸一拐的,倒在地上苦苦挣扎,我们立即冲过去,用剑

七砍八剁,直劈得它们惨声哀号,因为其余的狼听到这惨叫,知道大事不好,赶紧撇下我们溜走了。这下我们可算称心了。

从头到尾,我们一总杀了大约 60 头狼,甚至还不止这个数目呢!这样扫清了战场以后,我们便继续上路,因为前面还有一离格的路程呢。一路上不断地听到树林里不时传来恶狼的吼叫;有几次,我们都以为又见到狼了,但是雪光耀眼,我们也拿不太准;半小时之后,我们来到了我们要歇宿的镇子;只见那里一派惊恐,人人都握枪在手;看样子是在昨天晚上,狼群和几头熊闯进了村子,镇民们受了惊吓,这才昼夜守备(晚上尤其如此),以保护牲畜和村民们。

第二天早晨,我们的向导病得很重,由于两处伤口化脓,他的四肢都肿起来,已无法往前引路了;我们只得就地新雇一名向导,而后去了托卢斯;托卢斯倒是气候温暖,风光宜人,有瓜有果的,不见什么狼呀雪呀的;待我们把沿途的遭遇,讲给当地人后,他们说,这等事情,出在山脚下的那片大森林,还不是稀松平常么,后来他们又着意打问那向导是什么人,怎么敢在这种严酷气候里把我们带过山来,又说我们没有被一连子吃掉,当我们说起我们是如何把坐骑圈在中间,如何排兵布阵,他们好一通责备,说狼那么凶狂。

正是由于看见了美食,看见了马,还说在其他场合,狼倒是怕枪的,可要是饿疯饿急了,不管三七二十一,会一头朝马扑来;幸亏我的火力猛,最后又使出"火药计"来将它们制服,否则的话,只怕我们凶多吉少,早就被扯烂了。不过,如果我们定下心来,像骑兵那样在马上冲它们开火,它们见背上有人,是不会把马看成小菜一碟的;话说到这儿,他们又说道,最后的一招,是聚在一起,保人舍马,把马放跑,狼群会急着吃马的,我们则可以金蝉脱壳,再加上手里有枪,人数也多,准可以安然脱身的。

就我本人来说,平生经历的危险,也是以这一次最关痛痒;想想当时的处境,眼瞅着 300 多头狼,一路呼啸着,张开血盆大口,要扑上来把我们吃掉,我真觉得这条小命就要吹灯拨蜡了;说实话,我宁可冒 300 里风涛,即使每天都有一场风暴,也绝不会再闯一次深山老林了。

法国一行,并无异事可记,所见所闻,都是其他旅客的笔下常谈,而且讲起来,也比我有声有色。且说我从托卢斯出发,迤逦来到巴黎,只逗留了几日,便去了加莱;1月14日,在经过这场寒冬的旅行后,我在多佛安全上了岸。

且说我现在来到了我数次旅行的老营,只屑短短的工夫,我 那新发现的财产,就这样安然到了我手边。便把我身上的汇票兑 成了现银。

我的导师兼顾问是那好心的老寡妇,她深深感激我送给她的钱,所以不吝心力,不辞劳苦,为我前后张罗着;我对她,也事事托以心腹,所以对我那笔财产的安全,我倒也完全放心。说起来。这位好心的老妇也真是白璧无疵,为人清正,我从头到尾一直是很满意的。

现在,我打算把我的钱财托付给这位妇女,然后动身去里斯本,再转去巴西;但没想到半路上,我却多出一重顾虑来,那就是宗教问题,其实我在海外、尤其是身居孤岛的时候,我对天主教就有了几分怀疑;所以,除非我能无所保留地信奉罗马的教义,或铁下心来,献身自己的信仰,充当一名殉道者,死在宗教裁判所里,那还是不去巴西的好,更别说定居了。于是,我打算留在家里,看有没有法子把那种植园卖掉。

为此,我写信给我里斯本的老朋友,他回信说,我那份摊子,想要卖出去很容易。假如我允许,可由他以我的名义,让给那两位商人,即我的代理人的子嗣,那分摊子价值几何,他们心里最是有数,因为他们在巴西土生土长,而且他们住在当地,又

饶有家资,所以肯定是乐得买下;而且他又咬定说,摊子之外, 我保准还能多得四到五千个银瑞尔呢。

于是我同意下来,并要他把这摊子出让给他们,他按照我的计划,八个月过后,原船归来,还捎来了一份报告,说他们接受我的出让,已经汇出 3.3 万枚银瑞尔,由他们在里斯本的客户托收,并且即刻送上钱款。

我在他们从里斯本发来的卖契上签上字,寄还了老人,他将卖产所得的 3. 28 万个银瑞尔做成汇票,然后送交给我。按原来我们的承诺,每年要付给老人 100 个摩伊多,在他死后,再每年付他儿子 50 个摩伊多,直到最后,这笔钱本来要从地租里出的,而今我预留了出来。

这样,我前半生的冒险史和发迹,算就此搁笔了。我这一生,形同弈棋,福祸相接,真称得上转烛多端,得未曾有。想当初我蠢头蠢脑,而结果下来,却如此美满,真是喜出望外呀。

人人都可以想见,以我这般好运连连,断不会再去以身涉险了。可你们都想错了,无奈我浪荡成性,亲戚也不多,又没有妻小,固然是阔了,却没有交上多少朋友,地产虽然卖了,可巴西在我脑子里还是挥之不去,我总想插上翅膀飞去那里,特别我一门心思,总想去看看我的小岛,想知道那一些可怜的西班牙人是否在那里,我留的那两个坏种,又怎样待他们。

那位寡妇,即我那位真心实意的朋友,恳切地劝我别去;她苦口婆心的,七年来没由着我跑去海外,在这七年里,我把一个哥哥家的两个孩子领养在膝下:老大家里略有些家产,我把他养成了一个体面人,又拨下一份财产,待我身后可以并入他的产业;我把我的二侄托付给一位船长,五年后,他出息成一个有胆有识、勇于进取的年轻汉子,我交给他一条好船送他出海了。可也正是这个年轻人,在我一把年纪之后,又使我陷入了风涛之险。

与此同时,我在这里暂且落户下来;我先是结了婚,还算是门当户对,妻子还不错,生下三个孩子,一个女儿,两个儿子。但妻子亡故之后,我侄子从西班牙发了利市,返回家里,我本来就有心出海,加上他软磨硬泡,于是以一个商人的身份,搭他的船去了西印度群岛。这是 1694 年的事。

在这趟航行中,我视察了我在岛上新开的殖民地,见到了那班西班牙人,我的继承者们。了解到他们整个的经历,还有我扔下的那两个恶棍的情况:知道刚开始时,他们曾欺负这群可怜的西班牙人;后来时而争执,时而又和好,分分合合的,闹个不休;最后,这班西班牙人忍无可忍,只好来硬的,才叫他们服服帖帖,而这群西班牙人,为人却很厚道。这一通故事,要是拉开话题说,准跟我的经历一样斑斑斓斓的,充满了奇闻异事。特别是他们和加勒比人的交手(这帮土人,曾经两次三番跑上岛来),他们在岛上所做的事迹,以及他们是如何孤军深入,五个人闯上了大陆,掳回七男五女来;难怪我回岛时,看见岛内 20 来个孩子。

我在岛上住了半个多月,给他们留下了一些生活必需品,特别是弹药、武器、衣服和工具,还留下了两个工匠,这是我从英国带来的,一个是木工,一个是铁匠。

此外,我又把小岛分成很多份,分给了他们,但整个产仅却握在我手里,只是照章分地而已,与每人签定契约;了断这些事情以后,我吩咐他们不要离开岛子,然后我就告辞了。

我从这里出发来到巴西,在巴西我买下一艘帆船,又送了一批移民上岛,除了生活用具,我还随船送去了七名宜作家室的妇女,可由岛上的男人纳为妻室。至于那几个英国人,我则许诺说,如果他们一心工作,搞好田业,我会从英国给他们送来几位女人和一船生活必需品的,后来我倒也说到做到了。这几个家伙被折服以后,人也变得老实勤快起来,分到了田产。我又从巴西

给他们送去了五头奶牛(有三头还怀着崽子),几只绵羊,和几头猪,待我重返小岛时,那里已是牛羊成群。

但这一切以及后来 300 个加勒比人是如何上岛来侵扰他们,毁掉他们的种植场;他们又是如何全体动员,与野人大战两番的;第一次是如何败北,死去三个人,最后则一场风暴,摧毁了敌人的独木舟,他们又是如何消灭或饿死野人的残部、收复种植园、并继续在岛上生活的;所有这些,加上我后十年卷入的新的风涛之险,惊人的变故,且容我随后道来。